

创业板投资风险提示：本次股票发行后拟在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吉艾科技（北京）股份公司

GI Technologies (Beijing) Co., Ltd

北京市丰台区海鹰路 1 号院 4 号楼第一层东部（园区）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声明：本公司的发行申请尚未得到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仅供预先披露之用。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全文作为作出投资决定的依据。

保荐人（主承销商）



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吉艾科技（北京）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

（一）发行股票类型：人民币普通股（A 股）

（二）发行股数：不超过 2,800 万股

（三）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四）每股发行价格：【 】元

（五）预计发行日期：【 】年【 】月【 】日

（六）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七）发行后总股本：不超过 10,863.70 万股

（八）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高怀雪、黄文帜、徐博承诺：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除前述锁定期外，高怀雪、黄文帜在任职期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公司股东吴义永承诺：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除前述锁定期外，在高怀雪任职期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高怀雪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作为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张峰、何年、仵岳奇、李同华承诺：自公司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除前述锁定期外，在各自任职期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各自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各自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公司股东白阳、李百灵承诺：自其对公司增资事项工商变更完成之日（2010年9月20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通过上述增资方式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该部分股份。

公司股东杨锐、冯玉平、黄靖、孙兴业、穆韶波、刘桂青、张建武、冯利宝、苏航、高卜、霍玉和、蔡金喜、王河川、周明明承诺：自公司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

公司股东 CICC Alternative Investment Limited 承诺：自其对公司增资事项工商变更完成之日（2010年12月28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通过上述增资方式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该部分股份。

（九）保荐人（主承销商）：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十）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2011 年【 】月【 】日

发行人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认真阅读本招股说明书的“风险因素”部分，并特别注意下列事项。

一、特别风险提示

（一）客户集中的风险

测井仪器销售是公司主要的收入来源，销售对象为测井服务单位。目前，国内大部分石油测井服务单位作为中石油和中石化两大石油公司内部的存续企业存在。因此，公司收入集中来自两大石油公司的下属测井服务单位。2011 年 1-6 月、2010 年度、2009 年度和 2008 年度，公司直接来自于中石油和中石化下属测井服务单位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2,139.44 万元、9,920.29 万元、5,802.32 万元和 5,695.85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2.30%、94.01%、79.86%和 95.51%。

近年来，按照国际石油公司的运作方式，两大石油公司将业务重点逐渐转移到拥有和开采油气资源，将油气生产与技术服务逐步分离，下属测井服务单位逐渐成为独立主体参加市场竞争，在测井仪器采购的选择上也拥有较大的自主权。而下游主要客户招标议标的采购制度使得公司可充分依靠技术及产品优势与其建立稳定的合作关系。

随着我国石油勘探开发进一步向复杂岩性油气藏、隐蔽油气藏拓展，探明难度越来越大，测井服务单位对高端、个性化的测井仪器需求进一步加大。虽然国有石油公司拥有下属测井仪器研发制造单位，但此类单位无法完全满足各大测井服务单位在不同地质情况下的勘探测井要求，仍需要外部测井仪器制造商提供大量高端、个性化的测井仪器。此外，石油资源在当代国家经济生活中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是国民经济的命脉。石油勘探开发投入巨大，对国家具有重要意义。外部测井仪器制造商提供的新方法、新技术可帮助石油公司有效降低石油勘探的风险，提高勘探效率。石油公司放弃市场化运作，人为缩小高端测井仪器的采购范围，不利于其提高自身勘探开发的能力，发生的可能性较低。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的直接销售客户从 2008 年的 5 家迅速扩展到了 2010 年的 13 家，上述客户大多拥有较大的采购自主权。同时，公司亦已开始逐步拓展两大石油公司下属测井服务单位之外的境内外其他客户，努力发展拓宽境内外客户资源。

但是，由于中石油和中石化两大石油公司拥有我国绝大部分陆地石油资源和测井队伍，在未来一段时间内，公司的主要客户仍将集中于两大石油公司下属的测井服务单位。因此，从下游客户最终隶属关系而言，公司销售对两大石油公司形成依赖，预计这一状况在未来较长一段时间内还将继续存在。若出现两大石油公司减弱下属测井服务单位采购自主权或增加下属测井服务单位采购石油公司下属企业生产的测井仪器比例的情况，将影响公司业务的开展，为公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二）收入集中体现在第四季度的季节性风险

因所属行业特性，公司营业收入存在季度不均衡的特点。公司的主要客户系国内中石油和中石化的下属测井服务单位，其采购流程对公司的销售确认产生很大的影响，而客户的采购流程存在一定的季节性特点。

一般情况下，客户的内部采购流程分为如下阶段：制定预算及采购计划（一般于年初）、审批预算及采购计划、技术评估并与供货商签订技术协议、拟定商务购销合同、内部审批并签订商务购销合同、接受货物并验收。整个采购流程较长。而且测井仪器属于单价高、专业性很强的仪器设备，测井服务单位在选择购买测井仪器时，对测井仪器的各项技术指标要求很高，选购和审批都较为谨慎，进一步拉长了采购流程的时间。同时，根据客户年度采购政策及计划，客户一般希望在当年完成货物的采购验收。上述因素导致客户通常在第四季度完成整个采购流程。因此，公司集中在第四季度向客户发货、验收并确认销售收入，导致公司收入确认存在季节性的情况，该情况属于行业的普遍情况。

受上述季节性影响，2011 年上半年公司的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分别为 2,317.80 万元和 717.01 万元，分别占 2011 年公司全年预测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的 15.34%和 7.90%。2008 年-2010 年，公司各年的上半年营业收入占全年营业收入的比例平均为 9.30%，公司各年上半年利润总额占全年利润总额的比例平均为 2.83%。报告期内公司上半年实现的收入和利润总额较少，收入集中体现在第四季度，主营业务呈明显的季节性特征。

公司收入确认的季节性导致公司业绩在不同季度之间产生较大差异，并存在第一季

度至第三季度净利润较低，甚至为负的可能。上述情况可能影响投资者对公司价值的判断。

（三）年末应收账款较高的风险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及 200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应收账款分别为 15,885.53 万元、10,500.53 万元、6,465.63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68.56%、74.80%和 80.76%，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62.28%、73.55%和 80.62%。2011 年，公司陆续实现对 2010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的回收，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合计收回应收账款 3,915.65 万元，占 2010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的 24.25%；截至 2011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合计收回应收账款 9,680.25 万元，占 2010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的 59.94%。

由于客户采购流程季节性特点及资金管理体制的影响，公司通常在第四季度与客户签订商务购销合同、交货并验收，而客户支付采购款较采购完成又有一定的间隔，一般在采购完成后的下一年开始支付，呈现明显的“跨年度”支付特征。因此，公司的货款回收较难在销售当年完成。由于上述原因，公司在年末形成了比例较高的应收账款。

公司的客户主要是中石油和中石化下属的各石油测井服务单位，其资本实力强，具有较高信誉度且付款记录良好。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过坏账损失，且大部分应收账款的账龄在 1 年期以内，2010 年、2009 年及 2008 年末账龄在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占全部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73.52%、69.87%和 97.77%，账龄在 6 个月内的占全部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73.09%、55.30%和 97.77%。同时，公司本着谨慎性原则对应收账款提取了坏账准备。

公司历来重视对应收账款的回收管理，督促客户严格按照采购合同执行付款。然而，由于公司销售呈现季节性特征以及客户采购款“跨年度”支付的原因，加之近年公司业务规模高速增长，可能导致公司年末应收账款余额持续处于高位。

（四）经营活动现金流低于净利润的风险

由于客户采购流程季节性特点及资金管理体制的影响，客户一般在采购完成后的下一年向测井仪器制造商开始支付采购款，所以公司每年现金流量表中“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大多为上一年销售产品而在本年回收的货款，而“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支付的现金”基本为支付本年产品制造所需要的原材料及劳务等。由于公司目前正处于高速发展阶段，产品生产和销售规模快速扩大，导致公司每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迅速，而“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却因为销售季节性、客户采购款“跨年度”支付的原因不能受益于公司当年销售增长，导致公司在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低于净利润。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毛利率相对较高，单位产品的生产成本相对较低，公司每年回收的货款可以支付当年购买原材料、劳务等经营性现金支出，通过合理的资金安排，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低于净利润的情况对公司业务规模迅速增长及财务状况稳定未造成不利影响。然而，随着公司研制的新产品不断的投放市场，公司有望在未来一段时期内仍将保持高速增长，因此，现金流管理的压力依然存在。如公司在高速扩张的进程中不能合理的安排资金使用，将为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二、其他事项提示

（一）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分配

2011年1月18日，公司召开的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政策议案》的决议，公司将2010年度可分配利润的10%，即人民币5,548,165.46元进行分配。本次应分配股利已经全部支付完毕。前述分配后剩余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包括以前年度滚存的可供分配利润）与2010年12月31日后、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前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的滚存利润，一并由股票公开发行以后的新老股东共同享有。

（二）本次发行后公司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提醒投资者关注本次发行后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公司章程（草案）》中关于股利分配政策的主要内容如下：

1、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公司财务稳健的基础上，公司的利润分配注重对股东合理的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2、在公司当年实现盈利符合利润分配条件时，公司董事会应根据公司的具体经营

情况和市场环境，制定利润分配预案报股东大会批准。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配。

3、如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长期发展的需要或因外部经营环境、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董事会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拟定利润分配调整政策，并在股东大会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利润分配调整政策的议案需经监事会、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为充分考虑公众投资者的意见，该次股东大会应同时采用网络投票方式召开。

4、当公司年末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或者当年经营活动所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时，公司可以不进行现金分红。

5、公司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时，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公司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发行后股利分配政策、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七、最近三年的股利分配”至“二十三、保荐人关于利润分配的核查意见”。

（三）盈利预测

公司对 2011 年度的经营业绩进行了预测，盈利预测数据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核。公司 2011 年预测营业收入 15,112.27 万元，较 2010 年增长 43.21%，预测利润总额 9,073.41 万元，较 2010 年增长 36.11%。根据盈利预测，2011 年公司经营业绩继续保持良好成长性。盈利预测报告是管理层在最佳估计假设的基础上编制的，但所依据的各种假设具有不确定性，投资者进行投资决策时应谨慎使用。

（四）公司股东对其所持股份的锁定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高怀雪、黄文帜、徐博承诺：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除前述锁定期外，高怀雪、黄文帜在任职期内

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公司股东吴义永承诺：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除前述锁定期外，在高怀雪任职期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高怀雪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作为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张峰、何年、仵岳奇、李同华承诺：自公司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除前述锁定期外，在各自任职期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各自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各自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公司股东白阳、李百灵承诺：自其对公司增资事项工商变更完成之日（2010 年 9 月 20 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通过上述增资方式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该部分股份。

公司股东杨锐、冯玉平、黄靖、孙兴业、穆韶波、刘桂青、张建武、冯利宝、苏航、高卜、霍玉和、蔡金喜、王河川、周明明承诺：自公司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

公司股东 CICC Alternative Investment Limited 承诺：自其对公司增资事项工商变更完成之日（2010 年 12 月 28 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通过上述增资方式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该部分股份。

目 录

第一节 释 义	15
一、常用词语解释	15
二、专业术语解释	17
第二节 概 览	20
一、发行人简介	20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简介	21
三、发行人主营业务概述	21
四、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及主要财务指标	23
五、本次发行情况	24
六、募集资金用途	25
七、公司核心竞争优势	26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29
一、公司基本情况	29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30
三、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31
四、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中介机构的权益关系	33
五、有关本次发行的重要时间安排	34
第四节 风险因素	35
一、客户集中的风险	35
二、收入集中体现在第四季度的季节性风险	36
三、年末应收账款较高的风险	37
四、经营活动现金流低于净利润的风险	38
五、受下游石油行业波动影响的风险	38
六、不能保持技术领先优势的风险	39
七、市场竞争程度加大的风险	39
八、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40
九、控股股东控制风险	40
十、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41
十一、公司规模迅速扩大导致的管理风险	42
十二、募集资金投向实施及收益风险	42
十三、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对公司经营业绩构成一定压力	42
十四、行业监管政策变化的风险	43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44
一、公司改制重组情况	44
二、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48
三、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控股股东情况	48

四、公司组织机构情况	52
五、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基本情况	53
六、公司股本情况	55
七、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或股东数量超过二百人的情况	64
八、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64
九、持有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的重要承诺	69
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	70
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其变化情况	70
二、石油测井行业简介	71
三、发行人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77
四、发行人在行业内的竞争地位	93
五、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	101
六、与发行人业务相关的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136
七、发行人拥有的特许经营权的情况	140
八、主要产品和服务的核心技术	140
九、研发与技术储备情况	150
十、核心技术人员介绍	157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159
一、同业竞争	159
二、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160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	175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简介	175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情况	179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180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最近一年的薪酬情况	180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兼职情况	181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182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所签订的协议	183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做出的重要承诺	183
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183
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变动情况	183
第九节 公司治理	187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建立健全以及运行情况	187
二、公司近三年违法违规行为的情况	201
三、公司近三年资金被控股股东的占用情况，或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企业的担保情况	201
四、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202
五、公司对外投资制度	202

六、公司对外担保制度	204
七、投资者权益保护措施	207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210
一、会计报表	210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合并报表的范围及变化情况	220
三、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意见	220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220
五、税项	235
六、最近一年收购兼并情况	238
七、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非经常性损益影响分析	238
八、财务指标	240
九、盈利预测	242
十、资产评估情况	252
十一、历次验资情况	252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53
十三、财务状况分析	255
十四、盈利能力分析	293
十五、现金流量分析	323
十六、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趋势	328
十七、最近三年的股利分配	330
十八、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	331
十九、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331
二十、发行人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332
二十一、发行人未分配利润的使用计划	333
二十二、发行人股东关于利润分配的承诺	334
二十三、保荐人关于利润分配的核查意见	334
第十一节 募集资金运用	335
一、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用途及使用计划	335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336
三、募集资金运用对财务状况和经营能力的的影响	360
第十二节 未来发展与规划	362
一、公司发展目标与未来三年发展规划	362
二、本次募集资金运用与公司发展规划的关系	366
三、拟定发展规划和目标所依据的假设条件和面临的主要困难	366
四、发行人持续公告发展规划实施和目标实现的声明	367
五、公司发展规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367
第十三节 其他重要事项	368
一、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	368
二、重大合同	368
三、对外担保情况	371
四、诉讼及仲裁事项	371

第十四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373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373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375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376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377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378
六、验资机构声明	379
第十五节 附件	380
一、备查文件目录	380
二、查阅地点	380

第一节 释 义

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涵义：

一、常用词语解释

发行人/公司/吉艾科技	指	吉艾科技（北京）股份公司
吉艾博然	指	北京吉艾博然科技有限公司
吉艾石油	指	北京吉艾石油设备有限公司
鼎盛传奇	指	北京鼎盛传奇石油设备有限公司（原吉艾石油）
吉艾测控	指	北京吉艾测控系统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中海新星	指	北京中海新星石油设备有限公司
吉艾天津	指	吉艾（天津）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A 股	指	每股面值 1.00 元之人民币普通股
本次发行	指	本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报告期/最近三年及一期	指	2008年度、2009年度、2010年度及2011年1-6月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商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企业会计准则》	指	财政部 2006 年 2 月颁布的并于 2007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的《企业会计准则》，包括基本准则、具体准则、应用指南、解释和其他相关规定
《公司章程》	指	《吉艾科技（北京）股份公司章程》
斯伦贝谢	指	Schlumberger Ltd./全球最大的油田技术服务公司
哈利伯顿	指	Halliburton Company/世界上主要的能源服务公司之一，为油气田勘探、开发和钻井提供设备和服务
贝克休斯	指	Baker Hughes Incorporated/为全球石油开发和加工工业提供产品和服务的大型服务公司
威德福	指	Weatherford International Ltd./世界知名专业石油机械生产供应商
中石油	指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
中石化	指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
中海油	指	中国海洋石油总公司
渤海钻探	指	中国石油集团渤海钻探工程有限公司
长城钻探	指	中国石油集团长城钻探工程有限公司
西部钻探	指	中国石油集团西部钻探工程有限公司
川庆钻探	指	中国石油集团川庆钻探工程有限公司
大庆钻探	指	大庆钻探工程公司
中油测井	指	中国石油集团测井有限公司
胜利伟业	指	山东胜利伟业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中海油服	指	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环鼎科技	指	北京环鼎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中电二十二所	指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二十二研究所
信永中和	指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元	指	人民币元
本招股说明书	指	吉艾科技（北京）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

二、专业术语解释

测井/地球物理测井	指	在勘探和开采油气的过程中，利用各种仪器测量井下地层的物理参数及井的技术情况，分析所记录的资料、进行地质和工程方面研究的技术
裸眼井测井	指	在石油钻井时，钻到设计井深深度后、套管完井之前进行的测井，以获得各种石油地质及工程技术资料，作为完井和开发油田的原始资料
套管井测井	指	套管完井之后及整个生产过程中进行的测井，对井下流体的流动状态、井身结构的技术状况和产层产液性质的变化等情况所进行的测试
电缆测井	指	传统的测井工艺，是在阶段性钻井完工之后，用电缆将仪器放入井中进行测量，获取地层的各种资料
随钻测井	指	钻井的同时进行测井，获取地层的各种资料，既能用于地质导向，指导钻进，又能对复杂井、复杂地层的含油气情况进行评价
过钻头测井	指	将下井仪器放在钻具中送到井底，然后用泥浆泵将仪器泵出钻具，再由钻具带着下井仪器上提，沿井眼测量地层数据

测井仪器/测井系统	指	用于测井的成套设备总称，包括以计算机为中心组成的地面控制测井记录仪器（地面系统）和有成系列配套的电子技术制成的下井仪器
测井服务单位	指	利用测井仪器提供测井工程服务的作业单位，是公司的主要下游客户
小井眼下井仪器	指	76mm 以下直径的裸眼井下井仪器
成像功能	指	下井仪器利用更新的技术手段采集更为丰富的地球物理信息，所采集数据经地面系统处理可绘制出二维或三维的图像，为测井解释提供更细致直观的数据支持
PCB 板	指	Printed Circuit Board，印制电路板，又称印刷电路板、印刷线路板，是重要的电子部件。PCB 板以绝缘板为基材，切成一定尺寸，其上至少附有一个导电图形，并布有孔，是电子元器件的支撑体并实现电子元器件之间的相互连接
NaI 晶体	指	一种闪烁晶体，有很高的发光效率，可用于石油地质勘探、核医学、高能物理、环境监测等领域
CsI 晶体	指	一种闪烁晶体，其 X 或 Y 水平射线有着较高的发光效率，由于它的能度和强度被广泛用于安全检查和检测设备中
光电倍增管	指	可将微弱光信号通过光电效应转变成电信号并利用二次发射电极转为电子倍增的电真空器件
PSoc	指	Programmable System-On-Chip，片上可编程系统
MPa	指	兆帕，压强单位，全称为兆帕斯卡，1 兆帕=1,000,000 帕，1 帕=1 牛顿/平方米
psi	指	Pounds per square inch，磅/平方英寸，欧美等国家习惯使用 psi 作为压强单位，1 兆帕=145 psi

DSP 技术	指	数字信号处理技术（Digital Signal Processing），是利用计算机或专用处理设备，以数字形式对信号进行采集、变换、滤波、估值、增强、压缩、识别等处理，以得到符合人们需要的信号形式的技术
嵌入式技术	指	计算机技术的一种应用，该技术主要针对具体的应用特点设计专用的计算机系统——嵌入式系统。嵌入式系统是以应用为中心，以计算机技术为基础的，并且软硬件可量身订做，它适用于对功能、可靠性、成本、体积、功耗有严格要求的专用计算机系统
软件无线电技术	指	一种用软件实现物理层连接的无线通信设计的技术

注：本招股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可能在尾数上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二节 概 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做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发行人简介

中文名称：	吉艾科技（北京）股份公司
英文名称：	GI Technologies (Beijing) Co., Ltd
住所：	北京市丰台区海鹰路 1 号院 4 号楼第一层东部（园区）
联系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海鹰路 1 号院 1 号楼 203 室
注册资本：	8,063.7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高怀雪
成立日期：	2006 年 5 月 15 日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生产电子设备（石油测井仪器）； 一般经营项目：石油仪器及配件技术开发；石油应用软件开发；石油测井服务；批发石油设备及配件、计算机软硬件；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手续）；销售自产产品
邮政编码：	100070
电话：	010-83612293
传真：	010-83612366
互联网网址：	www.gi-tech.cn

电子信箱：investor@gi-tech.cn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简介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高怀雪、黄文帜和徐博，三人共持有发行人 88.77%的股份。其中，高怀雪与黄文帜是夫妻关系，高怀雪与徐博是母子关系，三人自 2006 年 5 月以来通过一致行动对发行人实施控制、管理。上述股东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身份证号	国籍	住所	本次发行前持有发行人股份	是否拥有境外永久居留权
高怀雪	42260119631206****	中国	北京市朝阳区林萃西里	40.8402%	否
黄文帜	13282119630101****	中国	河北省三河市燕郊开发区海洋石油院家属楼	39.0556%	否
徐博	11010119880427****	中国	北京市朝阳区林萃西里	8.8763%	否

三、发行人主营业务概述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石油测井仪器的研发、生产、销售和现场技术服务，以及利用测井仪器为油田客户提供测井工程服务。公司所处的行业为石油测井行业，属于石油勘探技术服务及设备制造业。石油测井贯穿油气勘探、开发、生产全过程，是石油勘探、开发、生产过程中不可缺少的重要环节，被誉为“地质家的眼睛”。

石油测井行业包括石油测井仪器的制造和测井工程服务的提供。测井仪器主要用于提供测井工程服务，即利用声、光、电、核、磁、地质、物探等学科，通过采集井下地层的相关信息，用以判断地层的岩性及地层的孔隙度、渗透率、饱和度等，以确定油、气、水层的位置及含量，解释油、气层的厚度、含水饱和度和储层的物性以及监测钻井及固井的工程质量，是发现油气藏、评估油气储量及其产量最重要的工具之一。测井工程服务是根据勘探开发的需求，利用测井仪器在油田各个探区测井，并提交测井数据和分析报告。

测井技术是石油领域的尖端技术，是油气勘探开发中十分关键的技术，其技术含量高。测井仪器是集声、光、电、核、磁、电子、材料、地质、物探等学科的综合应用，具有技术密集、单价昂贵等特点。

石油测井仪器的研发、生产、销售是公司目前的核心业务，公司是国内石油测井行业技术最先进、成长潜力最大的专业制造商之一；公司同时也开展测井工程服务，业务量正迅速增长。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 GILEE 系列成像测井系统，包括下井仪器和地面系统。

公司在 GILEE 系列成像测井系统生产过程中，运用了自主研发的硬件功能软件化技术，利用先进的电子技术，采用超大规模集成电路芯片，并与公司自主开发的嵌入式软件相结合，来实现原来由众多硬件完成的功能。公司生产的测井系统具有下井仪器小型化、耐温耐压性能突出和维修方便快捷等鲜明特点，并具有更高的可靠性、准确性和一致性，性能和技术水平达到了国际先进水平，在目前国内测井仪器市场的竞争中拥有明显优势。公司生产的测井系统可以有效提高油井勘探的准确率和开发效率，同时，更好的满足石油测井行业对更深、更复杂、更隐蔽油气藏的勘探需求。

除制造测井仪器外，公司还向油田客户提供测井工程服务。公司现有 4 支测井工程服务队伍，并聘请了曾供职于斯伦贝谢、贝克休斯等国际测井市场领先企业的操作工程师，利用公司自产测井仪器提供测井工程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2,305.55	10,540.36	7,178.41	5,963.89
测井仪器-下井仪器	1,771.53	9,828.97	5,992.94	4,709.25
测井仪器-地面系统	151.03	524.79	1,185.47	1,254.64
测井工程服务	383.00	186.60	-	-

公司自设立以来，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及主要财务指标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 6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200,438,960.27	231,717,857.60	140,375,852.76	80,061,845.34
非流动资产	27,104,655.15	22,773,342.13	2,399,655.22	139,641.19
资产总计	227,543,615.42	254,491,199.73	142,775,507.98	80,201,486.53
流动负债	24,212,432.61	50,525,778.69	46,987,646.08	25,960,951.32
非流动负债	-	-	-	-
负债合计	24,212,432.61	50,525,778.69	46,987,646.08	25,960,951.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03,331,182.81	203,965,421.04	95,787,861.90	54,240,535.21
少数股东权益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3,331,182.81	203,965,421.04	95,787,861.90	54,240,535.2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27,543,615.42	254,491,199.73	142,775,507.98	80,201,486.53

（二）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营业收入	23,177,971.18	105,526,019.48	72,659,136.61	59,638,888.24
营业成本	6,602,464.36	24,708,920.48	17,604,002.15	15,640,192.61
营业利润	7,170,091.76	66,201,224.27	44,714,204.16	38,710,217.20
利润总额	7,170,091.76	66,660,224.27	44,769,446.79	38,690,217.21
净利润	4,913,927.22	61,649,363.10	41,547,326.69	38,695,626.4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13,927.22	61,649,363.10	41,547,326.69	38,695,626.40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753,527.97	18,704,365.56	-11,673,558.74	-3,678,260.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7,627.00	-18,414,434.15	-2,468,300.00	-2,800.00

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95,482.95	24,885,534.54	32,921,592.26	11,485,690.69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59,373.05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306,637.92	25,116,092.90	18,779,733.52	7,804,629.89

（四）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1 年 6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倍）	8.28	4.59	2.99	3.08
速动比率（倍）	7.15	4.33	2.86	3.0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1.62%	20.55%	32.91%	32.37%
无形资产占净资产比例（扣除土地使用权）	0.02%	0.02%	-	-
项目	2010 年 1-6 月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15	0.80	0.86	N.A.
存货周转率（次）	0.33	2.59	5.94	N.A.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863.94	6,852.55	4,522.05	3,883.15
利息保障倍数	21.64	71.29	162.34	393.0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	-0.34	0.23	-0.14	-0.05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48	0.31	0.23	0.10
基本每股收益（元） （未扣除非经常损益）	0.06	0.85	0.58	0.54
基本每股收益（元） （扣除非经常损益）	0.06	0.84	0.58	0.5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未扣除非经常损益）	2.44%	47.58%	55.39%	110.9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扣除非经常损益）	2.44%	47.25%	55.32%	110.96%

五、本次发行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发行股数

不超过 2,800 万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 25.78%

每股面值

1.00 元

每股发行价格	【】元
预计发行日期	【】年【】月【】日至【】年【】月【】日
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 10,863.70 万股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元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发行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户并具备创业板交易资格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六、募集资金用途

经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拟在境内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 2,800 万股 A 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轻重缓急顺序进行排列，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内容	投资总额 (万元)	利用募集资金 投资额(万元)
1	石油测井仪器项目	电缆测井系统生产线	7,000	7,000
		过钻头测井系统生产线	7,000	7,000
2	测井工程服务队伍组建	测井工程服务车辆及设备	16,450	16,450
3	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	-	-

如果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上述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公司将以自筹资金方式解决项目资金缺口。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投资项目的实际付款进度，通过自有资金或银行借款支付项目款项。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部分募集资金将用于支付项目剩余款项并置换通过自有资金或银行借款支付的项目款项。

七、公司核心竞争优势

（1）技术优势

1) 公司产品的技术优势

公司的产品性能与核心技术处于国际先进水平，在国内同行业中具有显著的竞争优势。

电路设计及实现方式是测井仪器的核心技术。目前绝大部分在用的测井仪器包括进口的成像测井仪器，基本采用传统的分立器件电路设计来实现其功能，电路的每个功能基本都由一块独立的电路板实现，电路以硬件器件为主，辅以简单的可编程芯片及其嵌入式软件。在此情况下，一支下井仪器完整的电路即需要 8、9 块电路板、数百个器件来实现。

公司经过多年技术积累，自主研发出硬件功能软件化技术，即利用先进的电子技术，采用超大规模集成电路芯片，并与公司自主开发的嵌入式软件相结合，来实现原来由众多硬件完成的功能。公司在电路设计和制造时大大减少了元器件的使用，从而制造出高度集成化的电路模块。

基于硬件功能软件化等创新技术，公司测井仪器相比利用传统的分立器件电路设计的测井仪器具有以下优势：

项目	利用传统的分立器件电路设计的测井仪器	吉艾科技的测井仪器
体积	器件组成多、体积大	显著缩小了下井仪器电路体积，可使下井仪器设计小型化； 具有成像功能的测井系统中，完成相同功能的测井仪器串长度，吉艾科技的产品是利用传统的分立器件电路设计的测井仪器长度的 50-80%
耐温耐压性能	电路自身发热高，且为核心部件预留的保温及抗压层空间有限，仪器的耐温耐压性能较差； 一般不能在温度超过 180 摄氏度的井中工作	电路自身发热低，且为下井仪器的探头及核心部件的保温及抗压部件留出了更加充裕的空间，公司产品的耐温耐压性能突出； 下井仪器耐温可达到 220 摄氏度/2 小时
可靠性、准确性、一致性	器件组成多、电路板多，连线多，电路发生故障的几率较大，可靠性较差； 器件使用多且体积大，高温下长时间工作时，分立器件的元器件容易随温度的变化性能指标发生温度漂移，加上分立器件本身具有离散性，对仪器测量结果的准确性、一致性会有一定的影响	高度集成化的电路模块，下井仪器故障几率低，可靠性高； 高度集成化的电路模块不易产生温度漂移和离散性，仪器准确性和一致性高

项目	利用传统的分立器件电路设计的测井仪器	吉艾科技的测井仪器
维修	器件组成多，维修较难，维修成本高	集成化电路模块设计，产品维修方便快捷且成本较低

此外，公司测井系统的地面系统采用 Linux 操作平台，不易受死机和病毒的影响，原始测井数据及处理后的测井数据同时显示在屏幕上，能在实时测井的同时完成回放、处理、传送等工作。

2）可以替代国外先进高端产品，打破技术垄断

国外先进的测井仪器制造技术由斯伦贝谢、贝克休斯、哈利伯顿和威德福等少数国际领先的技术服务公司掌握，上述领先公司逐步将业务重心定位在提供测井服务，加之其对防止技术外流的考虑，上述公司已经很少在我国销售测井仪器。由此，国内测井服务单位未来将主要采购国内生产的测井仪器。吉艾科技利用自主研发的硬件功能软件化技术所生产出的下井仪器，具有小型化、耐温耐压性能突出和维修方便快捷等鲜明特点，并具备更高的可靠性、准确性和一致性，性能和技术水平达到了国际先进水平。吉艾科技的产品为国内客户提供了可用以替代进口产品的自主技术高端测井仪器，打破了少数国际领先的技术服务公司对测井仪器制造技术的垄断。

（2）成本优势

基于硬件功能软件化技术等创新技术，公司的产品成本较国内外其他测井仪器制造商具有明显的优势，具体如下：

项目	利用传统的分立器件电路设计的测井仪器	吉艾科技的测井仪器
所需原材料	器件组成多	减少器件数量，大量节省了生产所需原材料
生产时间	一支下井仪器的电路板多、器件多，生产过程复杂、时间长	生产过程简单，生产时间大幅缩短，生产效率提高
对器件的要求	因为器件组成多、体积大且自身发热高，为保证众多器件在外界高温下稳定运行，对选用电路器件的耐温要求很高，需要经过大量的筛选方可使用，而且价格较高	高度集成化的电路模块不仅降低了自身发热，而且为保温部件留出了更加充裕的空间，因此选用电路器件的耐温要求降低，进一步降低了测井仪器的制造成本

公司产品的生产成本较为稳定，其中约 90%为原材料成本，其他为制造成本和人工成本；原材料成本中约 55-60%的成本为电子元器件、量子传感器等，这些部件基本为标准化产品，供应商和价格稳定，约 40-45%的成本为机械加工件。在技术优势保证产

品较高定价水平的情况下，成本优势进一步帮助公司产品形成较强的竞争力、并保持较高的利润率，公司毛利率近三年维持在 75%左右的较高水平。

另外，公司仪器的集成化电路模块设计也降低了维修的成本，从而帮助公司进一步节约资源、提高效率，增强了公司的整体竞争力。

（3）行业经验优势

公司董事长高怀雪女士从事石油测井行业十多年，拥有丰富的行业经验。公司负责研发事宜的副总经理黄文帜先生是我国第一套研制成功的 HCS-87 大数控测井系统的核心软件总设计师，几十年来一直领导团队从事石油测井仪器的研究，积累了大量研究经验和行业知识，对各个油田的地质状况、仪器使用情况和用户需求情况具有深刻的认识。基于公司管理层长期以来积累的丰富行业经验，公司成立以来与国内主要的石油测井服务单位如大庆钻探、渤海钻探等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产品在石油测井行业内口碑较好，客户认可度较高。

（4）人才团队优势

公司在业务发展中形成了优秀的技术团队和稳定的核心管理团队。

公司的技术研发团队逐步壮大。公司研发负责人黄文帜先生对软件和硬件都具有很深的造诣和研究，熟悉声、电、光、核、磁等学科的理论知识，同时还具备石油地质、物探等学科的行业背景知识及丰富的测井行业经验。公司研发人员及生产技术人员占总人数的 79.78%。

公司的核心管理人员均对石油测井行业拥有深入的了解，对各自所负责的领域具备丰富的实战经验。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李同华曾供职于斯伦贝谢；副总经理仵岳奇在中石化西北局测井单位任职二十年，曾担任中石化西北工程技术研究院副院长兼总工程师；测井工程服务业务负责人之一王志高曾供职于贝克休斯多年。公司管理团队在石油测井领域拥有国际化视野，且掌握国际先进测井技术，帮助公司跟随国际领先企业前进。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吉艾科技（北京）股份公司
英文名称：	GI Technologies (Beijing) Co., Ltd
住所：	北京市丰台区海鹰路 1 号院 4 号楼地上第一层东部（园区）
联系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海鹰路 1 号院 1 号楼 203 室
注册资本：	8,063.7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高怀雪
成立日期：	2006 年 5 月 15 日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生产电子设备（石油测井仪器）； 一般经营项目：石油仪器及配件技术开发；石油应用软件开发； 石油测井服务；批发石油设备及配件、计算机软硬件；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手续）； 销售自产产品
邮政编码：	100070
电话：	010-83612293
传真：	010-83612366
互联网网址：	www.gi-tech.cn
电子信箱：	investor@gi-tech.cn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	董事会办公室
部门负责人：	李同华
电话：	010-83612293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发行股数：	不超过 2,800 万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 25.78%
定价方式：	通过向询价对象询价确定发行价格或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其他方式确定发行价格
每股发行价格：	【】元
发行后每股收益：	【】元（按照【】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较低者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市盈率：	【】倍（按询价后确定的每股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收益确定）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元（按【】年【】月【】日经审计的数据计算）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扣除发行费用）
发行市净率：	【】倍（按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发行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户并具备创业板交易资格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承销方式：	由保荐人（主承销商）组织的承销团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
募集资金总额和净额：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元

发行费用概算：本次发行费用总额为【】万元，其中承销费【】万元；保荐费【】万元；上网发行费【】万元；招股说明书印刷费【】万元；申报会计师费【】万元；律师费【】万元；股份托管登记费【】万元；印花税【】万元等

三、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一）发行人：吉艾科技（北京）股份公司

法定代表人：高怀雪

住 所：北京市丰台区海鹰路1号院4号楼地上第一层东部（园区）

联系地址：北京市丰台区海鹰路1号院1号楼203室

电 话：010-83612293

传 真：010-83612366

联系人：李同华、薛风云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剑阁

住 所：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电 话：010-65051166

传 真：010-65051156

保荐代表人：陈泉泉、许佳

项目协办人：宋勇

项目经办人：赵民、杨帆、杨栋、陈雷

（三）发行人律师：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肖微

住 所：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 8 号华润大厦 20 层

电 话：010-85191300

传 真：010-85191350

经办律师：张涛、陈怡

（四）保荐人（主承销商）律师：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王玲

住 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7 号北京财富中心写字楼 A 座 40 层

电 话：010-58785588

传 真：010-58785599

经办律师：张东成

（五）会计师事务所：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克

住 所：北京市朝阳区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9 层

电 话：010-65542288

传 真：010-65547190

经办注册会计师：张昆、宋刚

（六）资产评估机构：北京国友大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申江宏

住 所：北京市朝阳区八里庄西里 100 号住邦 2000 商务中心 1 号楼 A 座 707 室

电 话：010-85868816

传 真：010-85868385

经办人：杨洋、苏杰

（七）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负责人：戴文华

住 所：深圳市深南中路 1093 号中信大厦 18 楼

电 话：0755-25938000

传 真：0755-259881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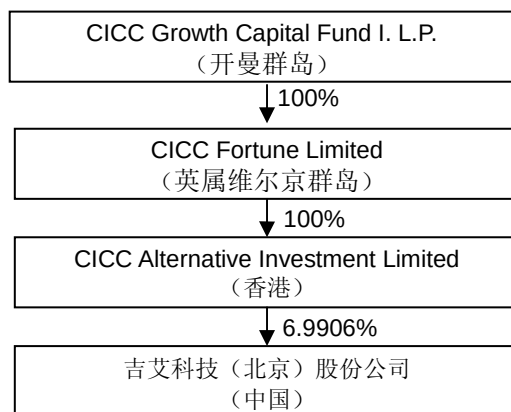
（八）收款银行：

户名：

账号：

四、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中介机构的权益关系

CICC Alternative Investment Limited 为公司本次发行前的股东之一，持有公司本次发行前 6.99%的股份，其股权结构如下：



CICC Alternative Investment Limited 是一家设立在香港的有限责任公司，CICC Fortune Limited 持有其 100%的股权；CICC Fortune Limited 是 CICC Growth Capital Fund I. L.P.在英属维尔京群岛设立的全资子公司；CICC Growth Capital Fund I. L.P.是一家设立在开曼群岛的有限合伙企业，其普通合伙人由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所控制的下属企业担任。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五、有关本次发行的重要时间安排

刊登发行公告日期	【】年【】月【】日
询价推介日期	【】年【】月【】日-【】年【】月【】日
定价公告刊登日期	【】年【】月【】日
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年【】月【】日
预计股票上市日期	【】年【】月【】日

第四节 风险因素

投资于公司的股票会涉及一系列风险。敬请投资者在评价公司此次发售的股票时，充分阅读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各项资料，并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下述风险因素根据重要性原则或可能影响投资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序，但该排序并不表示风险因素依次发生。

一、客户集中的风险

测井仪器销售是公司主要的收入来源，销售对象为测井服务单位。目前，国内大部分石油测井服务单位作为中石油和中石化两大石油公司内部的存续企业存在。因此，公司收入集中来自两大石油公司的下属测井服务单位。2011 年 1-6 月、2010 年度、2009 年度和 2008 年度，公司直接来自于中石油和中石化下属测井服务单位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2,139.44 万元、9,920.29 万元、5,802.32 万元和 5,695.85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2.30%、94.01%、79.86%和 95.51%。

近年来，按照国际石油公司的运作方式，两大石油公司将业务重点逐渐转移到拥有和开采油气资源，将油气生产与技术服务逐步分离，下属测井服务单位逐渐成为独立主体参加市场竞争，在测井仪器采购的选择上也拥有较大的自主权。而下游主要客户招标议标的采购制度使得公司可充分依靠技术及产品优势与其建立稳定的合作关系。

随着我国石油勘探开发进一步向复杂岩性油气藏、隐蔽油气藏拓展，探明难度越来越大，测井服务单位对高端、个性化的测井仪器需求进一步加大。虽然国有石油公司拥有下属测井仪器研发制造单位，但此类单位无法完全满足各大测井服务单位在不同地质情况下的勘探测井要求，仍需要外部测井仪器制造商提供大量高端、个性化的测井仪器。此外，石油资源在当代国家经济生活中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是国民经济的命脉。石油勘探开发投入巨大，对国家具有重要意义。外部测井仪器制造商提供的新方法、新技术可帮助石油公司有效降低石油勘探的风险，提高勘探效率。石油公司放弃市场化运作，人为缩小高端测井仪器的采购范围，不利于其提高自身勘探开发的能力，发生的可能性较低。

2008年-2010年，公司营业收入的直接销售客户从2008年的5家迅速扩展到了2010年的13家，上述客户大多拥有较大的采购自主权。同时，公司亦已开始逐步拓展两大石油公司下属测井服务单位之外的境内外其他客户，努力发展拓宽境内外客户资源。

但是，由于中石油和中石化两大石油公司拥有我国绝大部分陆地石油资源和测井队伍，在未来一段时间内，公司的主要客户仍将集中于两大石油公司下属的测井服务单位。因此，从下游客户最终隶属关系而言，公司销售对两大石油公司形成依赖，预计这一状况在未来较长一段时间内还将继续存在。若出现两大石油公司减弱下属测井服务单位采购自主权或增加下属测井服务单位采购石油公司下属企业生产的测井仪器比例的情况，将影响公司业务的开展，为公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二、收入集中体现在第四季度的季节性风险

因所属行业特性，公司营业收入存在季度不均衡的特点。公司的主要客户系国内中石油和中石化的下属测井服务单位，其采购流程对公司的销售确认产生很大的影响，而客户的采购流程存在一定的季节性特点。

一般情况下，客户的内部采购流程分为如下阶段：制定预算及采购计划（一般于年初）、审批预算及采购计划、技术评估并与供货商签订技术协议、拟定商务购销合同、内部审批并签订商务购销合同、接受货物并验收。整个采购流程较长。而且测井仪器属于单价高、专业性很强的仪器设备，测井服务单位在选择购买测井仪器时，对测井仪器的各项技术指标要求很高，选购和审批都较为谨慎，进一步拉长了采购流程的时间。同时，根据客户年度采购政策及计划，客户一般希望在当年完成货物的采购验收。上述因素导致客户通常在第四季度完成整个采购流程。因此，公司集中在第四季度向客户发货、验收并确认销售收入，导致公司收入确认存在季节性的情况，该情况属于行业的普遍情况。

受上述季节性影响，2011年上半年公司的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分别为2,317.80万元和717.01万元，分别占2011年公司全年预测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的15.34%和7.90%。2008年-2010年，公司各年的上半年营业收入占全年营业收入的比例平均为9.30%，公司各年上半年利润总额占全年利润总额的比例平均为2.83%。报告期内公司上半年实现的收入和利润总额较少，收入集中体现在第四季度，主营业务呈明显的季节性特征。

公司收入确认的季节性导致公司业绩在不同季度之间产生较大差异，并存在第一季度至第三季度净利润较低，甚至为负的可能。上述情况可能影响投资者对公司价值的判断。

三、年末应收账款较高的风险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及 200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应收账款分别为 15,885.53 万元、10,500.53 万元、6,465.63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68.56%、74.80%和 80.76%，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62.28%、73.55%和 80.62%。2011 年，公司陆续实现对 2010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的回收，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合计收回应收账款 3,915.65 万元，占 2010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的 24.25%；截至 2011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合计收回应收账款 9,680.25 万元，占 2010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的 59.94%。

由于客户采购流程季节性特点及资金管理体制的影响，公司通常在第四季度与客户签订商务购销合同、交货并验收，而客户支付采购款较采购完成又有一定的间隔，一般在采购完成后的下一年开始支付，呈现明显的“跨年度”支付特征。因此，公司的货款回收较难在销售当年完成。由于上述原因，公司在年末形成了比例较高的应收账款。

公司的客户主要是中石油和中石化下属的各石油测井服务单位，其资本实力强，具有较高信誉度且付款记录良好。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过坏账损失，且大部分应收账款的账龄在 1 年期以内，2010 年、2009 年及 2008 年末账龄在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占全部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73.52%、69.87%和 97.77%，账龄在 6 个月内的占全部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73.09%、55.30%和 97.77%。同时，公司本着谨慎性原则对应收账款提取了坏账准备。

公司历来重视对应收账款的回收管理，督促客户严格按照采购合同执行付款。然而，由于公司销售呈现季节性特征以及客户采购款“跨年度”支付的原因，加之近年公司业务规模高速增长，可能导致公司年末应收账款余额持续处于高位。

四、经营活动现金流低于净利润的风险

由于客户采购流程季节性特点及资金管理体制的影响，客户一般在采购完成后的下一年向测井仪器制造商开始支付采购款，所以公司每年现金流量表中“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大多为上一年销售产品而在本年回收的货款，而“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基本为支付本年产品制造所需要的原材料及劳务等。由于公司目前正处于高速发展阶段，产品生产和销售规模快速扩大，导致公司每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迅速，而“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却因为销售季节性、客户采购款“跨年度”支付的原因不能受益于公司当年销售增长，导致公司在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低于净利润。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毛利率相对较高，单位产品的生产成本相对较低，公司每年回收的货款可以支付当年购买原材料、劳务等经营性现金支出，通过合理的资金安排，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低于净利润的情况对公司业务规模迅速增长及财务状况稳定未造成不利影响。然而，随着公司研制的新产品不断的投放市场，公司有望在未来一段时期内仍将保持高速增长，因此，现金流管理的压力依然存在。如公司在高速扩张的进程中不能合理的安排资金使用，将为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五、受下游石油行业波动影响的风险

测井仪器市场受到下游石油勘探活动的影响，石油公司对勘探活动的投入情况直接影响到测井仪器的需求量。受全球经济环境影响，石油价格呈周期性波动。当石油价格进入上升阶段或持续处于高位区间时，石油公司会相应提高油气勘探投入，进而增加测井服务单位对测井仪器的需求；如果石油价格下跌或持续处于低位区间，将一定程度地影响测井服务单位对测井仪器采购的资本支出。

随着我国经济的高速增长，能源需求量不断加大，石油公司对石油勘探活动的投入持续增加，国内测井仪器市场需求不断上升。目前国内测井服务单位所使用的上一代进口设备已进入需要更新换代的阶段，而近年来，国际测井市场领先企业如斯伦贝谢、贝克休斯等逐步进行战略调整，在中国市场以提供测井服务为主，已很少出售成套测井仪器，国内测井服务单位亟需国产高端测井仪器作为进口测井仪器的替代产品。公司的测

井仪器在技术方面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很好地填补了国内自主技术高端产品的空缺。

虽然目前国内石油公司对石油勘探活动的投入持续增加，且国际测井市场领先企业的战略调整使得国内测井服务单位对国产测井仪器的需求进一步提高，但测井仪器销售市场仍受整体经济环境影响，若未来石油价格出现大幅下跌的情况，将对公司测井仪器的销售带来不利影响。

六、不能保持技术领先优势的风险

石油测井是利用物理学方法解决油田地质问题和油藏工程问题的应用技术学科，是石油工业中科技含量最高的技术之一，具有研发时间长，所需物力、财力大等特点。而且，随着石油公司勘探对象日趋复杂，勘探难度越来越大，石油公司及测井服务单位对测井仪器的各项技术指标要求越来越高，技术指标不高的设备将被逐步淘汰而难以获得测井服务单位的订单。因此，研发能力不强的测井仪器制造商很难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保持增长性。

研发人员及生产技术人员占公司总人数的 79.78%，且具有良好的专业背景。公司研发团队通过不断的研究创新使得公司产品在软件系统集成化、仪器体积小型化、数据提取精确化及井下装置耐高温高压等重要指标上均处于行业领先水平，得到市场广泛认可与信赖。

但由于测井技术研发涉及的学科多样，系统复杂，公司在未来的新技术研发过程中不能保证每项技术指标持续领先，存在部分新技术研究及新产品研发落后于竞争对手的可能，进而削弱公司的整体技术领先优势，对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七、市场竞争程度加大的风险

经过多年的探索，我国测井科技研发已开始摆脱模仿型技术路线，具备一定的自主创新能力和市场竞争力，同时，随着国际大型测井公司纷纷调整经营战略，逐步退出我国测井仪器销售市场，国内测井仪器制造商获得了更大的成长空间。随着国内测井仪器

制造业的发展，公司在市场中可能面对更多的竞争主体。

公司在巩固现有市场地位的同时，通过自主创新不断提高产品核心竞争力，在目前的国内市场竞争中处于领先地位。即便如此，如未来市场内竞争主体数量增加，则市场竞争程度可能进一步加大，进而对公司经营造成一定影响。

八、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测井仪器研发制造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研发团队需具备声、光、电、核、磁等学科扎实的基础理论知识和丰富的实地勘探开发经验。目前，国内从事测井仪器研发的专业人员数量有限，且研发人员培养周期长。

公司研发团队部分核心技术人员系公司创始股东，其他大部分核心技术人员亦持有公司股份，皆对公司有较强的认同感和责任感，但仍不排除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可能。如果公司未来出现核心技术人员离职情况，可能对技术团队的研发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九、控股股东控制风险

在本次发行前，公司控股股东高怀雪、黄文帜和徐博合计持有公司 88.77% 的股份。依照本次申请公开发行 2,800 万股测算，发行后控股股东仍将控制公司 65.89% 的股份，处于绝对控股地位。

公司已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内部规范文件，同时优化了董事会、监事会成员结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共 5 名，其中独立董事 2 名，占公司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以上。第一届监事会成员共 3 名，其中 1 名为职工监事，2 名为股东代表监事。上述董事会、监事会成员结构的安排，将进一步确保董事会、监事会对公司相关事项做出客观决策，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共同利益。

尽管公司通过制度等安排尽可能避免控股股东操纵公司的现象发生，但控股股东仍可能通过行使表决权对人事任免、经营决策等方面产生重大影响，从而影响到公司的实际经营。

十、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设立于 2006 年 5 月 15 日，属于高新技术企业。2008 年，依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 号）等有关规定，公司被再次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于 2008 年 12 月 24 日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和北京市地方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

根据《国务院关于〈北京市新技术产业开发试验区暂行条例〉的批复》（国函〔1988〕74 号）、《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北京市新技术产业开发试验区区域范围的通知〉》（京政发〔1995〕15 号）、《国务院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国发〔2007〕39 号）以及《企业研究开发费用税前扣除管理办法（试行）》（国税发〔2008〕116 号）等文件，公司目前属于“新技术企业自开办之日起，三年内免征所得税。经北京市人民政府指定的部门批准，第四至六年可按前项规定的税率（15%），减半征收所得税”的优惠政策范围之内。此外，公司实际发生的规定范围内的研发费用，允许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按照规定实行加计扣除。

2008 年-2010 年，公司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根据公司取得的《企业所得税减免税备案登记书》，公司在 2008 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在 2009 年度、2010 年度享受 7.5% 优惠税率减征企业所得税。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将于 2011 年 12 月到期，现公司正在积极办理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经组织专家评审，于 2011 年 9 月 22 日公示了北京市 2011 年度第一批拟通过复审高新技术企业名单，公示期 15 个工作日，吉艾科技属于上述名单中企业。在复审结束前，主管税务机关尚未对吉艾科技 2011 年享受所得税减免政策进行备案，按照谨慎的原则，2011 年 1-6 月企业所得税税率已暂按 25% 计提，公司将在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结束后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税收优惠备案。此外，根据公司取得的《企业所得税减免税备案登记书》，公司 2009 年的技术开发费于企业所得税前加计扣除。

公司享受国家所得税优惠政策的支持，若公司不能保持高新技术企业认证或相关政策发生调整，将面临所得税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对盈利能力造成一定的影响。

十一、公司规模迅速扩大导致的管理风险

公司资产总额由 2008 年的 8,020.15 万元增长到 2010 年的 25,449.12 万元，复合增长率为 78.13%。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入实施，公司的资产及业务规模将进一步扩大，技术人员、生产人员和管理人员将相应增加，公司在人力资源、法务、财务等方面的管理能力需要不断提高。如果管理层不能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张而持续提高管理效率、进一步完善管理体系以应对高速成长带来的风险，将制约公司长远的发展。

十二、募集资金投向实施及收益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分别为石油测井仪器项目、测井工程服务队伍组建及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石油测井仪器项目包括新建电缆测井仪器生产线和过钻头测井仪器生产线，可更好的适应公司日益增长的产能需求、巩固公司现有产品的市场地位、保持产品技术优势并进一步丰富测井仪器产品线；测井工程服务队伍组建将增强公司测井工程服务能力，进一步开拓服务市场，并使公司更迅速的获得自产测井仪器的现场使用情况反馈。

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技术可行性、人员安排、竞争对手情况、产业政策以及市场需求等相关要素进行了充分的调研论证，并对项目的预期收益进行了审慎估计（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一节 募集资金运用”之“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相关内容）。但由于市场需求及行业内竞争水平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因此实际投资进度与收益情况可能与公司计划存在偏差。

十三、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对公司经营业绩构成一定压力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石油测井仪器项目和测井工程服务队伍组建主要为新增房屋建筑物、生产设备、服务车辆和服务设备，两个项目建设完成后，公司固定资产规模及折旧都将增加较大幅度。按新增房屋建筑物折旧年限为 30 年，生产设备、服务车辆和服务设备的折旧年限为 10 年测算。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开始建设后第三年、第四年

新增固定资产每年折旧约 2,500 万元，将达到最大值。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完成后公司收入将有明显增高，尤其是石油测井服务收入将大幅提升，但固定资产规模及年度折旧数将较发行前也有大幅度增加，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构成一定压力。

十四、行业监管政策变化的风险

2010 年 5 月颁布的《国务院关于鼓励和引导民间投资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若干意见》）中明确指出“鼓励民间资本参与石油天然气建设。支持民间资本进入油气勘探开发领域，与国有石油企业合作开展油气勘探开发。支持民间资本参股建设原油、天然气、成品油的储运和管道输送设施及网络。”

公司制造的产品均用于石油勘探开发领域，并与国有石油企业合作开展测井服务业务，属于《若干意见》中鼓励民间资本参与的业务范畴。此外，由于公司所处石油测井行业并不涉及拥有油田资源或经营油田资源生产，目前在国内所受监管相对较少。

虽然《若干意见》鼓励石油及其相关上下游行业逐步走向市场化，并向民营企业开放。但是，若未来政府调整相关鼓励意见，或加大针对此类行业的监管力度、调整有关监管政策，可能会影响公司的经营环境，迫使公司调整经营策略，从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改制重组情况

（一）设立方式

公司前身为北京吉艾博然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5 月 15 日，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之前注册资本为 10,478,445 元。根据信永中和于 2010 年 10 月 14 日出具的 XYZH/2010A4023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吉艾博然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100,727,955.95 元。经吉艾博然 2010 年 10 月 23 日股东会决定，由吉艾博然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以吉艾博然截止 2010 年 9 月 30 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折成 75,000,000 股股份，每股面值 1 元，股本总额 75,000,000 元，剩余净资产 25,727,955.95 元计入改制后吉艾科技的资本公积。2010 年 10 月 23 日，信永中和对公司上述注册资本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XYZH/2010A4030)，验证各股东出资到位。

2011 年 3 月 16 日，北京市丰台区地方税务局科技园区税务所出具《个人所得税完税证明》，证明发行人各发起人已就其以应享有的吉艾博然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经审计后作为净资产一部分发起设立发行人行为缴纳个人所得税。

2010 年 10 月 27 日，公司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登记为吉艾科技（北京）股份公司。吉艾科技《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110106009561643，注册资本为 7,500 万元。

（二）发起人

公司由吉艾博然以整体变更方式设立，原吉艾博然的全体股东即为公司的发起人，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发起人及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发起人姓名	认购的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1	高怀雪	32,932,275	43.9097%
2	黄文帜	31,493,250	41.9910%
3	徐博	7,157,550	9.5434%
4	白阳	1,500,000	2.0000%
5	李百灵	750,000	1.0000%

序号	发起人姓名	认购的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6	仵岳奇	242,475	0.3233%
7	杨锐	242,475	0.3233%
8	李同华	242,475	0.3233%
9	冯玉平	242,475	0.3233%
10	吴义永	50,925	0.0679%
11	张峰	36,375	0.0485%
12	黄靖	20,175	0.0269%
13	孙兴业	20,175	0.0269%
14	何年	17,775	0.0237%
15	穆韶波	15,375	0.0205%
16	刘桂青	7,275	0.0097%
17	张建武	7,275	0.0097%
18	冯利宝	7,275	0.0097%
19	苏航	2,400	0.0032%
20	高卜	2,400	0.0032%
21	霍玉和	2,400	0.0032%
22	蔡金喜	2,400	0.0032%
23	王河川	2,400	0.0032%
24	周明明	2,400	0.0032%
	合计	75,000,000	100.0000%

（三）公司改制设立之前，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的主要发起人为高怀雪、黄文帜和徐博。在发起设立前，高怀雪、黄文帜和徐博拥有的主要资产为其持有的吉艾博然股权，从事的主要业务为石油测井仪器的研发、生产、销售和现场技术服务，以及利用测井仪器为油田客户提供测井工程服务。

（四）公司成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和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由吉艾博然整体变更设立，依法承继了吉艾博然的全部资产及业务。公司成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为变更设立股份公司时承继的吉艾博然的整体资产。

公司设立以来，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是石油测井仪器的研发、生产、销售和现场技术服务，以及利用测井仪器为油田客户提供测井工程服务。公司自吉艾博然设立以来，

实际从事的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五）公司成立之后，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从事的主要业务

发起设立公司后，公司的主要发起人高怀雪、黄文帜和徐博拥有的主要资产为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从事的主要业务仍为石油测井仪器的研发、生产、销售和现场技术服务，以及利用测井仪器为油田客户提供测井工程服务。

除上述资产和业务外，高怀雪、黄文帜和徐博没有其它正在经营的资产，亦未正在从事其它业务。

（六）改制前原企业的业务流程、改制后发行人的业务流程，以及原企业和发行人业务流程之间的联系

公司系由吉艾博然整体变更设立，整体变更前后公司的业务流程没有发生变化。公司具体业务流程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的相关内容。

（七）公司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的关联关系及演变情况

主要发起人高怀雪、黄文帜和徐博，除高怀雪和黄文帜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外，与发行人在生产经营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二、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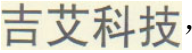
（八）公司出资资产的产权变更手续办理情况

公司由吉艾博然整体变更而来，吉艾博然的全部资产与负债由吉艾科技承继。公司已办理完毕将吉艾博然的生产设备、车辆、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等权属变更至吉艾科技的手续。

（九）公司独立经营情况

除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外，公司控股股东高怀雪、黄文帜和徐博不存在控制的正在经营的其他企业。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公司控股股东高怀雪、黄文帜和徐博完全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能力，具备独立完整的供应、生产和销售系统。

1、资产完整情况

公司系由吉艾博然整体变更设立，拥有完整的资产结构，具有完整的产品开发、设计、采购、生产、经营及售后服务部门，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计系统、辅助设施和配套设施、经营场地、专利、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等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正在申请“”、“”、“”、“”和“”商标，并已取得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分别于 2010 年 11 月 29 日、2011 年 6 月 16 日、2011 年 8 月 4 日、2011 年 11 月 30 日和 2011 年 12 月 1 日出具的《注册申请受理通知书》。公司的资产产权清晰，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没有以其资产、权益或信誉为股东的债务提供担保，公司对其所有资产具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2、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财务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以及领取薪酬的情况。

3、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门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在银行开设了独立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情形。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进行纳税申报及履行纳税义务。

4、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总经理负责的管理层，建立了完整、独立的法人治理结构，并规范运作。公司建立了符合自身经营特点、独立完整的组织结构和经营管理机构，各机构按照《公司章程》及各项规章制度独立行使职权。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机构混同的情形。

5、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经营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包括拥有独立的产品研发体系、市场营销体系。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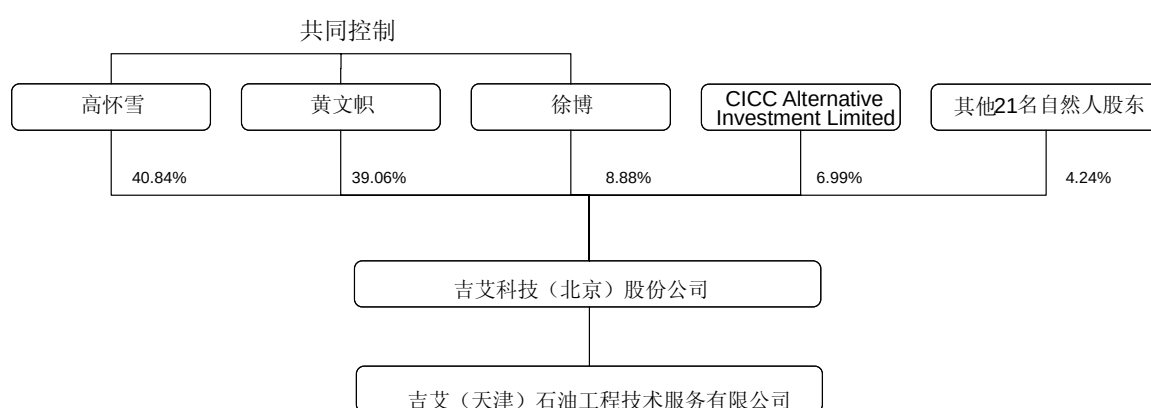
二、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自吉艾博然设立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三、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控股股东情况

（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权结构图如下：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详细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股份数（股）	股份比例
1.	高怀雪	32,932,275	40.8402%
2.	黄文帜	31,493,250	39.0556%
3.	徐博	7,157,550	8.8763%
4.	CICC Alternative Investment Limited	5,637,000	6.9906%
5.	白阳	1,500,000	1.8602%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股份数（股）	股份比例
6.	李百灵	750,000	0.9301%
7.	仵岳奇	242,475	0.3007%
8.	杨锐	242,475	0.3007%
9.	李同华	242,475	0.3007%
10.	冯玉平	242,475	0.3007%
11.	吴义永	50,925	0.0632%
12.	张峰	36,375	0.0451%
13.	黄靖	20,175	0.0250%
14.	孙兴业	20,175	0.0250%
15.	何年	17,775	0.0220%
16.	穆韶波	15,375	0.0191%
17.	刘桂青	7,275	0.0090%
18.	张建武	7,275	0.0090%
19.	冯利宝	7,275	0.0090%
20.	苏航	2,400	0.0030%
21.	高卜	2,400	0.0030%
22.	霍玉和	2,400	0.0030%
23.	蔡金喜	2,400	0.0030%
24.	王河川	2,400	0.0030%
25.	周明明	2,400	0.0030%
	合计	80,637,000	100.0000%

（二）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1、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高怀雪、黄文帜和徐博，三人共持有发行人 88.77%的股份。其中，高怀雪与黄文帜是夫妻关系，高怀雪与徐博是母子关系，三人自 2006 年 5 月以来通过一致行动对发行人实施控制。上述股东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身份证号	国籍	住所	本次发行前持有发行人股份	是否拥有境外永久居留权
高怀雪	42260119631206****	中国	北京市朝阳区林萃西里	40.8402%	否
黄文帜	13282119630101****	中国	河北省三河市燕郊开发区海洋石油院家属楼	39.0556%	否

姓名	身份证号	国籍	住所	本次发行前持有发行人股份	是否拥有境外永久居留权
徐博	11010119880427****	中国	北京市朝阳区林萃西里	8.8763%	否

高怀雪和黄文帜的简历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简介（一）董事”的相关内容。

徐博，男，1988年4月27日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03年9月至2006年6月就读于北京101中学高中部，2007年2月至2009年6月就读于美国加州圣莫尼卡大学，2009年9月至今就读于美国加州大学圣地亚哥分校。

2、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情况

本次发行前，除控股股东外，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股东为 CICC Alternative Investment Limited，其持有发行人6.99%股份。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CICC Alternative Investment Limited 的基本情况如下：

中文名称：中金精选投资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CICC Alternative Investment Limite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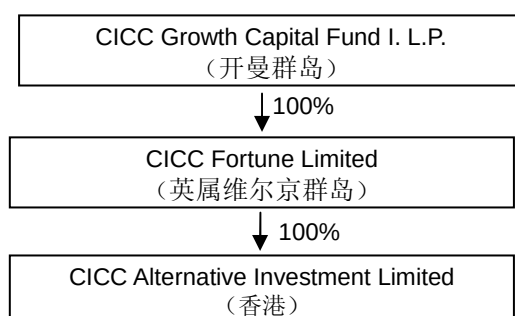
成立时间：2010年1月4日

法定股本总面值：港币 16,000,000 元，其中可赎回普通股占法定股本面值为港币 15,990,000 元，普通股占法定股本面值为港币 10,000 元

已发行股份数目：15,990,000 股可赎回普通股及 10,000 股普通股

注册地：香港中环港景街1号国际金融中心一期29楼

股权结构：



CICC Alternative Investment Limited 是一家设立在香港的有限责任公司，CICC Fortune Limited 持有其 100%的股权；CICC Fortune Limited 是 CICC Growth Capital Fund I. L.P.在英属维尔京群岛设立的全资子公司；CICC Growth Capital Fund I. L.P.是一家设立在开曼群岛的有限合伙企业，其普通合伙人由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所控制的下属企业担任。

业务性质：投资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CICC Alternative Investment Limited 总资产为港币 45,145,482.97 元，净资产为港币 9,584.08 元，2010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港币-415.92 元。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CICC Alternative Investment Limited 总资产为港币 61,130,468.99 元，净资产为港币 15,999,149.19 元，2011 年 1-6 月实现净利润为港币-434.90 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3、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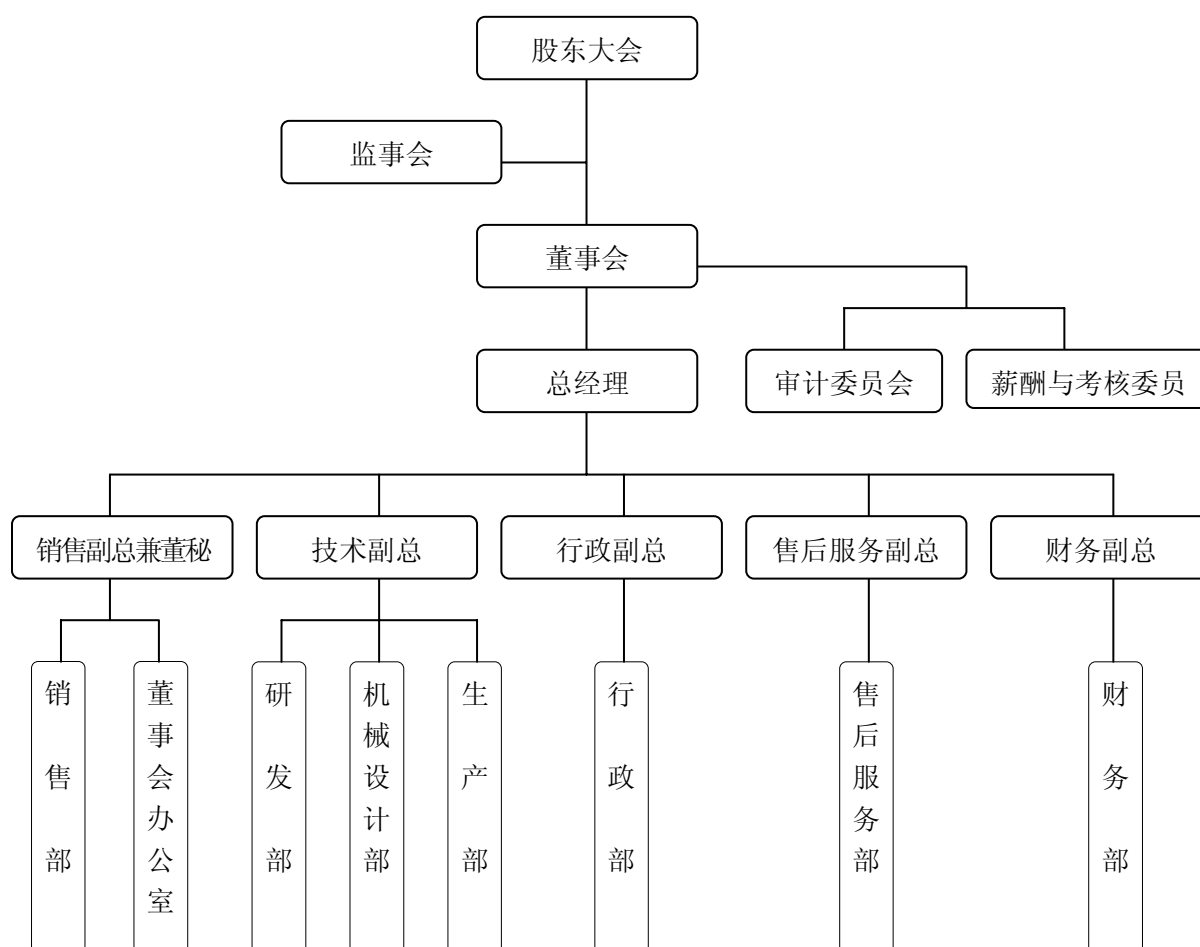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外，控股股东高怀雪、黄文帜和徐博不存在控制的正在经营的其他企业。

4、控股股东持有发行人股份的质押或其他有争议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控股股东高怀雪、黄文帜和徐博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四、公司组织机构情况

（一）内部组织结构图



（二）公司的职能部门及主要职能

公司已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建立了各个职能部门，相关职能部门的职能如下：

1、研发部：负责公司新产品的可行性报告、立项报告、编制技术设计方案、电子线路模块设计、软件开发、机械设计工艺及装配调试的指导、产品的升级、更新改进、换代等。

2、机械设计部：负责新产品机械部分的结构设计、产品机械外壳改进、联系外协加工及加工商的选择、负责对外协加工商的评价等。

3、生产部：负责电子线路板的制作、仪器芯子和仪器的装配及调试；负责产品的加工过程检验和成品的检验。仪器发货、仪器返修、生产环境和生产设备、工具的维护、

产品标识的管理、生产过程的防护、不合格产品的处置、产品销售的发货、对售后服务部的技术支持等。

4、行政部：负责对外接待、公司各类档案的管理、公司所有办公证件的变更年检、人力资源管理、办公设施和办公环境的管理、原材料的采购、办公用品的采购、库房的管理、行政管理、后勤管理、车辆管理等。

5、董事会办公室：负责公司股权管理事项，完成信息披露相关工作、监管机构的沟通工作、投资者关系维护工作以及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务筹备工作。

6、财务部：负责公司日常财务核算、参与编制公司经营计划、提供准确的经营分析报告、参与编制公司采购计划、负责公司成本归集、成本控制、编制资金使用计划，负责公司债权债务的管理、负责公司税务筹划、定期对公司资产、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的盘点和清理工作等。

7、销售部：负责市场调研、联络客户、了解市场及客户的要求、反馈客户意见、组织投标及合同评审工作、签订销售合同等。

8、售后服务部：负责现场验收、协同生产部做好售后服务、对客户进行培训、对产品进行跟踪访问、维修、换件、升级等。

五、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 1 家全资子公司——吉艾天津。

1、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吉艾（天津）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号：120112000070270

住所：天津市津南区八里台镇工业园区

注册资本：1,080 万元

实收资本：1,080 万元

法定代表人：黄文帜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09 年 12 月 16 日

经营范围：石油工程技术服务；石油设备及配件的研发、制造、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有专营专项规定的按专营专项规定办理）

2、设立及股权演变情况

吉艾天津原名吉艾博然（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2009 年 11 月 16 日，吉艾博然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在天津市津南区八里台镇工业园区成立吉艾博然（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2009 年 12 月 5 日，北京中会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京中会验字（2009）第 D131 号），验证：截至 2009 年 12 月 5 日，吉艾博然（天津）科技有限公司（筹）已收到股东吉艾博然出资人民币 1,080 万元，均以货币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100%。

2009 年 12 月 16 日，天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津南分局向吉艾博然（天津）科技有限公司核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核准吉艾博然（天津）科技有限公司成立。

2010 年 8 月 17 日，经天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津南分局核准，吉艾博然（天津）科技有限公司的名称变更为吉艾（天津）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吉艾天津设立至今股权结构没有发生变化，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3、实际从事的业务情况

吉艾天津目前主要从事石油测井工程服务业务。

4、财务状况

经信永中和审计，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吉艾天津总资产为 23,764,156.52 元，

净资产为 10,803,080.23 元，2010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3,080.23 元；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吉艾天津总资产为 36,298,439.93 元，净资产为 10,665,081.91 元，2011 年 1-6 月实现净利润为-137,998.32 元。

（二）发行人参股公司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无参股公司。

六、公司股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 8,063.70 万股。公司本次拟公开发行 A 股不超过 2,800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不超过 25.7739%。

序号	股东名称	本次发行前股本结构		本次发行后股本结构	
		持股数(股)	所占比例	持股数(股)	所占比例
1	高怀雪	32,932,275	40.8402%	32,932,275	30.3141%
2	黄文帜	31,493,250	39.0556%	31,493,250	28.9894%
3	徐博	7,157,550	8.8763%	7,157,550	6.5885%
4	CICC Alternative Investment Limited	5,637,000	6.9906%	5,637,000	5.1888%
5	其它 21 位自然人股东	3,416,925	4.2374%	3,416,925	3.1453%
6	本次发行流通股	-	-	28,000,000	25.7739%
	合计	80,637,000	100.0000%	108,637,000	100.0000%

（二）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高怀雪	32,932,275	40.8402%
2	黄文帜	31,493,250	39.0556%
3	徐博	7,157,550	8.8763%
4	CICC Alternative Investment Limited	5,637,000	6.9906%
5	白阳	1,500,000	1.8602%
6	李百灵	750,000	0.9301%
7	仵岳奇	242,475	0.3007%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8	李同华	242,475	0.3007%
9	杨锐	242,475	0.3007%
10	冯玉平	242,475	0.3007%
	合计	80,439,975	99.7557%

（三）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公司担任的职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前十名自然人股东持股及在公司的任职情况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在公司任职情况
1	高怀雪	32,932,275	40.8402%	董事长、总经理
2	黄文帜	31,493,250	39.0556%	董事、副总经理
3	徐博	7,157,550	8.8763%	无
4	白阳	1,500,000	1.8602%	无
5	李百灵	750,000	0.9301%	无
6	仵岳奇	242,475	0.3007%	副总经理
7	李同华	242,475	0.3007%	副总经理
8	杨锐	242,475	0.3007%	无
9	冯玉平	242,475	0.3007%	无
10	吴义永	50,925	0.0632%	普通职工
	合计	74,853,900	92.8284%	-

（四）国有股份或外资股份情况

根据北京市商务委员会于 2010 年 12 月 20 日出具的京商务资字[2010]1085 号《北京市商务委员会关于并购设立吉艾科技（北京）股份公司的批复》，CICC Alternative Investment Limited 持有的公司股份为外资股份，其持股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本节“六 股本情况 （二）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的相关内容。

除上述以外，截至本次发行前，公司股份中未含有国有股份或其他外资股份。

（五）股东中的战略投资者持股及其简况

公司无战略投资者。

（六）公司最近一年新增股东情况

1、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高怀雪	货币	460	46.0000%
黄文帜	货币	440	44.0000%
徐博	货币	100	10.0000%
合计	-	1,000	100.0000%

2、2009 年 12 月 31 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新增股东如下：

序号	新增股东名称	取得股份时间	取得股份方式	备注
1.	CICC Alternative Investment Limited	2010 年 12 月 28 日	增资	法人股东
2.	白阳	2010 年 9 月 20 日	增资	自然人股东
3.	李百灵	2010 年 9 月 20 日	增资	自然人股东
4.	仵岳奇	2010 年 6 月 28 日	增资	自然人股东
5.	杨锐	2010 年 6 月 28 日	增资	自然人股东
6.	李同华	2010 年 6 月 28 日	增资	自然人股东
7.	冯玉平	2010 年 6 月 28 日	增资	自然人股东
8.	吴义永	2010 年 6 月 28 日	增资	自然人股东
9.	张峰	2010 年 6 月 28 日	增资	自然人股东
10.	黄靖	2010 年 6 月 28 日	增资	自然人股东
11.	孙兴业	2010 年 6 月 28 日	增资	自然人股东
12.	何年	2010 年 6 月 28 日	增资	自然人股东
13.	穆韶波	2010 年 6 月 28 日	增资	自然人股东
14.	刘桂青	2010 年 6 月 28 日	增资	自然人股东
15.	张建武	2010 年 6 月 28 日	增资	自然人股东
16.	冯利宝	2010 年 6 月 28 日	增资	自然人股东
17.	苏航	2010 年 6 月 28 日	增资	自然人股东
18.	高卜	2010 年 6 月 28 日	增资	自然人股东
19.	霍玉和	2010 年 6 月 28 日	增资	自然人股东

序号	新增股东名称	取得股份时间	取得股份方式	备注
20.	蔡金喜	2010 年 6 月 28 日	增资	自然人股东
21.	王河川	2010 年 6 月 28 日	增资	自然人股东
22.	周明明	2010 年 6 月 28 日	增资	自然人股东

3、自 2009 年 12 月 31 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权变动情况

（1）2010 年 6 月增资

2010 年 6 月 20 日和 2010 年 6 月 21 日，吉艾博然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仵岳奇、杨锐、李同华、冯玉平、吴义永、张峰、黄靖、孙兴业、何年、穆韶波、刘桂青、张建武、冯利宝、苏航、高卜、唐奇慧、霍玉和、蔡金喜、王河川、钟本优、周明明和蒋小涛作为吉艾博然新股东，新股东以现金形式向吉艾博然增资，增资额共计人民币 2,906,000 元，其中 164,093 元计入吉艾博然注册资本，2,741,907 元计入吉艾博然资本公积。

2010 年 6 月 22 日，吉艾博然与 22 名新股东签署增资协议，新股东按下述数额与比例以现金形式向吉艾博然增资：

序号	股东名称	投资额（元）	认缴注册资本（元）	计入资本公积（元）
1	仵岳奇	600,000	33,880	566,120
2	杨锐	600,000	33,880	566,120
3	李同华	600,000	33,880	566,120
4	冯玉平	600,000	33,880	566,120
5	吴义永	126,000	7,115	118,885
6	张峰	90,000	5,082	84,918
7	黄靖	50,000	2,823	47,177
8	孙兴业	50,000	2,823	47,177
9	何年	44,000	2,485	41,515
10	穆韶波	38,000	2,146	35,854
11	刘桂青	18,000	1,016	16,984
12	张建武	18,000	1,016	16,984
13	冯利宝	18,000	1,016	16,984
14	苏航	6,000	339	5,661

序号	股东名称	投资额（元）	认缴注册资本（元）	计入资本公积（元）
15	高卜	6,000	339	5,661
16	唐奇慧	6,000	339	5,661
17	霍玉和	6,000	339	5,661
18	蔡金喜	6,000	339	5,661
19	王河川	6,000	339	5,661
20	钟本优	6,000	339	5,661
21	周明明	6,000	339	5,661
22	蒋小涛	6,000	339	5,661
	合计	2,906,000	164,093	2,741,907

此次增资的定价为吉艾博然与新股东在参照吉艾博然 2009 年 12 月 31 日账面净资产的基础上协商确定。此次增资入股的新股东除冯玉平外均为吉艾博然当时的在职员工。

吉艾博然此次增资已于 2010 年 6 月 28 日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冯玉平最近五年履历如下：

时间	任职公司名称	担任职务
2004.8-2009.12	中油特种车辆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
2010.1-至今	中原特种车辆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

中油特种车辆有限公司由原中原油田特种车辆修造总厂于 2004 年 8 月改制成立，2010 年 1 月更名为中原特种车辆有限公司。中原特种车辆有限公司与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之间没有关联关系，与发行人没有业务往来。

冯玉平长期在中国石油行业从事特种车辆的销售，在发行人业务开展初期曾多次向发行人提供咨询与建议。冯玉平看好发行人所在行业及未来发展趋势，因此在发行人 2010 年 6 月份增资时，以自有资金 60 万元向发行人投资入股，成为发行人的股东。

（2）2010 年 8 月股权转让

2010 年 8 月 12 日，吉艾博然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钟本优、蒋小涛将持有的吉艾博然全部股权转让给高怀雪；除高怀雪外其他股东均放弃优先购买权。

同日，股东钟本优、蒋小涛分别与高怀雪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根据《股权转让协议》，股东钟本优将其持有的 0.0033%吉艾博然股权以 6,078.90 元转让给高怀雪，蒋小涛将其持有的 0.0033%吉艾博然股权以 6,078.90 元转让给高怀雪。

此次股权转让的定价由转让方与受让方协商确定。

吉艾博然此次股权转让已于 2010 年 8 月 13 日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3）2010 年 9 月股权转让、增资

2010 年 8 月 20 日，吉艾博然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唐奇慧将持有的公司全部股权转让给高怀雪，除高怀雪外的其他股东均放弃优先购买权。

同日，唐奇慧与高怀雪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根据《股权转让协议》，唐奇慧将其持有的 0.0033%吉艾博然股权以 6,096.99 元转让给高怀雪。

此次股权转让的定价由转让方与受让方协商确定。

2010 年 9 月 13 日，吉艾博然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新投资人以现金形式向吉艾博然增资，增资额共 15,000,000 元，其中 314,352 元（白阳 209,568 元、李百灵 104,784 元）计入吉艾博然注册资本，14,685,648 元计入吉艾博然资本公积；吉艾博然注册资本由 10,164,093 元增至 10,478,445 元。

此次增资的定价为以吉艾博然 2010 年 8 月 31 日的账面净资产为基础与新投资人协商作价。白阳自 2006 年至 2010 年 9 月担任北京睿德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自 2010 年 9 月至今担任北京阳光辉风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合伙人；李百灵自 2005 年 9 月至今担任北京宝耐力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经理。

吉艾博然上述股权转让和增资已于 2010 年 9 月 20 日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4）2010 年 12 月增资

2010 年 11 月 15 日，公司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公司以增资方式引进 CICC Alternative Investment Limited 作为公司机构投资者并签署有关交易文件，CICC Alternative Investment Limited 投资额为 37,580,000 元，其中 5,637,000 元进入注册资本，认购公司 5,637,000 股股份，占全部股本的 6.99%，溢价部分计入公司资本公积金；同意公司转变为外商投资的股份公司及修订的公司章程。

同日，CICC Alternative Investment Limited 与高怀雪、黄文帜、徐博、其他 21 名自然人股东与公司签署《关于吉艾科技（北京）股份公司的增资协议》，就上述增资事项作出约定。

此次增资的定价为以公司 2010 年 9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基础与 CICC Alternative Investment Limited 协商确定。

公司此次增资已于 2010 年 12 月 28 日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4、2009 年 12 月 31 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新增法人股东之控股股东

2009 年 12 月 31 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新增法人股东 CICC Alternative Investment Limited。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CICC Alternative Investment Limited 的主要股东为 CICC Fortune Limited，持股比例 100%。CICC Alternative Investment Limited 和 CICC Fortune Limited 股权结构详见本招股说明书本节之“三、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控股股东情况”。

5、2009 年 12 月 31 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新增自然人股东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国籍	境外永久居留权	身份证号	住址
1	白阳	中国	有(加拿大)	11022519630630****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梅林一村
2	李百灵	中国	无	22010319690304****	北京市东城区安德里北街
3	仵岳奇	中国	无	65010419621110****	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江苏东路
4	杨锐	中国	无	13282119630515****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桃园路
5	李同华	中国	无	12010919740207****	天津市大港区海滨街桃园小区
6	冯玉平	中国	无	41090119690602****	河南省濮阳市华龙区宁安路建设小区
7	吴义永	中国	无	41020319761023****	河南省开封市龙亭区游梁祠西街
8	张峰	中国	无	13018419811113****	河北省石家庄市桥东区中山东路
9	黄靖	中国	无	13262219800219****	河北省石家庄市桥东区中山东路
10	孙兴业	中国	无	6540011982050****	河北省石家庄市桥东区中山东路
11	何年	中国	无	13018419821210****	河北省石家庄市桥东区中山东路
12	穆韶波	中国	无	13018419820516****	江苏省无锡市南长区塘南一支路
13	刘桂青	中国	无	13092919850608****	河北省承德市双桥区小南沟南园
14	张建武	中国	无	13022119850715****	河北省唐山市丰润区王官营镇王
15	冯利宝	中国	无	13068319840308****	河北省石家庄市桥东区中山东路

序号	姓名	国籍	境外永久居留权	身份证号	住址
16	苏航	中国	无	53252519831203****	云南省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石屏县坝心镇政文路
17	高卜	中国	无	13232619820111****	江苏省镇江市京口区梦溪路
18	霍玉和	中国	无	13010519730608****	河北省邯郸市复兴路
19	蔡金喜	中国	无	34122519860613****	安徽省阜南县田集镇杨老村蔡庄
20	王河川	中国	无	13063119871028****	河北省承德市双桥区小南沟南园南
21	周明明	中国	无	51342719860317****	河北省承德市双桥区小南沟南园南

（七）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

本次发行前，公司股东中高怀雪与黄文帜为夫妻关系，高怀雪与徐博为母子关系，高怀雪与吴义永为姨甥关系。高怀雪、黄文帜、徐博、吴义永分别直接持有公司发行前40.84%、39.06%、8.88%和0.06%的股份。除此以外，发行前各股东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八）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高怀雪、黄文帜、徐博承诺：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除前述锁定期外，高怀雪、黄文帜在任职期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公司股东吴义永承诺：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除前述锁定期外，在高怀雪任职期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高怀雪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作为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张峰、何年、仵岳奇、李同华承诺：自公司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除前述锁定期外，在各自任职期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各自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各自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公司股东白阳、李百灵承诺：自其对公司增资事项工商变更完成之日（2010年9

月 20 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通过上述增资方式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该部分股份。

公司股东杨锐、冯玉平、黄靖、孙兴业、穆韶波、刘桂青、张建武、冯利宝、苏航、高卜、霍玉和、蔡金喜、王河川、周明明承诺：自公司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

公司股东 CICC Alternative Investment Limited 承诺：自其对公司增资事项工商变更完成之日（2010 年 12 月 28 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通过上述增资方式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该部分股份。

（九）保持控股权稳定的具体安排

为了保持公司控股权的稳定，公司主要股东高怀雪、黄文帜和徐博三人于 2010 年 12 月 10 日签署了《关于共同控制吉艾科技（北京）股份公司并保持一致行动的协议书》，约定：

1、三方确认，自 2006 年 5 月以来至本协议签署之日，三方一直采取一致行动，并通过在吉艾科技的股东会议上采取相同意思表示的方式，实施一致行动，以实现对吉艾科技的共同控制。

2、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三方将在吉艾科技下列事项上继续采取一致行动，作出相同的意思表示，无论三方中任何一方或多方是否直接持有吉艾科技的股份：（1）行使股东大会的表决权；（2）向股东大会行使提案权；（3）行使董事、监事候选人提名权；（4）保证所推荐的董事人选在行使董事职权时，包括向吉艾科技董事会行使提案权和在吉艾科技的董事会行使表决权时，采取相同的意思表示。

3、除本协议另有约定之外，三方在吉艾科技首次在中国境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吉艾科技股份，亦不以赠与等方式处置所持吉艾科技的股份。

4、三方自吉艾科技首次在中国境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吉艾科技的股份。如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有关部门要

求三方中任一方对其所持吉艾科技的股份履行较长期限的锁定义务，三方均同意按照该等部门的要求出具相关承诺。

七、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或股东数量超过二百人的情况

公司未存在过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或股东数量超过二百人的情况。

八、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一）员工人数及变化情况

公司（不含吉艾天津）2008 年末、2009 年末、2010 年末及 2011 年 6 月末的员工人数分别为 25 人、34 人、56 人（含两名退休返聘人员）、60 人（含两名退休返聘人员）。

公司控股子公司吉艾天津于 2009 年 12 月 16 日成立，至 2011 年 6 月末的员工人数为 29 人。

（二）员工专业结构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含吉艾天津）员工专业构成情况如下：

员工专业结构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研发人员	15	25.00%
生产技术人员	32	53.33%
销售人员	3	5.00%
财务人员	4	6.67%
行政人员	6	10.00%
合计	60	100.00%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吉艾天津员工专业构成情况如下：

员工专业结构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生产技术人员	24	82.76%
财务人员	2	6.90%
行政人员	3	10.34%
合计	29	100.00%

（三）员工受教育程度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含吉艾天津）员工受教育程度情况如下：

学历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硕士及以上	11	18.33%
本科	21	35.00%
大专	22	36.67%
高中	6	10.00%
合计	60	100.00%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吉艾天津员工受教育程度情况如下：

学历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硕士及以上	1	3.45%
本科	13	44.83%
大专及以下	15	51.72%
合计	29	100.00%

（四）员工年龄分布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含吉艾天津）员工年龄分布情况如下：

年龄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30 岁以下	46	76.67%
30-40 岁	9	15.00%
40-50 岁	4	6.66%
50 岁以上	1	1.67%
合计	60	100.00%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吉艾天津员工年龄分布情况如下：

年龄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30 岁以下	19	65.52%
30-40 岁	7	24.14%
40 岁以上	3	10.34%
合计	29	100.00%

（五）公司执行社会保障制度、住房公积金缴纳、医疗制度等情况

除退休返聘人员外，公司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员工按照与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承担义务和享受权利。公司根据国家和地方政府的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为员工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工伤保险等基本社会保险以及缴存住房公积金。公司报告期内均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缴存住房公积金，不存在欠缴情形。

1、社会保险缴纳情况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吉艾天津已为所有在职员工（退休返聘人员除外）缴交社会保险，具体情况如下：

	险种	缴费比例	
		单位比例	员工比例
发行人（不含吉艾天津）	养老保险	20%	8%
	医疗保险	10%	2%+3 元
	工伤保险	0.8%	-
	失业保险	1%	0.2%
	生育保险	0.8%	-
吉艾天津	养老保险	20%	8%
	医疗保险	10%	2%
	工伤保险	0.5%	-
	失业保险	2%	1%
	生育保险	0.8%	-

发行人自 2006 年 7 月开立社会保险账户并为员工缴交社会保险。吉艾天津 2010 年 8 月开立社会保险账户并自 2010 年 10 月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

2、住房公积金缴存情况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吉艾天津已为所有在职员工（退休返聘人员除外）缴存住房公积金情况如下：

	事项	缴存比例	
		单位比例	员工比例
发行人（不含吉艾天津）	住房公积金	12%	12%
吉艾天津	住房公积金	11%	11%

发行人自 2010 年 7 月开立住房公积金账户并为员工缴存住房公积金。吉艾天津自 2010 年 11 月开立住房公积金账户并为员工缴存住房公积金。

3、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补缴情形及劳动保障守法情况

（1）发行人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补缴情形及劳动保障守法情况

如上所述，发行人在报告期内按期为员工缴纳社保，根据 2011 年 1 月 14 日丰台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出具的《社会保险金缴纳证明》，发行人近 36 个月以来，自觉遵守国家有关社会保险的法律、行政法规和地方性规章，一直自觉按照国家 and 北京市的相关规定为其员工按时缴纳了应缴社会保险费，不存在因社会保险问题而受到任何处罚的情况，也与该中心无任何有关社会保险的争议。

发行人 2010 年 7 月开立住房公积金账户后，对于发行人 2008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期间未能及时缴存的住房公积金，经与住房公积金管理部门协商，发行人已为员工进行了补缴（4 名农村户口员工除外）。发行人自 2010 年 7 月开立住房公积金账户后至 2011 年 4 月期间未为 4 名农村户口员工补缴和缴存住房公积金，原因为开立住房公积金账户后，发行人拟为所有员工补缴和缴存住房公积金，但该 4 名农村户口员工主动向发行人申请不予补缴和缴存住房公积金。考虑到该 4 名农村户口员工的实际情况，尊重员工意愿，发行人于开立住房公积金账户后未为该 4 名农村户口员工补缴和缴存住房公积金。为进一步完善和加强员工社会保障制度，发行人经征求该 4 名农村户口员工同意，自 2011 年 5 月起为该 4 名农村户口员工缴存住房公积金。

根据 2010 年 12 月 31 日北京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丰台管理部出具的《证明》（编号 016），发行人在该中心依法缴存住房公积金，单位登记号为 085930，未发现有违反住房公积金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行为。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没有收到主管部门要求补缴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通知。

2011 年 1 月 20 日，北京市丰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证明信》（编号：2011-003），证明公司在 2008 年 1 月至 2010 年 12 月期间未发现有违反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行为，也未有因违法受到该局给予行政处罚或行政处理的不良记录。

发行人控股股东高怀雪、黄文帜、徐博于 2011 年 5 月 9 日出具《承诺函》，承诺若发行人因有关政府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需补缴报告期内社会保险费（包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或因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事宜受到处罚，或被任何相关方以任何方式提出有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合法权利要求，发行人控股股东高怀雪、黄文帜、徐博将承担以下事项：经有关政府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需由发行人补缴的全部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罚款或赔偿款项；相关方提出的涉及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或赔偿款项的合法权利要求，以及因上述事项而产生的由发行人支付的或应由发行人支付的所有相关费用。

（2）吉艾天津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补缴情形及劳动保障守法情况

吉艾天津 2010 年 8 月开立社会保险账户后，对于吉艾天津自 2010 年 7 月与员工建立劳动关系起至 2010 年 9 月未及时缴纳的社保，吉艾天津已经进行了补缴。

吉艾天津 2010 年 11 月开立住房公积金账户后，对于吉艾天津 2010 年 7 月与员工建立劳动关系起至 2010 年 10 月未及时缴存的住房公积金，吉艾天津也已经进行了补缴。吉艾天津已为员工足额补缴全部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

2011 年 1 月 7 日，天津市津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证明》，证明吉艾天津自 2009 年 12 月成立以来，严格执行国家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和地方性规章，依法与职工签订劳动合同、足额支付职工劳动报酬，与职工未发生重大劳动争议，未因违反劳动保障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

2011 年 1 月 13 日，天津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津南分中心出具《社会保险金缴

纳证明》，证明吉艾天津已依法在该局办理社会保险登记且通过每年年检。吉艾天津有职工 24 人，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及生育保险。吉艾天津自成立以来，自觉遵守国家有关社会保险的法律、行政法规和地方性规章，一直按照国家及该省市的相关规定为员工按时足额缴纳了应缴社会保险费，不存在因社会保险问题而受到任何处罚的情形，也与该局无任何有关社会保险的争议。

2011 年 1 月 14 日，天津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津南管理部出具《单位住房公积金缴存证明》，证明截至 2011 年 1 月 14 日，吉艾天津已在天津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建立并缴存住房公积金；吉艾天津自成立以来未发生欠缴住房公积金情形，亦未受到关于住房公积金方面的行政处罚。

九、持有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的重要承诺

（一）关于避免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的重要承诺

1、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高怀雪、黄文帜、徐博已于 2011 年 1 月 25 日向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一、同业竞争（二）控股股东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为了规范关联交易，保护其他股东权益，公司控股股东高怀雪、黄文帜、徐博已于 2011 年 1 月 25 日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上述承诺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二、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五）已采取的减少或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二）关于锁定股份的重要承诺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本节之“六、公司股本情况（八）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

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其变化情况

（一）主营业务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石油测井仪器的研发、生产、销售和现场技术服务，以及利用测井仪器为油田客户提供测井工程服务。公司所处的行业为石油测井行业，属于石油勘探技术服务及设备制造业。石油测井贯穿油气勘探、开发、生产全过程，是石油勘探、开发、生产过程中不可缺少的重要环节，被誉为“地质家的眼睛”。

石油测井行业包括石油测井仪器的制造和测井工程服务的提供。测井仪器主要用于提供测井工程服务，即利用声、光、电、核、磁、地质、物探等学科，通过采集井下地层的相关信息，用以判断地层的岩性及地层的孔隙度、渗透率、饱和度等，以确定油、气、水层的位置及含量，解释油、气层的厚度、含水饱和度和储层的物性以及监测钻井及固井的工程质量，是发现油气藏、评估油气储量及其产量最重要的工具之一。测井工程服务是根据勘探开发的需求，利用测井仪器在油田各个探区测井，并提交测井数据和分析报告。

测井技术是石油领域的尖端技术，是油气勘探开发中十分关键的技术，其技术含量高。测井仪器是集声、光、电、核、磁、电子、材料、地质、物探等学科的综合应用，具有技术密集、单价昂贵等特点。

石油测井仪器的研发、生产、销售是公司目前的核心业务，公司是国内石油测井行业技术最先进、成长潜力最大的专业制造商之一；公司同时也开展测井工程服务，业务量正迅速增长。

（二）主要产品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 GILEE 系列成像测井系统，包括下井仪器和地面系统。

公司在 GILEE 系列成像测井系统生产过程中，运用了自主研发的硬件功能软件化技术，利用先进的电子技术，采用超大规模集成电路芯片，并与公司自主开发的嵌入式

软件相结合，来实现原来由众多硬件完成的功能。公司生产的测井系统具有下井仪器小型化、耐温耐压性能突出和维修方便快捷等鲜明特点，并具有更高的可靠性、准确性和一致性，性能和技术水平达到了国际先进水平，在目前国内测井仪器市场的竞争中拥有明显优势。公司生产的测井系统可以有效提高油井勘探的准确率和开发效率，同时，更好的满足石油测井行业对更深、更复杂、更隐蔽油气藏的勘探需求。

除制造测井仪器外，公司还向油田客户提供测井工程服务。公司现有 4 支测井工程服务队伍，并聘请了曾供职于斯伦贝谢、贝克休斯等国际测井市场领先企业的操作工程师，利用公司自产测井仪器提供测井工程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2,305.55	10,540.36	7,178.41	5,963.89
测井仪器-下井仪器	1,771.53	9,828.97	5,992.94	4,709.25
测井仪器-地面系统	151.03	524.79	1,185.47	1,254.64
测井工程服务	383.00	186.60	-	-

公司自设立以来，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石油测井行业简介

（一）石油测井的应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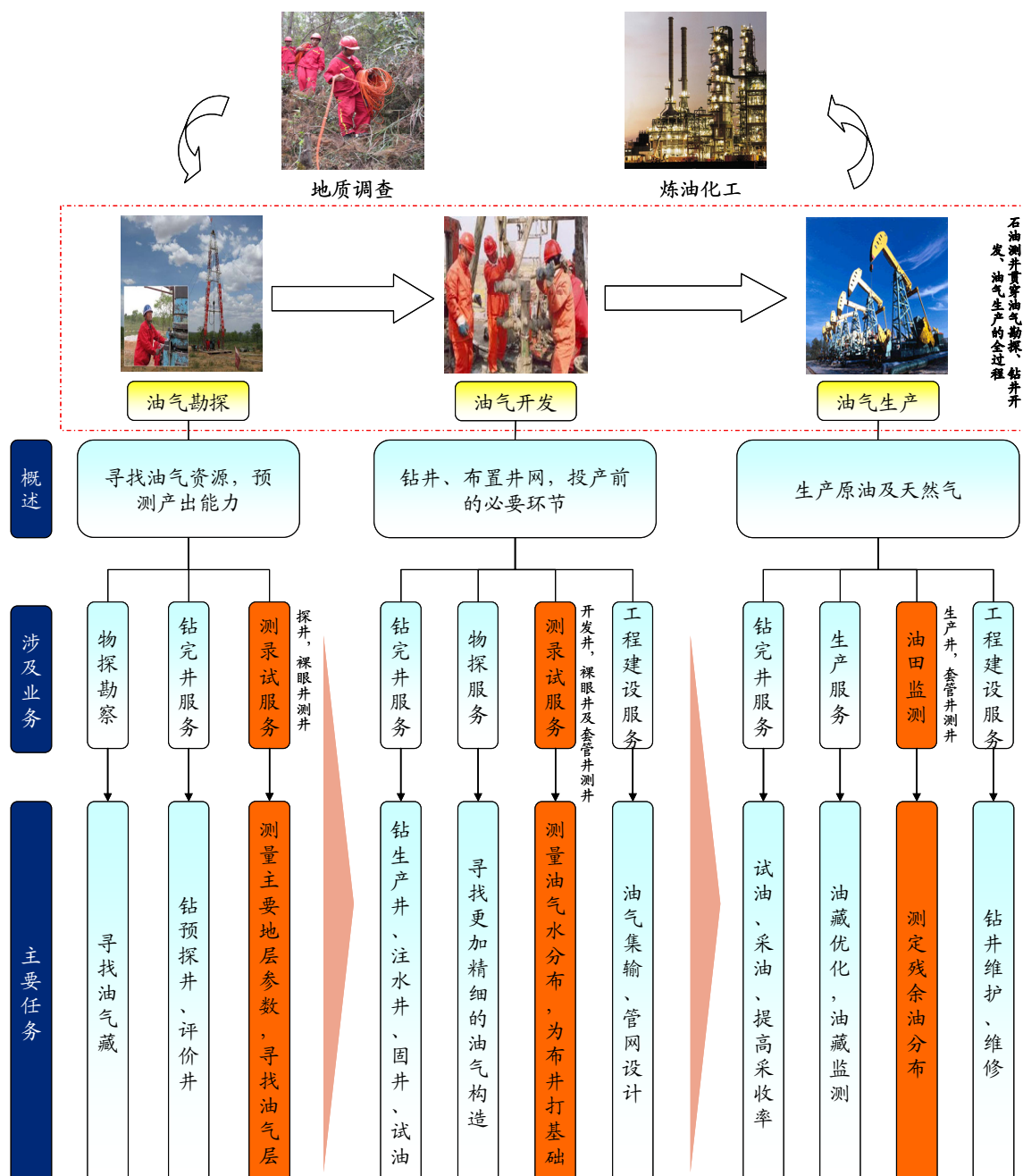
石油工业产业链主要包括地质调查、油气勘探、油气开发、油气生产、炼油化工等环节。其中，油气勘探、油气开发、油气生产过程需应用到石油测井技术，其作用为测量、记录、分析井下岩石或流体的物理特性，并承担储集层油气评价、地层评价和完井评价的任务。石油测井是整条石油工业产业链中不可或缺的，亦是技术含量最高的环节之一。

油气勘探就是利用各种勘探手段寻找和查明油气资源、确定油气聚集有利地区、找到储油气的圈闭、探明油气田面积和油气层情况并预测产出能力的过程；

油气开发是在油田最终投产前的必要环节。一个油气田的开发，往往要打几百口甚至几千口或更多的井，用以布置井网，分别用于测试、采油和观察等不同目的；

油气生产是把在油井中的油、气从井底举升到井口的整个过程。油气的上升可以依靠地层的能量自喷，也可以依靠抽油泵、气举等人工增补的能量举出。

下图显示了油气勘探、油气开发、油气生产全过程中测井的使用：



具体应用如下：

油气勘探方面，由于石油和天然气埋藏于数千米的地下，为了找到和开采石油和天然气，首先要钻勘探井。在钻完勘探井后，利用测井仪器对井下地层进行测量，确定地层是水平的还是倾斜的（产状），是由何种岩石构成，地层孔隙空间（孔隙度的大小），含油气的多寡（含油饱和度的大小），以及石油天然气是否能开采出来（渗透率的大小），并且划分出含石油天然气地层和含水地层。

油气开发方面，油气勘探结束并初步确认油气藏的位置、大小等信息后，在勘探区域钻多个开发井。在钻完开发井后，并利用测井仪器得到的地层信息得出含石油天然气地层的准确深度和厚度，地层孔隙度、含油饱和度以及渗透率大小的进一步信息，为计算石油天然气储量和油气田开发设计提供可靠依据。

油气生产方面，在采油过程中要测量各层的油气产量，并监视井下地层还剩有多少石油天然气，注水效果等，需进行生产测井。

总之从一口井开钻起，到油层枯竭，油井报废为止，都要进行测井，测井是油气勘探和油田开发全过程中最可靠的监测方法，也可以说不进行测井就无法勘探和开发石油天然气。

（二）石油测井的技术难点

石油测井技术难度大，测井仪器具有很高的科技含量。其技术难度主要体现在：

1、使用环境恶劣、复杂：整个勘探开发过程中，测井仪器在井下工作的环境恶劣、复杂，对耐温、耐压的要求较高，需要让精密的探测器、芯片和电路在深度几千米，温度 150 摄氏度以上、压力 100MPa 以上的环境下工作。石油公司的勘探活动在进一步向更深、更复杂、更隐蔽油气藏拓展的同时，对测井仪器在复杂环境中的性能表现必然会有更高的要求。

2、要求保证高效、稳定和高精度：在钻井后存在一个最佳的测井时间，所以对测井时效要求高，要求一次性成功率高，达到一定的精度。此外，由于测井工作环境一般较为恶劣，测井队伍测每一口井需要长达十多个小时的持续工作，如果出现数据不合格进行多次测井作业，测井人员的工作负荷将成倍增加，且长时间工作使下井仪器在井筒中遇阻、遇卡导致仪器损毁的风险大大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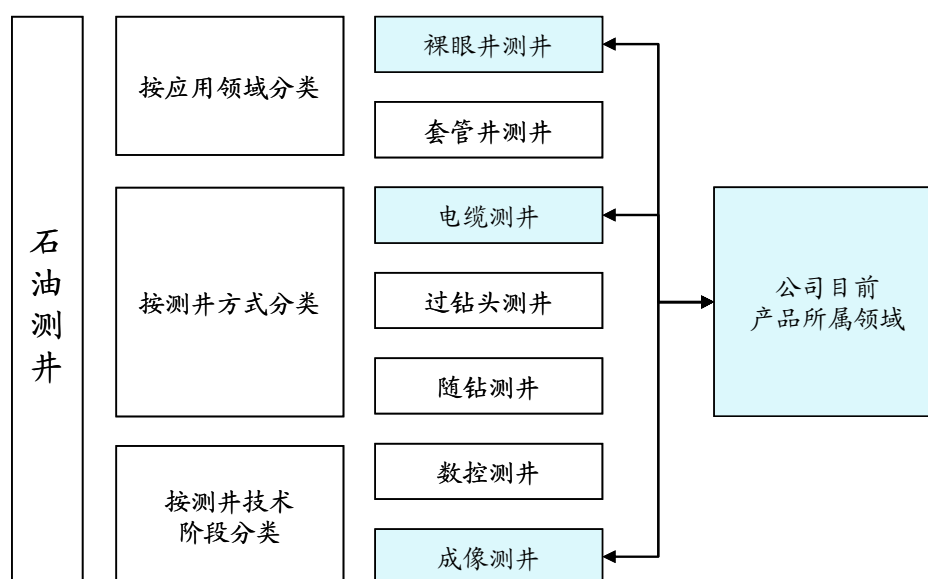
3、多学科的综合应用：测井仪器制造本身便是对包括声、光、电、核、磁、地质、物探等多学科综合应用的具体成果，研发人员需要同时具备将上述学科综合应用于石油测井领域的理论知识基础，精通软件编写及硬件开发，以及结合多年测井行业经验将理论知识付诸于物理实现的能力。

随着石油公司勘探对象日趋复杂和隐蔽，勘探难度越来越大，石油公司对测井仪器的各项技术指标要求越来越高。公司自主研发的硬件功能软件化技术，可以使测井仪器在体积、耐温耐压性能和可靠性、准确性等方面较传统测井仪器具备更优越的性能。满足了客户在复杂的井况中测井的需求。

随着我国陆上油气勘探开发的深入发展，遇到的勘探对象日趋复杂，特别是东部老油区，已经逐步从比较整装背斜油气藏向复杂的小断块、岩性油气藏转移，工作难度大，面临的困难增多。过去数十年中，钻井技术的进步使得我国石油公司已经有能力将勘探范围拓展到地质条件更特殊的地理区域。在我国西部，由于地面和地下条件复杂以及油气埋藏深等原因，石油公司同样面临着诸多技术挑战，测井服务单位需要在更多的恶劣环境井中进行测井作业。目前，包括中国在内的亚洲国家存在超过全世界 40%的“恶劣环境井”（井底温度超过 180 摄氏度或井底压力超过 20,000psi（137.89 MPa）的井），因此，在石油供需失衡、油价高企的大背景下，国内石油公司亟需大量可在“恶劣环境井”中稳定工作的高端测井仪器。

（三）石油测井行业简介及测井仪器分类

按照应用领域分类，测井可分为裸眼井测井和套管井测井。按照测井方式分类，测井又可分为电缆测井、过钻头测井和随钻测井。按照测井的技术阶段分类，测井又可分为数控测井和成像测井。



1、按应用领域分类

测井仪器按照应用领域的不同主要分为两类：裸眼井测井仪器和套管井测井仪器。

裸眼井测井对测井技术水平要求高于套管井测井。裸眼井测井主要用于油气勘探和开发。在石油钻井时，钻到设计井深深度后、套管完井前必须进行测井，以获得各种石油地质及工程技术资料，作为完井和开发油田的原始资料。套管井测井则主要应用于油气开发中后期。在套管完井之后及整个生产过程中进行测井，对井下流体的流动状态、井身结构的技术状况和产层产液性质的变化等情况所进行的测试，称为套管井测井。

2、按测井方式分类

测井方式分为电缆测井、随钻测井和过钻头测井。

（1）电缆测井

电缆测井是目前最常用的测井方式，在钻杆取出后，由电缆带着各种下井仪器下到井眼中，下井仪器沿着井眼测得的各种地层数据通过电缆传输到地面计算机，由计算机进行进一步的分析及处理。该测井方式、仪器及解释方法较为成熟，能够实时地监控测井曲线的质量，并且仪器价格相对较低。但是，对于超深井或井眼状况复杂的井，电缆测井较难适应，可能出现仪器被卡在井内等工程事故。

（2）过钻头测井

过钻头测井也叫存储式测井，是将下井仪器放在钻具中送到井底，然后用泥浆泵将仪器压出钻头，再由钻具带着下井仪器上提沿井眼测量地层数据的测井方式。测量数据直接存储在下井仪器中，到地面后再将数据传输到计算机中进行分析和处理。该测井方式主要用在复杂井中，避免工程事故。这种方式要求下井仪器的质量更加可靠。

（3）随钻测井

随钻测井方式中，测井仪器是钻杆的一部分，在钻井的过程中完成测井，下井仪器测得的数据通过泥浆波传输到地面。随钻测井相对电缆测井更加安全，且不占用单独的测井时间，时效性高。目前随钻测井仪器在国际上已较多使用，但仪器价格较高，与电缆测井相比测井费用也较高。另外，由于目前的传输方式为泥浆波传输，传输率和传输量都很小，较难实现实时监控。目前随钻测井一般在海上应用较多。如果仪器成本降低、传输速度提高，随钻测井普及程度将进一步提高，但随钻测井无法完全替代电缆测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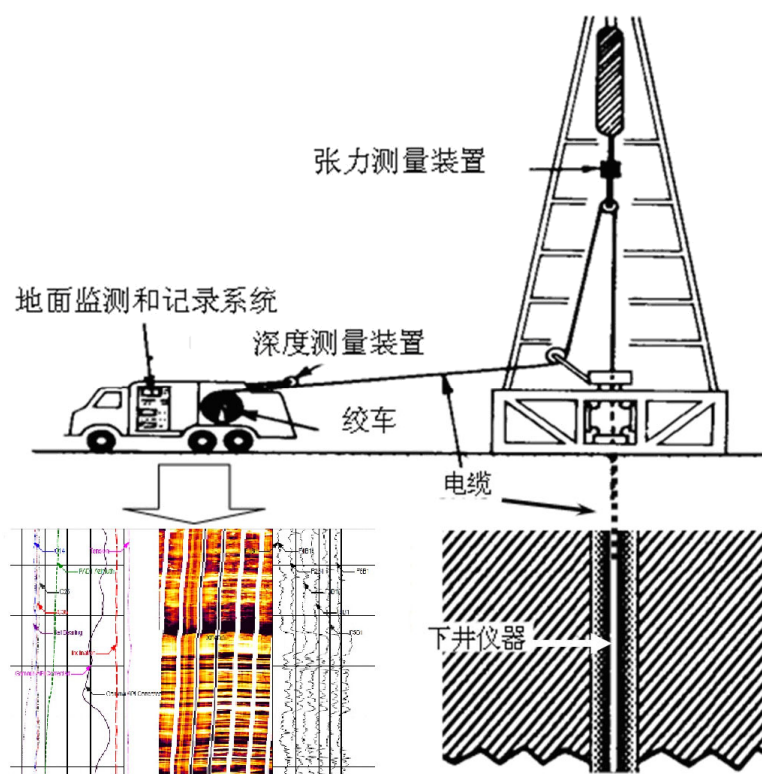
3、按测井技术阶段分类

测井仪器按照技术水平高低又分为两类：成像测井系统和数控测井系统。成像测井系统的技术水平要高于数控测井系统。目前国内各油田测井服务单位使用的成像测井系统大部分为进口产品。通过引进与自主开发，国产成像测井仪器近年来发展较快，并且逐步开始替代进口产品。

数控测井系统和成像测井系统的相同点及主要区别如下：

数控测井系统不能分辨井眼周围的不同地层的特征（各向异性），地层在井眼周围360度的非均质性也不能够被探测到。成像测井系统是在数控测井系统的基础上采用大面积的物理分布或采用运动的方式增加探头数量，达到对地层在各向异性和分布参数进行定性的了解，从而可以在多维空间中达到定量的目的。成像测井能更直观、更清晰、更准确地分辨井眼周围不同地层的各向异性及地层在井眼周围360度的非均质性，能提供更直观的二维或三维的成像资料。基于以上的区别，成像测井系统对复杂油气藏具有更强的适应能力，测井结果更加精确、直观。

公司目前主要生产裸眼井电缆成像测井仪器。电缆成像测井现场作业示意图如下：



三、发行人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一）行业监管情况

1、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石油测井行业是石油工业的前端环节。石油是我国的紧缺战略物资，石油工业一直是我国经济工作的重点，现阶段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对石油产业发展予以政策指导。

财政部主管行业财政政策，税务总局主管行业税收政策，商务部主管行业进出口、引进外资、对外投资等。另外，行业还涉及其他质量、安全和环保方面的监管部门，主要包括国家质量技术监督局、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等。

石油测井行业的全国性行业自律组织是石油工业技术标准化委员会，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能源局管理。石油工业技术标准化委员会下设 16 个专业委员会，其中石油测井专业标准化委员会专门负责石油测井行业的自律规范和标准制定。

在监管体制方面，石油工业技术标准化委员会下设的石油测井专业标准化委员会为

石油测井行业制定了推荐标准。同时，目前中国对陆地和近海油田服务的监管程度较低，国内外公司均可参与行业竞争。各大石油公司在各自领域内分别制定行业规范及管理职能，主要是通过资质管理办法、业绩管理办法、合格供应商等制度行使管理职能。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行业监管涉及的主要法律、法规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电离辐射防护和辐射源安全基本安全标准》、《放射性同位素与放射装置安全和防护条例》、《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等。

（二）行业发展背景与现状

测井技术于 1927 年起源于斯伦贝谢，1939 年中国开始将测井技术应用于石油工业。70 多年来，测井技术经历了从模拟测井到数字测井、数控测井、成像测井的发展历程，目前已发展成为十大石油学科之一。它被广泛应用于油气田勘探与开发的全过程，为石油地质和工程技术人员寻找和评价油气层提供了重要的资料和数据，解决了一系列的地质勘探难题。同时，测井技术还是进行煤炭、金属等矿产资源勘探的重要手段，并被扩展到工程及其它领域。

1、国际及国内市场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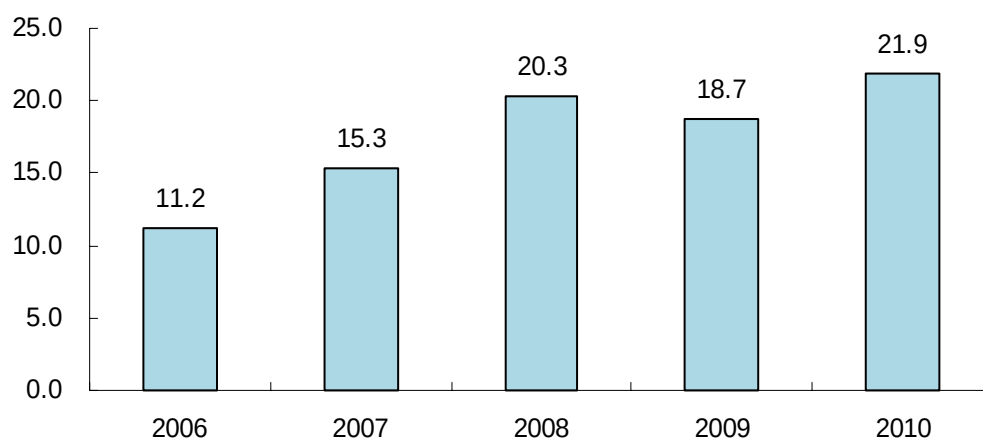
根据《Spears & Associates Oilfield Market Report 1999-2010》的统计，2010 年全球石油测井仪器及服务市场总产值约为 120 亿美元，占石油工程技术服务市场总规模的 4.8%，过去五年复合增长率 8.5%，与石油工程技术服务市场增速基本保持一致。

目前国际测井市场中的主要企业包括斯伦贝谢、贝克休斯、哈里伯顿、威德福等，这些公司都从长远战略上考虑，发展了各自的成套测井仪器，并且各有特色、互不兼容。近年来，随着新方法、新仪器的不断推出，成套装备也日臻完善，测井技术水平不断提升。

受益于中国经济的不断发展，国内石油测井行业在近几年呈现出高速增长，虽然受到 2008 年金融危机的影响，2009 年行业增长速度有一定回落，但是近期全球石油需求已经恢复，石油勘探和开发投资增长势头良好，石化行业的快速发展也进一步扩大了石

油勘探开发领域企业的投资空间。下图显示了 2006-2010 年中国石油测井仪器销售市场规模变化：

单位：亿元



（资料来源：中国石油和石油化工设备工业协会）

（注：1.以上数据结果为裸眼井测井仪器制造规模以上企业所作的含税销售收入统计 2.市场规模数据为中国石油测井仪器销售收入，不包括仪器进口及服务的收入。近年来斯伦贝谢、贝克休斯等国际测井市场领先企业逐步进行战略调整，在中国市场以提供测井工程服务为主，已很少出售成套测井仪器）

2、行业运营发展特点及现状

（1）国际石油公司与技术服务公司分工明确，技术服务公司寡头垄断

石油技术服务公司经历了几个发展阶段。在石油工业出现的早期，基于对一些专业工作的需要，一些专业化的技术服务公司应运而生，石油公司也逐步将其主要精力集中于勘探开发，石油石化，油品销售等主要核心业务。石油公司与技术服务公司的分工日益明确，技术服务公司得以顺利成长。经过几十年激烈的竞争，一些公司在所属专业领域内取得了领先地位，成为强大的专业化公司。这些公司为了保证优质服务的需要，相应地设置了设备制造、技术开发、资料处理、人员培训等相关部门，逐步形成了比较完善的专业化公司体系，竞争力不断增强并逐步拉大与其他中小公司的差距。几大技术服务公司在所属专业领域内的市场占有率逐渐上升至绝对领先地位。

从 20 世纪 80 年代中期开始，作为世界领先专业测井公司的斯伦贝谢率先开始拓宽服务领域，很快从一个单一专业公司向综合技术服务公司的方向发展。在几年的时间内，

斯伦贝谢从一个测井公司转化成为具有测井、钻井、陆上和海上地震、井下作业和油田化学、软件开发和资料处理等多种服务能力的综合性技术服务公司。斯伦贝谢在包括测井服务在内的各项油田技术服务领域内通过先进的技术和完善的服务赢得了行业领先地位，而贝克休斯、哈利伯顿和威德福等竞争对手也紧随其后采取积极行动，国际油田技术服务市场逐渐形成寡头垄断的格局。综合实力的增强和服务能力的拓宽进一步增强了他们的竞争力，并逐渐进入良性循环。

（2）国际测井市场领先企业以提供服务为核心

国际测井市场领先企业的突出特点是测井仪器制造、测井工程服务的规模化和一体化，以服务队伍规模化支持研发的高投入，通过研究、开发、生产和服务一体化的体制，形成了技术和市场的良性循环。由单一专业公司向综合技术服务公司转型是国际测井行业的一致趋势，而以提供服务为核心业务而非仅仅专注于设备制造是行业内领先公司的共同特点。

贝克休斯、哈利伯顿和威德福等国际测井市场领先企业均为全球化的技术服务公司而不是单纯为石油公司提供设备。作为测井技术的起源，斯伦贝谢更是专注于技术服务，已基本不再销售仪器。技术服务提高了这些领先企业生产的设备的附加值，综合服务型业务也使得这些国际巨头能够更好的开拓市场资源，取得更加丰厚的利润。

（3）国际测井市场领先企业在国内的经营情况

国外先进测井仪器制造技术集中掌握在斯伦贝谢、贝克休斯、哈利伯顿和威德福等少数国际领先的技术服务公司手中，而上述领先公司逐步将提供服务定位为其在测井领域的业务重心，而非销售测井仪器，加之为防止技术外流，上述公司已经很少在我国销售测井仪器。因此，国内测井服务单位对自主技术高端仪器有非常迫切的需求。包括吉艾科技在内的少数国内先进测井仪器制造商的产品打破了国外测井仪器制造领先企业的技术垄断，为国内客户提供了可替代进口的自主技术高端仪器。

（4）国内行业运行情况

目前国内石油公司按照国际石油公司的运作方式，将油气生产与技术服务逐步分离。国内各大油田生产单位一般不自行完成测井，而由专业测井服务单位为其提供测井服务。

国内测井服务单位主要为国有石油公司下属的测井服务单位，部分为民营的测井服务单位。国有石油公司下属的测井服务单位在石油公司进一步引入市场化机制后开始独立参与市场竞争，如中石油下属的中国石油集团测井公司（中油测井）、长城钻探测井公司、渤海钻探测井公司、大庆钻探测井公司、川庆钻探测井公司和西部钻探测井公司等。

与国外的综合石油工程技术服务公司不同，国内多数测井服务单位不制造测井仪器，其用于提供测井服务的设备主要通过购买获得。

（三）行业竞争情况与市场化程度

1、行业市场化程度

自二十世纪八十年代初期，中国测井仪器基本依靠从斯伦贝谢、贝克休斯和哈里伯顿进口的数控测井系统。九十年代末我国又开始引进美国第二代测井仪器即成像测井系统，进口产品价格非常昂贵。

二十一世纪初期，国际测井市场领先企业逐步减少了对中国的测井仪器销售，在此期间，国产测井仪器的技术取得了快速发展。国产成套测井仪器水平也有较大提升，并自主开发出了与国际技术水平相当的测井系统，如公司开发的 GILEE 系统等。在此阶段国内测井仪器生产企业对作业需求量大的常规测井系列进行了系统集成，改进仪器传感器设计，优化电子线路和机械设计，大大缩短了组合仪器串长度，增强了仪器稳定性，提高了测量准确度，一次下井可以完成所有常规测井资料的采集，提高了测井作业的时效。

国产成套测井仪器的生产商主要包括国有石油公司下属的测井仪器制造企业及包含吉艾科技在内的其他测井仪器制造商。目前国内石油公司按照国际石油公司的运作方式，将油气生产与技术服务逐步分离，下属测井服务单位逐渐成为独立主体参加市场竞争，测井工程服务发展迅速，对测井仪器的需求量较大，而石油公司内部生产的仪器难以完全满足复杂的井下情况要求；包括吉艾科技在内的其他测井仪器制造商技术进步较快，竞争力不断增强，市场份额上升明显，行业市场化程度有一定提高。

2、行业竞争特点

石油测井仪器对石油测井行业竞争的影响非常重大，目前石油测井仪器市场的竞争特点如下：

（1）市场竞争逐渐转向高端领域

随着石油测井行业的不断发展，使用测井仪器的测井服务单位对仪器无论从产品性能、功能和价格等方面均有了新的要求，这既为测井仪器制造商提供了需求也提出了挑战，各测井仪器制造商纷纷加大研发投入，以适应市场发展。与此同时，测井仪器市场的竞争格局也在发生着变化。目前下游测井服务单位正在从普遍采用低端数控测井系统的格局转向更多使用高端成像测井系统，技术先进、质量较高的产品将成为市场主导，且测井仪器制造商也逐步将高端设备领域作为主要的发展方向。未来整个行业正转向高端产品领域的竞争。吉艾科技的成像测井系统属于高端领域，并在核心技术方面处于行业尖端。

（2）产品创新能力是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

目前，企业在石油测井仪器领域的竞争重点是产品和技术创新能力。技术创新代表着核心竞争力，掌握关键技术、能生产出满足用户要求的产品的公司就能在这一领域胜出。为此，石油测井仪器技术也在竞争中飞速发展，不仅原有的技术不断得到优化，现有技术日臻成熟，同时，一些新技术也不断涌现，如吉艾科技在下井仪器电子线路制造方面所使用的硬件功能软件化技术。

（3）市场竞争对产品差异化提出更高要求

市场上的石油测井仪器差异性主要体现在技术性能、品牌和售后服务等方面。差异化的产品技术性能是许多生产厂商争取客户进行竞争的重要手段。各企业投入巨资用于产品性能设计，根据用户对性能的需求变化研发出具有新性能的产品，以更好地满足客户的需求，提升企业整体竞争力。吉艾科技仪器的集成化程度高、耐温耐压性突出、维修方便快捷等特点也为产品差异化提供了支持。

3、行业内的主要企业和主要企业的市场份额

在国际测井仪器市场上的公司主要包括斯伦贝谢、哈里伯顿、贝克休斯、威德福等，这些大型综合服务公司以提供测井服务为主，销售仪器为辅，例如斯伦贝谢在全球范围

内基本不销售仪器。此外还有若干中小型综合服务公司和专业服务公司。

国际测井仪器市场高度集中，根据《Spears & Associates Oilfield Market Report 1999-2010》的统计，在 2009 年全球测井仪器销售及测井工程服务市场中，斯伦贝谢、哈里伯顿、贝克休斯、威德福 4 家公司合计占据了 84% 的市场份额，其中斯伦贝谢所占份额约 46%。

国内测井仪器市场相对国际市场更为分散，生产测井仪器的主要企业除吉艾科技外，还包括中油测井、胜利伟业、中海油服、环鼎科技、中电二十二所等，上述公司因为较吉艾科技更长的发展历史，目前占有较大的市场份额。一些公司从 80 年代末 90 年代初即推出了自行生产的测井仪器，以数控测井仪器为主。

近年来，公司依靠自主研发、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的核心技术，在 2008 年推出成套测井仪器后，迅速取得技术领先优势，不断推出新型产品，市场份额持续上升。根据中国石油和石油化工设备工业协会的统计数据，2010 年全国石油测井仪器销售总额为 21.9 亿元。根据公司测井仪器销售金额测算，公司目前在国内测井仪器销售市场的份额约 5.5%。公司近三年市场份额增长迅速，从 2008 年的 3.4% 增长到 2009 年的 4.5%，并进一步上升到了 2010 年的 5.5%，主要原因是公司 2008 年 GILEE 成套测井仪器推出后，其产品质量和技术领先性迅速地获得市场的认可，产品知名度大幅提升，且公司在 2009 年及 2010 年加强了销售力度。

（四）进入行业的主要障碍

石油测井行业是技术密集型产业，行业技术门槛高，资金投入大。进入这一行业的主要障碍有：

1、技术壁垒

该行业对技术要求高，综合性强，是声、电、光、核、磁、地质、物探等相互交叉及渗透的综合性学科。石油测井仪器面对的环境恶劣、复杂，对其工艺、设备、制造、维修要求较高，有其专有技术、经验和行业背景知识要求，为多专业、多技术高度组合和融合的行业。先进的技术特别是核心技术需要长时间的研究才能掌握，并且这些技术具有一定的垄断性，一旦掌握之后即形成了壁垒，较难被行业中的后进入者所突破。

2、人才壁垒

该行业对人才的专业技术和素质的要求很高。测井技术是石油领域的尖端技术，测井仪器制造也是一门系统工程，对人才的技术能力和研发水平提出了非常高的要求，要求核心技术团队对软件和硬件都具有很深的造诣和研究，熟悉声、电、光、核、磁等学科的理论知识，同时还必须具备石油地质、物探等学科的行业背景知识及丰富的测井行业经验，需要多学科的综合性人才。测井仪器生产及测井工程服务的过程也需要大量熟练掌握相关技术的工程技术人员和拥有丰富行业经验的管理人员，而这样的优秀人才多数已经在为行业领先公司服务，行业中的后进入者如果不能获得相关的技术和管理人才，则业务经营难以顺利开展。

3、行业经验的壁垒

石油测井行业对行业经验的要求非常高，测井仪器的使用需要综合考虑各种地质条件和不同的井况，需要与钻井、完井等环节紧密衔接，而且石油测井行业面临的油气藏日趋多样和复杂，对测井仪器提出了许多新的、更高的要求。因此，测井仪器制造需要丰富的行业经验，需要长时间的积累，后来者无法在短时间内掌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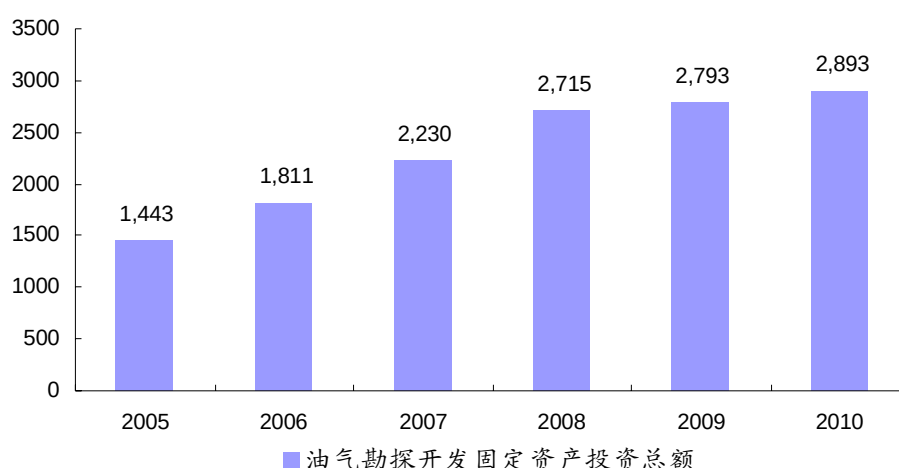
（五）市场供求状况及变动原因

1、市场需求情况

受油气产量和消费量增长的双重拉动，国内石油勘探开发投资规模呈持续上升趋势，而测井是勘探开发的必要环节，因此测井仪器的需求将保持上升趋势。

根据 Wind 资讯的统计，我国油气资源勘探开发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 2010 年已接近 3,000 亿人民币，过去 5 年年复合增长率约 15%，高于世界平均水平。下图显示了近 5 年国内油气勘探开发固定资产投资总额：

单位：亿元



（资料来源：Wind 资讯）

勘探开发规模的持续上升，也为测井仪器销售创造了巨大的市场空间。国内测井仪器销售总额在油气资源勘探开发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中占比自 2006 年的 0.62% 上升至 2010 年的 0.76%，随着未来勘探开发规模的进一步上升，测井仪器市场的容量也将上一个新的台阶。

随着石油测井行业的发展，预计未来测井仪器的市场容量将日趋扩大，主要原因如下。

（1）油气勘探数量增加，国内测井队伍扩大

随着国内油气资源勘探开发投资的增加，测井业务需求的增加使得测井服务队伍的数量每年有一定上升，新增队伍对于仪器配置的需求也推动了测井仪器市场容量的增长。

（2）仪器更新需求

目前测井仪器的使用寿命一般为 5-10 年，每年国内测井服务队伍的部分配套测井仪器都需要维修更换，这种仪器更新的市场需求也是拉动测井仪器销售增长的一个重要因素。根据中国石油和石油化工设备工业协会的统计，目前国内现有测井仪器约 1000 套，国内测井仪器更新的需求量较大。

（3）产品优化升级

测井仪器的未来需求特点是，对于快速、高效、全功能的高端成像测井仪器的需求将明显超过传统常规产品。这主要是因为具有成像功能的快速测井系统作为当前最为先进的测井技术工艺，在测井结果的高质量和全面性方面具有无法比拟的优势。根据中国石油和石油化工设备工业协会的统计，目前国内现有测井仪器中技术含量较高的成像测井仪器仅占 25%左右。伴随传统常规测井仪器的升级需求，高端成像测井仪器的市场容量将会扩大。

（4）勘探过程日趋复杂、多样

随着油田勘探开发难度的加大和油田客户要求的不断提高，适应性更强、质量更优越的成像测井仪器的需求将持续增加。同时，对于测井仪器的个性化需求也将加大，如用于超深井的测井仪器、过钻头测井仪器、随钻测井仪器等。由此，测井服务单位对于仪器的组合配置也需要相应地进行调整和更新。

测井仪器的未来需求特点是，对于快速、高效、全功能的高端成像测井仪器的需求将明显超过传统常规产品。这主要是因为具有成像功能的快速测井系统作为当前最为先进的测井技术工艺，在测井结果的高质量和全面性方面具有无法比拟的优势。在油田勘探开发难度加大和油田客户要求提高的情况下，成像测井仪器的需求将持续增加。另外，对于测井仪器的个性化需求也将加大，主要原因是勘探过程越来越多样和复杂，测井服务单位对于仪器的组合配置也需要相应地进行调整和更新。

2、市场供给情况

总体来看，国内测井仪器的供应不存在瓶颈，产品产能能够满足国内测井服务单位的需求。

从供给结构上来看，高端成像测井仪器供给不足，无法完全满足市场需求。以前世界石油高端测井仪器都被少数外国领先企业所垄断，国产测井仪器技术水平不能满足油田勘探开发的需要。近年来中国开发了自主的成套成像测井仪器，包括吉艾科技在内的少数国内先进测井仪器制造商的产品打破了国外测井仪器制造领先企业的技术垄断，为国内客户提供了可替代进口的自主技术高端仪器。目前国内在用的高端成像石油测井仪器大部分仍是进口产品，其中大部分九十年代进口的测井仪器需要更新换代，而由于斯

伦贝谢、贝克休斯等国际测井市场领先企业逐步进行战略调整，在中国市场以提供测井服务为主，已很少出售成套测井仪器，因此未来高端成像测井仪器的供给将主要来自国内的技术领先企业。

（六）行业利润水平的变动趋势及变动原因

由于测井仪器很强的专业性和很高的技术含量，行业总体盈利水平较高，且保持稳定。2010 年度、2009 年度及 2008 年度，国内其他主要石油勘探技术服务及设备制造业上市公司的平均毛利率为 62.13%、64.19%和 64.59%。而公司核心技术优势及核心技术带来的低成本等方面与行业内其他企业相比均有一定优势，使得公司的利润水平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2010 年度、2009 年度及 2008 年度公司的毛利率分别为 76.59%、75.77%、73.78%，净利润率分别为 58.42%、57.18%、64.88%，最近三年均维持在较高水平。

（七）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国家产业和科技政策的支持

石油天然气行业作为我国重点发展的产业，原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于 2000 年 9 月 1 日颁布的《当前国家重点鼓励发展的产业、产品和技术目录》明确规定：“石油、天然气勘探、开采及利用、油气伴生资源综合利用、油田提高采收率技术开发是石油天然气领域国家重点鼓励发展的产业和技术。”经 2007 年度修订的《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也将石油勘探技术服务及设备制造业作为当前大力鼓励发展的先进能源类行业。

随着油气勘探开发的对象越来越复杂。测井作为石油勘探开发的重要手段，其地位和作用日益彰显。为了解决我国当前油气勘探开发中测井技术的瓶颈问题，科技部已将“先进测井技术与装备”重大专项列入“国家高技术研究发展计划”，即 863 计划。

从长远来看，随着我国国民经济的持续高速发展，国内石油天然气需求将进一步扩大，而勘探、开发及提高采收率技术服务是保证油田正常生产、稳产和增产的重要手段，对于保障石油天然气供给，维护我国能源安全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而测井仪器的技术水平是提升勘探、开发及提高采收率技术服务能力最重要的保证。公司所处石油测井行业属于国家产业政策重点鼓励发展的行业。

（2）市场需求扩大将促使行业加速增长

国内在用的高端成像测井仪器多为引进，已逐渐老化，迫切需要更新换代，因此对国产的先进成像测井仪器的需求日益增大。根据中国石油和石油化工设备工业协会的统计，目前国内现有测井仪器约 1000 套，其中成像测井仪器约占 25%。随着勘探开发对象的日趋复杂，高端成像测井仪器的市场需求持续增长。而当前国外同类测井仪器价格昂贵，且斯伦贝谢、贝克休斯等国际测井市场领先企业逐步进行战略调整，在中国市场以提供测井服务为主，已很少出售成套测井仪器。

“十二五”期间我国石油测井服务单位对成像测井仪器的需求将促进包括公司在内的高端成像测井仪器生产企业业务高速发展。以高可靠性、高集成度成套测井仪器的研究开发为目标，带动相关基础研究和测井资料处理解释方法的研究，已逐步成为测井行业的共识。如果“先进测井技术与装备”重大专项研制成功，产业化后可大量节约投资，提高测井仪器制造企业及下游测井服务单位的经营业绩。

（3）不断深入的市场化改革将促进国内石油测井行业的发展

国内中石化、中石油、中海油三大石油公司的重组改制实现了将业务重点逐渐转移到拥有和开采油气资源，将油气生产与技术服务逐步分离。工程技术服务业逐渐引入市场化的竞争机制，下属测井服务单位逐渐成为独立主体参加市场竞争，为石油天然气工业的健康持续发展奠定了基础，使包括测井在内的石油工程技术服务市场良性发展，市场规则逐步完善，市场秩序逐步规范化。目前石油系统中，多数新开发的油田区块均按照新体制、新工艺、高水平、高效益的现代化油田建设体制进行开发建设，一般不再自行设立建制制的石油技术服务队伍，大部分石油技术服务业务均以市场化原则向外部招标。这些政策和市场规律的变化都将有利于石油工程技术服务市场的迅速发展，并带动石油测井仪器的需求增长。

2、不利因素

（1）国际和国内石油石化行业市场存在一些不稳定因素

石油测井业务发展动力来源于下游业务的发展和投入。世界石油和石化产品的价格和供需状况呈现较大的波动，特别是 2008 年以来，国际油价呈现高波动性特点。石油价格受各国经济、政治、军事等各方面因素的影响，这种国际性的市场波动性影响着石

油工业，也将对石油测井行业的发展构成影响。

（2）行业整体水平与国际先进水平尚有差距

我国对石油测井仪器的需求不断增加，但目前石油测井仪器制造商规模偏小、基础研究投入不足、产品品种单一，远不能适应国内外市场对石油测井仪器专用化的要求。这使得全行业整体水平与国际先进水平尚有差距。

（八）行业技术水平及技术特点

现代测井是石油工业中高科技含量最多的技术之一，也是包含普通学科专业最多的技术之一，在石油工业上游行业中占有重要的地位。没有测井技术，就无法准确判断油气藏含量和位置，无法实施后续作业。可以说，测井本身就是一种对未知地质条件的探索和描述，是对钻探井工程质量的判断和评价，是提高采油效率的不可或缺的环节。

长期以来，国际测井市场被少数外国领先企业所垄断，引领了国际测井主流技术发展。成像测井技术是为适应复杂油气藏，如裂缝、薄层、各向异性等油气藏的勘探、开发而发展起来的新的前沿技术。自上世纪 90 年代成像测井技术推出以来，成像测井逐步替代数控测井，市场份额逐渐增多。近年来成像测井仪器及服务在国外和国内市场占比均有提高，国外市场的成像测井仪器及服务更占据主导地位。目前世界四大测井公司——斯伦贝谢、贝克休斯、哈里伯顿和威德福都拥有各自的成像测井系统，代表了测井技术的国际先进水平。

我国测井技术和装备多年来主要走的是引进、消化、吸收的技术路线。经过多年的探索，我国测井科技已开始摆脱模仿型技术路线，基本走出了跟踪引进的阶段，已经具备一定的自主创新能力。20 世纪 90 年代相继推出了自主研发的多种型号的数控测井系统。近年来，我国进一步加大科技攻关力度，国产成像测井仪器生产领域取得了较大的突破，目前吉艾科技等少数国内企业已可自主生产与国际水平相比拟的成像测井仪器。

虽然我国测井技术已经取得了长足的进步，并在此基础上形成了一定的测井仪器制造能力，但是我国测井技术和测井仪器的研究水平和制造水平与国际测井市场领先企业相比仍有一定差距。这种差距主要表现在储备技术少，成果转化慢，综合性研究人才缺乏，自主创新能力不足等。未来国内测井行业还有较大的发展空间。

测井行业的技术特点体现在：

（1）系统工程

测井仪器是一种集声、光、电、核、磁、测控、地质、物探等各门学科为一体的综合性学科，是一项兼具多学科的系统工程。

（2）研发周期长

国际顶尖的测井公司需要约十年时间完成一代新产品的研发与完善，每一代产品从推出到更新换代至少需要十年时间。

（3）研发投入大

该行业对技术要求高，研发费用大。国内三大石油集团投入大量经费研制测井系统，前后历经近三十年，至今与国际水平尚有一定差距。

（九）行业特有的经营模式

1、以技术为核心的经营模式

以技术为核心，带动仪器集成能力和作业能力的提升，是石油测井行业企业最具竞争力的经营模式。与传统制造行业强调以产品为核心、侧重产品生产和制造过程的传统经营模式不同，石油测井行业特别是高端测井领域的经营模式以技术为核心。测井领域的仪器供应和作业服务业务相互联系，都围绕测井技术这一个核心展开。

2、产品销售的招投标和议标模式

现阶段测井服务单位主要通过招投标和议标模式确定测井仪器的采购对象。测井工作对后续油气资源的勘探、开采过程有持续影响，测井服务单位选择设备厂商时较严格。

招投标方式具体操作中，测井服务单位一般先提出技术要求，对多个测井仪器制造商提出的技术方案和标准进行评审，确定技术标准最符合要求的测井仪器制造商并与之签订技术协议。之后测井服务单位的物资采购部门与测井仪器制造商进行价格谈判，确定商务条款后再行签订商务购销合同。最后测井仪器制造商按照合同进行交货，测井服务单位进行调试和验收。

议标方式具体操作中，测井仪器制造商首先应取得议标资格，经审查合格后进入测

井服务单位的合格供应商名单；测井服务单位对测井仪器制造商的技术能力进行初步评价后，双方签订技术协议，测井仪器制造商根据技术协议开展生产。之后测井服务单位的物资采购部门与测井仪器制造商进行价格谈判，确定商务条款后再行签订商务购销合同。最后测井仪器制造商按照合同进行交货，测井服务单位进行调试和验收。

（十）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和季节性

1、周期性

石油测井行业与石油天然气行业的发展息息相关，而石油天然气作为不可再生的重要能源，是世界经济发展不可或缺的资源产品，其价格从长期来看稳定上升，但短期及中期可能产生较大波动，产生周期性。石油价格的上涨刺激勘探开发投入，对包括石油测井行业在内的石油勘探技术服务及设备制造业带来有利影响，而石油价格下跌时勘探开发投入减少，给测井行业带来不利影响。因此石油测井行业具有一定的周期性特征。

2、区域性

目前全国范围内石油测井行业不存在明显的区域性特征。由于使用测井仪器的下游客户分散在全国各地的石油产区，如大庆油田、胜利油田、长庆油田、辽河油田等，且各地的油田开发都需要经过测井的工序，因此测井仪器销售和测井工程服务均可以全国性开展，不存在明显的区域性。

3、季节性

由于测井服务单位采购时间的原因，石油测井行业中的测井仪器销售业务存在明显的季节性。一般情况下，测井服务单位的内部采购流程分为如下阶段：年初制定预算及采购计划、审批预算及采购计划、技术评估并与供货商签订技术协议、拟定商务购销合同、内部审批并签订商务购销合同、接受货物并验收。整个采购流程较长。而且测井仪器属于单价高、专业性很强的仪器设备，测井服务单位在选择购买测井仪器时，对测井仪器的各项技术指标要求很高，选购和审批都较为谨慎，进一步拉长了采购流程的时间。同时，根据客户年度采购政策及计划，客户一般希望在当年完成货物的采购验收。上述因素导致客户通常在第四季度完成整个采购流程。因此，测井仪器制造商主要在第四季度向客户发货、验收并确认销售收入，导致销售存在季节性。

受上述季节性影响，吉艾科技 2011 年上半年的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分别为 2,317.80

万元和 717.01 万元，分别占 2011 年公司全年预测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的 15.34%和 7.90%。2008 年-2010 年，公司各年的上半年营业收入占全年营业收入的比例平均为 9.30%，公司各年上半年利润总额占全年利润总额的比例平均为 2.83%。报告期内公司上半年实现的收入和利润总额较少，收入集中体现在第四季度，主营业务呈明显的季节性特征。

（十一）发行人所处行业与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系

公司所处的石油测井行业属于石油勘探技术服务及设备制造业。本行业的上游为电子元器件、量子传感器、钢材等行业，本行业的下游为石油和天然气勘探开发业，包括使用测井仪器提供测井工程服务的测井服务单位。

1、与上游产业关联性

本行业与上游行业的关联性较低，上游主要为基础原材料（包括不锈钢棒材）行业、量子传感器（包括光电倍增管、NaI 晶体、CsI 晶体等探头）和电子元器件（包括电气接插件、高温导线等）。

上游行业的主要影响体现在本行业采购成本的变化，钢材等金属材料的价格波动会对测井仪器的成本造成一定的影响。

2、与下游产业关联性

下游行业石油和天然气勘探开发业对本行业的发展具有较大的牵引和驱动作用，其需求变化直接决定了本行业未来的发展状况。

3、上游行业发展状况对本行业及其发展前景的有利和不利影响

上游行业基本属于竞争性行业，上游行业的产能、需求变化对本行业自身发展的影响较小。

钢铁工业是国民经济中最重要基础原材料产业，是我国经济的重要支撑力量。随着国民经济的快速发展，我国钢铁工业迅猛发展，钢材原料的产能充足，对本行业的发展提供了保障。进口量子传感器较国内产品有一定技术和质量优势，因此国内测井仪器制造商主要采购的为进口产品，该类产品为民用通用件，市场供应充足稳定。近些年，由于中国大陆电子整机制造能力的高速增长，对电子元器件的需求逐年上升，促进了中

国电子元器件行业的发展，国际电子制造产业向中国转移也对中国电子元器件行业发展产生巨大的拉动作用。随着国内上游行业的不断发展，本行业所需的大多数元器件可以从国内得到充足的供应。

4、下游行业发展状况及其对本行业的影响

石油和天然气勘探开发业受石油公司的勘探和生产支出等因素的直接影响，而油价通过对石油公司勘探和生产支出的影响，间接影响本行业。对本行业产品和服务的需求量很大程度上取决于石油和天然气勘探开发业的资本投入，而这与石油价格有非常强的正相关性。

进入 21 世纪，随着原油价格的不断走高，全球石油和天然气勘探开发业迎来了空前的繁荣，从事该领域作业的技术服务公司业务和收入持续增长，各油田工程技术服务公司的收入增长幅度均创历史新高。2008 年，受全球金融危机的影响，全球经济增速有所放缓，能源价格有所回落，世界油气需求放缓。但之后国际原油需求迅速恢复，我国油气勘探开发投入也保持增加势头，根据 Wind 资讯的统计，2010 年全年投资总规模接近 3,000 亿元，对石油测井仪器的需求也将保持增长。

随着面临的油气藏日趋复杂，石油测井对测井仪器提出了许多新的、更高的要求，要求测井仪器解决的问题包括有利相带的划分和分布预测、有效储层与盖层的识别与评价、油气层的识别与油气藏评价、地应力和地层压力评价、孔洞缝定性识别与定量评价、井旁构造分析、老区精细勘探等。

四、发行人在行业内的竞争地位

（一）公司的竞争优势和劣势

1、竞争优势

（1）技术优势

1) 当前测井行业对测井仪器的需求

测井技术是石油领域的尖端技术，对测井仪器性能及技术水平要求很高。长期以来，市场对测井仪器的要求持续集中于：①需要满足更深、更复杂、更隐蔽油气藏的勘

探需求。②更加高效、稳定、准确的提供测井数据。

因此，测井仪器制造商一直以进一步满足上述要求为研发重点，如：

a.缩短仪器长度，提高测井效率

钻井的成本很高，井越深，成本上升越快；为保证所有测井项目在目的层不漏测，需要钻井钻到目的层后再加钻一段距离，为下井仪器预留足够空间。下测井仪器越长，钻井需要为下井仪器预留的井深就越长，会因此大幅增加钻井成本。为了节约钻井成本，通常钻井钻到目的层后再往下钻 15-25 米，作为下井仪器的预留空间。如果下井仪器串接长度过长，则需要将仪器串分成几段、分几次来完成所有测井项目，测井时间会成倍增加。

此外，即便不考虑钻井成本预留了足够的井深，如果下井仪器串接长度过长，将使下井仪器在井筒中遇阻、遇卡导致仪器损毁的风险大幅增加，因此也需将过长的仪器串分成几段、分几次来完成所有测井项目。由此可见，缩短仪器长度对于提高测井效率至关重要。

b.提高耐温、耐压性能

下井仪器需要在深度几千米，温度 150 摄氏度以上、压力 100MPa 以上的恶劣环境下工作，且井越深，井底温度越高、压力越大。而下井仪器中包含的精密的探头、电路在高温、高压下容易损坏或其性能随温度的升高而发生漂移，影响可靠性和准确性。因此仪器在设计和制造时对耐温、耐压的性能要求非常高。

c.缩小仪器外径，适应深井勘探需求

目前勘探钻井越来越深，而钻井越深，井底部的井眼也越小。深度 2000-3000 米的井，井眼直径一般为 200mm；深度 6000 米以上的井，下部的井眼直径一般为 114-127mm，常规井眼的下井仪器无法下去完成测井。因此，需要下井仪器具备更小的外径才能满足深井的测井工作要求，对下井仪器的设计制造要求较高。

井越深，井底温度越高、压力越大。例如，我国华北地区的地温梯度高达 3-3.5 摄氏度/100 米，6000 米的井底温度可达到 200 摄氏度左右，一般的仪器无法满足要求。深井勘探对仪器的耐温、耐压性能要求更高。在满足承受更高温度和压力的前提下，缩小仪器的外径的难度非常大，对下井仪器的设计制造提出了更大的挑战。

d.更高的可靠性、准确性和一致性

钻井完成后，井况会随着时间发生变化，因此测井过程存在一个最佳的测井时间，对测井时效要求高，需要测井仪器具有高可靠性、准确性和一致性。如果测井过程中一支仪器故障或测井资料不合格，则需要重新测，测井时间和工作量将翻倍。而且，由于测井工作环境恶劣，测井队伍测单口 4000 米以上的深井一般需要长达十多个小时的持续工作，如果重新测，测井人员的工作负荷将成倍增加。此外，长时间工作使下井仪器在井筒中遇阻、遇卡导致仪器损毁的风险大幅增加。

2) 公司产品的技术优势

公司的产品性能与核心技术处于国际先进水平，在国内同行业中具有显著的竞争优势。

电路设计及实现方式是测井仪器的核心技术。目前绝大部分在用的测井仪器包括进口的成像测井仪器，基本采用传统的分立器件电路设计来实现其功能，电路的每个功能基本都由一块独立的电路板实现，电路以硬件器件为主，辅以简单的可编程芯片及其嵌入式软件。在此情况下，一支下井仪器完整的电路即需要 8、9 块电路板、数百个器件来实现。

公司经过多年技术积累，自主研发出硬件功能软件化技术，即利用先进的电子技术，采用超大规模集成电路芯片，并与公司自主开发的嵌入式软件相结合，来实现原来由众多硬件完成的功能。公司在电路设计和制造时大大减少了元器件的使用，从而制造出高度集成化的电路模块。

基于硬件功能软件化等创新技术，公司测井仪器相比利用传统的分立器件电路设计的测井仪器具有以下优势：

项目	利用传统的分立器件电路设计的测井仪器	吉艾科技的测井仪器
体积	器件组成多、体积大	显著缩小了下井仪器电路体积，可使下井仪器设计小型化； 具有成像功能的测井系统中，完成相同功能的测井仪器串长度，吉艾科技的产品是利用传统的分立器件电路设计的测井仪器长度的 50-80%

项目	利用传统的分立器件电路设计的测井仪器	吉艾科技的测井仪器
耐温耐压性能	电路自身发热高，且为核心部件预留的保温及抗压层空间有限，仪器的耐温耐压性能较差；一般不能在温度超过 180 摄氏度的井中工作	电路自身发热低，且为下井仪器的探头及核心部件的保温及抗压部件留出了更加充裕的空间，公司产品的耐温耐压性能突出； 下井仪器耐温可达到 220 摄氏度/2 小时
可靠性、准确性、一致性	器件组成多、电路板多，连线多，电路发生故障的几率较大，可靠性较差； 器件使用多且体积大，高温下长时间工作时，分立器件的元器件容易随温度的变化性能指标发生温度漂移，加上分立器件本身具有离散性，对仪器测量结果的准确性、一致性会有一定的影响	高度集成化的电路模块，下井仪器故障几率低，可靠性高； 高度集成化的电路模块不易产生温度漂移和离散性，仪器准确性和一致性高
维修	器件组成多，维修较难，维修成本高	集成化电路模块设计，产品维修方便快捷且成本较低

此外，公司测井系统的地面系统采用 Linux 操作平台，不易受死机和病毒的影响，原始测井数据及处理后的测井数据同时显示在屏幕上，能在实时测井的同时完成回放、处理、传送等工作。

3) 可以替代国外先进高端产品，打破技术垄断

国外先进的测井仪器制造技术由斯伦贝谢、贝克休斯、哈利伯顿和威德福等少数国际领先的技术服务公司掌握，上述领先公司逐步将业务重心定位于提供测井服务，加之其对防止技术外流的考虑，上述公司已经很少在我国销售测井仪器。由此，国内测井服务单位未来将主要采购国内生产的测井仪器。吉艾科技利用自主研发的硬件功能软件化技术所生产出的下井仪器，具有小型化、耐温耐压性能突出和维修方便快捷等鲜明特点，并具备更高的可靠性、准确性和一致性，性能和技术水平达到了国际先进水平。吉艾科技的产品为国内客户提供了可用以替代进口产品的自主技术高端测井仪器，打破了少数国际领先的技术服务公司对测井仪器制造技术的垄断。

（2）成本优势

基于硬件功能软件化技术等创新技术，公司的产品成本较国内外其他测井仪器制造商具有明显的优势，具体如下：

项目	利用传统的分立器件电路设计的测井仪器	吉艾科技的测井仪器
所需原材料	器件组成多	减少器件数量，大量节省了生产所需原材料
生产时间	一支下井仪器的电路板多、器件多，生产过程复杂、时间长	生产过程简单，生产时间大幅缩短，生产效率提高

项目	利用传统的分立器件电路设计的测井仪器	吉艾科技的测井仪器
对器件的要求	因为器件组成多、体积大且自身发热高，为保证众多器件在外界高温下稳定运行，对选用电路器件的耐温要求很高，需要经过大量的筛选方可使用，而且价格较高	高度集成化的电路模块不仅降低了自身发热，而且为保温部件留出了更加充裕的空间，因此选用电路器件的耐温要求降低，进一步降低了测井仪器的制造成本

公司产品的生产成本较为稳定，其中约 90%为原材料成本，其他为制造成本和人工成本；原材料成本中约 55-60%的成本为电子元器件、量子传感器等，这些部件基本为标准化产品，供应商和价格稳定，约 40-45%的成本为机械加工件。在技术优势保证产品较高定价水平的情况下，成本优势进一步帮助公司产品形成较强的竞争力、并保持较高的利润率，公司毛利率近三年维持在 75%左右的较高水平。

另外，公司仪器的集成化电路模块设计也降低了维修的成本，从而帮助公司进一步节约资源、提高效率，增强了公司的整体竞争力。

（3）行业经验优势

公司董事长高怀雪女士从事石油测井行业十多年，拥有丰富的行业经验。公司负责研发事宜的副总经理黄文帜先生是我国第一套研制成功的 HCS-87 大数控测井系统的核心软件总设计师，几十年来一直领导团队从事石油测井仪器的研究，积累了大量研究经验和行业知识，对各个油田的地质状况、仪器使用情况和用户需求情况具有深刻的认识。基于公司管理层长期以来积累的丰富行业经验，公司成立以来与国内主要的石油测井服务单位如大庆钻探、渤海钻探等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产品在石油测井行业内口碑较好，客户认可度较高。

（4）人才团队优势

公司在业务发展中形成了优秀的技术团队和稳定的核心管理团队。

公司的技术研发团队逐步壮大。公司研发负责人黄文帜先生对软件和硬件都具有很深的造诣和研究，熟悉声、电、光、核、磁等学科的理论知识，同时还具备石油地质、物探等学科的行业背景知识及丰富的测井行业经验。研发人员及生产技术人员占公司总人数的 79.78%。

公司的核心管理人员均对石油测井行业拥有深入的了解，对各自所负责的领域具备丰富的实战经验。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李同华曾供职于斯伦贝谢；副总经理仵岳

奇在中石化西北局测井单位任职二十年，曾担任中石化西北工程技术研究院副院长兼总工程师；测井工程服务业务负责人之一王志高曾供职于贝克休斯多年。公司管理团队在石油测井领域拥有国际化视野，且掌握国际先进测井技术，帮助公司跟随国际领先企业前进。

2、竞争劣势

与中油测井、胜利伟业等行业内成立时间较长的公司相比，公司的规模较小、历史较短，现场试验条件和测井工程服务的作业经验弱于竞争对手。

未来公司将进一步拓展业务渠道，推出更加领先和实用的测井仪器，进一步完善现场试验条件、提升作业能力，加强整体竞争力。

（二）市场占有情况

目前在国内石油测井行业内占有较大市场份额的一些公司从80年代末90年代初即推出了自行生产的测井仪器，以数控测井仪器为主。这些公司发展历史相对吉艾科技更长，市场占有率较高，但公司2008年推出成套测井仪器后，凭借硬件功能软件化等核心技术，迅速取得技术领先优势，不断推出新型产品，市场份额持续上升，并且带动整个行业的技术水平有一定提高。

根据中国石油和石油化工设备工业协会的统计数据，2010年全国石油测井仪器销售总额为21.9亿元。根据公司测井仪器销售金额测算，公司目前在国内测井仪器销售市场的份额约5.5%。公司近三年市场份额增长迅速，从2008年的3.4%增长到2009年的4.5%，并进一步上升到了2010年的5.5%，主要原因是公司2008年GILEE成套测井仪器推出后，其产品质量和技术领先性迅速地获得市场的认可，产品知名度大幅提升，且公司在2009年及2010年加强了销售力度。

公司未来将在巩固现有测井仪器销售客户的同时，致力于开拓新客户，提升生产能力和产品质量，进一步提高公司在测井仪器销售市场的份额。

（三）主要竞争对手的简要情况

目前在国内测井仪器市场上，公司为少数几家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的制造商之一，产品在国内处于技术领先地位。公司在国内的竞争对手主要包括以下公司：

1、中油测井

中油测井成立于 2002 年，是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的下属子公司，公司业务范围包括测井技术研发、电缆测井、随钻测井、射孔取心作业、录井、快速评价、仪器制造等方面。中油测井在测井领域的业务包括测井技术研发、测井仪器制造、测井资料处理解释和测井技术服务等，其生产的测井仪器主要为 EILOG 测井系统，目前主要在中油测井内部使用。中油测井的特点主要体现为以测井工程服务为主。

中油测井现有员工 5727 人，其中，硕士以上学历 120 人，大专以上学历人员占 60%；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12 人，高级工程师 550 人，中级职称以上人员占 38%。（以上信息根据该公司网站公开资料整理而得）

2、胜利伟业

胜利伟业的主要业务包括：能源勘探开发技术装备研究制造、工程服务、器材仪器设备销售；油气田及其它矿产开发；软件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入股；机械加工；车辆设备、仪器租赁等。其生产的测井仪器主要为 SL-6000 测井系统。胜利伟业的特点主要体现为包含测井仪器生产业务在内的多样化业务结构。胜利伟业现有员工 550 多人。（以上信息根据该公司网站公开资料整理而得）

3、环鼎科技

环鼎科技成立于 1999 年 9 月，前身为中国舰船研究院 1991 年成立的华力石油设备开发中心。环鼎科技主要从事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中测井仪器的研制开发、生产和经营，其主要产品为 520、530、HH-2530 测井系统，以数控测井系统为主。

环鼎科技现有员工 504 人，其中高级工程师以上 160 人，中级职称人员 150 人，初级职称人员 34 人，技术工人 85 人，技术辅助人员 75 人。（以上信息根据该公司网站公开资料整理而得）

4、中电二十二所

中电二十二所，即中国电波传播研究所，是从事无线电波传播的研究所，其研究成果直接应用于雷达、通信、导航、测控、遥感、航天、频谱管理、广播电视、无线电干扰协调、石油测井等领域。中电二十二所的主要产品包括探地雷达、测高仪、石油测井仪器等，其生产的测井仪器主要为 SDZ3000 测井系统。

中电二十二所业务较为广泛，测井业务占其总业务量的比例较小。中电二十二所在进口数控测井系统的基础上进行消化吸收，研制成了自身的测井系统，产品以数控测井系统为主。

中电二十二所现有职工 1327 人，其中中国工程院院士 1 人，研究员级高工 38 人，高级工程师 155 人，工程师 376 人，享受政府特殊津贴的专家 36 人。（以上信息根据该单位网站公开资料整理而得）

5、中海油服

中海油服的主营业务包括物探勘察服务、钻井服务、油田技术服务及船舶服务。中海油服于 2002 年公开发行 H 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于 2007 年发行 A 股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其生产的测井仪器主要为 ELIS 测井系统，目前，其制造的测井仪器主要在其内部推广使用。

根据公司的市场调研，测井仪器销售规模位于市场前列的测井仪器制造商包括中油测井、胜利伟业、环鼎科技、中电二十二所及吉艾科技等。除吉艾科技外，其余四家公司中油测井、胜利伟业、环鼎科技及中电二十二所 2009 年的市场占有率合计约为 55-60%。

与中油测井和胜利伟业相比，吉艾科技在研发机制、研发效率尤其是创新能力方面比竞争对手更加突出；与环鼎科技及中电二十二所相比，吉艾科技对多学科技术的综合利用、对石油测井行业的理解及成像测井仪器研究制造方面具有优势。相对于其他厂商的竞争优势也成就了公司产品的技术水平和市场形象。

公司在 GILEE 系列电缆成像测井系统生产过程中，运用了自主研发的硬件功能软件化技术，采用超大规模集成电路芯片，并与公司自主开发的嵌入式软件相结合，来实现原来由众多硬件完成的功能。公司生产的测井系统具有下井仪器小型化、耐温耐压性能突出和维修方便快捷等鲜明特点，并具有更高的可靠性、准确性和一致性，性能和技术水平达到了国际先进水平，在目前国内测井仪器市场的竞争中拥有明显优势。此外，由于核心技术完全是自主开发，公司新产品的开发和升级较为快捷。公司在 2010 年推出耐高温高压性能好、技术含量更高的小井眼仪器；公司还将依靠硬件功能软件化技术及现有的核心电路模块为基础，高效的开发出过钻头测井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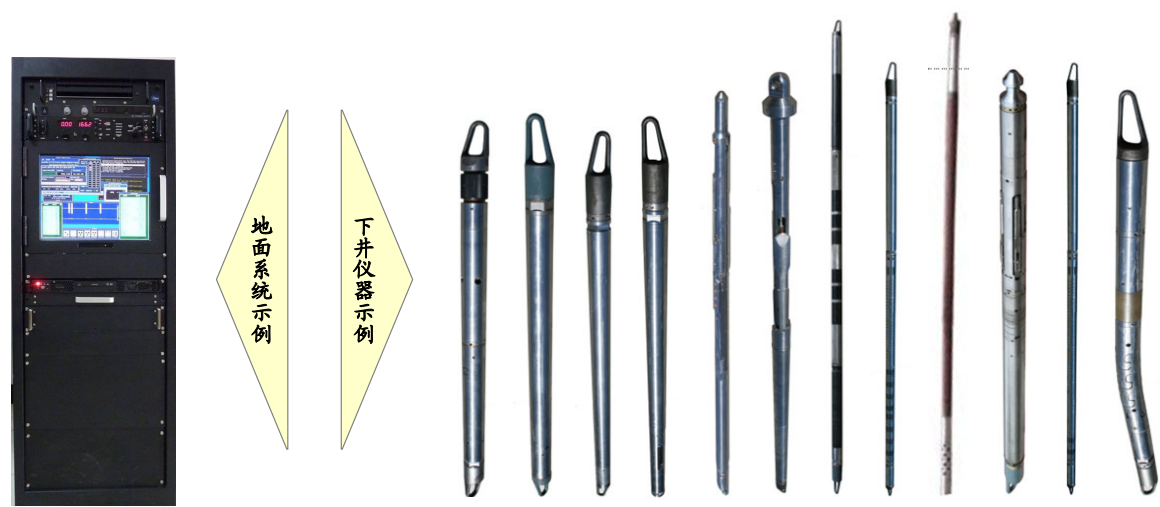
在目前石油测井行业的竞争转向高端产品、注重创新能力、要求差异化的前提下，公司的上述优势有助于在行业中迅速提升竞争力、扩大市场份额。

五、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

（一）主要产品和服务及其主要功能

1、测井仪器

公司的主要产品是 GILEE 系列成像测井系统。测井系统由下井仪器和地面系统组成，下井仪器由各种功能不同的单支下井仪器组成，利用声、光、电、核、磁等方法采集井下地球物理信息；地面系统主要由电源、采集箱、计算机及外设、以及采集及处理软件等组成，是数据采集、记录和处理的关键设备。公司生产的 GILEE 系列成像测井系统组成如下图所示：



下井仪器涉及大量的物理原理和传感器设计，如何集成和实现是关键难点，并且井筒空间小、井况恶劣（高温高压），更大大提高其实现难度；地面系统则要完成大量数据的采集和快速处理，其难点包括数据传输、数据处理、与下井仪器的兼容性等。

公司生产的成像测井系统包括地面系统和下井仪器，具体如下：

项目	构成
一套完整的 GILEE 测井系统	一套地面系统和一套下井仪器

项目	构成
下井仪器	
一套下井仪器	由两串下井仪器构成
一串下井仪器	若干种功能不同的单支下井仪器串接而成，根据客户的不同需求提供不同的配置。目前，公司生产的一串下井仪器最多可配置 21 支功能不同的单支下井仪器
单支下井仪器	主要由电路模块、接插件、高温导线、密封件、探头、电路骨架、保温瓶及抗压外壳等组成，可以单独探测测井所需的某一类数据
地面系统	
一套地面系统	主要由采集处理软件、采集电路板、计算机、导线、电源、绘图仪、机柜构成

公司的下井仪器可根据数据需求进行组合，所采集数据经地面系统处理实时存储原始数据并绘制测井曲线和二维图像，为测井解释提供细致直观的数据支持。

公司的产品系列具体包括：

（1）下井仪器

1) 下井仪器的系列

公司的下井仪器包括两个系列：常规下井仪器系列和小井眼下井仪器系列。

a.常规下井仪器系列

常规下井仪器是公司报告期内的主要产品。公司在消化吸收国际领先的测井技术和设备的基础上自主研发了 GILEE 系列成像测井系统，于 2008 年完成了常规下井仪器及地面采集控制系统的整装测井系统并投放市场。常规下井仪器产品在 2008 年进入中石油下属的渤海钻探、大庆钻探、川庆钻探等公司，2009 年又进入了中石化下属的江苏、华东局、华北局、河南等油田的测井服务单位。

b.小井眼下井仪器系列

公司在 2010 年推出了自主研发的小井眼下井仪器。小井眼下井仪器的仪器种类与常规下井仪器相同，但仪器外径较小，在 76mm 以下，可用于测量 110mm 以下直径的井眼，该系列仪器抗高温高压性能好，可靠性及稳定性更强，技术含量更高，用途更广。该系列在 2010 年共销售了 5 套，客户包括渤海钻探、长城钻探、中石化下属的江苏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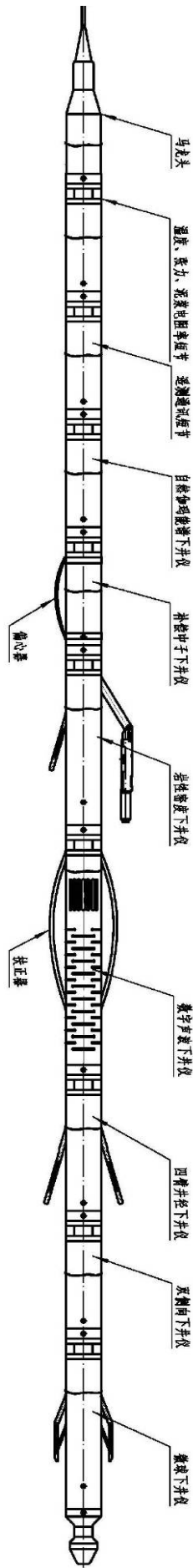
田分公司。

2) 下井仪器的构成

公司生产的一串下井仪器可以包括如下功能不同的单支下井仪器：

序号	名称	来源	功能	利用的学科原理
1	遥测通讯短节	公司自主开发/生产	接受下井仪器测得的数据传输到地面采集电路板	通讯
2	自然伽玛能谱测井仪	公司自主开发/生产	测量地层中自然伽马射线和钾、铀、钍的含量，属放射性测井	核物理、光学、电学
3	补偿中子测井仪	公司自主开发/生产	测量地层的孔隙度，属放射性测井	核物理
4	岩性密度测井仪	公司自主开发/生产	测量地层的密度和岩性，属放射性测井	核物理、光学、电学
5	数字声波测井仪	公司自主开发/生产	测量地层的总孔隙度，属声波测井	声学
6	双侧向测井仪	公司自主开发/生产	测量距离井眼较远的周围地层的电阻率，属电法测井	电学
7	微球测井仪	公司自主开发/生产	测量距离井眼较近的周围地层的电阻率，属电法测井	电学
8	温度、张力、泥浆电阻率短节	公司自主开发/生产	测量井液温度、泥浆电阻率、缆头张力，属工程测井	电学、力学、热学
9	磁定位测井仪	公司自主开发/生产	测量井眼套管接箍，属工程测井	磁学
10	井斜方位测井仪	公司自主开发/生产	测量井眼的斜度与方位，属工程测井	磁学、力学
11	四臂井径测井仪	公司自主开发/生产	测量井眼的直径，属工程测井	动力学
12	阵列感应测井仪	公司自主开发/生产	测量距离地层电导率，属电法测井	电学
13	阵列声波测井仪	公司自主开发/生产	测量地层的总孔隙度，属声波测井	声学
14	微电阻率扫描测井仪	公司自主开发/生产	测量地层的电阻率，属电法测井	电学
15	六臂倾角测井仪	公司自主开发/生产	测量地层的电阻率，属电法测井	电学、力学
16	柔性短节	公司自主开发/生产	辅助短节，配合其他测井仪器使用	-
17	绝缘硬电极	公司自主开发/生产		-
18	绝缘短节	公司自主开发/生产		-
19	防转短节	公司自主开发/生产		-
20	电源适配短节	公司自主开发/生产		-
21	扶正器	公司自主开发/生产		-

下图为公司一串下井仪器一般结构示例：



（2）地面系统

序号	产品名称	型号	主要功能
1	机柜式测井地面系统	GILEE	记录和处理下井仪器上传的测井数据和曲线，并实时监视下井仪器的工作状态，绘制纸质曲线图，传输电子数据供进一步解释分析
2	便携式测井地面系统	GILEE-1	功能同上，其集成化度更高，较为轻便，可以更灵活地和各种绞车组合使用

在测井现场，地面系统可向油田客户提供曲线或者二维测井图像，三维测井图像则由数据处理中心提供。另外，由于提供数据处理和解释的程序通常由油田客户指定的解释处理中心来完成，因此目前公司没有设立数据处理中心。

公司主要产品已在国内各大油田使用，其质量和性能获得了油田的认可，各测井服务单位希望和公司建立长期合作，这将为公司的品牌树立和推广起到了积极作用。另外，公司主要产品已通过国内测井服务单位的国际业务进入国外油田开展服务，如长城钻探使用公司的仪器在苏丹等地区进行作业，渤海钻探使用公司的仪器在印尼进行作业。公司正在计划未来将设备出口，开拓国际市场。

2、测井工程服务

公司 2010 年 4 月开始利用自产的测井仪器为油田提供测井工程服务。公司已经建立了 4 支测井工程服务队伍，配备了二十余名专业技术人员，并聘请了曾供职于斯伦贝谢、贝克休斯等国际测井市场领先企业的操作工程师，并与渤海钻探测井分公司以合作的形式开展测井工程服务业务，公司还计划独立开发国内外油田测井工程服务市场。公司目前拥有的 4 支测井队伍已获得 2011 年的满负荷测井作业安排。

测井工程服务的业务模式实质是把设备出售变为提供一揽子综合的数据服务，公司直接在油田现场作业并提供最终的测试数据和分析报告。

测井工程服务模式一方面延伸了公司的产业链，提高了收入规模和利润规模；另一方面也缩短了新产品的试验周期，使新产品能够迅速投产，也为现有产品的改进与进一步完善提供了第一手的资料。该种业务模式符合市场未来的发展趋势，为公司未来在油田服务市场占据一定的市场份额做好了铺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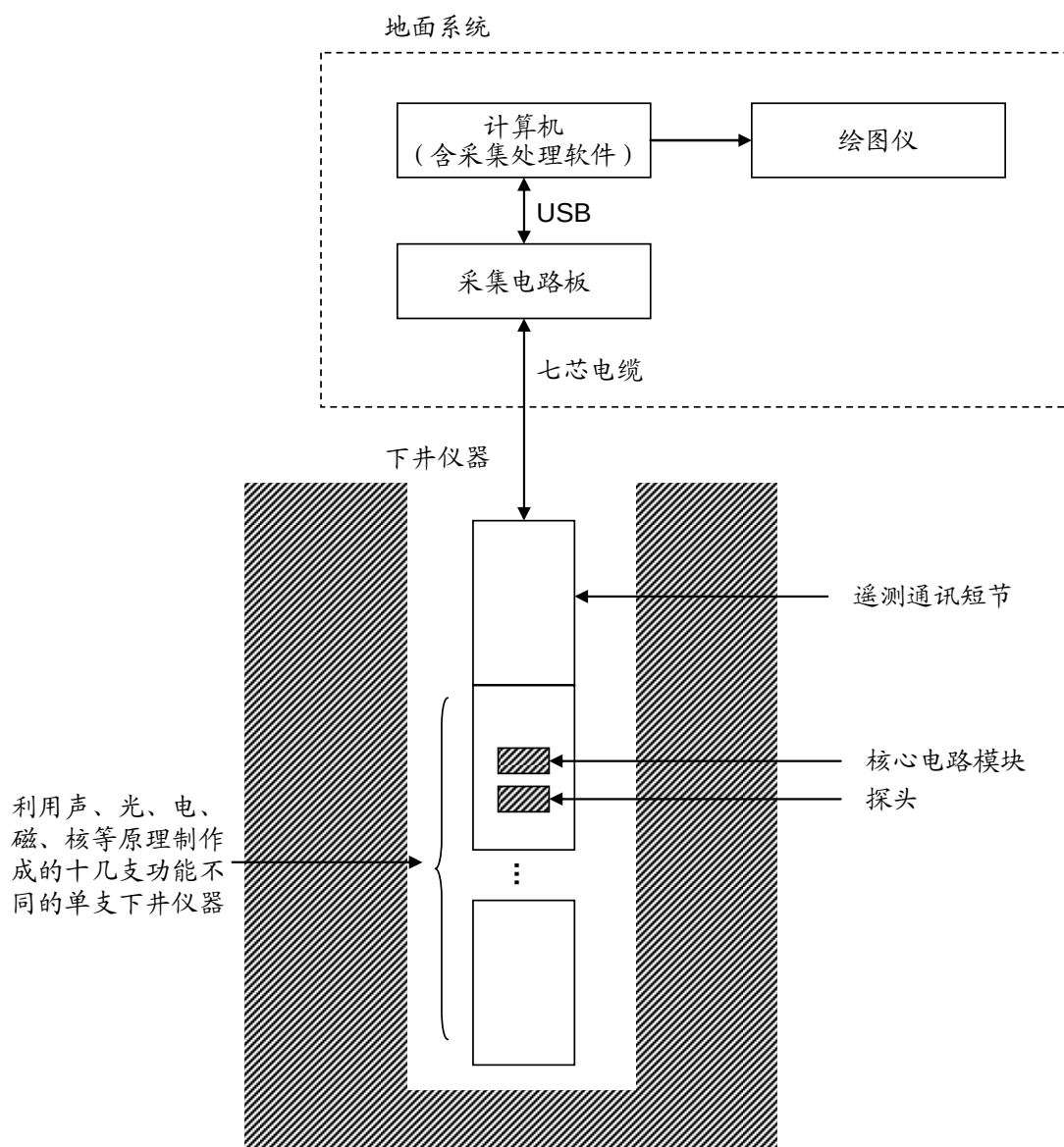
下图为公司的测井队伍正在长庆油田提供测井工程服务：



测井工程服务是公司未来重要的业务增长点。

3、公司测井系统的功能及核心解读

公司测井系统的示意图如下：



测井时，下井仪器（由各种功能不同的单支下井仪器组成）沿井筒测得地层信息和数据，经由井下遥测通讯短节通过七芯电缆传输到地面采集电路板，再由采集电路板传输到计算机中，计算机对数据进行记录、分析及处理。

在整个测井系统中，技术核心包括以下内容：

（1）每支下井仪器的核心电路模块：其功能是对探头信号进行采集，进行放大、滤波、计算和输出，以及对探头的控制，是整个测井仪器最关键的核心部分。

凭借硬件功能软件化技术，公司采用超大规模集成电路芯片，并与公司自主研发的嵌入式软件相结合来完成原先由众多硬件实现的功能，从而使得地面系统采集电路板和

下井仪器电路模块中的电子线路高度集成化，大幅缩小核心电路的尺寸规格。电子线路设计、生产以及芯片中嵌入式软件开发均由公司自主完成。

（2）遥测通讯短节：遥测通讯短节是下井仪器与地面系统的数据通讯仪器，其功能作为传输媒介，接受下井仪器测得的数据传输到地面采集电路板，是下井仪器的一个组成部分。

遥测通讯短节的设计传输率为 1-2Mb/S（根据电缆长度不同），为了兼容目前仍在使用的进口仪器，实际传输率为 230Kb/S，此部分的软硬件设计及制造均由公司自主完成。

（3）采集电路板：采集电路板的功能是接收遥测送来的下井仪器的数据及信号然后通过 USB 线送至计算机中；接受计算机软件命令控制下井仪器。

（4）地面计算机中的采集处理软件：采集处理软件的功能是对井下传输上来的数据进行记录、分析及处理并下发命令实现对下井仪器的控制。该软件由公司自主开发，采用 Linux 操作系统，具有更好的可靠性和扩展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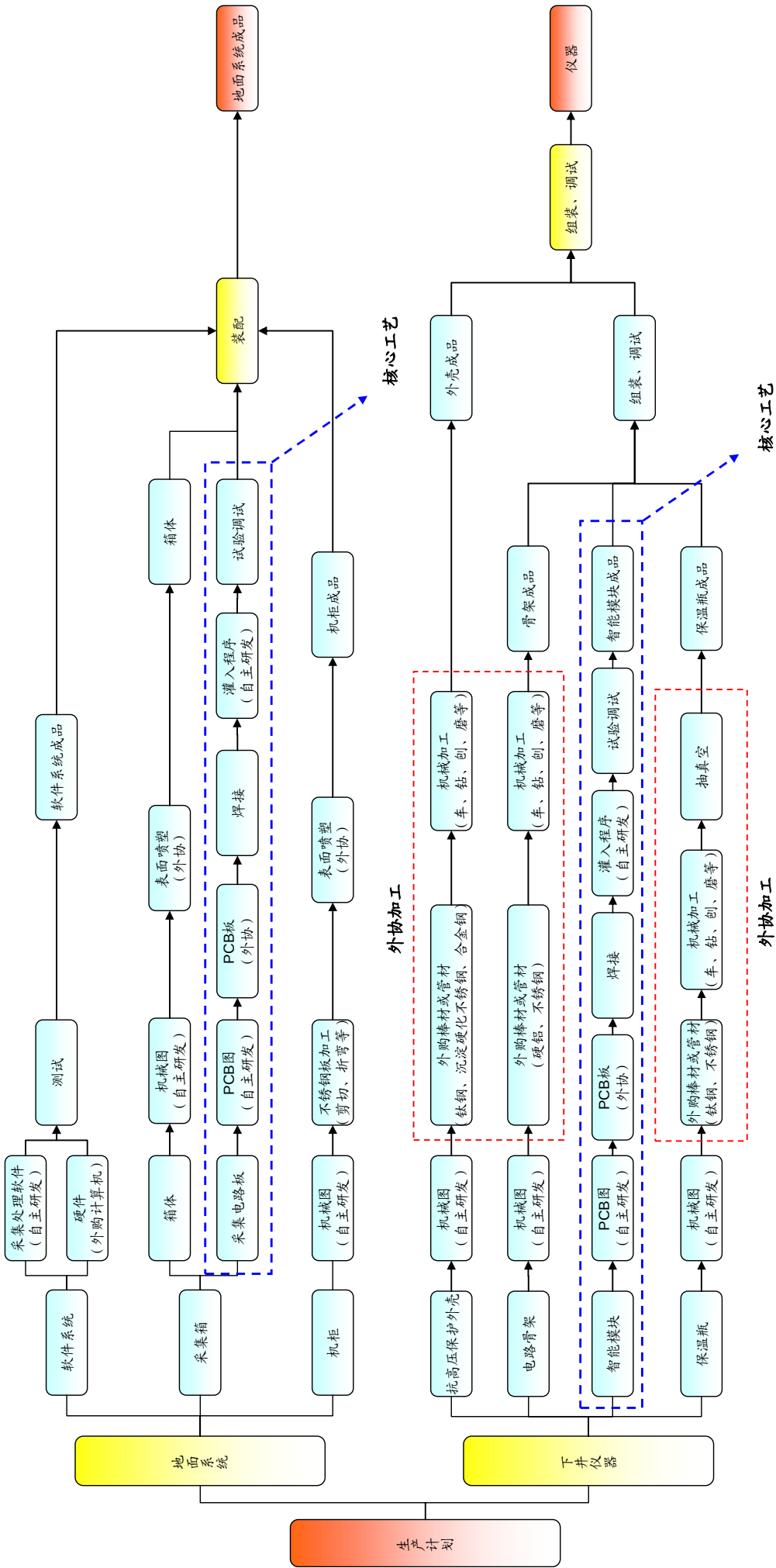
公司测井系统中，上述技术核心皆由公司自主开发或制造，具有自主知识产权。

4、公司测井系统的相关参数

目前公司测井仪器探测微弱数据的能力可达到纳伏级，这也是目前国际先进测井仪器所能达到的级别；模数转换精度为 16 位模数转换，能把数据分为 65,535 个单位进行数字转换；公司测井仪器设计电缆传输速率 1-2Mb/S(根据电缆长度不同)，为兼容目前仍在使用的进口仪器，实际使用的电缆传输速率为 230Kb/S；公司测井仪器每千英尺记录的数据量和不同的测井项目、同一项目所采用的不同采样率有直接关系，从几十 Kb 到几百 Mb 不等。

（二）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及服务的流程

公司测井系统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图如下：



公司生产的测井系统主要由下井仪器和地面系统组成。

1、下井仪器构成

单支下井仪器的主要构成部件及其用途、来源如下：

序号	构成部件	用途	来源	备注
1	电路模块	对探头信号的采集，放大，滤波，计算和输出，以及对探头的控制，是整个测井仪器的核心	公司自主开发、生产	用来制造电路模块的硬件包括：集成电路芯片、电容、电阻等元器件（主要为进口通用件）以及PCB板（外协加工件）
2	接插件	仪器或电路板之间的电气连接	外购进口通用件或国产通用件	通用件
3	高温导线	供电及信号传输	外购国产通用件	
4	密封件	防止泥浆进入仪器	外购进口通用件或国产通用件	
5	探头	用于不同方法的信号探测	外购进口通用件或国产通用件	
6	电路骨架	固定电路板	外协加工件	-
7	保温瓶	用于电路隔热	外协加工件	
8	抗压外壳	保护电路和探头	外协加工件	

下井仪器主要由电路模块、接插件、高温导线、密封件、探头、电路骨架、保温瓶和抗压外壳等部件组成。

电路模块是下井仪器的核心部件，为公司自主开发、生产。公司将外购的集成电路芯片、电容、电阻等元器件（主要为进口通用件）焊接至PCB板（外协加工件）后，灌入自主开发的嵌入式软件形成电路模块。

接插件、高温导线、密封件、探头皆为进口通用件或国产通用件。电路骨架、保温瓶和抗压外壳为外协加工件。

PCB板、电路骨架、保温瓶和抗压外壳等外协加工件的技术要求和设计图均为公司自主完成，外协单位依据公司的技术要求和设计图要求采购材料并进行加工。

2、地面系统构成

地面系统主要的构成部件及其用途、来源如下：

序号	构成部件	用途	来源	备注
1	采集处理软件	对下井仪器传送的信号进行采集及处理和下发命令实现对下井仪器的控制	自主开发	
2	采集电路板（由硬件及嵌入式软件组成）	对电缆信号的采集和下井仪器的控制，对采集信号进行恢复并送至计算机进行处理和记录	公司自主开发、生产	用来制造采集电路板的硬件包括：集成电路芯片、电容、电阻等元器件（主要为进口通用件）以及 PCB 板（外协加工件）
3	计算机	装载测井处理软件及监视井下仪器状况	外购国产通用件	通用件
4	导线	供电及信号传输	外购国产通用件	
5	电源	给地面其他设备及井下仪器供电	外购进口通用件	
6	绘图仪	打印测井曲线和测井图	外购进口通用件	
7	机柜	固定地面设备	外购国产通用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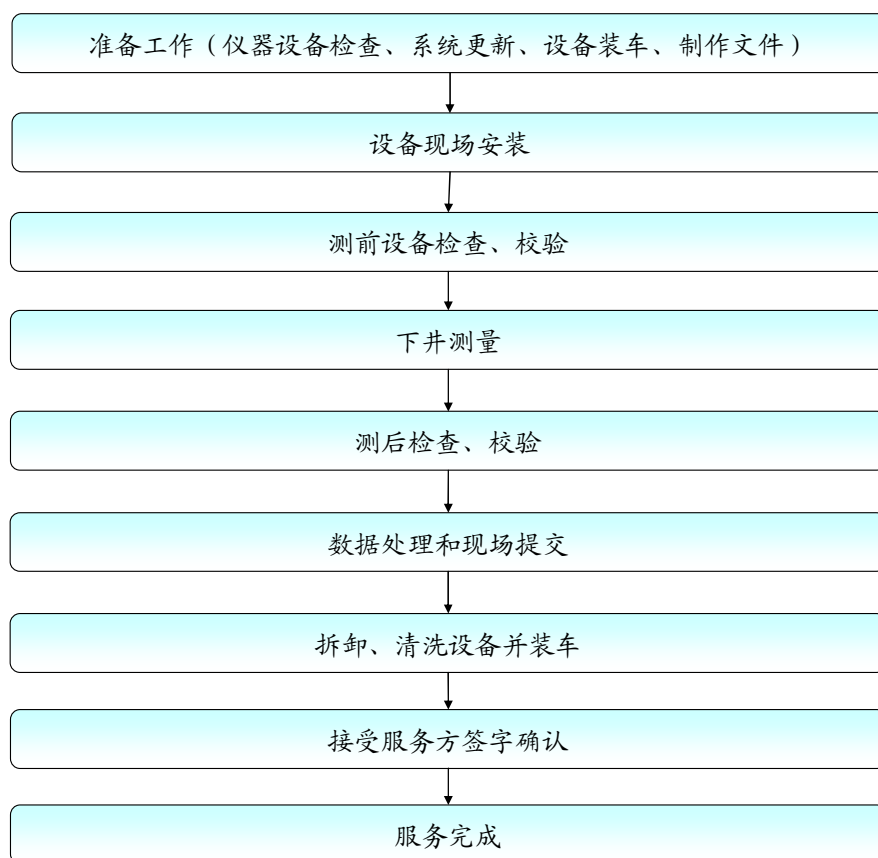
地面系统主要由采集处理软件、采集电路板、计算机、导线、电源、绘图仪和机柜等部件组成。

采集电路板和采集处理软件是地面系统的核心组成部分，为公司自主开发和生产。公司将外购的集成电路芯片、电容、电阻等元器件（主要为进口通用件）焊接至 PCB 板（外协加工件）后，灌入自主开发的嵌入式软件形成采集电路板。

计算机、导线、电源、绘图仪和机柜皆为进口通用件或国产通用件。PCB 板为外协加工件，PCB 板的设计图为公司自主完成，外协单位依据公司的设计图进行加工。

目前，公司一般选购的计算机性能为 Intel4 核处理器、2.33G 主频、2G 内存、320G 硬盘。

公司提供测井工程服务的技术流程如下：



（三）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采购模式和流程，拥有畅通的采购渠道。测井系统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及电子元器件从国内外大型知名企业直接采购，其他辅助材料及机械加工部件主要依靠一批长期供货单位。公司的采购主要是围绕具体的项目开展，通过电话、传真等直接与供应商及其办事处联系。

公司拥有完善的采购控制程序，采购控制过程的相关制度有《采购物料标准》、《合同管理办法》、《不合格品控制程序》、《原料、物料入库前检验规定》等，这些措施保证了公司采购物料的品质、价格和供应期。在原材料的采购数量上，公司基本以产定需，尽量减少原材料库存。公司的采购采取定点、定时、定量的方式，保证采购的高效完成。

公司采购方式分为：采购外协加工件、进口通用件及国产通用件。

公司下井仪器所使用生产部件包括核心电路模块、接插件、高温导线、密封件、探头、电路骨架、保温瓶、抗压外壳等。地面系统所使用的生产部件包括采集电路板、计

算机、导线、电源、绘图仪、机柜等。公司根据成本、经营的需求以及不同生产部件的特点选取不同的采购方式,具体的采购内容和原因如下:

(1) 外协加工件

采购内容:下井仪器的电路骨架、保温瓶、抗压外壳等。

采购外协加工件的原因:上述部件需要重型机床进行生产,由于公司处于发展阶段,考虑到资金运用的实际情况,没有采购重型生产设备等固定资产,主要把有限的资金投入运营中去,对于外壳等机械部件采取外协加工的采购形式。公司根据自身不同产品的不同需求向外协单位提供特定的技术要求和设计图,外协单位据此采购原材料并进行加工。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外协加工件供应商、外协加工内容、金额及协议签署情况:

2011年1-6月

序号	外协加工件供应商	合同签署日期	外协加工件名称	合同含税金额(万元)	外加工前5名占外加工总额比
1	杭州丰禾石油科技有限公司	2011年3月	仪器外壳	387.58	31.09%
2	北京山鼎科技有限公司	2011年1月	仪器外壳	210.00	16.84%
3	天津市大港区鸿旭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011年1月、2月、3月	仪器外壳	198.06	15.89%
4	西安裕丰电子工程有限公司	2011年1月	金属保温瓶一批(含电路骨架)、仪器外壳	165.30	13.26%
5	鞍山申阔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011年1月	仪器外壳	71.40	5.73%
	合计			1,032.34	82.80%

2010年度

序号	外协加工件供应商	合同签署日期	外协加工件名称	合同含税金额(万元)	外加工前5名占外加工总额比
1	杭州丰禾石油科技有限公司	2010年1月、3月	仪器外壳	518.00	33.14%
2	西安裕丰电子工程有限公司	2010年1月、2月、3月、5月	金属保温瓶一批(含电路骨架)、仪器外壳	380.57	24.34%
3	天津市大港区鸿旭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010年5月、6月、9月	仪器外壳	369.24	23.62%
4	西安振宇电子工程有限公司	2010年8月	仪器外壳	65.10	4.16%

序号	外协加工件供应商	合同签署日期	外协加工件名称	合同含税金额（万元）	外加工前5名占外加工总额比
5	西安科瑞测控技术有限公司	2010年3月	仪器外壳	65.00	4.16%
合计				1,397.91	89.42%

2009 年度

序号	外协加工件供应商	合同签署日期	外协加工件名称	合同含税金额（万元）	外加工前5名占外加工总额比
1	杭州丰禾石油科技有限公司	2009年1月	仪器外壳	351.99	28.10%
2	天津市大港区鸿旭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009年3月	仪器外壳	116.70	9.32%
3	宝鸡市渭滨区怡鑫金属加工厂	2009年4月、5月、6月	仪器外壳	113.84	9.09%
4	天津市长源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2009年2月	硬电极加工	106.00	8.46%
5	西安振宇电子工程有限公司	2009年1月	金属保温瓶一批（含电路骨架）	92.21	7.36%
合计				780.74	62.33%

2008 年度

序号	外协加工件供应商	合同签署日期	外协加工件名称	合同含税金额（万元）	外加工前5名占外加工总额比
1	沈阳新锦石油设备有限公司	2008年7月、8月	仪器外壳	219.32	23.93%
2	沈阳新锦精密仪器仪表研究所	2008年10月	仪器外壳	100.00	10.91%
3	西安振宇电子工程有限公司	2008年5月、6月	金属保温瓶一批（含电路骨架）	97.95	10.69%
4	天津市大港区鸿旭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008年4月、5月、8月	仪器外壳	94.70	10.33%
5	宝鸡市东立特种金属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2008年9月	仪器外壳	90.42	9.87%
合计				602.39	65.73%

外协加工件定价依据为公司与外协加工件供应商依据原材料的市场采购价格并参照国内机械加工行业的相关业务市场价格对公司需要采购的加工件进行定价。

外协加工件结算方式通常为在产品检验合格后6个月内向外协加工件供应商付款。

（2）进口通用件

采购内容：集成电路芯片、部分接插件、密封件、探头、电源、绘图仪等。

采购进口通用件的原因：境外企业生产的上述部件质量和性能更好，为使产品保有高质量高性能，公司采购进口产品。上述部件皆为境外企业生产的通用件，不受任何进出口限制。

（3）国产通用件

采购内容：下井仪器的高温导线、部分接插件，地面系统的计算机、导线、机柜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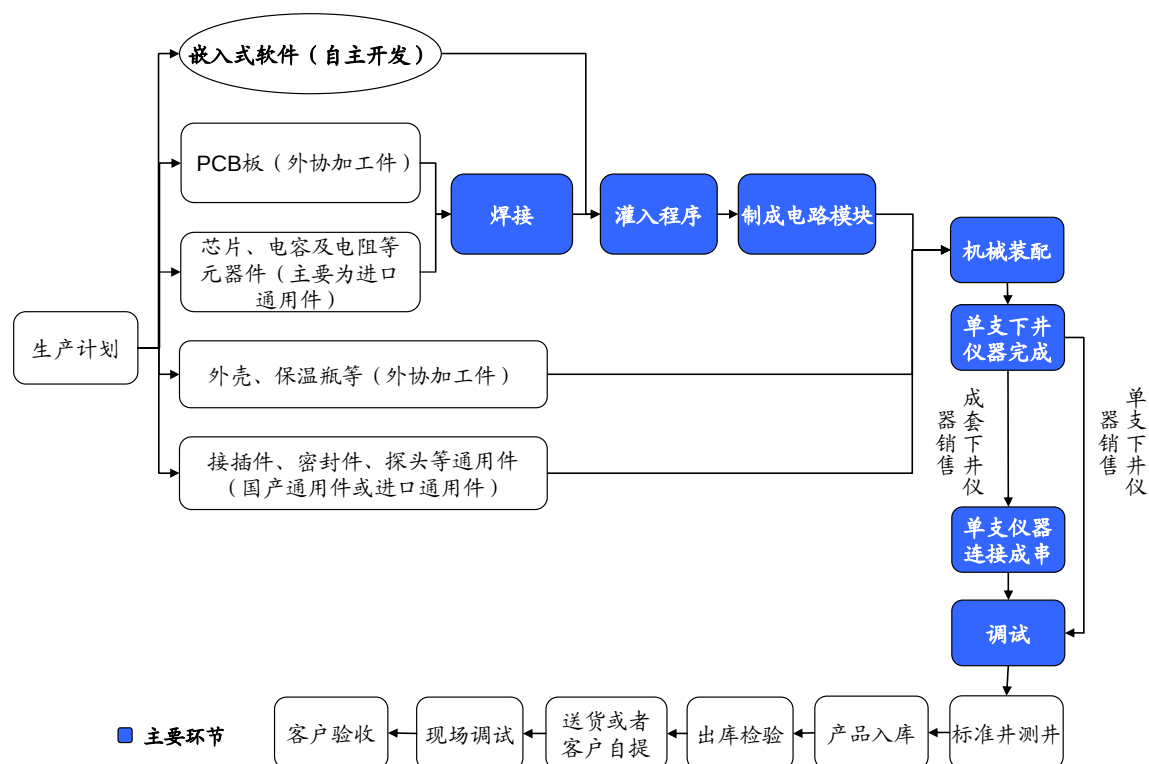
采购国产通用件的原因：对于上述部件，国内厂商的产品已能满足公司产品的质量要求，因此公司在国内采购。上述部件皆为国内企业生产的通用件。

2、生产模式

公司销售人员在上年年末及当年一季度深入用户进行沟通并了解全年的需求意向，根据用户的需求意向数量并留有 1-2 套调节余量制定全年的生产计划并开始组织生产。公司一般从每年第二季度开始陆续与客户签订技术协议，进一步明确客户的需求意向，推进生产流程。公司通常在第四季度与客户签订商务购销合同，按照计划完成生产并交货。

公司产品根据下井仪器外径分为不同的系列，同一系列下根据客户的不同要求提供不同的配置。

下井仪器的生产过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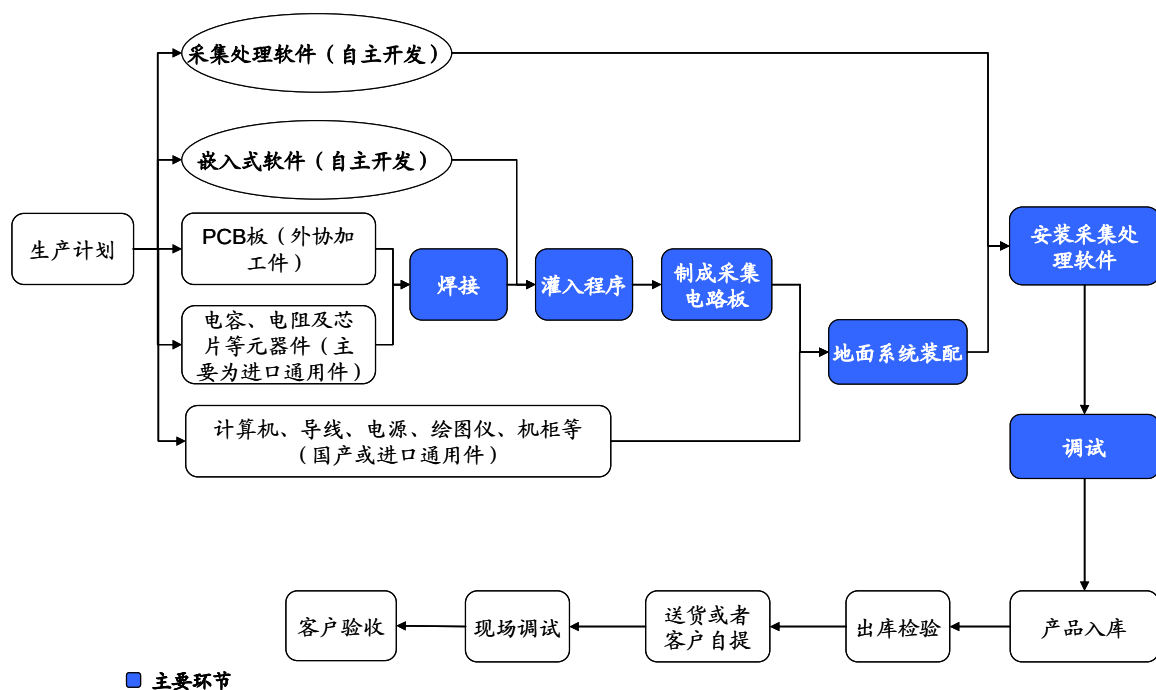


上述生产过程中，主要环节为电路模块制造（电路模块的焊接并灌入程序）及测井仪器的装配调试，全部由公司完成。

电路模块制造：电路模块由硬件和嵌入式软件组成。根据公司设计的电路图纸，公司将购买的可编程芯片及其它所需元器件焊接到空 PCB 板上。焊接完成的 PCB 板在经过老化试验及初验后，灌入公司自主研发的嵌入式软件形成电路模块。

装配调试：根据公司产品结构设计图，公司将电路模块连接探头并装入保温瓶后进行常温和高温测试，测试合格后装入机械外壳形成单支下井仪器。再经过完工检查及与其他单支下井仪器形成整串仪器并经联调检查合格后，进行标准井测井并取得合格资料后，将下井仪器入库待交付。

地面系统的生产过程如下：



上述生产过程中，主要环节为采集电路板的制造（采集板的焊接并灌入程序）、地面系统装配调试（硬件连接装配、采集处理软件安装、调试），全部由公司完成。

采集电路板制造：采集电路板由硬件和嵌入式软件组成。公司将购买的可编程芯片及外围器件焊接到 PCB 板上，再灌入公司自主研发的嵌入式软件。

地面系统装配调试：地面系统由硬件和采集处理软件组成。公司将采集电路板、电源、绘图仪以及计算机相连接，并将公司自主研发的采集处理软件安装在计算机中，再进行系统联调，合格后入库待销。

3、销售模式

(1) 公司销售以直接销售方式为主，间接销售方式为辅。

直接销售是指公司直接与最终用户签订销售合同或服务合同，按合同的约定向客户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一种销售方式。

间接销售是指公司通过第三方销售产品和服务的一种销售方式。有时国内其他测井仪器制造商与用户签订销售合同，但其生产的仪器可能无法完全满足客户的要求。此时，该测井仪器制造商采购部分公司生产的仪器与其配套销售给最终用户，公司则实现间接销售。

公司产品的销售定价主要通过招投标或议标确定。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直接销售收入、间接销售收入的具体金额及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1年1-6月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直接销售	2,127.19	92.26%	9,908.04	94.00%	6,014.14	83.78%	5,695.85	95.51%
间接销售	178.36	7.74%	632.31	6.00%	1,164.27	16.22%	268.03	4.49%
合计	2,305.55	100.00%	10,540.35	100.00%	7,178.41	100.00%	5,963.89	100.00%

2011年1-6月、2010年、2009年及2008年公司间接销售的金额分别为178.36万元、632.31万元、1,164.27万元及268.03万元，分别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7.74%、6.00%、16.22%及4.49%，主要是销售成套及单支下井仪器、地面系统，最终客户为中国石油集团测井有限公司、中石化江苏油田分公司、中石化河南油田分公司及华扬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总公司轮台分公司。间接销售的中间对象向最终用户披露产品的实际生产者，该类产品销售使用吉艾科技的牌子，不存在贴牌或者代工的情形，公司不存在采购其他测井仪器制造商产品并销售给最终用户的情况。

(2) 以技术为核心的销售模式

石油测井行业具有较强的专业性，测井服务单位大多为石油集团的关联企业，且成

规模的测井仪器供应商较为有限,客户对于各家测井仪器供应商的技术能力等信息比较了解。由于石油资源在当代国家经济生活中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是国民经济的命脉。石油勘探开发投入巨大,对国家具有重要意义。具有先进技术且性能可靠的测井仪器可帮助石油公司有效降低石油勘探的风险,提高勘探效率。因此,测井服务单位的采购决策主要取决于产品的技术水平及性能指标而非价格优势。

根据行业特性,公司主要采用以技术为核心的销售模式,凭借行业领先的技术和产品性能在客户中赢得良好的反馈和口碑,并以此扩大产品的销售规模。

测井服务单位以产品技术水平及性能指标作为采购决策主要因素的原因如下:

1) 石油勘探带来的巨大收益,使石油公司对测井仪器的价格敏感度较低。石油勘探开发是石油开发生产的前期重要环节,而测井则是石油勘探开发环节的重要组成部分,石油公司可通过勘探活动探明油气田面积并确定油气层情况和产出能力。勘探活动投入高并伴有巨大的不确定性,但成功的勘探活动将为石油公司带来丰厚的回报,因此勘探的成功与否直接涉及石油公司的核心利益。由于勘探活动的重要性,石油公司在对相关设备性能要求不断提高的同时也在不断的加大相应投资。受成功勘探所带来的高额利润的驱使,石油公司对能提高勘探效率及成功率、降低勘探风险的高端测井仪器的价格敏感度较低。

2) 井下情况更加复杂提高对测井仪器技术水平要求。由于石油勘探开发逐步向复杂岩性油气藏、隐蔽油气藏拓展,井下情况更加复杂,如高温高压测井便是石油公司及测井仪器制造商面临的关键挑战。通常井底温度超过 180 摄氏度或井底压力超过 20,000 psi (137.89 MPa)的井被称为“恶劣环境井”,而全世界超过 40%的恶劣环境井位于亚洲地区,并集中在印度、中国、越南、泰国和印度尼西亚等国家。因此,国内石油公司急需大量可在“恶劣环境井”中稳定工作的测井仪器,测井服务单位对测井仪器技术水平要求进一步提高。在实地测井时,测井仪器的先进性、稳定性与可靠性决定了测井仪器是否可以在复杂的井况中在有限的时间内提取有效的测井数据。

3) 高性能的测井仪器可提高测井效率。测井工作从开始到提交测井结论的整个过程具有持续性。测井队伍测每一口井需要长达十多个小时的持续工作,如果出现数据不合格或下井仪器损坏,则需要重新测井,测井队伍需要持续工作的时间将双倍甚至数倍增加。当前测井工作所处的环境一般较为恶劣,长时间的测井工作给予测井人员巨大的

工作负荷。同时，测井时间越长，井下垮塌将测井仪器卡住或埋没的风险将加大。测井服务单位非常关注测井仪器的技术水平和性能指标，依靠高技术和高性能的测井仪器来提高测井质量、缩短测井时间，以减少测井人员负荷并控制测井风险。

凭借行业领先的技术，公司产品在客户中逐步赢得良好的口碑，在业内建立起较高的品牌知名度，产品在实际使用中稳定的技术表现也为公司带来了声誉。公司采用以技术为核心的销售模式，有助于在新产品推向市场后，依靠技术优势迅速扩大销售规模，提高市场占有率。

（3）公司销售能力建设及产品推广

除凭借行业领先的技术拓展市场外，公司也建立了专门的营销队伍作为支持，配备了熟悉核心技术的专业营销人员，在全国范围内拓展客户并维持现有客户关系。另外，由于客户对测井仪器技术水平的重视，公司建立了销售人员与技术人员协作营销的机制，在仪器销售过程中，公司的技术人员为营销团队提供全面的支持。

对于现有产品用户，公司销售人员每年年初拜访客户，向其了解年度需求情况并进行持续跟踪，继续巩固以往的合作关系，致力于在新的年度获得更多订单；

对于还未使用公司产品的测井服务单位，公司开拓新客户方式一般包括：1）利用公司产品技术在业内取得的良好反馈，公司主动与客户接触进行推介，了解客户的需求，进行技术交流和产品考察，直至客户认可公司的技术水平及产品质量，并将公司作为客户招投标或议标的对象。2）公司不定期出席行业内的技术研讨会，与潜在客户建立联系，公司派出技术人员与营销团队共同参加此类会议。营销团队联合技术人员向潜在客户推广公司产品，与客户就技术问题进行沟通，了解客户需求并推动后续接触。

根据公司历年对于测井服务单位的需求了解，其每年仪器更新的需求及由于服务队伍增长而新增的需求较为稳定，这也保证了公司的市场需求稳定性。

在基本确定测井服务单位的需求后，公司积极准备参与测井服务单位组织的技术评议会，使得公司成为满足客户技术标准的采购对象；之后，公司组织人员参与客户的招投标或者议标，最终取得订单并签署销售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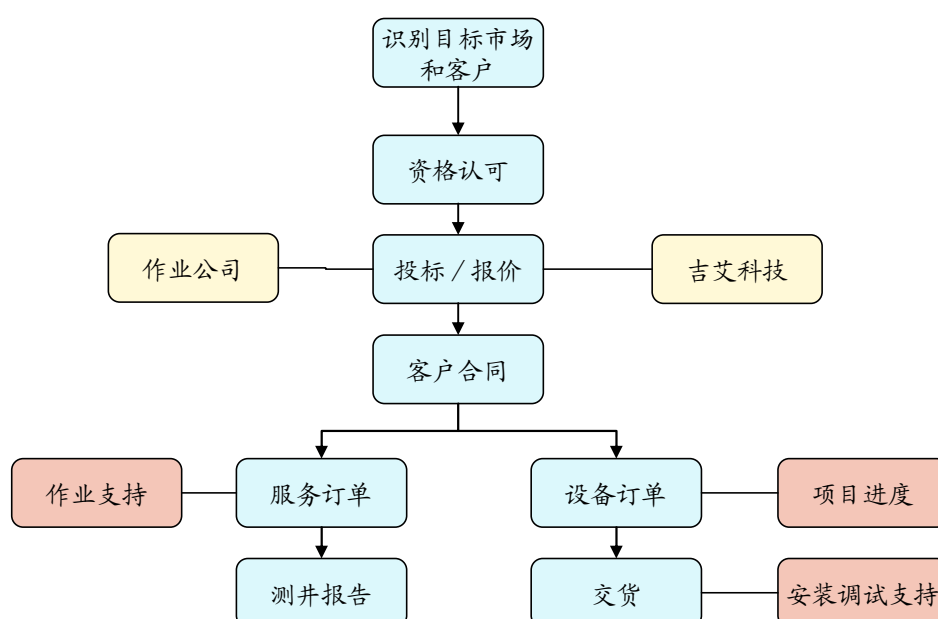
（4）公司销售模式执行有效

虽然下游测井服务单位与其他一些竞争对手之间存在关联关系（请参见本招股说明

书本节之“五、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四)主要产品和服务的生产能力和销售情况 3、前五名客户关联企业产生的同业竞争及对发行人的影响”的相关内容),但公司通过技术为核心的销售模式及销售与技术人员协作营销机制的双重保障,实现了业务规模的迅速增长。2008年至2010年,公司的客户数量从5家增长到13家,营业收入从5,963.89万元增至10,552.60万元。

公司拥有专门的营销队伍,配备了熟悉核心技术的专业营销人员,在全国范围内拓展客户并维持现有客户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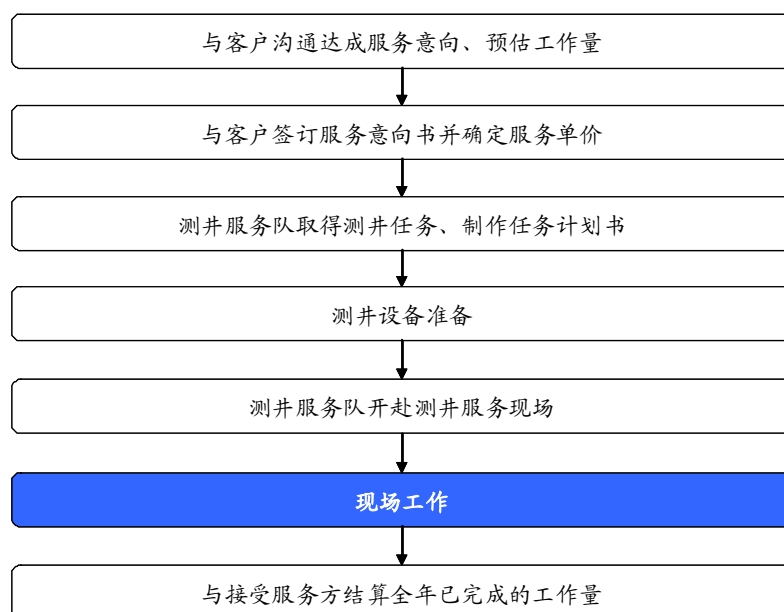
以下为公司的一般销售流程图:



4、服务模式

公司在测井工程服务市场上实现了自有设备和服务提供相结合的综合服务模式。

公司的测井工程服务的提供过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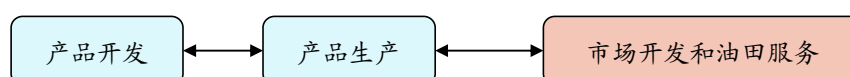


上述过程中的主要环节是现场工作。测井服务队在抵达测井现场后召开安全会，之后进行现场设备安装。测井仪器经过测前设备检查、校验后服务队开始测井作业。服务队按照计划完成测井作业后对测井仪器进行测后检查及校验，并将获取的数据提交客户验收。设备经过拆卸、清洗后装车，现场工作完成。

公司凭借自主研发的性能出色的 GILEE 测井系统，依靠自身建立的测井工程服务队伍，与渤海钻探测井分公司合作，向长庆油田提供现场测井工程服务，双方成立联合项目部，由渤海钻探测井分公司负责规划管理，公司则承担从仪器和人员的安排到油田现场的安装、调试和操作等全过程的作业，并提交最终的测井数据。公司根据完成的测井数量和质量向渤海钻探测井分公司收取服务费。

5、管理模式

公司确立了“产品开发”、“产品生产”、“市场开发和油田服务”的三大核心业务流程。以下为公司核心业务流程图：



1) 产品开发：公司副总经理黄文帜领导研发团队负责新技术、新产品和新解决方案的研究开发，并根据用户和公司自己服务队伍的使用反馈完善现有产品的技术性能。

2) 产品生产：公司生产部部长领导生产团队负责生产流程设计、产品制造和装配、质量检验和控制和产品发货返修等。

3) 市场开发和油田服务：公司副总经理李同华领导销售团队负责市场调研、客户开发和油田测井工程服务作业，包括公司产品在国内各大测井服务单位的推广、营销和客户关系维护，组织投标及合同评审、销售合同的签订，以及油田测井工程服务业务的现场实施等。

（四）主要产品和服务的生产能力和销售情况

1、生产的产品、提供的服务及其价格情况

（1）产品生产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 GILEE 成像测井系统销售保持快速增长趋势，目前已覆盖中石油、中石化集团大部分测井服务单位，并且进入了部分已经市场化运营的油田。公司测井系统产品在国内主要测井服务单位得到了高度认可，帮助其提升了测井作业的能力和数量。

公司报告期内测井系统产品的产销及库存情况如下表所示：

产品	期间	当期产量 (套)	当期销量 (套)	当期转固自用（套）		本期新增 库存（套）	期末库存 （套）	其中：用于 下期公司自 身测井队伍 配备（套）
				当期生产 当期转固 自用（套）	上期库存 本期转固 自用（套）			
		a=b+c+e	b	c	d=上期 g	e	f=上期 f-d+e	g
下井 仪器	2011年1-6 月	4.5	1	1.5	1.5	2	3	-
	2010 年度	10	7.5	-	1	2.5	2.5	1.5
	2009 年度	6	5	-	-	1	1	1
	2008 年度	4	4	-	-	-	-	-
地面 系统	2011年1-6 月	1	1	-	4	-	3	-
	2010 年度	10	2	1	-	7	7	4
	2009 年度	5	5	-	-	-	-	-
	2008 年度	5	5	-	-	-	-	-

注 1：报告期内，根据少数客户的特殊需求，公司存在向客户销售单支下井仪器及配件的情况。由于该等收入占比小（2010 年度、2009 年度、2008 年度分别为 8.18%、5.16%、4.49%），此处产量、销量统计仅以公司按成套下井仪器或地面系统生产、销售作为统计口径。

注 2: 吉艾科技 2011 年 1-6 月销售下井仪器 1 套, 为小井眼下井仪器。2010 年销售下井仪器 7.5 套, 其中包括 2.5 套常规下井仪器和 5 套小井眼下井仪器。2009 年、2008 年公司销售的下井仪器全部为常规下井仪器。

报告期内, 公司并不完全按成套销售 GILEE 测井系统, 存在单独销售地面系统或下井仪器的情况。地面系统与下井仪器的销售数量并不严格符合一套地面系统对应一套下井仪器的比例。产生上述情况的主要原因系: 公司地面系统与下井仪器适用性较强, 可以单独与某些其他品牌的下井仪器或地面系统配合使用。因此, 公司可根据当年客户的需求成套销售 GILEE 测井系统, 亦可分开销售单套地面系统或下井仪器。具体而言, 如果客户要求一套完整的 GILEE 测井系统, 则公司会提供一套地面系统和一套下井仪器, 如果客户仅需要地面系统或下井仪器, 则公司会分别单独销售。

2008 年度, 公司成套销售了 1 套 GILEE 测井系统, 并单独销售了 4 套地面系统和 3 套下井仪器。上述合计为 5 套地面系统和 4 套下井仪器。

2009 年度, 公司成套销售了 2 套 GILEE 测井系统, 并单独销售了 3 套地面系统和 3 套下井仪器。上述合计为 5 套地面系统和 5 套下井仪器。

2010 年度, 公司成套销售了 1 套 GILEE 测井系统, 并单独销售了 6.5 套下井仪器和 1 套地面系统。上述合计为 2 套地面系统和 7.5 套下井仪器。

2011 年 1-6 月, 公司成套销售了 1 套 GILEE 测井系统, 包括小井眼下井仪器 1 套及 1 套地面系统。

(2) 服务提供的情况

公司自 2010 年 4 月起提供一站式测井工程服务。目前公司共有 4 支测井工程服务队伍和 1 支试验队伍, 并配置了 5 辆测井车。报告期内, 公司为油田客户提供的测井工程服务规模如下:

年度	主要作业地区	作业设备 (套)	作业人数 (人)	测井作业量 (井次)	测井作业量 (井深-米)
2010 年	长庆油田	1	10	88	
2011 年 1-6 月	长庆油田	4	30		452,568

注: 公司测井作业包括开发井测井和固井质量测井, 固井质量测井是检测固井质量是否合格的测井工序。

(3) 产品及服务的销售价格变动情况

公司的测井系统根据客户的不同要求提供不同的配置,因此每套测井系统的价格有一定差异,尤其是下井仪器的价格差异较大,但相同配置的测井系统产品在报告期内的销售价格变动幅度不大。公司生产的下井仪器包括常规下井仪器和小井眼下井仪器,其中小井眼下井仪器在 2010 年推出,相同配置下,小井眼下井仪器销售价格高于常规下井仪器。

另外,公司目前通过 4 支测井队伍向用户提供测井工程服务,测井工程服务的收费一般以单价乘以井深计算,通常价格通过与用户签订的合同来确定,在合同期内基本稳定。2010 年公司主要进行了开发井的测井,收费价格相对较低,未来随着公司测井队伍操作人员熟练程度和操作经验的进一步提升,将进入勘探井测井领域,勘探井测井的单价一般为开发井测井的 4-5 倍,未来公司的服务收费价格有望大幅提高。

报告期内公司测井系统产品销售和测井工程服务的价格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地面系统-平均单价(每套)	151	150-262	150-262	150-262
下井仪器-平均单价(每套)				
常规下井仪器-平均单价	N.A.	1100-1222	1100-1222	1100-1222
小井眼下井仪器-平均单价	1415	1333-1400	N.A.	N.A.
测井工程服务价格	7.2-9.9 元/米	1.2-2.2 万/井次	N.A.	N.A.

注 1: 以上价格均为不含增值税的价格

注 2: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价格变动小,销售价格的不同主要是因为用户选用了不同的配置。

注 3: 测井工程服务的单价一般以单价×井深计算,2010 年度,公司测井工程服务量较少,与客户约定简单以井次计算服务收费。

2、销售客户结构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的前 5 名客户的销售情况如下:

(1) 2011 年 1-6 月前 5 名客户的销售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交易内容
1	中油测井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1,724.70	74.41%	小井眼下井仪器及地面系统
2	中国石油集团渤海钻探工程有限公司	395.25	17.05%	测井服务
3	西安恒赛新技术有限公司	178.36	7.70%	井下常规仪器
4	中国石油集团测井有限公司	19.49	0.84%	井下常规仪器
5	-	-	-	-
	合计	2,317.80	100.00%	

注：1、以上销售金额不含增值税

2、其中中国石油集团渤海钻探工程有限公司销售金额中包括 12.25 万的运输设备租赁收入，该收入计入其他业务收入

3、因测井仪器销售的季节性原因，公司 2011 年 1-6 月客户为 4 名，数量较少。

(2) 2010 年前 5 名客户的销售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交易内容
1	中国石油集团渤海钻探工程有限公司	2,344.10	22.21%	小井眼下井仪器及测井服务
2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油田分公司	1,896.58	17.97%	小井眼下井仪器
3	大庆油田物资公司	1,640.53	15.55%	常规下井仪器
4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河南油田分公司	1,536.75	14.56%	常规下井仪器及地面系统
5	中国石油集团长城钻探工程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	1,414.53	13.40%	小井眼下井仪器
	合计	8,832.49	83.70%	

注：1、以上销售金额不含增值税

2、其中中国石油集团渤海钻探工程有限公司销售金额中包括 12.25 万的运输设备租赁收入，该收入计入其他业务收入

(3) 2009 年前 5 名客户的销售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交易内容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交易内容
1	中国石油集团渤海钻探工程有限公司	2,776.64	38.21%	常规下井仪器及地面系统
2	大庆油田物资公司	1,708.60	23.52%	常规下井仪器
3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二十二研究所	1,054.02	14.51%	常规下井仪器
4	中国石化集团华北石油局测井公司	591.03	8.13%	地面系统及单支下井仪器
5	华扬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总公司轮台分公司	462.83	6.37%	地面系统及单支下井仪器
	合计	6,593.12	90.74%	

注：1、以上销售金额不含增值税

2、其中中国石油集团渤海钻探工程有限公司销售金额中包括 24.5 万的运输设备租赁收入；中国石化集团华北石油局测井公司销售金额中包括 3 万元培训收入，上述收入计入其他业务收入

（4）2008 年前 5 名客户的销售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交易内容
1	中国石油集团渤海钻探工程有限公司	3,293.16	55.22%	常规下井仪器及地面系统
2	大庆油田物资公司	1,223.26	20.51%	常规下井仪器
3	中国石化集团华北石油局测井公司	591.45	9.92%	常规下井仪器
4	中国石油集团川庆钻探工程有限公司测井公司	587.97	9.86%	地面系统
5	靖江市博奥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268.03	4.49%	辅助配件
	合计	5,963.89	100.00%	

注：以上销售金额不含增值税

报告期内，公司上述前五大客户与发行人不存在潜在的关联关系。

测井仪器销售是公司主要的收入来源，销售对象为测井服务单位。由于目前中石油和中石化两大石油公司拥有我国绝大部分陆地石油资源和测井服务单位，因此国内的测井仪器需求主要来自于两大石油公司，公司的销售收入也集中于两大石油公司的下属测井服务单位。

中石油和中石化下属测井服务单位均根据一线测井队伍的实际需求对计划采购的测井仪器设定相应技术指标，并与测井仪器制造商进行招投标或议标，公司产品销售价

格根据测井服务单位招投标或议标的结果确定。

3、前五名客户关联企业产生的同业竞争及对发行人的影响

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及其关联企业中生产测井仪器的企业包括中石油下属的中油测井及中电二十二所。

中石油拥有测井仪器制造企业中国石油集团测井有限公司(中油测井),并且研发出 EI Log 系统,但因为石油测井行业的运行特征,上述情况对公司产品、业务拓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可能性小,主要原因如下:

1) 直接用户测井服务单位拥有较大的采购自主权,且集团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等关联方对测井服务单位采购决策影响较小

按照行业发展趋势和国际石油公司运作方式,两大石油公司将业务重点逐渐转移到拥有和开采油气资源,将油气生产与技术服务逐步分离,下属测井服务单位逐渐成为独立主体参加市场竞争,在测井仪器采购的选择上也拥有较大的自主权。

中石油下属各测井服务单位须独立参与市场竞争,在选择测井仪器时,更多从测井仪器的技术水平、产品质量、销售价格等方面综合考虑,中油测井与各测井服务单位之间的关联关系对各测井服务单位采购决策的影响较小。

2) 石油勘探的复杂性提高了外部测井仪器制造商的重要性

随着我国石油勘探开发进一步向复杂岩性油气藏、隐蔽油气藏拓展,探明难度越来越大,测井服务单位对高端、个性化的测井仪器需求进一步加大。此外,石油资源在当代国家经济生活中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是国民经济的命脉。石油勘探开发投入巨大,对国家具有重要意义。外部测井仪器制造商提供的新方法、新技术可帮助石油公司有效降低石油勘探的风险,提高勘探效率。对于测井服务单位而言,选择高性能的测井仪器尤其重要。缩小高端测井仪器的采购范围不利于其提高自身勘探开发的能力,这种放弃市场化运作的行为发生的可能性较低。

3) 发行人产品具有明显竞争优势

公司通过自主研发掌握的核心技术已达到国际先进水平。2008 年推出成套测井仪器后,公司在保持现有技术领先优势的同时,不断推出新型产品,市场份额持续上升。

根据中国石油和石油化工设备工业协会的统计数据以及公司测井仪器销售金额测算,公司近三年市场份额增长迅速,从2008年的3.4%增长到了2010年的5.5%。公司产品优异的耐高温高压性能以及下井仪器小型化等特点迅速地获得市场的认可,产品知名度在行业内大幅提升。公司2010年销售了7.5套测井仪器,随着产品知名度的提升,公司预计未来还将保持良好的销售增长趋势。

此外,中电二十二所的产品也包括石油测井仪器。2009年中电二十二所曾向公司购买一套下井仪器,2010年中电二十二所曾向公司购买少量单支下井仪器,并最终销售给中石化江苏油田分公司。中电二十二所非公司主要客户,对公司产品销售、业务拓展的影响很小。

(五) 报告期内主要产品的原材料和能源及其供应、价格变动等情况

1、报告期主要原材料和能源的供应情况

公司测井仪器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有:抗压外壳(钛钢和沉淀硬化不锈钢棒材等)、保温瓶(不锈钢)、电子元器件、光电倍增管、NaI晶体探头、CsI晶体探头、电气接插件、高温导线等。上述原材料由国内外市场供应,货源充足、价格稳定,可保证项目生产所需材料的供应。

测井仪器生产所需能源主要为电力,由于主要材料抗压外壳委托外协加工,焊接电路板所需电量小,一般的办公室供电即可满足需要,电力供应充足,价格稳定。

2、报告期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变动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变动趋势如下:①占原材料比重大的钢材价格虽有波动,但由于公司与外协加工合作方系长期合作,故外壳及保温瓶等外协加工件的采购成本并没有大的变化,对生产成本基本没有影响。②其他探头及接插件一直都是采用进口通用件,随着近年国内相关产品技术进步,这些部件价格均有所下降。目前,国产的同类产品质量已基本与进口水平相当,价格相对较低。如果未来进口件价格上涨,公司可以选择用国产件替代。③电子元器件和其他辅助材料在产品成本中所占比例较小,其价格变化对公司成本影响不大。

3、报告期主要原材料在生产成本中的构成情况

公司营业成本主要为材料成本,2010年度、2009年度及2008年度材料成本分别占

营业成本的比重为 85.76%、91.71%和 95.09%。公司每套 GILEE 常规测井系统（地面系统搭配两串下井仪器）的材料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材料成本构成占比（%）
国产通用件（计算机、导线、部分接插件等）	5-10%
进口通用件（探头、集成电路芯片、部分接插件等）	45-55%
机械加工件（电路骨架、保温瓶、抗压外壳等）	40-45%

4、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情况

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采购额超过采购总额的 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况。

（1）2011 年 1-6 月前 5 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内容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总采购额的比重	供应产品
1	杭州丰禾石油科技有限公司	331.27	18.08%	外协加工件
2	北京山鼎科技有限公司	179.49	9.80%	外协加工件
3	中航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8.04	9.72%	国产通用件
4	天津市大港区鸿旭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69.28	9.24%	外协加工件
5	中国科学器材进出口总公司	143.50	7.83%	进口通用件
	合计	1,001.58	54.66%	

注：以上采购金额不含增值税

（2）2010 年前 5 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内容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总采购额的比重	供应产品
1	杭州丰禾石油科技有限公司	442.74	13.06%	外协加工件
2	深圳市诚和进出口有限公司	385.48	11.37%	进口通用件
3	中国科学器材进出口总公司	348.23	10.28%	进口通用件
4	西安裕丰电子工程有限公司	325.27	9.60%	外协加工件
5	天津市大港区鸿旭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315.59	9.31%	外协加工件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总采购额的比重	供应产品
	合计	1,817.31	53.63%	

注：以上采购金额不含增值税

（3）2009 年前 5 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内容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总采购额的比重	供应产品
1	安富利物流（深圳）有限公司	408.12	15.25%	进口通用件
2	中国科学器材进出口总公司	336.77	12.58%	进口通用件
3	威健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311.36	11.63%	进口通用件
4	杭州丰禾石油科技有限公司	300.85	11.24%	外协加工件
5	深圳市诚和进出口有限公司	192.19	7.18%	进口通用件
	合计	1,549.29	57.88%	

注：以上采购金额不含增值税

（4）2008 年前 5 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内容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总采购额的比重	供应产品
1	安富利物流（深圳）有限公司	508.55	27.92%	进口通用件
2	深圳市赛特尔实业有限公司	194.40	10.67%	进口通用件
3	沈阳新锦石油设备有限公司	187.45	10.29%	外协加工件
4	中国科学器材进出口总公司	164.59	9.04%	进口通用件
5	沈阳新锦精密仪器仪表研究所	85.47	4.69%	外协加工件
	合计	1140.46	62.60%	

注：以上采购金额不含增值税

报告期内，公司上述前五大供应商与发行人不存在潜在的关联关系。

（六）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供应商或客户中所占的权益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供应商或客户中占有权益。

（七）发行人主要产品和服务的质量控制情况

1、质量控制标准

根据北京联合智业认证有限公司于2010年10月22日向公司颁发并于2010年11月29日更新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注册号：UQ101182R1），公司建立的质量管理体系符合ISO9001:2008标准要求，认证范围为：石油数控测井仪（裸眼井、套管井）的设计开发、生产和服务，有效期至2013年10月21日。

2、质量控制措施

公司从产品的研发、制造到生产服务都有一套完整的质量控制标准和控制措施。

（1）产品的设计与开发过程

每项产品、每个项目的研发都经过严格的验证，确保产品从源头上的质量和品质。每个项目都有专人负责，从立项到验收都有专人负责跟踪。每个项目的验收均经过公司专家组的认真评估和检验，确保产品的高质量。

（2）备件、原料的采购过程

严格供应商筛选制度，只有信誉和质量较好的供应商才被采纳，对采购的备件和材料都经过认真的检验和筛选，需要耐温的器件都经过严格加温实验，确保产品的整体耐温性能。

（3）产品的生产过程

产品的制造过程严格按照公司制定的质量标准严格执行，每一道工序，每一个环节都经过严格的质量检验。产品的各个集成部分均经过整体检验和加温实验，只有通过检验的部件才被装配进整体仪器。最后整支下井仪器在进行加温加压实验，达到指标的设备才交付客户。

(4) 油田服务过程

测井工程服务为客户提供通过测井仪器采集到的地质资料,保证获取准确可靠的资料是质量控制的关键。为此,公司结合行业特点和客户的具体要求制定了测井现场服务质量标准并严格执行。

3、质量纠纷情况

公司出厂的产品符合企业产品质量标准或用户技术协议要求,产品后续均通过用户的测试和验收。近三年来没有发生任何因产品质量纠纷或政府技术监督部门在产品检查过程中有违反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况。

(八) 安全生产与环境保护情况

1、安全作业

公司的产品生产过程不涉及放射性元素、爆炸品等危险品。

公司具有完善的安全操作规程,公司自设立以来无重大安全事故发生。公司将进一步加大安全方面的投入,加强对现有安全设施的维护保养,定期进行安全检查和设备检修,消除安全隐患;进一步落实并加强安全生产责任制,严格执行各项安全管理制度,加强职工培训,严格遵守操作规程,防止安全事故的发生。

2、环境保护

公司不属于重污染行业,生产过程产生的污染物较少,主要为生活污水和固体废物。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均进行统一的回收处理,以实现节约能源资源,避免污染环境。

根据北京市丰台区环境保护局于 2011 年 1 月 12 日出具的《证明》记载,公司在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海鹰路 1 号院 4 号楼地上第一层东部(园区)的生产经营活动在 2008 年 1 月至 2011 年 1 月期间,没有因违反环保法律、法规受到处罚。

根据天津市津南区环境保护局 2011 年 1 月 8 日出具的《环保证明》,吉艾天津自设立以来的生产经营活动符合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无任何重大环境违法不良记录,不存在因违反国家环保法律、行政法规和地方性规章而受到环保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形。

(九) 发行人业务模式的创新性、独特性及创新机制

1、公司测井仪器制造业务的创新性、独特性以及未来持续创新机制

(1) 自主开发了独具特色的 GILEE 成像测井系统，产品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可与国际企业媲美并完全替代进口

公司在利用国际先进的测井技术进行发展创新，利用先进的 IT 技术和电子器件，凭借公司的硬件功能软件化等创新技术，研发出了独具特色的 GILEE 成像测井系统。公司的测井系统性能处于国际先进水平，与国内在用的同类进口产品可完全替代，并在耐高温性、一致性、重复性、时效性及维修效率等方面有突出表现，获得国内客户的高度认可。近年来，国际测井市场领先企业如斯伦贝谢、贝克休斯等逐步进行战略调整，在中国市场以提供测井服务为主，已很少出售成套测井仪器。公司的测井仪器在技术方面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很好地填补了国内自主技术高端产品的空缺。

(2) 通过技术创新不断推出更新的设备产品，利用产品更新提升竞争力

公司拥有优秀的研发团队、制造团队以及实验室和现场试验团队。公司每年投入约占营业收入 5%-7% 的研发费用，确保了公司在技术上的持续创新能力。

公司计划通过持续的技术创新推出多元化、多系列的设备产品，包括过钻头测井系统、随钻测井系统、集成地面系统等，利用处于国内领先地位的新产品拓展客户资源，提升竞争力。

2、公司测井仪器销售和测井工程服务相辅相成的联合推广模式的创新性、独特性以及未来持续创新机制

公司凭借自主研发的性能出色的 GILEE 测井系统，依靠自身建立的测井工程服务队伍，于 2010 年 4 月开始向油田提供测井工程服务，实现了测井仪器销售和测井工程服务相辅相成、联合推广的创新业务模式。

对于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行业来说，成本、效率、准确性和有效性是衡量技术、管理、人员和组织结构的重要标准。产业链的上下游结合是测井仪器制造商降低成本、提高效率、增强测井仪器准确性和有效性的重要途径。公司通过测井工程服务队伍的建设，科学的组织产业链上下游业务之间的衔接。

一方面, 增强测井工程服务对公司仪器制造销售业务具有积极的促进作用:

(1) 测井工程服务业务可使公司更直接、更及时、更全面的了解自产测井仪器现场使用的情况, 为产品改进提供第一手资料, 进一步提高公司自产仪器的性能; 还可更全面、更敏锐、更准确的了解测井仪器市场的需求导向, 为未来产品革新和技术升级提供研发目标和研发思路。

(2) 随着测井工程服务业务的展开和作业范围的扩大, 公司还可以在服务现场充分展示自产仪器的优异性能, 对潜在的仪器采购客户进行推广, 扩大公司产品的知名度。

另一方面, 公司出色的仪器性能也对测井工程服务的能力和质量提供了保证:

公司服务车队使用的自产下井仪器具有高度集成、体积小、耐高温等特点, 且公司下井仪器的模块化使得产品维修方便快捷, 可为用户节约大量的维修时间和维修成本, 方便了现场使用。

因为使用自产仪器, 公司服务人员在测井工程服务现场的设备操作维护以及处理突发情况的应变能力上具有很强竞争力。在服务效率、服务质量及满足客户个性化服务需求上具有一定优势。

六、与发行人业务相关的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一) 主要固定资产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业务相关的主要固定资产包括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及办公设备,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 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 万元

固定资产	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成新率
机器设备	1,864.11	155.59	1,708.52	91.65%
运输设备	148.16	51.85	96.31	65.00%
办公设备	40.95	13.04	27.91	68.17%

（二）租赁房产情况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目前办公场所为租赁取得，租赁情况如下：

序号	出租人	地址	建筑面积 (m ²)	用途	租赁期限	租金
1	北京海鹰飞航科技发展公司	北京市丰台区海鹰路1号院4号楼1层东部	705.4	生产、办公	2011年6月26日至2012年6月25日	437,700元/年
2	北京海鹰飞航科技发展公司	北京市丰台区海鹰路1号院1号楼202、203、204、205、206室	492	生产、办公	2011年2月21日至2012年2月20日	538,740元/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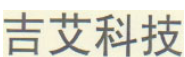
就以上房屋1，北京海鹰飞航科技发展公司（原北京航天海鹰房地产开发公司）持有X京房权证丰字第101792号《房屋所有权证》。

就以上房屋2，北京海鹰飞航科技发展公司（原北京航天海鹰房地产开发公司）持有X京房权证丰国字第004425号《房屋所有权证》。

（三）无形资产

1、商标

公司正在申请以下商标：

序号	商标	核定类别	申请号	申请日期	受理日期
1		三十七类	8870853	2010年11月22日	2010年11月29日
2		七类	9529119	2011年5月30日	2011年6月16日
3		三十七类	9529120	2011年5月30日	2011年6月16日
4	GI-TECH	七类	9745600	2011年7月21日	2011年8月4日
5		三十七类	9745599	2011年7月21日	2011年8月4日
6		七类	10250957	2011年11月30日	2011年11月30日
7		三十七类	10250956	2011年11月30日	2011年11月30日
8		七类	10255227	2011年12月1日	2011年12月1日
9		三十七类	10255228	2011年12月1日	2011年12月1日

根据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向公司核发的《注册申请受理通知书》，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已受理了公司的上述商标注册申请。

2、专利

公司以下专利已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核发的《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序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发明人	专利权人	专利号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1	岩性密度测井仪	实用新型	高怀雪、黄文帜	吉艾科技	ZL 2009 2 0279165.1	2009-11-16	2010-11-24
2	岩性密度测井仪	实用新型	高怀雪、黄文帜	吉艾科技	ZL 2009 2 0279167.0	2009-11-16	2011-1-12
3	岩性密度测井仪	实用新型	高怀雪、黄文帜	吉艾科技	ZL 2009 2 0220121.1	2009-10-26	2010-11-24
4	岩性密度测井仪	实用新型	高怀雪、黄文帜	吉艾科技	ZL 2009 2 0279166.6	2009-11-16	2011-2-2
5	双侧向测井仪	实用新型	高怀雪、黄文帜	吉艾科技	ZL 2010 2 0107101.6	2010-2-3	2011-4-20
6	一种数字声波测井仪	实用新型	黄文帜、张峰	吉艾科技	ZL 2010 2 0533064.5	2010-9-17	2011-3-16
7	一种数字能谱测井仪	实用新型	黄文帜、张峰	吉艾科技	ZL 2010 2 0533070.0	2010-9-17	2011-3-16
8	一种补偿中子测井仪	实用新型	黄文帜、张峰	吉艾科技	ZL 2010 2 0533069.8	2010-9-17	2011-3-16
9	一种微球测井仪	实用新型	黄文帜、张峰	吉艾科技	ZL 2010 2 0533067.9	2010-9-17	2011-3-16
10	一种井斜方位测井仪	实用新型	黄文帜、张峰	吉艾科技	ZL 2010 2 0517864.8	2010-9-6	2011-3-16

公司已向国家知识产权局申请 2 项发明专利，并获得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向公司核发的《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具体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人	申请号	申请日	发文日期
1	岩性密度测井仪	发明	吉艾科技	200910135974.X	2009-5-7	2009-5-7
2	一种放射性测井仪用放射源安装结构	发明	吉艾科技	201110349109.2	2011-11-7	2011-11-8

3、软件著作权

公司拥有以下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序号	软件名称	登记号/证书编号	著作权人	权利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开发完成日期
1	ZHXX 数控测井系统 V3.0	2006SR08438/软著登字第 056104 号	吉艾科技	受让取得	全部权利	2004-1-30
2	ZHXX 采样通讯系统 V1.0	2006SR08440/软著登字第 056106 号	吉艾科技	受让取得	全部权利	2004-4-10

序号	软件名称	登记号/证书编号	著作权人	权利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开发完成日期
3	数字伽马模块软件 V1.0	2006SR08439/软著登字第 056105 号	吉艾科技	受让取得	全部权利	2004-9-30
4	连斜模块软件 V1.0	2006SR08441/软著登字第 056107 号	吉艾科技	受让取得	全部权利	2005-6-30
5	补偿中子测井仪系统软件 V1.0	2010SR039847/软著登字第 0228120 号	吉艾科技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06-11-20
6	岩性密度测井仪系统软件 V1.0	2010SR044216/软著登字第 0232489 号	吉艾科技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07-2-28
7	双感应测井仪系统软件 V1.0	2010SR049229/软著登字第 0237502 号	吉艾科技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07-5-15
8	数字伽玛能谱测井仪系统软件 V1.0	2010SR055613/软著登字第 0243886 号	吉艾科技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07-6-19
9	微电阻率扫描成像测井仪系统软件 V1.0	2010SR068454/软著登字第 0256727 号	吉艾科技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07-9-18
10	微球测井仪系统软件 V1.0	2010SR049198/软著登字第 0237471 号	吉艾科技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08-6-3
11	微侧向测井仪系统软件 V1.0	2010SR049200/软著登字第 0237473 号	吉艾科技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09-2-2
12	双侧向测井仪系统软件 V1.0	2010SR055617/软著登字第 0243890 号	吉艾科技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09-2-28
13	阵列感应测井仪系统软件 V1.0	2010SR063823/软著登字第 0252096 号	吉艾科技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09-5-15
14	井斜方位测井仪系统软件 V1.0	2010SR054529/软著登字第 0242802 号	吉艾科技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09-6-1
15	偶极子声波测井仪系统软件 V1.0	2010SR063824/软著登字第 0252097 号	吉艾科技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09-10-17
16	声波测井仪系统软件 V1.0	2010SR044218/软著登字第 0232491 号	吉艾科技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0-2-28
17	六臂倾角测井仪系统软件 V1.0	2011SR070493/软著登字第 0334167 号	吉艾科技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09-4-10
18	遥测短节测井仪系统软件 V1.0	2011SR070490/软著登字第 0334164 号	吉艾科技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09-8-3
19	四臂井径测井仪系统软件 V1.0	2011SR067372/软著登字第 0331046 号	吉艾科技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1-2-25

注：《ZHXX 数控测井系统 V3.0》、《ZHXX 采样通讯系统 V1.0》、《数字伽马模块软件 V1.0》和《连斜模块软件 V1.0》四项软件著作权系公司于 2006 年 6 月自中海新星无偿受让。中海新星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二、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4、其它关联方”。

4、土地使用权

2010 年 9 月 9 日天津土地交易中心、天津市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津南区国土资源分局（简称“津南国土局”）向吉艾天津出具了《挂牌地块成交确认书》，确认吉艾天津为津南区八里台工业园区、出让面积 23,050.9 平方米、宗地编号为津南（挂）G2010-08

号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竞得人。

2010年11月30日津南国土局与吉艾天津签订了《天津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合同编号：TJ10152010017），约定津南国土局向吉艾天津出让23,050.9平方米土地，宗地位置为东至建设路、南至兴大医药、西至芳华通讯、北至丰泽四大道，土地出让金为人民币775万元，宗地用途为工业，出让期限为50年。

2010年12月13日津南国土局与吉艾天津签订了《交付土地确认书》，确认该宗地已达到出让合同约定的交付土地的条件，双方实施出让土地的移交。

目前，公司已经足额缴纳土地出让款和相应的税费，并已于2011年9月20日取得津南国土局核发的《天津市房地产权证》（房地证津字第112051100749号）。

七、发行人拥有的特许经营权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拥有特许经营权。

八、主要产品和服务的核心技术

（一）公司核心技术基本情况

公司经过多年积累，形成了具有自身特点的技术体系，掌握了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的核心技术，并基于核心技术开发出了一系列产品，取得了较好的经营业绩和良好的市场形象。

GILEE 成像测井系统能够满足绝大部分恶劣井况对下井仪器的特殊要求，能够完成超过6000米以上深度的裸眼井测井，能够满足我国深井和超深井油气勘探井施工要求；系统的软件操作平台采用Linux操作系统，是一种安全可靠稳定的多任务操作系统，能实现国际领先的成像测井系统的全部功能。

GILEE 成像测井系统中的核心技术情况如下：

1、硬件功能软件化技术

公司自主研发的硬件功能软件化技术，可以使测井仪器在体积、耐温耐压性能和可

靠性、准确性等方面较传统测井仪器具备更优越的性能。

硬件功能软件化技术是指利用先进的电子技术，采用超大规模集成电路芯片，并与公司自主开发的嵌入式软件相结合，来实现原来由众多硬件完成的功能，利用硬件功能软件化技术，公司在电路设计和制造时大大减少了元器件的使用，从而制造出高度集成化的电路模块。

硬件功能软件化技术既应用于下井仪器电路设计和制造，也应用于地面系统的电路设计和制造。下面以下井仪器为例来阐释硬件功能软件化技术：

（1）硬件功能软件化技术的内涵

1）电路设计及实现方式是下井仪器的核心技术

一支下井仪器通常由电路、探头、外壳、保温瓶、接插件、导线、密封件等部分组成。下井仪器基本工作原理是由电路控制探头，探测地层信号，电路对该信号进行前置放大、滤波、检波、比较、整形、采样和保持、后级放大、存储等处理，并通过遥测通讯短节传递到地面系统。各制造商生产的下井仪器的差异主要体现在电路的原理设计及实现方式方面。电路的设计及实现方式是决定整个测井仪器质量和技术水平的最关键因素。

2）传统的电路设计

下井仪器的电路分为模拟电路和数字电路：

a.模拟电路完成的主要功能为前置放大、滤波、检波、比较、整形、采样和保持、后级放大等；

b.数字电路完成的主要功能为控制、模数转换、通讯、数字滤波、存储等。模拟电路采集、处理和传输的信号在模数转换后由数字电路进行处理和传输。

目前国内在用的（包括进口仪器在内）绝大部分成像测井仪器，基本采用传统的分立器件电路设计来实现其功能，模拟电路和数字电路的每个功能基本都由一块独立的电路板实现，电路以硬件器件为主，辅以简单的可编程芯片及其嵌入式软件。在此情况下，一支下井仪器完整的电路即需要 8、9 块电路板、数百个器件来实现。

利用传统分立器件电路设计的测井仪器（传统测井仪器）具有以下缺点：①耐温耐

压性较差。传统测井仪器的器件使用多、体积大、自身发热高且为核心部件预留的保温及抗压层空间有限，仪器的耐温性能较差；②可靠性较低。由于器件使用多、电路板多，连线多，传统测井仪器的电路发生故障的几率较大，可靠性较差；③高温下的测量准确性较差。在高温下长时间工作时，传统测井仪器的分立器件容易随温度的变化性能指标发生温度漂移，加上分立器件本身具有离散性，对仪器测量结果的准确性、一致性会有一定的影响。

3) 吉艾科技在电路设计方面的硬件功能软件化

针对传统电路设计的缺点及用户对测井仪器的更高要求，吉艾科技突破行业传统的电路设计思维模式，采用新的电路设计思路，研发出硬件功能软件化的核心技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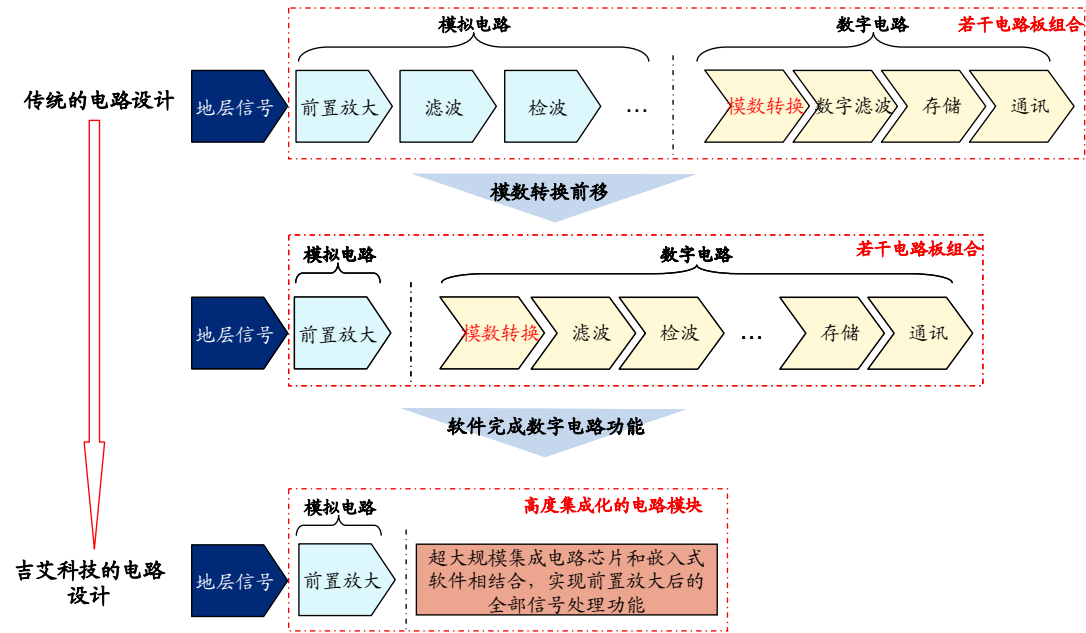
下井仪器的电路由模拟电路和数字电路组成。模拟电路功能只能利用硬件器件来实现；数字电路功能传统上是利用大量硬件器件来实现的，随着电子技术的发展，当前已具备主要利用超大规模集成电路芯片与嵌入式软件相结合的方式（即硬件功能软件化）来实现的条件。

为了最大限度的实现硬件功能软件化，公司将原有的大部分模拟电路先转换成数字电路，采用的方式是将模数转换前移到模拟电路的最前端——前置放大功能之后，即先将前置放大之后的模拟电路数字化。

模数转换前移后，公司利用先进的电子技术，采用超大规模集成电路芯片，并与公司自主开发的嵌入式软件相结合，来实现原有模拟电路中前置放大以后的滤波、检波、比较、整形、采样和保持、后级放大等模拟电路的功能以及原有数字电路的所有功能。

通过上述硬件功能软件化技术，公司可以通过一个高度集成化的电路模块来实现原来需要 8、9 块电路板、数百个器件完成的功能。（具体如下图所示）

吉艾科技电路设计与传统电路设计的区别：



4) 硬件功能软件化技术的内涵

硬件功能软件化技术是指利用先进的电子技术,采用超大规模集成电路芯片,并与公司自主开发的嵌入式软件相结合,来实现原来由众多硬件完成的功能。利用硬件功能软件化技术,公司在电路设计和制造时大幅减少了元器件的使用,从而制造出高度集成化的电路模块。

5) 硬件功能软件化技术应用的具体实例

以一支下井仪器——自然伽马能谱仪器为例进一步说明:

a.自然伽马能谱仪器的功能:通过探测地层中自然伽马射线的总量和钾、铀、钍的含量,以判断地层中油汽水的含量。

b.电路的功能:控制及采集从闪烁晶体及光电倍增管探测的地层伽马射线及能谱,并对不同能谱进行幅度分析、对伽马射线进行放大、滤波等处理、编码解码后送到遥测通讯短节中。

c.吉艾科技仪器的电路设计与传统电路设计对比

作为示例,以下为实现同样功能的自然伽马能谱仪器的电路设计对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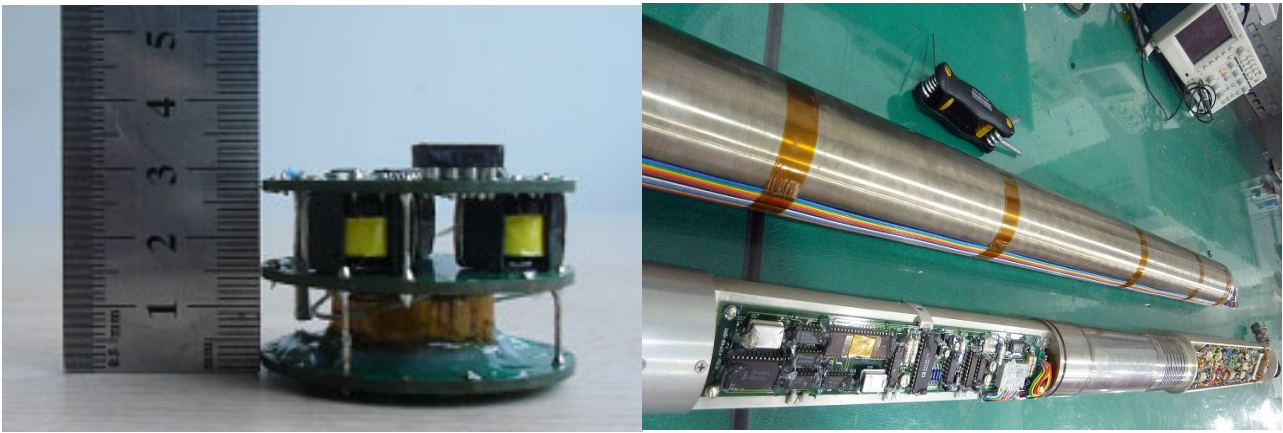
传统电路设计				吉艾科技仪器的电路设计		
序号	电路名称	完成功能	器件形式	电路名称	完成功能	器件形式
1	电源板	高压产生, 高	多为高温	1个能谱电路模	高压产生, 高	2个可编程芯

传统电路设计				吉艾科技仪器的电路设计		
2	前置放大板	压控制，高压分压，高压滤波，能谱采集，信号放大、幅度分析、通讯	双列直插分立器件	块 （由2个超大规模集成电路芯片及其嵌入式软件外加适量外围表贴器件组成）	压控制，高压分压，高压滤波，能谱采集，信号放大、幅度分析、通讯	片及适量外围器件，全为表贴器件
3	能谱采集板					
4	幅度分析板					
5	高压生成模块					
6	高压滤波板					
7	高压分压板					
8	通讯编解码/高压控制板					
9	通讯发送接收板					
体积	9块电路板，长度1000~1500mm，直径60~65mm			1个电路模块，长度35mm，直径33mm		

下图对比了公司生产的自然伽马能谱仪器中的集成化电路模块和传统的利用分立器件电路设计的自然伽马能谱仪器电路：

吉艾科技仪器的集成化电路模块

传统的利用分立器件电路设计的电路



公司在地面系统中应用的硬件功能软件化技术，其原理与下井仪器类似，主要体现在对采集电路板采用新的电路设计，有效提高了采集电路板的集成化程度，缩小了采集电路板的体积，提高了其工作稳定性，并有利于制造便携性更好的地面系统。

（2）硬件功能软件化技术的具体成果

通过利用先进的电子技术，采用超大规模集成电路芯片，并与公司自主开发的嵌入式软件相结合，来实现原来由众多硬件完成的功能。公司针对不同功能的下井仪器，开

发了不同的嵌入式软件，包括：

编号	软件名称	登记号/证书编号	著作权人
1	ZHXX 采样通讯系统 V1.0	2006SR08440/软著登字第 056106 号	吉艾科技
2	数字伽马模块软件 V1.0	2006SR08439/软著登字第 056105 号	吉艾科技
3	连斜模块软件 V1.0	2006SR08441/软著登字第 056107 号	吉艾科技
4	补偿中子测井仪系统软件 V1.0	2010SR039847/软著登字第 0228120 号	吉艾科技
5	岩性密度测井仪系统软件 V1.0	2010SR044216/软著登字第 0232489 号	吉艾科技
6	双感应测井仪系统软件 V1.0	2010SR049229/软著登字第 0237502 号	吉艾科技
7	数字伽马能谱测井仪系统软件 V1.0	2010SR055613/软著登字第 0243886 号	吉艾科技
8	微电阻率扫描成像测井仪系统软件 V1.0	2010SR068454/软著登字第 0256727 号	吉艾科技
9	微球测井仪系统软件 V1.0	2010SR049198/软著登字第 0237471 号	吉艾科技
10	微侧向测井仪系统软件 V1.0	2010SR049200/软著登字第 0237473 号	吉艾科技
11	双侧向测井仪系统软件 V1.0	2010SR055617/软著登字第 0243890 号	吉艾科技
12	阵列感应测井仪系统软件 V1.0	2010SR063823/软著登字第 0252096 号	吉艾科技
13	井斜方位测井仪系统软件 V1.0	2010SR054529/软著登字第 0242802 号	吉艾科技
14	偶极子声波测井仪系统软件 V1.0	2010SR063824/软著登字第 0252097 号	吉艾科技
15	声波测井仪系统软件 V1.0	2010SR044218/软著登字第 0232491 号	吉艾科技
16	六臂倾角测井仪系统软件 V1.0	2011SR070493/软著登字第 0334167 号	吉艾科技
17	遥测短节测井仪系统软件 V1.0	2011SR070490/软著登字第 0334164 号	吉艾科技
18	四臂井径测井仪系统软件 V1.0	2011SR067372/软著登字第 0331046 号	吉艾科技

通过将超大规模集成电路芯片与自主开发的嵌入式软件相结合，来实现原来由众多硬件完成的功能，公司在电路设计和制造时大幅减少了元器件的使用，从而制造出高度集成化的电路模块。

2、电路模块和探头一体化设计

公司的下井仪器电路模块与探头集成，减小了下井仪器的体积，增强了仪器的灵活性和可互换性，并提高了现场工作的安全性和时效性。

3、超低功耗与全保温瓶技术

超低功耗和全保温瓶技术使所有下井仪器具有良好的耐高温性能。公司下井仪器采用超低功耗的电子线路设计，减小了下井仪器电路的自身发热，单只仪器的功耗低于

500 毫瓦, 只有同类仪器的 1/10。公司电子线路小且功耗低, 可以将全部电路装入保温瓶中, 大大改善了电路的工作环境, 提高下井仪器的耐温性能和长时间工作能力, 从而提高仪器的可靠性和对恶劣环境的适应性。

4、软件实时刻度

软件实时刻度能够对下井仪器进行远程控制, 施工人员无需对仪器进行拆解即能够实现仪器电路的调节, 增强了放射性下井仪器刻度的时效性, 减少了重复装卸放射性物质的次数, 大大减少了施工人员在放射性物质前的暴露时间。

5、高速电缆传输

公司测井系统具有出色的测井数据电缆传输能力, 利用公司特殊的传输技术, 传输速度快, 提高了测井数据传输及时性及测井速度。

(二) 技术属于吸收消化再创新、关键技术属于原始创新的情况

公司对已知、公开的测井仪器的技术原理和产品结构进行了消化吸收, 在此基础上进行创新并开发出了成套测井系统, 其中最关键的硬件功能软件化技术属于原始创新。

1、消化吸收已知、公开的测井仪器的技术原理和产品结构

测井系统是一个综合系统工程, 是众多学科的交叉运用。测井基本原理是利用地层对声、光、电、核、磁的反映不同来测量地层孔隙度、渗透率、饱和度及岩层性质, 以判断地层油、气、水的位置及含量, 该原理是公开的、通用的。

依据通用的测井基本原理, 经过多年的发展, 各个测井仪器制造商的测井仪器结构基本相同。测井仪器由下井仪器和地面系统组成。下井仪器由电路、接插件、高温导线、密封件、探头、电路骨架、保温瓶和抗压外壳等组成; 地面系统由采集处理软件、采集电路板、计算机、导线、电源、绘图仪和机柜等组成。

上述部件中, 下井仪器的电路、地面系统的采集处理软件和采集电路板是测井仪器的核心, 也是不同测井仪器的实质差异。其中, 尤以下井仪器电路至关重要, 下井仪器电路技术是决定整个测井仪器技术水平最关键因素, 是测井仪器制造商研发的重点。下井仪器电路包括电路硬件及嵌入式软件。

2、关键的硬件功能软件化技术属于原始创新

硬件功能软件化技术源自公司自主研发。针对利用传统的分立器件电路设计的测井仪器的缺点及当前用户对测井仪器的要求,公司在测井仪器电路设计方面研发出硬件功能软件化技术,以便制造出满足用户需求的产品。

研发出硬件功能软件化技术,首先要求突破传统的电路设计思维模式,采用新的电路设计思路,并要求核心技术团队对软件和硬件都具有很深的造诣和研究,熟知测井、物探、声、光、电、磁、核的理论知识,并具有丰富的测井行业经验。

公司的研发团队在黄文帜等核心技术人员的带领下,运用包括 DSP 技术,嵌入式技术,软件无线电技术等技术,结合超大规模集成电路芯片,自主开发出功能强大的嵌入式软件,由软件来实现原来由众多硬件元器件实现的功能,大大减少了电路制造时元器件的使用,实现硬件功能软件化,从而开发出独特的高度集成化的电路模块,与境内外下井仪器的电路模块皆不相同,技术属于原始创新。硬件功能软件化技术是公司最重要的核心技术。

另外,公司自主研发了地面系统采集处理软件和采集电路板,与公司开发的集成化电路模块相对应。

3、与其他系统的兼容

公司 GILEE 测井仪器的机械和电器连接上,与贝克休斯 ECLIPS-5700 测井系统保持一致,可以与贝克休斯 ECLIPS-5700 测井系统保持兼容,主要体现在物理接头、缆芯分配、供电方式方面,不涉及测井仪器的核心部分。上述情况主要是由于国内测井服务单位此前从境外采购的测井仪器主要为贝克休斯 ECLIPS-5700 测井系统,为在 GILEE 测井仪器推广初期提高其应用范围,并满足国内在用的进口仪器急需更新换代的需求,因此将其设计为能够兼容 ECLIPS-5700 产品。

公司拥有关键技术的自主知识产权,包括多项专利及计算机软件著作权,不依赖于任何国际测井市场领先企业的技术,在知识产权方面不受限制。

(三) 硬件功能软件化技术的实施过程与应用

1、硬件功能软件化技术的实施过程

硬件功能软件化技术在开发过程中的实施过程如下：(1) 确定仪器完成的功能，信号的特性，传送数据格式；(2) 选择合适的集成电路芯片型号、数量及必须的外围器件，设计电路原理图、PCB 图；(3) 编写嵌入式软件；(4) 将集成电路芯片及外围器件焊接在 PCB 板上；(5) 将嵌入式软件灌入芯片；(6) 将灌入程序的电路模块及相应探头装配在一起进行系统连调直到达到设计结果。连调完毕，仪器电路的样机产生；(7) 将电路和探头装配成仪器芯子做温度试验，检验器件的耐温性和稳定性；根据芯片及外围器件的温度试验情况，决定是否需要在软件中加入温度补偿功能；(8) 将温度试验后的仪器芯子(电路及探头)装入保温瓶及外壳中装配成完整的仪器到真实的标准井中测井，以检验仪器测量结果的准确性，测得合格资料，研发阶段结束，可以投入试生产阶段。至此，硬件功能软件化技术实施过程结束。

2、硬件功能软件化技术的应用

(1) 在制造集成化电路模块中的应用

公司通过利用超大规模集成电路芯片与自主开发的嵌入式软件相结合，来实现原来由众多硬件完成的功能，大幅减少了电路设计和制造时元器件的使用，从而制造出高度集成化的电路模块。

具体而言，公司在制造集成化电路模块的过程中，先将集成电路芯片、外围器件等元器件焊接至 PCB 板之上，然后将自主开发、功能强大的嵌入式软件程序灌入集成电路芯片中，从而制造出高度集成化的电路模块，即完成了硬件功能软件化技术在电路模块制造中的应用。以一支数字伽马能谱下井仪为例，公司集成化电路模块长度仅为 35mm、直径仅为 33mm，而达到相同功能的传统下井仪器的电路板长度达到 1000~1500mm，直径则达到 60~65mm。

硬件软件化技术也可应用于制造地面系统的采集电路板，公司的地面系统可以安装在一个高度 0.5m，宽度 0.42m 的便携式机柜中，而目前其他常用的地面系统一般需要两列高度 1.55m，宽度 0.42m 的机柜才能容纳。

(2) 硬件功能软件化技术的适用性

硬件功能软件化技术可全面应用于公司的下井仪器和地面系统中。针对每种仪器完成的功能不同,采用探头的种类和型号不同,其探测地层的信号也不同。根据每种仪器的上述特点选用不同的集成电路芯片以及外围器件,编写相应的嵌入式软件,可用来实现不同电路的硬件功能。

此外,硬件功能软件化技术可以被应用于多种型号、多个系列仪器的开发,不同直径、不同耐温指标的同类仪器之间软件可以共享。公司研发的小井眼下井仪器便是硬件功能软件化技术应用于下井仪器制造的成功案例,公司利用小型化的电路模块缩小了测井仪器的外径,使测井仪器可适用于更深的井。公司正在研发的过钻头存储式测井仪和将要研发的随钻测井仪均可应用此项技术。

(3) 硬件功能软件化技术的针对性

石油勘探开发投入巨大,而我国在能源需求不断增高的驱动下,石油勘探开发进一步向复杂岩性油气藏、隐蔽油气藏拓展,油气探明难度越来越大,钻井越来越深,井越深下部的井眼越小,井底温度越高、压力越大,要求井下仪器具备更小的外径、更好的耐温耐压性能、更好的可靠性和准确性。

利用传统的分立器件电路设计的测井仪器因为器件使用多、体积大、自身发热高且为核心部件预留的保温及抗压层空间有限,仪器的耐温性能较差。而且,由于器件使用多、电路板多、连线多、电路发生故障的几率较大,可靠性较差,很难满足 180 摄氏度的高温井测井。

硬件功能软件化技术的研发及应用具有针对性。公司针对原先电路设计思路的缺点,通过利用硬件功能软件化技术制造的集成化电路模块代替传统电路,成功缩小了下井仪器核心电路体积,为下井仪器的探头及核心部件的保温及抗压部件留出了更加充裕的空间,公司产品的耐温耐压性能突出,且高度集成化的电路模块使得整个系统具有更高的可靠性和准确性。此外,测井仪器的小型化有利于扩大使用范围,还可缩短测井时间、降低劳动强度和施工风险。一般而言,测井仪器越大、测井时间越长,井下垮塌将测井仪器卡住或埋没的风险将加大。因此,硬件功能软件化技术具有明确的针对性。

(四) 核心技术产品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公司核心技术产品收入包括 GILEE 成像测井系统销售收入,核心技术产品收入占

营业收入比例如下表所示：

名称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核心技术产品收入（万元）	1,922.55	10,353.76	7,178.41	5,963.89
营业收入（万元）	2,317.80	10,552.60	7,265.91	5,963.89
占比	82.95%	98.12%	98.80%	100.00%

注：2011 年 1-6 月，公司核心技术产品收入占比略有下降，主要原因为：由于季节性因素，公司核心产品销售收入集中在第四季度体现，使得 2011 年公司上半年测井工程服务在营业收入中的占比升高。

九、研发与技术储备情况

（一）研发机构设置

公司根据本行业特性、自身业务发展需求以及研究开发的实际需要，在公司的统一管理下设立研发部及机械设计部，由公司技术副总具体负责。公司研发部下设硬件开发部、软件开发部两大具体职能部门。

研发部下设的硬件开发部负责发行人新产品电路部分的可行性研究、立项、编制技术设计方案、硬件及芯片中的嵌入式软件的设计、样机制作及调试、产品的升级、更新改进等；

研发部下设的软件开发部负责软件项目的可行性研究、立项、编制技术设计方案及软件编程、制定技术标准、调试、升级及更新换代等；

机械设计部负责新产品机械部分的可行性研究、立项、编制技术设计方案，结构设计、产品机械外壳改进、联系外协加工及外协加工单位的选择、负责对外协加工单位的评价等。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拥有研发人员 15 人，占公司全体员工的 16.85%，其中包括黄文帜、张峰、付大鹏及苏航 4 名核心技术人员；本科及以上学历人员 14 人，占研发总人数的 93.33%，硕士及以上学历人员 7 人，占研发总人数的 46.67%。高学历的研发团队为公司持续保持技术领先优势、充分消化吸收国内外先进的测井通用技术、快速灵活的提供满足客户需求的产品奠定了基础。

自公司设立以来，公司研发团队已经完成了地面系统、常规下井仪器及小井眼下井

仪器的研发工作,并定期进行改进升级,取得了良好的市场反馈,目前正在进行过钻头存储式下井仪器、集成地面系统及随钻测井仪器等项目的研发工作。

(二) 正在研发项目进展情况

公司研发项目的技术水平处于国内领先地位。公司正在进行的研发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内容	拟完成时间	项目性质
1	过钻头存储式下井仪器开发	研发过钻头存储式下井仪器,能够更加高效的完成恶劣环境下的测井资料采集,利用存储式测井仪,直接随着钻具下井,不用电缆等辅助,直接完成资料的采集。而且施工成本很低,在大斜度井,特别是水平位移超过 800 米的大位移水平井中,过钻头测井具有明显的优势	2011 年底	新产品开发
2	集成地面系统开发	开发更加集成、多功能的地面系统,结合车辆、液压的显示和控制,符合国际石油测井行业的趋势。集成地面系统体积小,功能齐全,能够在现场具有多种可选的布置方式,同时使用维修成本更加降低	2011 年底	新产品开发
3	常规井下设备升级	对常规仪器进行了更好的改进,更高性能的 CPU 被应用于下井仪器中,使测井的信号计算及处理可于井下完成,对地面系统依赖度的降低,使得吉艾的下井仪器的兼容性更强,扩大了下井仪器的适用范围,使公司的下井仪器有更好的拓展空间。	2012 年上半年	现有产品升级
4	随钻测井仪器开发	研发随钻测井技术,使得测井系统测的结果能够更为真实地反映原状地层的地质特征,大幅提高地层评价的准确性,而且可以有效减少井场钻机占用时间,提高钻井效率	2013 年底	新产品开发

(三) 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情况

2011 年 1-6 月、2010 年度、2009 年度和 2008 年度,公司研发费用为 348.72 万元、556.71 万元、529.76 万元及 300.04 万元,公司用于产品项目研发的费用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年度	当年研发项目	当年研发支出
2011 年 1-6 月	阵列声波改进	108.09
	阵列感应改进	100.92
	微电阻率扫描测井仪	27.81
	六臂地层倾角测井仪	7.87
	双感应-八侧项测井仪	18.81
	井周成像（井下超声波成像）测井仪	6.06
	其他研发支出	79.16
	小计	348.72
年度	当年研发项目	当年研发支出
2010 年	微侧向测井仪	35.77
	阵列声波测井仪	48.64
	阵列感应测井仪	47.05
	地面系统改进	76.23
	小井眼测井仪	294.23
	其他研发支出	54.80
	小计	556.71
年度	当年研发项目	当年研发支出
2009 年	微球聚焦测井仪	34.88
	微电极测井仪	74.25
	微侧向测井仪	147.93
	阵列声波测井仪	100.65
	阵列感应测井仪	172.06
	小计	529.76
年度	当年研发项目	当年研发支出
2008 年	温度、张力、泥浆电阻率短节	41.86
	数字自然伽玛能谱测井仪	66.37
	四臂井径测井仪	56.06
	双侧向测井仪	93.13
	地面系统	42.63
	小计	300.04

（四）研发对产品经营的贡献

公司的研发项目主要分为以下三类：

1、逐步完善常规下井仪器的种类

公司近年来投入研发实力对常规下井仪器种类进行了完善，进一步提升了常规下井仪器的品质。研发完善的对象包括数字自然伽玛能谱测井仪、四臂井径测井仪、温度、张力、泥浆电阻率短节、双侧向测井仪、微球聚焦测井仪、微电极测井仪、微侧向测井仪，其中数字自然伽玛能谱测井仪、四臂井径测井仪、温度、张力、泥浆电阻率短节、双侧向测井仪已于 2008 年投放市场，微球聚焦测井仪、微电极测井仪、微侧向测井仪也于 2009 年及 2010 年投放市场，更好的满足了市场的多样化需求，提升了公司的销售额，增强了公司的竞争力。

2、地面系统的开发及升级

经过研发投入，公司于 2008 年开发出地面系统并于当年开始销售。公司的 GILEE 成像测井系统的地面系统的软件操作平台采用 Linux 操作系统，是一种安全可靠稳定的多任务操作系统，能实现国际领先的成像测井系统的功能。公司在 2010 年还进行了地面系统升级研发，主要是扩展生产测井、射孔及 VSP 功能，使该系统具有裸眼井测井、套管井测井、射孔、VSP 等综合服务能力。

3、新技术、新产品开发

公司非常注重对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工作。新产品开发的研发项目包括小井眼下井仪器、阵列感应下井仪、声成像下井仪等。公司于 2010 年成功推出小井眼测井仪器，并得到下游客户的高度认可，当年小井眼测井仪器的销售额为 6,052.34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 57.35%。公司目前正在研发阵列感应及声成像下井仪器，有望在 2011 年投产，届时公司的产品系列将得到进一步的丰富。

（五）研发对公司持续成长的支撑

公司在每年初以上年的产品技术水平以及下一年的发展方向确定当年的研发内容，并根据内容制定出具体的研发计划及安排相应的研发预算经费，公司当年研发内容的确定主要根据：

1、公司客户对于使用公司产品后的反馈

公司充分利用下游客户在使用公司产品过程中对于仪器技术及质量的反馈意见,对现有产品进行改进及提高创新。并且公司还可以就客户对于其未来的生产情况和产品需求有针对性的进行创新研发,大大加强了公司与客户的上下游关系。

2、配合公司自主创新的技术优势进行研发

公司拥有自主研发的硬件软件化技术,使产品软件模块更加集成化,公司配合相应的技术优势,加大了耐高温、小尺寸的测井仪器研发,在 2010 年成功推出了小井眼仪器,并得到了许多下游客户的认可和订购,并且因小井眼仪器,公司开发了新的客户。未来公司在研发上会加强自有专利技术的应用,并开发出技术质量水平更好的新产品。

3、跟踪测井前沿技术的发展

公司的未来目标是发展成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测井仪器及测井工程服务综合提供商。公司计划通过对测井前沿技术的不断跟踪,并结合已掌握的相关技术,利用创新思维生产出先进的测井设备,为公司未来产品接轨国际打下基础。

研发内容确定后,公司就会制定具体的研发计划及安排研发预算经费,公司研发计划由公司核心技术管理人黄文帜先生亲自执行。研发计划一般为当年可以完成的项目,年初会根据不同项目所需的材料及研发人员配置制定出相应的研发预算经费,公司研发部门每月会记录各项目的材料使用情况和进展速度情况,在下半年会就各项目的重要性及下一年的生产需要集中完成重点研发项目。

公司高度重视研发部门的作用,研发部门运作独立,研发的预算经费有保障,不受公司经营情况的影响。公司研发政策目标明确,成果显著,近三年,公司研发部门完成研发项目十余个,为公司保持现有产品技术质量的领先做出了重要贡献,公司会持续研发投入,为企业未来产品开发、保持技术创新、保持核心竞争力提供了技术上的保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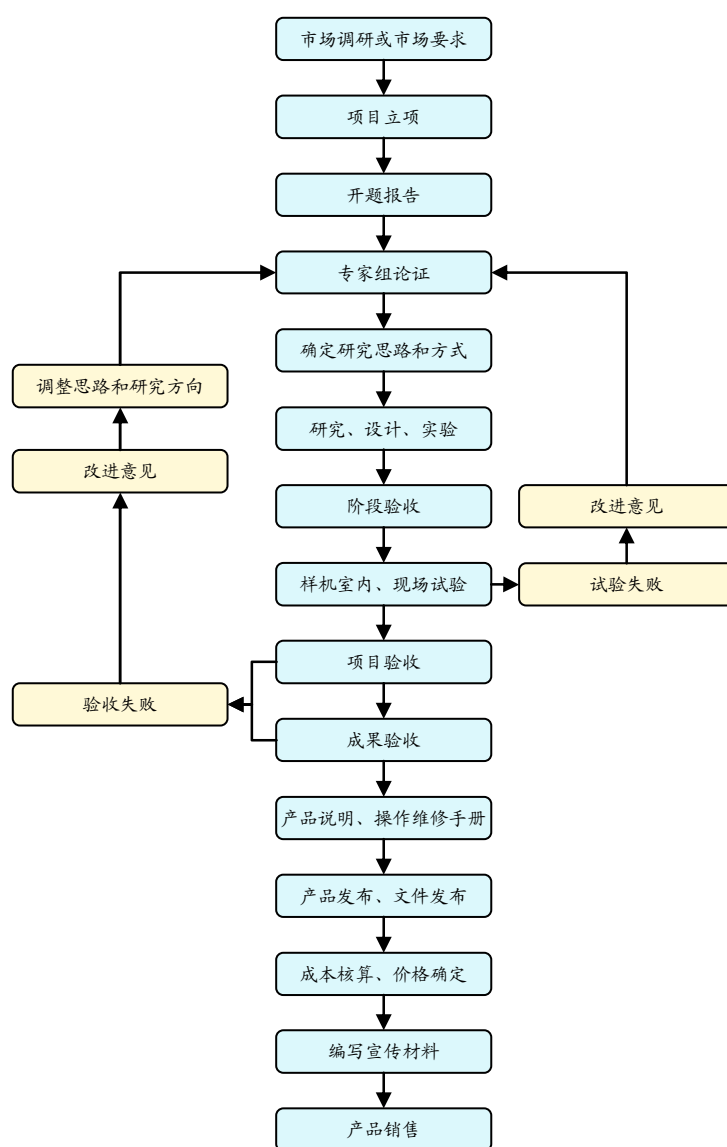
公司作为高端仪器制造企业,技术研发是企业创新性和成长性的标志,也是未来长期发展的根本基础,因此公司对于技术研发非常重视。公司研发部门由公司核心技术管理人黄文帜先生领导,部门制度完善、研发目标明确、技术人员团结积极,公司研发的不断进步有力地提升了企业的核心竞争力,推动企业能够在未来成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测井仪器及测井工程服务综合提供商。

(六) 保持技术创新的机制

公司建立和完善了一整套严格有效的产品开发流程,形成了有利于技术创新的机制与环境。同时,公司将采用如下的机制和措施保持技术创新和持续开发能力:

1、严格执行技术创新体系和开发流程

公司现已形成全员参与的研发体系和严格有效的产品开发流程,公司的新产品开发流程图如下:



公司未来将继续加大创新体系和开发流程的建设力度,扩大研发队伍,加快新品研发进程,将现场人员在实践中的需求信息以制度化、系统化的方式反馈至研发中心,通

过制度建设进一步提高公司产品研发的针对性和及时性,并依靠现场服务人员及早在技术服务中扩大新产品的使用,更全面的检验产品效果,帮助开发人员更准确、及时地进行产品完善和升级。

2、保持高比例研发投入

公司高度重视研发部门的作用,研发部门运作独立。公司优先保障研发项目的资金需求,保持持续稳定增长的研发投入,使公司步入“技术研发创新→产品具备竞争优势→公司业绩高速增长→良好经济效益反哺研发”的良性循环。公司研发政策目标明确,成果显著。通过公司持续高比例的研发投入,近三年公司研发部门完成研发项目十多个,保持了现有产品技术质量的领先地位,公司将持续研发投入,为企业未来产品开发、保持技术创新、保持核心竞争力提供技术上的保障。

3、强化技术团队建设

公司将继续以良好的工作环境和领先的行业地位吸引专业人才,充实公司的技术力量,强化技术和产品创新能力。公司设立以来,技术和产品的开发战略清晰、开发体系严格有效,形成了较完备的产品体系和众多特色产品,提升了公司的行业地位。公司研发管理体系、行业地位对于行业内的专业人才有较大吸引力,有利于公司加强技术团队建设。

4、完善激励机制

公司还将继续完善考评体系和激励机制,建立公平、公正、透明的任用和奖惩机制,为优秀技术人员提供良好的发展空间,保证其创造能力的持续发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和技术骨干大多持有公司股份,也有利于激发技术人员的工作积极性。

5、增强核心技术保护力度

核心技术是公司赖以生存和发展的基础,公司注重对核心技术的保护。目前,公司已采取以下措施保护其核心技术:

(1) 申报专利权、软件著作权

截至目前,公司已就其技术取得 10 项实用新型的专利,另有 2 项发明专利申请正在待审过程中。

软件是公司硬件软件化技术的核心。目前公司积极向著作权登记机关申请登记软件著作权，保护公司对软件享有的著作权。公司在硬件功能软件化技术方面，针对不同功能的下井仪器电路以及地面系统采集电路板，开发的嵌入式软件共有 18 项，已取得软件著作权证书，此外，公司还拥有 1 项采集处理软件的软件著作权，亦取得相应软件著作权证书。

以上公司已取得专利证书、软件著作权证书的技术，受到中国法律的严格保护。公司系独立完成上述技术及软件，未与其他方就该技术有合作或委托关系，就该等技术拥有排他性的所有权与使用权。

自公司成立至今，公司没有收到过因知识产权侵权而提出的索赔或权利主张，不存在知识产权方面的争议或纠纷。

（2）公司保密制度

公司《吉艾科技公司管理制度》的第九章为“保密”制度，规定了公司保密信息的范围、员工的保密责任、部门的保密责任等，该管理制度以及其中的保密制度现为公司有效的公司内部管理制度，适用于公司全体员工。

（3）保密合同

公司已经与其全部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了《保密、竞业禁止和知识产权归属合同》，合同详细约定了保密信息的内容范围、保密信息的载体、该等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需承担的保密责任以及违反保密责任的法律责任等，合同的条款和内容符合中国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的权利受到中国法律、法规和合同的保护。

（4）制造工艺上的加密

公司在芯片选型上选用具有三维多层金属加密功能的芯片，以保护公司核心的软件技术。

十、核心技术人员介绍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子公司吉艾天津共拥有研发人员及生产技术人员 71 名，公司及子公司吉艾天津共有员工总数为 89 名，研发人员及生产技术人员占公司

总人数的 79.78%。技术人员中核心技术人员 8 名, 分别是黄文帜先生、仵岳奇先生、李同华先生、张峰先生、付大鹏先生、何年先生、霍玉和先生、苏航先生, 均为业内资深专家或技术骨干, 具有很强的科研能力和丰富的技术经验。其中黄文帜先生多年来领导研发团队进行技术研发, 获得了多项研究成果, 申请和获得了一系列的专利和软件著作权, 包括岩性密度测井仪、双侧向测井仪、井斜方位测井仪系统软件、数字伽玛能谱测井仪系统软件等。以上核心技术人员的简历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简介”。

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至今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如下:

李同华先生于 2010 年 1 月加入公司。

付大鹏先生于 2009 年 7 月加入公司。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同业竞争

（一）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的说明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高怀雪、黄文帜和徐博，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高怀雪、黄文帜、徐博除分别持有公司 40.84%、39.06%和 8.88%的股份及通过公司间接持有公司全资子公司吉艾天津股权外，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正在经营的其他企业股权。

公司目前不存在与控股股东高怀雪、黄文帜和徐博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形，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二）控股股东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的控股股东高怀雪、黄文帜和徐博于 2011 年 1 月 25 日分别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就避免与公司所经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事项作出承诺。

控股股东高怀雪承诺如下：

1、截止本函出具之日，本人除持有吉艾科技的股份外，没有持有其他经营的业务可能会与吉艾科技经营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企业的股权。

2、在吉艾科技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本人将不会通过自己或可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与吉艾科技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如有这类业务，其所产生的收益归吉艾科技所有。

3、如果本人将来出现所投资的全资、控股、参股企业从事的业务与吉艾科技构成竞争的情况，本人同意将该等业务通过合法有效方式纳入吉艾科技经营以消除同业竞争的情形；吉艾科技有权随时要求本人出让在该等企业中的全部股份，本人给予吉艾科技对该等股份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购买权，并将尽最大努力促使有关交易的价格是公平合理的。

4、若违反本承诺，本人将赔偿吉艾科技因此而产生的任何可具体举证的损失。

控股股东黄文帜和徐博分别承诺如下：

1、截止本函出具之日，本人除持有吉艾科技的股份外，没有持有其他企业的股权，亦不存在本人可控制的其经营的业务可能会与吉艾科技经营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其他企业。

2、在吉艾科技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本人将不会通过自己或可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与吉艾科技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如有这类业务，其所产生的收益归吉艾科技所有。

3、如果本人将来出现所投资的全资、控股、参股企业从事的业务与吉艾科技构成竞争的情况，本人同意将该等业务通过合法有效方式纳入吉艾科技经营以消除同业竞争的情形；吉艾科技有权随时要求本人出让在该等企业中的全部股份，本人给予吉艾科技对该等股份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购买权，并将尽最大努力促使有关交易的价格是公平合理的。

4、若违反本承诺，本人将赔偿吉艾科技因此而产生的任何可具体举证的损失。

二、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如下：

1、控股股东及其他持有 5% 以上股份的股东

关联方	持股比例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高怀雪	40.8402%	控股股东
黄文帜	39.0556%	控股股东
徐博	8.8763%	控股股东
CICC Alternative Investment Limited	6.9906%	持有 5% 以上股份的股东

2、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外，控股股东高怀雪、黄文帜和徐博不存在控制的正在经营的其他企业。

3、公司下属企业

关联方	控股比例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吉艾天津	100%	直接控股子公司

4、其它关联方

（1）其它关联自然人

公司其它关联方包括：①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②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具体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相关内容。

（2）其它关联企业

北京吉艾测控系统设备有限责任公司，该公司成立于 1997 年 1 月 28 日，由高怀雪、王海华、陈蒙恩共同出资设立。

根据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1997 年 1 月 28 日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01088228），吉艾测控成立于 1997 年 1 月 28 日，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5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高怀雪，住所为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小牌坊胡同 48 号迤西，营业期限自 1997 年 1 月 28 日至 2007 年 1 月 27 日，经营范围为“电子计算机测试与控制系统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新产品研制、销售、咨询服务（不含中介服务）；销售：电子计算机，五金，交电，化工，百货，机电设备，汽车配件。”

1997 年 1 月 22 日，方圆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开业登记验资报告书》（（97）方会验字第 1033 号），验证高怀雪、王海华、陈蒙恩的出资已全部到位。

吉艾测控成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高怀雪	实物	23.5	47%
王海华	实物	16.5	33%
陈蒙恩	货币	10.0	20%
合计	-	50.0	100%

吉艾测控已于 2001 年 6 月 20 日因未按时参加年检被吊销营业执照，因营业执照原件丢失，一直未能完成注销手续。吉艾测控被吊销营业执照前，公司控股股东高怀雪持有其 47% 股权、王海华持有其 33% 股权、陈蒙恩持有其 20% 股权。吉艾测控被吊销营业执照后，一直没有再实际经营。2010 年 12 月 6 日，高怀雪以吉艾测控法定代表人的名义在《北京晨报》上发布了债权人公告，通知吉艾测控的债权人可以自公告之日起 30 日内向高怀雪申报债权。截至 2011 年 1 月 21 日，无人向高怀雪提出债权申报。

（3）报告期内关联方

1) 吉艾石油

该公司曾为公司报告期内的关联方，自 2010 年 6 月开始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a. 吉艾石油历史沿革情况如下：

吉艾石油成立于 1999 年 3 月 5 日，由吉艾测控和黄文帜共同出资设立，其成立时吉艾测控持股 60%、黄文帜持股 40%。

2000 年 10 月，吉艾测控将所持吉艾石油股权全部转让给高怀雪，黄文帜将所持吉艾石油股权全部转让给徐国军。股权转让完成后，吉艾石油股权结构为高怀雪持股 60%、徐国军持股 40%。

2009 年 12 月，徐国军将所持吉艾石油股权部分转让给李建华、部分转让给李振保；高怀雪将所持吉艾石油股权全部转让给李建华，李建华为高怀雪外甥吴义永的配偶，李振保为李建华之父。股权转让完成后，吉艾石油股权结构为李建华持股 90%、李振保持股 10%。

2010 年 6 月，李建华将所持吉艾石油股权全部转让给李传奇，李振保将所持吉艾石油股权全部转让给杨春霞。股权转让完成后，吉艾石油股权结构为李传奇持股 90%、

杨春霞持股 10%。

2010 年 12 月，吉艾石油向工商行政主管部门提出将公司名称变更为“北京鼎盛传奇石油设备有限公司”的申请，并已于 2011 年 2 月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鼎盛传奇目前股东为李传奇和杨春霞，二人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无任何关联关系。

b. 吉艾石油转让前的基本情况及财务数据

在高怀雪、徐国军将所持吉艾石油的股权进行转让之前，吉艾石油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北京吉艾石油设备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 42 号院 6#-318
法定代表人	高怀雪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石油设备及测控系统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生产、销售石油设备（未经专项审批项目除外）
注册资本	200 万元
股权结构	高怀雪持股 60%，徐国军持股 40%

高怀雪、徐国军将所持吉艾石油的股权进行转让之前，吉艾石油的主要业务为经营石油测井设备。高怀雪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已将主要精力投入发行人的生产经营，因此决定将吉艾石油进行转让。

2009 年吉艾石油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如下：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吉艾石油的资产总计和股东权益合计分别为 2,107.8 万元和 1,413.2 万元；2009 年度，吉艾石油的主营业务收入和净利润分别为 197.8 万元和-133.5 万元。

c. 吉艾石油的业务、商标，与发行人及发行人控股股东之间的关系

吉艾石油现已更名为“鼎盛传奇”。自高怀雪、徐国军转让吉艾石油的股权以来，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鼎盛传奇没有开展业务、没有生产、销售产品，也不持有或使用任何与发行人相关的商标。根据李传奇的确认，李传奇拟利用鼎盛传奇开拓油田的配件供应业务，但目前尚未取得任何订单。

鼎盛传奇目前的资产主要为：车辆、其他应收款、若干办公设备等，鼎盛传奇的人员由鼎盛传奇自行聘任，与发行人之间没有任何交叉或兼职关系。鼎盛传奇的业务、资

产、人员与发行人之间完全相互独立。

李传奇、杨春霞与李建华和李振保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李传奇、杨春霞与高怀雪、黄文帜、徐博之间没有任何关联关系。

2) 中海新星

a. 中海新星历史沿革情况如下：

2004年2月4日，黄文帜、吴义永签署《北京中海新星石油设备有限公司章程》，约定由黄文帜出资80万元、吴义永出资20万元共同设立中海新星。2004年2月6日，北京心田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京心田祥验字（2004）第2-4号《验资报告》验证黄文帜已向中海新星投入货币资金80万元、吴义永已向中海新星投入货币资金20万元。2004年2月11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中海新星核发1101082644577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中海新星设立时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北京中海新星石油设备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中路229号海泰大厦616号
法定代表人	黄文帜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应经审批的，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法律、法规未规定审批的，企业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100万元

经黄文帜、吴义永、中海新星现有股东吴树峻确认，2006年7月，转让方黄文帜、吴义永与受让方吴树峻协商一致，由黄文帜、吴义永将中海新星100%的股权转让给吴树峻，转让价格按中海新星2006年7月31日账面净资产5,108,432元确定，转让方、受让方当时未就股权转让相关事宜签署书面协议。2006年7月21日，转让方和受让方进行了公司的交接并签署了《交接清单》，此后一年内吴树峻将转让价款5,108,432元陆续以现金的方式支付给转让方。

根据吴树峻的确认，吴树峻受让中海新星后，即以中海新星为主体开展实际经营，并对中海新星行使股东权利，因未办理股东的工商变更登记未影响其正常经营中海新星，故其在受让中海新星后没有及时办理中海新星股东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仅因经营需要申请了中海新星的住所变更，2006年7月24日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核准，中海新星的住所变更为北京市海淀区海淀路86号36号楼708室。此后直到2009

年4月吴树峻才办理了原黄文帜名下中海新星80%股权的工商变更登记,但是吴树峻未同时办理吴义永名下中海新星20%股权的工商变更登记, 因为吴树峻作为私营业主, 不熟悉相关法律法规, 不知可以设立一人有限公司, 故未同时办理吴义永名下中海新星20%股权的工商变更登记。2011年6月15日, 吴树峻已办理了从吴义永处受让的中海新星20%股权的工商变更登记。至此, 中海新星已经工商变更登记为吴树峻持有100%股权的一人有限责任公司。

经黄文帜、吴义永分别确认: 黄文帜、吴义永已于2006年7月起一年内收到吴树峻支付的中海新星股权转让的全部价款。自2006年7月之后, 黄文帜、吴义永已经不再是中海新星的股东, 也未再对中海新星行使过股东权利。

b. 中海新星目前的基本情况、财务数据

根据中海新星目前持有的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于2009年4月23日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110108006445778), 中海新星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北京中海新星石油设备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海淀路86号36号楼708室
法定代表人	吴树峻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 无 一般经营项目: 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禁止的, 不得经营; 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 经审批机关批准并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登记注册后方可经营; 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未规定许可的, 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100万元

2010年中海新星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为: 截至2010年12月31日, 中海新星的资产总计和股东权益合计分别为559.8万元和523.8万元; 2010年度, 中海新星的主营业务收入和净利润分别为559.4万元和3.6万元。

c. 中海新星的业务、与发行人及发行人控股股东之间的关系

黄文帜、吴义永转让中海新星前, 中海新星主要从事软件的开发和销售业务。2006年, 黄文帜、吴义永不再经营软件的销售业务, 将中海新星进行转让。中海新星已于2006年6月, 分别将其拥有的《ZHXX数控测井系统V3.0》、《ZHXX采样通讯系统V1.0》、《数字伽马模块软件V1.0》和《连斜模块软件V1.0》四项软件著作权无偿转让给吉艾

博然。

吴树峻和中海新星确认，自 2006 年 7 月吴树峻受让中海新星股权后，中海新星的主营业务为计算机类硬件（计算机主板/内存/硬盘等）销售，没有从事石油测井方面的配件业务。

中海新星目前的主要资产为计算机硬件存货、办公设备、应收账款等，经营地址位于北京市海淀区黄庄中发电子大厦 708 室，中海新星的员工由其自行聘用。

中海新星在资产、业务、人员方面与发行人完全独立，没有任何关联关系。吴树峻与黄文帜、高怀雪、徐博、吴义永之间没有任何关联关系。在报告期内，中海新星与发行人之间也没有发生任何交易。

除上述已披露的关联方外，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其它关联企业。

（二）关联交易情况

1、经常性关联交易

公司在报告期内与关联方不存在经常性的关联交易。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关联方其他应收款余额

单位：元

关联方	2011 年 6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吉艾石油	-	-	-	4,700,000.00
合计	-	-	-	4,700,000.00

（2）关联方其他应付款余额

单位：元

关联方	2011 年 6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高怀雪	-	-	2,700,000.00	1,802,000.00
高登平（高怀雪的哥哥）	-	-	4,000,000.00	2,000,000.00
吉艾石油	-	-	8,000,000.00	-

关联方	2011 年 6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	-	14,700,000.00	3,802,000.00

（3）关联方其他应收款、其他应付款说明

公司 2008 年 12 月 31 日对吉艾石油的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4,700,000 元，上述其他应收款是吉艾石油向公司借款产生，吉艾石油已于 2009 年向公司还清。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

公司 2008 年 12 月 31 日对高怀雪、高登平的其它应付款余额为 3,802,000 元，2009 年 12 月 31 日对高怀雪、高登平和吉艾石油的其它应付款余额为 14,700,000 元，上述其他应付款是高怀雪、高登平和吉艾石油借款给公司产生，公司已于 2010 年将上述其他应付款还清。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其他应付关联方款项。

（4）报告期内与关联方资金借入、借出情况说明

1)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前身吉艾博然借自高怀雪的资金逐笔明细如下：

单位：元

日期	借款金额	还款金额	余额	原因
2008.12.02	1,302,000		1,302,000	吉艾博然借入
2008.12.24	500,000		1,802,000	吉艾博然借入
2009.01.19	800,000		2,602,000	吉艾博然借入
2009.08.27	104,040		2,706,040	吉艾博然借入
2009.08.31	4,500		2,710,540	吉艾博然借入
2009.08.31	8,750		2,719,290	吉艾博然借入
2009.09.17		13,250	2,706,040	吉艾博然还款
2009.12.28		6,040	2,700,000	吉艾博然还款
2010.04.08		165,285	2,534,715	吉艾博然还款
2010.08.26		2,200,000	334,715	吉艾博然还款
2010.08.31		334,715	0	吉艾博然还款

2)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前身吉艾博然借自高登平的资金逐笔明细如下：

单位：元

日期	借款金额	还款金额	余额	原因
2008.12.31	2,000,000		2,000,000	吉艾博然借入
2009.02.24	2,000,000		4,000,000	吉艾博然借入
2010.03.01		4,000,000	0	吉艾博然还款

注：高登平为高怀雪的哥哥。

3)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前身吉艾博然借自吉艾石油的资金逐笔明细如下：

单位：元

日期	借款金额	还款金额	余额	原因
2009.06.25	2,000,000		2,000,000	吉艾博然借入
2009.07.02	2,800,000		4,800,000	吉艾博然借入
2009.07.27		500,000	4,300,000	吉艾博然还款
2009.08.10	400,000		4,700,000	吉艾博然借入
2009.12.24	3,300,000		8,000,000	吉艾博然借入
2010.03.01		4,000,000	4,000,000	吉艾博然还款
2010.03.11	4,000,000		8,000,000	吉艾博然借入
2010.04.01		5,000,000	3,000,000	吉艾博然还款
2010.04.23		2,000,000	1,000,000	吉艾博然还款
2010.04.23		1,000,000	0	吉艾博然还款

4)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前身吉艾博然借出给吉艾石油的资金逐笔明细如下：

单位：元

日期	借款金额	还款金额	余额	原因
2008.1.31		2,000,000	4,450,000	吉艾石油还款
2008.2.26		500,000	3,950,000	吉艾石油还款
2008.5.26		250,000	3,700,000	吉艾石油还款
2008.7.26	500,000		4,200,000	吉艾石油借入
2008.8.30	200,000		4,400,000	吉艾石油借入
2008.10.25		300,000	4,100,000	吉艾石油还款
2008.10.28		500,000	3,600,000	吉艾石油还款
2008.10.31		400,000	3,200,000	吉艾石油还款

日期	借款金额	还款金额	余额	原因
2008.11.26	1,500,000		4,700,000	吉艾石油借入
2008.12.01	2,000,000		6,700,000	吉艾石油借入
2008.12.08		1,500,000	5,200,000	吉艾石油还款
2008.12.08	1,000,000		6,200,000	吉艾石油借入
2008.12.22	1,500,000		7,700,000	吉艾石油借入
2008.12.23		1,500,000	6,200,000	吉艾石油还款
2008.12.31		1,500,000	4,700,000	吉艾石油还款
2009.01.09		2,400,000	2,300,000	吉艾石油还款
2009.02.11		500,000	1,800,000	吉艾石油还款
2009.05.14		1,800,000	0	吉艾石油还款

上述报告期内吉艾博然从关联方借入资金的原因为补充流动资金。吉艾博然与关联方之间的上述资金往来情形中，借出方均未收取借款利息，亦未收取资金占用费，吉艾博然从关联方所借款项均已于吉艾博然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即发行人前全部偿还完毕。由于吉艾石油经营中出现流动资金短缺，因此报告期内存在吉艾博然与吉艾石油的资金往来现象。上述资金往来也不存在资金占用费或借款利息，吉艾博然借出款项已于 2009 年 5 月 14 日全部收回。

上述与关联方的资金借入、借出行为均发生在发行人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前，吉艾博然当时的公司章程并未规定关联交易需要履行审议批准程序，因此吉艾博然的执行董事、股东会未曾就上述与关联方的资金借入、借出行为进行决策，而是由当时的吉艾博然管理层决定和实施上述资金借入、借出行为。吉艾博然从关联方处借入资金不存在资金占用费或借款利息，没有损害发行人的利益。

由于上述资金借入、借出余额占发行人当期期末净资产余额的比例较低，其中：2008 年末借入资金余额占 2008 年末净资产的比例为 7.01%，2009 年末为 15.35%，2010 年末为 0；2008 年末借出资金余额占 2008 年末净资产余额的比例为 8.67%，2009 年末为 0，2010 年末为 0，而且上述资金借入、借出在发行人有限公司阶段均已清偿完毕，因此上述资金借入、借出行为对发行人目前的财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发行人未再发生关联方资金借出或借入行为。为保证发行人未来可能出现的关联交易依法、合规地进行、不损害发行人及股东的利益，发行人已

在《公司章程》中制订关联交易的公允保障措施，在《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规则》中分别规定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并在《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制度》中建立独立董事对发行人重大关联交易发表独立意见的制度。

（三）关联交易决策权限与程序的规定

1、《公司章程》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

《公司章程》中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决策程序、关联股东和利益冲突董事在关联交易表决中的回避制度做出了明确的规定：

《公司章程》第四十条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承担赔偿责任。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

《公司章程》第四十一条规定：“公司不得无偿或以明显不公平的条件向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不得向明显不具有清偿能力的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不得为明显不具有清偿能力的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或者无正当理由为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不得无正当理由放弃对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的债权或承担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的债务。公司与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之间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交易，应严格按照本章程有关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程序。……”

《公司章程》第四十四条规定：“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公司章程》第八十二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公司章程》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

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第九条规定：“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六）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第十六条规定：“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比照本议事规则第十三条的规定聘请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对交易标的进行评估或审计，并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第十七条规定：“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为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提供担保的，参照前款的规定执行，有关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第五十三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3、《董事会议事规则》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

《董事会议事规则》第十八条关于委托出席的限制规定：“委托和受托出席董事会会议应当遵循以下原则：（一）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非关联董事不得委托关联董事代为出席；关联董事也不得接受非关联董事的委托；……”

《董事会议事规则》第二十五条回避表决规定：“出现下述情形的，董事应当对有关提案回避表决：（一）董事本人认为应当回避的情形；（二）公司章程规定的因董事与会议提案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而须回避的其他情形。在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有关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形成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会议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不得对有关提案进行表决，而应当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第十六条规定，“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的关联交易，独立董事应以书面方式发表独立性意见。”

根据《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第二十五条，“独立董事应当就关联交易（含公司向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提供资金）事项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

5、《关联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

公司已制定《关联交易规则》，其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做出如下规定：

“（一）股东大会：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合同总金额（含连续 12 个月内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同一交易标的或与同一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的累计金额）高于 1000 万元（不含 1000 万元）且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5%以上的，此关联交易必须聘请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对交易标的进行评估或审计，并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方可实施；《关联交易规则》第二条第 11 至第 14 项所列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所涉及的交易标的，可以不进行审计或评估。

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董事会：除应由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外的关联交易事项，符合以下标准的，由董事会审议批准：

（1）公司拟与关联法人达成的关联交易金额（含连续 12 个月内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同一交易标的或与同一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的累计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 0.5%以上；

（2）公司拟与关联自然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含连续 12 个月内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同一交易标的或与同一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的累计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

（三）董事长：除应由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批准之外的关联交易事项，由公司董事长批准。

（四）独立董事：公司拟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

以及公司拟与关联法人达成的总金额高于 100 万元且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书面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做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关联方与公司提供或接受劳务、购买或销售商品产生的关联交易根据市场公允价格来确定。”

（四）关联交易履行程序情况及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的意见

1、关联交易履行程序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均严格履行和遵守届时有效的公司章程关于审批程序的规定，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的意见

独立董事就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发表独立意见如下：“本独立董事审阅了公司报告期内即 2008 年度、2009 年度、2010 年度及 2011 年 1-6 月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情况，本人认为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批准程序，遵循了公平合理的原则，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

（五）已采取的减少或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为了尽量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保护公司与其他股东权益，公司采取了以下措施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

1、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建立了独立完整的生产经营系统，人员、财务、资产与股东严格分开；关联交易履行法定的批准程序，董事会、股东大会决策时关联董事和关联股东须进行回避表决。

2、为避免和消除可能出现的公司股东利用其地位而从事损害公司或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强化对关联交易事项的监督。

3、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规则》，就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认定、关联交易的定价、决策应遵循的原则以及关联交易信息披露等内容进行了具体规定，以保证公司关联交易

的公允性，确保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4、公司控股股东高怀雪、黄文帜和徐博分别出具了《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将尽量减少与吉艾科技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吉艾科技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简介

公司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包括 2 名独立董事；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包括 1 名职工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6 名，包括 1 名总经理、5 名副总经理，其中 5 名副总经理中，1 名副总经理兼任财务负责人，1 名副总经理兼任董事会秘书；其他核心人员 2 名。

（一）董事

高怀雪，女，1963 年 12 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武汉水利电力学院（现武汉大学）本科，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任期为 2010 年 10 月 27 日至 2013 年 10 月 26 日。高怀雪详细履历如下：1985 年 7 月至 1988 年 12 月任湖北省丹江口市水利部丹江口工程管理职工大学教师、1989 年 1 月至 1992 年 12 月任北京电子管厂工程师、1993 年 5 月至 1994 年 5 月任北京朝阳区京华誉印社经理、1994 年 6 月至 1996 年 7 月任北京朝阳区百事服务商社经理、1997 年 1 月至 2001 年 6 月任吉艾测控执行董事和经理、1999 年 3 月至 2009 年 12 月任吉艾石油执行董事和经理、2006 年 5 月至 2010 年 10 月任发行人前身吉艾博然执行董事和经理、2010 年 10 月至今任发行人董事长和总经理。高怀雪先后在吉艾测控、吉艾石油及发行人的前身吉艾博然从事石油测井行业十多年。

黄文帜，男，1963 年 1 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西安交通大学本科，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任期为 2010 年 10 月 27 日至 2013 年 10 月 26 日。黄文帜详细履历如下：1985 年 7 月至 1999 年 2 月任中国海洋石油测井公司高级工程师、1999 年 3 月至 2000 年 10 月任吉艾石油总工程师、2000 年 11 月至 2001 年 3 月任加拿大-温哥华 Inphinity Interactive Inc. 研发工程师、2001 年 4 月至 2001 年 12 月在加拿大自费参加 Linux system development 和 Embedded system designing 培训、2002 年 2 月至 2004 年 1 月任吉艾石油总工程师、2004 年 2 月至 2006 年 7 月任北京中海新星石油设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和经理、2006 年 5 月至 2010 年 10 月任发行人前身吉艾博然总工程师、2010 年 10 月至今任发行人董事、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

陈十游，女，1965 年 6 月生，中国国籍，香港永久居留权，耶鲁大学商业管理硕士、武汉大学国际法学士和国际经济法硕士，现任公司董事，任期为 2010 年 12 月 27 日至 2013 年 10 月 26 日。陈十游曾任瑞士信贷第一波士顿银行投资银行部董事、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董事总经理等职务。

陆大卫，男，1944 年 5 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北京石油学院（现中国石油大学）本科，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任期为 2010 年 10 月 27 日至 2013 年 10 月 26 日。陆大卫现为中国石油学会常务理事、测井专业委员会主任、《测井技术》杂志总编、国际测井分析家协会（SPWLA）北京分会主席，曾任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公司勘探与生产公司副总工程师。

陈刚，男，1964 年 6 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辽宁财经学院（现东北财经大学）硕士，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任期为 2010 年 12 月 1 日至 2013 年 10 月 26 日。陈刚现为中央财经大学副教授，曾任中央财经大学直属北京中惠会计师事务所常务副所长、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陪审员、北京国家税务局稽查局会计顾问及多家企业的财务及管理顾问。

（二）监事

张峰，男，1981 年 11 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承德高等石油专科学校电子工程系专科毕业，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为 2010 年 10 月 27 日至 2013 年 10 月 26 日。张峰现任吉艾科技研发部部长，参与了多个重要项目的研发工作，并担当项目的研发领头人之一。张峰是下列 5 项专利技术发明人之一：一种数字声波测井仪、一种微球测井仪、一种数字能谱测井仪、一种补偿中子测井仪、一种井斜方位测井仪。

付大鹏，男，1982 年 3 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贵州大学微电子学与固体电子学硕士，现任公司监事，任期为 2010 年 10 月 27 日至 2013 年 10 月 26 日。付大鹏现任吉艾科技研发部硬件研发工程师，其作为项目团队重要成员参与完成了小井眼下井仪器中的数字自然伽玛能谱测井仪、补偿中子测井仪及岩性密度测井仪等几支仪器的核心电路开发工作。

何年，男，1982 年 12 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承德高等石油专科学校电子信息工程系专科毕业，现任公司监事，任期为 2010 年 10 月 27 日至 2013 年 10 月 26 日。何年现任吉艾科技生产部副部长，其对密度仪器、中子仪器的刻度技术有独

到的见解，并具有较丰富的现场经验。

上述公司监事与公司控股股东及报告期公司前五大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高级管理人员

高怀雪，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简历详见本招股说明书本节“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简介（一）董事”。

黄文帜，现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简历详见本招股说明书本节“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简介（一）董事”。

仵岳奇，男，1962年11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长春科技大学硕士，现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为2010年10月27日至2013年10月26日。仵岳奇曾任中国新星石油公司西北石油地质局测井站书记兼副站长、中石化西北分公司油田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总工程师、工程技术研究院副院长。

薛风云，女，1959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北京第二商学院专科毕业，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和财务负责人，任期为2010年10月27日至2013年10月26日。薛风云曾任北京市第二商业局（现北京二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会计、北京德恒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经理、新基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和吉艾博然行政副总经理。

李同华，男，1974年2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长江大学硕士，西南石油大学在读博士，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和董事会秘书，其副总经理职务的任期为2010年10月27日至2013年10月26日，董事会秘书职务的任期为2011年1月17日至2013年10月26日。李同华曾任大港油田集团测井服务单位设备管理及生产技术主管、中油测井服务公司（苏丹）测井操作工程师及测井专业项目经理、斯伦贝谢中国公司电缆测井服务工程师。

王子为，男，1976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北京师范大学博士，现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为2010年10月27日至2013年10月26日。王子为曾任雅阁酒店管理集团（澳大利亚）董事长助理、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成员、首旅日航国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开发部部长、中国中旅集团中旅饭店总公司权益部经理。

（四）其他核心人员

苏航，男，1983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北京理工大学电子科学与技术专业本科毕业，自2008年11月至今一直于公司任职，现任公司硬件工程师职务，曾作为项目团队的最主要成员完成了公司的地面采集系统的研发工作。苏航曾任北京锐意泰克汽车电子有限公司硬件工程师。

霍玉和，男，1973年6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河北科技大学机械工程系塑性成型及工艺专业本科毕业，自2008年11月至今一直于公司任职，现任公司机械设计部部长，曾作为核心人员参与了公司小井眼井下仪器的机械设计工作。霍玉和曾先后供职于邯郸电器总厂、胖龙（邯郸）园艺有限公司、瑞萨半导体（北京）有限公司。

上述公司核心人员与公司控股股东及报告期公司前五大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公司董事、监事的提名和选聘情况

1、董事的提名与选聘情况

2010年10月23日，公司召开股东（发起人）大会，提名并选举高怀雪、黄文帜、白阳、陆大卫、李同华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其中陆大卫为公司独立董事，任期均为三年，自公司登记机关向股份公司核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之日起算。同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高怀雪为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

2010年12月1日，公司召开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陈刚为公司独立董事接替董事李同华，任期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该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原董事李同华任期至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止；选举陈十游为公司董事接替董事白阳，任期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且投资方 CICC Alternative Investment Limited 投资款项到达公司账户之日起即2010年12月27日至该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原董事白阳任期至陈十游董事资格生效之日起即2010年12月27日止。

2、监事的提名与选聘情况

2010年10月15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付大鹏担任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相同；2010年10月23日，公司召开股东（发起人）大会，提名并选举张峰、何年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任期均

为三年，自公司登记机关向股份公司核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之日起算。同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张峰为第一届监事会主席。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情况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1、直接持股

姓名	职务/亲属关系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所持股份是否质押或冻结
高怀雪	董事长、总经理	32,932,275	40.8402%	无
黄文帜	董事、副总经理	31,493,250	39.0556%	无
张峰	监事会主席	36,375	0.0451%	无
何年	监事	17,775	0.0220%	无
仵岳奇	副总经理	242,475	0.3007%	无
李同华	副总经理	242,475	0.3007%	无
苏航	硬件工程师	2,400	0.0030%	无
霍玉和	机械设计部部长	2,400	0.0030%	无
徐博	高怀雪的儿子	7,157,550	8.8763%	无
吴义永	高怀雪的外甥	50,925	0.0632%	无

2、间接持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无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报告期内所持股份变动情况

姓名	职务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持股数量（股）	比例	持股数量（股）	比例	出资额（万元）	比例	出资额（万元）	比例
高怀雪	董事长、总经理	32,932,275	40.8402%	32,932,275	40.8402%	460	46.0000%	40	4.0000%
黄文帜	董事、副总经理	31,493,250	39.0556%	31,493,250	39.0556%	440	44.0000%	100	10.0000%

姓名	职务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持股数量 (股)	比例	持股数量 (股)	比例	出资额 (万元)	比例	出资额 (万元)	比例
张峰	监事会主席	36,375	0.0451%	36,375	0.0451%	-	-	-	-
何年	监事	17,775	0.0220%	17,775	0.0220%	-	-	-	-
仵岳奇	副总经理	242,475	0.3007%	242,475	0.3007%	-	-	-	-
李同华	副总经理	242,475	0.3007%	242,475	0.3007%	-	-	-	-
苏航	硬件工程师	2,400	0.0030%	2,400	0.0030%	-	-	-	-
霍玉和	机械设计部部长	2,400	0.0030%	2,400	0.0030%	-	-	-	-
徐博	高怀雪的儿子	7,157,550	8.8763%	7,157,550	8.8763%	100	10.0000%	260	26.0000%
吴义永	高怀雪的外甥	50,925	0.0632%	50,925	0.0632%	-	-	-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高怀雪持有已停止经营的吉艾测控 47%股权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最近一年的薪酬情况

姓名	职务	2010 年度薪酬(元)
高怀雪	董事长、总经理	税前 12 万
黄文帜	董事、副总经理	税前 12 万
陈十游	董事	未在公司领薪
陆大卫	独立董事	税前 6 万
陈刚	独立董事	未在公司领薪
张峰	监事会主席	税前 7.68 万
付大鹏	监事	税前 7.2 万
何年	监事	税前 6 万
仵岳奇	副总经理	税前 12 万
薛凤云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税前 7.2 万
李同华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税前 12 万
王子为	副总经理	税前 21.6 万
苏航	硬件工程师	税前 7 万

姓名	职务	2010 年度薪酬(元)
霍玉和	机械设计部部长	税前 7 万

除上述薪酬情况外，公司还按照国家 and 地方的有关规定，依法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缴纳失业、养老、医疗、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和缴存住房公积金。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兼职情况

姓名	公司职务	其他任职单位	现任职务	其他任职单位与公司关系
高怀雪	董事长、总经理	无	无	无
黄文帜	董事、副总经理	吉艾天津	法定代表人	全资子公司
陈十游	董事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直接投资管理 部主管 投资管理业务 委员会副主席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之“四、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中介机构的权益关系”
		中金佳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无
		天津凯利维盛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长	无
		CICC Investment Group Company Limited	董事	无
		CICC Sun Company Limited	董事	无
		Concord Medical Services Holding Ltd	董事	无
		Pearl Ever Group Limited	董事	无
		Perpetual Treasure Investment Management Ltd.	董事	无
		Perpetual Treasure Limited	董事	无
		浙江贝因美科工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无
		CICC Bio Investments Limited	董事	无
		CICC Alternative Investment Limited	董事	持有公司 6.9906%股份的股东
		CICC Growth Capital Fund GP. Ltd	董事	无
		CICC Fortune Limited	董事	无
		CICC Harvest Limited	董事	无
		Motion Best Enterprises Limited	董事	无
		Blossom Gift Limited	董事	无

姓名	公司职务	其他任职单位	现任职务	其他任职单位与公司关系
陆大卫	独立董事	中国石油学会	常务理事	无
		测井专业委员会	主任	无
		《测井技术》杂志	总编	无
		国际测井分析家协会（SPWLA）北京分会	主席	无
陈刚	独立董事	中央财经大学	副教授	无
张峰	监事会主席	无	无	无
付大鹏	监事	无	无	无
何年	监事	无	无	无
仵岳奇	副总经理	无	无	无
薛风云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无	无	无
李同华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无	无	无
王子为	副总经理	无	无	无
苏航	硬件工程师	无	无	无
霍玉和	机械设计部部长	无	无	无

除上述披露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没有其他兼职的情况。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除公司董事长高怀雪和董事黄文帜系夫妻关系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之间不存在其它亲属关系。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所签订的协议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独立董事陆大卫、陈刚、董事陈十游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均与公司签署了劳动或劳务合同及保密、竞业禁止和知识产权归属合同。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合同履行正常，不存在违约情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未与公司签订其他重大商业协议。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做出的重要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高怀雪、黄文帜和徐博分别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上述承诺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一、同业竞争（二）控股股东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高怀雪、黄文帜和徐博分别出具了《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上述承诺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五）已采取的减少或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经分别出具了股份锁定承诺。上述承诺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股本情况（八）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人员均严格遵守并履行了上述承诺。

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变动情况

（一）董事的变动情况

1、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前，不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一人。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设董事会，由五人组成。

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至今公司董事变动情况如下：

（1）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0 月 26 日，公司执行董事为高怀雪；

（2）自 2010 年 10 月 27 日至 2010 年 11 月 30 日，公司董事为高怀雪、黄文帜、白阳、陆大卫、李同华，其中陆大卫为独立董事；

（3）自 2010 年 12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26 日，公司董事为高怀雪、黄文帜、白阳、陆大卫、陈刚，其中陆大卫、陈刚为独立董事；

（4）自 2010 年 12 月 27 日至今，公司董事为高怀雪、黄文帜、陈十游、陆大卫、陈刚，其中陆大卫、陈刚为独立董事。

2、公司最近两年董事任职情况及变化

公司现有五名董事（含独立董事）中，高怀雪、黄文帜在公司改制为股份公司前进入公司工作，其中：高怀雪自 2006 年 5 月 15 日吉艾博然成立之日起一直担任吉艾博然的执行董事，在三年任期届满时，吉艾博然股东会没有改选公司执行董事，高怀雪担任吉艾博然执行董事直至公司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即发行人）；黄文帜自 2006 年 5 月 15 日吉艾博然成立之日起一直担任吉艾博然的总工程师，负责技术，直至吉艾博然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即发行人）。

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时，公司 2010 年 10 月 23 日股东（发起人）大会选举高怀雪、黄文帜、白阳、李同华、陆大卫为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其中陆大卫为独立董事；同日发行人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高怀雪为董事长。

为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人数要求，2010 年 12 月 1 日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陈刚为公司独立董事接替董事李同华；经投资方 CICC Alternative Investment Limited 推荐，同次会议选举陈十游为公司董事接替董事白阳。

公司董事的任职情况近两年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监事的变动情况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前，不设监事会，设监事一人。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设监事会，由三人组成。

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至今公司监事变动情况如下：

1、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0 月 26 日，公司监事为黄文帜；

2、自 2010 年 10 月 27 日至今，公司监事为张峰、付大鹏、何年，其中付大鹏为职工代表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1、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前，高级管理人员为总经理一名。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高级管理人员由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和财务负责人组成。

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至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如下：

（1）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0 月 26 日，公司总经理为高怀雪；

（2）自 2010 年 10 月 27 日至 2011 年 1 月 16 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为：总经理高怀雪；副总经理黄文帜、仵岳奇、薛风云、李同华和王子为；董事会秘书和财务负责人由副总经理薛风云兼任。

（3）自 2011 年 1 月 17 日至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为：总经理为高怀雪；副总经理为黄文帜、仵岳奇、薛风云、李同华和王子为；财务负责人由副总经理薛风云兼任；董事会秘书由副总经理李同华兼任。

2、公司最近两年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及变化

公司现有六名高级管理人员，即高怀雪、黄文帜、仵岳奇、薛风云、李同华、王子为，其均在公司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前进入公司工作，其中：高怀雪自 2006 年 5 月 15 日吉艾博然成立之日起，一直担任吉艾博然的经理；黄文帜自 2006 年 5 月 15 日吉艾博然成立之日起，一直担任吉艾博然的总工程师，负责技术；仵岳奇自 2006 年 6 月起进入吉艾博然工作，担任副总经理；薛风云自 2008 年 9 月起进入吉艾博然工作，担任副总经理；李同华自 2010 年 1 月起进入吉艾博然工作，担任副总经理；王子为自 2010 年 6 月起进入吉艾博然工作，担任副总经理。

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时，公司重新选举股份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根据 2010 年 10 月 23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司董事会聘任高怀雪为总经理，聘任黄文帜、仵岳奇、李同华、薛风云、王子为为副总经理，聘任薛风云兼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根据公司 2011 年 1 月 17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司董事会聘任公司副总经理李同华兼任董事会秘书，薛风云因个人原因不再兼任董事会秘书。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近两年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至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符合届时有效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除上述变动以外，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内未发生其他变化。

第九节 公司治理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建立了健全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等制度。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两个专门委员会，为董事会重大决策提供咨询、建议，保证董事会议事、决策的专业化和高效化。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建立健全以及运行情况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设股东大会，为公司最高权力机构。公司自整体变更以来，先后召开了7次股东大会，上述会议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1、股东的权利和义务

公司股东依法享有《公司章程》所规定权利并承担相应的义务：

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

- （1）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
- （2）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表决权；
- （3）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
- （4）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
- （5）查阅公司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
- （6）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

（7）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

（8）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他权利。

公司股东承担下列义务：

（1）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

（2）依其所认购的股份和入股方式缴纳股金；

（3）除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外，不得退股；

（4）不得滥用股东权利损害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得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损害公司债权人的利益；公司股东滥用股东权利给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公司股东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逃避债务，严重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的，应当对公司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5）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承担的其他义务。

2、股东大会的职责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1）决定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2）选举和更换董事、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3）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4）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

（5）审议批准公司年度报告；

（6）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7）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8）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9）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 （10）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等事项作出决议；
- （11）修改公司章程；
- （12）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 （13）审议批准公司章程第四十三条规定的交易事项；
- （14）审议批准公司章程第四十四条规定的担保事项；
- （15）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百分之三十的事项；
- （16）审议股权激励计划；
- （17）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
- （18）对董事会设立审计、薪酬与考核等专门委员会作出决议；
- （19）审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3、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公司股东（发起人）大会审议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其主要内容如下：

（1）股东大会的召集

股东大会分为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年度股东大会每年召开 1 次，应当于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的 6 个月内举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在事实发生之日起 2 个月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一）董事人数不足《公司法》规定人数或者公司章程所定人数的 2/3 时；（二）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 1/3 时；（三）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请求时；（四）董事会认为必要时；（五）监事会提议召开时；（六）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2）股东大会的通知

召集人将在年度股东大会召开 20 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各股东，临时股东大会将于会议召开 15 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各股东。前述通知期限不包括会议召开当日。

（3）提案的提交与表决

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公司提出提案。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 2 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除上述规定的情形外，召集人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后，不得修改股东大会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股东大会通知中未列明或不符合本议事规则上述规定的提案，股东大会不得进行表决并作出决议。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征集股东投票权。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审议提案时，不得对提案进行修改，否则，有关变更应当被视为一个新的提案，不能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进行表决。股东大会采取记名方式投票表决。

（4）股东大会的决议

股东大会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股东大会作出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股东大会作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通过：（一）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工作报告；（二）董事会拟定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三）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的任免及其报酬和支付方法；（四）公司年度预算方案、决算方案；（五）公司年度报告；（六）除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公司章程规定应当以特别决议通过以外的其他事项。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一）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二）公司的分立、合并、解散和清算；（三）公司章程的修改；（四）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五）股权激励计划；（六）法律、行政法规或公司章程、本议事规则规定的，以及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认定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的其他事项。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1、董事会设立与运行

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名，独立董事 2 名。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公司自整体变更以来，先后召开了 10 次董事会，上述会议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董事会的职责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行使下列主要职权：

- （1）负责召集股东大会，并向大会报告工作；
- （2）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 （3）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4）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5）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6）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 （7）拟订公司重大收购、回购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和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方案；
- （8）对数额在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百分之三十以内（含本数）的项目投资、资产经营、风险投资、资产抵押和其他担保、购买和出售资产等事项作出决议；
- （9）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 （10）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 （11）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12）制订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

- （13）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
- （14）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 （15）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
- （16）拟定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的设立方案，确定其组成人员，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 （17）法律、行政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以及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3、董事会的议事规则

公司股东（发起人）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其主要内容如下：

（1）董事会的召集

董事会会议分为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董事会每年应当至少在上下两个半年度各召开一次定期会议。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会应当召开临时会议：（一）代表十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股东提议时；（二）三分之一以上董事联名提议时；（三）监事会提议时；（四）董事长认为必要时；（五）总经理提议时；（六）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2）董事会的通知

召开董事会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董事会办公室应当分别提前 10 日和 5 日将书面会议通知，通过电子邮件、邮寄、传真或专人送达的方式，提交全体董事。非直接送达的，还应当通过电话进行确认并作相应记录。情况紧急，需要尽快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的，可不受上述会议通知时间的限制，但应发出合理通知，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作出说明。

（3）提案的提交与表决

在发出召开董事会定期会议的通知前，董事会办公室应当充分征求各董事的意见，初步形成会议提案后交董事长拟定。董事长在拟定提案前，应当视需要征求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意见。

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的，可直接向董事长提交经提议人签字（盖章）的书面提议。书面提议中应当载明下列事项：（一）提议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二）提议理由或者提议所基于的理由；（三）提议会议召开的时间或者时限、地点

和方式；（四）明确和具体的提案；（五）提议人的联系方式和提议日期等。提案内容应当属于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会职权范围内的事项，与提案有关材料应当一并提交。

（4）董事会的决议

除董事会议事规则另有规定的情形外，董事会审议通过会议提案并形成相关决议，必须有超过公司全体董事人数之半数的董事对该提案投赞成票。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形成决议应当取得更多董事同意的，从其规定。不同决议在内容和含义上出现矛盾的，以形成时间在后的决议为准。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1、监事会设立与运行

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监事会设3名监事，由2名股东代表和1名职工代表组成，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民主选举产生和更换，股东代表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和更换。监事会设主席1人。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的任期每届为3年。监事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公司自整体变更以来，先后召开了2次监事会，上述会议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监事会的职责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行使下列主要职权：

- （1）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 （2）检查公司的财务，查阅公司会计账簿和其他会计资料；
- （3）对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 （4）当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其予以纠正；
- （5）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

（6）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

（7）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二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8）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

3、监事会的议事规则

公司股东（发起人）大会审议通过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其主要内容如下：

（1）监事会的召集

监事会会议可分为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监事会定期会议至少六个月召开一次。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应召开监事会临时会议：（一）监事会主席认为必要时；（二）三分之二以上监事联名提议时；（三）公司已经或正在发生重大的资产流失现象，股东权益受到损害时；（四）公司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违反相关法规 and 公司章程，严重损害公司利益时。

（2）监事会的通知

召开监事会定期会议，应于会议召开 10 日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监事；召开临时会议，应在会议召开 5 日以前，以电子邮件、邮寄、传真或专人送达的方式通知全体监事。情况紧急，需要尽快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的，可不受上述会议通知时间的限制，但应发出合理通知，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作出说明。

（3）提案的提交和表决

监事会会议通知发出至会议召开前，监事会办事机构负责或组织安排与所有监事的沟通和联络，获得监事关于有关议案的意见或建议，以完善有关议案。两名以上监事认为某项议案材料不充分或论证不明确时，可联名提出缓议该议案，监事会应予采纳。

监事会决议采取记名投票表决方式。每名监事有一票表决权。

（4）监事会的决议

监事会的决议，应当由半数以上监事会成员表决通过。

（四）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1、独立董事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 2 人，独立董事人数占董事会人数三分之一以上，符合有关规定。

2、独立董事的制度安排

《公司章程》对独立董事的选举、资格、职责及权限等作出了以下主要规定：

《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条规定，公司董事会成员中应当有三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其中至少有一名具有高级职称或注册会计师资格的财务专业人士。

《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二条规定，独立董事应当按时出席董事会会议，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主动调查、获取做出决策所需要的情况和资料。独立董事应当向公司年度股东大会提交全体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对其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说明。独立董事应当独立履行职责，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与公司及其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

《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三条规定，独立董事除具备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董事的任职资格外，还必须符合以下条件：（一）具有公司章程所规定的独立性；（二）具有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规则；（三）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四）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股东大会确定的其他条件。

《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四条规定，独立董事必须具有独立性。下列人员不得担任独立董事：（一）在公司或者其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本项所称直系亲属是指配偶、父母、子女等；主要社会关系是指兄弟姐妹、配偶的父母、子女的配偶、兄弟姐妹的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等；（二）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百分之一以上或者是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及其直系亲属；（三）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单位或者在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四）最近一年内曾经具有前三项所列举情形的人员；（五）为公司或者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六）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所规定的其他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人员；（七）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人员。

《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五条规定，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已发行股份百分之一以上的股东可以提出独立董事候选人，并经股东大会选举决定。

《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六条规定，独立董事的提名人在提名前应当征得被提名人的同意。提名人应当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并对其担任独立董事的资格和独立性发表意见，被提名人应当就其本人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其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发表公开声明。在选举独立董事的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司董事会应当按照规定公布上述内容。

《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七条规定，在选举独立董事的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司将所有被提名人的有关材料同时报送国家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及其在公司所在地的派出机构、证券交易所。公司董事会对被提名人的有关情况有异议的，应同时报送董事会的书面意见。国家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在 15 个工作日内对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进行审核。对国家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持有异议的被提名人，可作为公司董事候选人，但不作为独立董事候选人。在召开股东大会选举独立董事时，公司董事会应对独立董事候选人是否被国家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提出异议的情况进行说明。

《公司章程》第一百二十一条规定，独立董事除应当具有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赋予董事的职权外，还可以行使以下特别职权：（一）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三十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一百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百分之零点五以上的关联交易，独立董事应以书面方式发表独立性意见；（二）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三）向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四）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五）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六）经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可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对公司的具体事项进行审计和咨询，相关费用由公司承担；（七）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独立董事行使上述职权应当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如上述提议未被采纳或上述职权不能正常行使，公司应将有关情况予以披露。

《公司章程》第一百二十二条规定，独立董事除履行上述职权外，还应当对以下事项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一）提名、任免董事；（二）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三）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四）关联交易（含公司向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提供资金）；（五）独立董事认为可能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事项；（六）

审计意见涉及的事项（如公司的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七）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员工或者其所控制或者委托的法人、其他组织拟对公司进行收购或者取得控制权；（九）股权激励计划；（十）公司章程第四十三条规定的对外担保事项；（十一）《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独立董事应当就上述事项发表以下几类意见之一：同意；保留意见及其理由；反对意见及其理由；无法发表意见及其障碍。如有关事项属于需要披露的事项，公司应当将独立董事的意见予以公告，独立董事出现意见分歧无法达成一致时，董事会应将各独立董事的意见分别披露。

3、独立董事制度的运行

公司独立董事自聘任以来均能勤勉尽责，独立董事按期出席董事会，会前审阅董事会材料，董事会会议期间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对议案中的具体内容提出相应质询，按照本人独立意愿对董事会议案进行表决，对表决结果和会议记录核对后签名。

独立董事制度运行至今，对促进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公平、公正、公允性，保障董事会决策科学性，维护股东权益方面都起到了积极的作用。随着公司独立董事制度不断地建立健全，公司的独立董事将在公司治理中起到更加重要的作用。

（五）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1、董事会秘书情况

2010年10月23日，公司第一届第一次董事会决议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薛风云兼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11年1月17日，公司第一届第五次董事会决议聘任李同华为公司董事会秘书接替薛风云，任期自该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该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副总经理薛风云不再兼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2、董事会秘书的制度安排

《公司章程》和《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对董事会秘书的任职资格、聘任、解聘、职责等作出了以下主要规定：

董事会秘书的任职资格：（一）具有大学（含专科）以上毕业文凭，从事金融、工商管理、股权事务等工作3年以上；（二）熟悉公司经营情况和行业知识，掌握履行其职责所应具备的专业知识；（三）具有良好的个人品质和职业道德，具有较强的公关能

力和处事能力。有以下情形之一的人士不得担任董事会秘书：（一）具有《公司法》第147条和《公司章程》中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规定情形之一的自然人；（二）最近3年受到过证券监管部门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3次以上通报批评；（三）公司现任监事；（四）公司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的会计师、律师事务所的律师、国家公务员及其他中介机构的人员；（五）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董事会秘书的其他情形。

董事会秘书的主要职责：（一）负责公司和证券监管部门、证券交易所、各中介机构、投资者、证券服务机构、媒体及其他相关机构之间的沟通和联络；（二）负责具体的协调和组织信息披露事宜，督促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遵守信息披露相关规定；（三）按照法定程序筹备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准备和提交有关会议文件和资料；（四）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监事会会议及高级管理人员相关会议，制作会议记录并签字确认；（五）负责保管公司股东名册、董事和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名册，控股股东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的资料，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文件和会议记录以及其他与信息披露相关的文件、资料等；（六）协助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了解其各自在信息披露中的权利义务，以及上市协议中关于其法律责任的内容，组织前述人员进行证券法律法规、《上市规则》及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的培训；（七）促使董事会依法行使职权；在董事会拟作出的决议违反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或者《公司章程》时，应提醒与会董事，并提请列席会议的监事就此发表意见；如果董事会坚持作出上述决议，董事会秘书应将有关监事和其个人的意见记载于会议记录，同时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八）其他依法或依证券交易所的要求而应由董事会秘书履行的职责。

3、董事会秘书制度的运行情况

公司整体变更以来，公司董事会秘书筹备了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确保了公司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依法召开、依法行使职权，及时向公司股东、董事通报公司的有关信息，建立了与股东的良好关系，为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和董事会、股东大会正常行使职权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六）审计委员会的设置情况

1、审计委员会的组成及职责

2010年12月27日，公司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工作细则》。根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公司审计委员会由三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应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主任应为会计专业人士并由独立董事担任。非独立董事委员同样应具有财务、会计、审计或相关专业背景或工作背景。公司设立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财务管理、内控制度建立和执行情况进行内部审计监督。内部审计部门对审计委员会负责，向审计委员会报告工作。

审计委员会是董事会按照股东大会决议设立的专门工作机构，主要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为：（一）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二）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三）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四）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五）审查公司内控制度，对重大关联交易进行审查；（六）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对公司的内控制度进行检查和评估后发表专项意见；（七）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审计委员会委员为独立董事陈刚（主任委员）、独立董事陆大卫和董事高怀雪，其中陈刚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

2、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关于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如下：

第十四条 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做好审计委员会决策的前期准备工作，收集、提供审计事宜有关方面的书面资料：（一）公司相关财务报告及其他相关资料；（二）内、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报告；（三）外部审计合同及相关工作报告；（四）公司对外披露信息情况；（五）公司重大关联交易审计报告和独立财务顾问报告、资产评估报告等其他相关报告；（六）其他相关事宜。

第十五条 审计委员会会议对内部审计部门提供的报告进行评议、签署意见，并将相关书面决议材料呈报董事会讨论：（一）外部审计机构工作评价，外部审计机构的聘请及更换；（二）公司内部审计制度是否已得到有效实施，公司财务报告是否全面真实；（三）公司的对外披露的财务报告等信息是否客观真实，公司重大的关联交易是否合乎相关法律法规；（四）公司内财务部门、审计部门包括其负责人的工作评价；（五）其他相关事宜。

第十六条 审计委员会会议分为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定期会议每年至少召开四

次，每季度召开一次，由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向审计委员会报告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情况和发现的问题，并应每季度向审计委员会提交一次内部审计报告。临时会议须经公司董事长、审计委员会主任或两名以上（含两名）审计委员会委员提议方可召开。

第十八条 审计委员会定期会议应于会议召开前 5 日（不包括开会当日）发出会议通知，临时会议应于会议召开前 3 日（不包括开会当日）发出会议通知。但有紧急事项时，召开审计委员会临时会议可不受前述会议通知时间的限制，但应经全体委员一致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

第二十一条 审计委员会会议应由三分之二以上（含三分之二）的委员出席方可举行。

第二十二条 审计委员会每一名委员有一票表决权。会议作出的决议，必须经全体委员（包括未出席会议的委员）过半数通过方为有效。

第二十四条 审计委员会会议表决方式为记名投票表决。临时会议在保障委员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可以采用传真、电话方式进行并以传真方式作出决议，并由参会委员签字。

第二十五条 公司内部审计部门成员可列席审计委员会会议；公司非委员董事受邀可以列席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计委员会认为如有必要，也可以召集与会议议案有关的其他人员列席会议、介绍情况或发表意见，但非审计委员会委员对议案没有表决权。

第二十八条 审计委员会会议通过的议案及表决结果或就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出具的任何评估意见，均应以书面形式报公司董事会。

第二十九条 出席会议的委员对会议所议事项有保密义务，不得擅自披露有关信息。

第三十条 审计委员会委员个人或其直系亲属或审计委员会委员及其直系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会议所讨论的议题有直接或者间接的利害关系时，该委员应尽快向审计委员会披露利害关系的性质与程度。

第三十一条 发生前条所述情形时，有利害关系的委员在审计委员会会议上应当详细说明相关情况并明确表示自行回避表决。但审计委员会其他委员经讨论一致认为该等利害关系对表决事项不会产生显著影响的，有利害关系委员可以参加表决。

公司董事会如认为前款有利害关系的委员参加表决不适当的，可以撤销相关议案的表决结果，要求无利害关系的委员对相关议案进行重新表决。

第三十二条 审计委员会会议在不将有利害关系的委员计入法定人数的情况下，对议案进行审议并做出决议。有利害关系的委员回避后审计委员会不足出席会议的最低法定人数时，应当由全体委员（含有利害关系委员）就该等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等程序性问题作出决议，由公司董事会对该等议案进行审议。

第三十三条 审计委员会会议记录及会议决议应写明有利害关系的委员未计入法定人数、未参加表决的情况。

3、审计委员会的运行情况

审计委员会建立后，依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履行职责，强化了公司董事会的决策功能，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治理结构，公司审计委员会目前运行情况良好。

二、公司近三年违法违规行为的情况

公司已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审计委员会制度。公司近三年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经营活动，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被相关主管机关处罚的情况。

三、公司近三年资金被控股股东的占用情况，或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企业的担保情况

除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之“二、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二）关联交易情况”和“第九节 公司治理”之“六 公司对外担保制度 （三）最近三年对外担保情况”中披露的外，公司近三年不存在为控股股东高怀雪、黄文帜和徐博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担保的情况，亦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高怀雪、黄文帜和徐博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四、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一）管理层对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意见

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制度的自我评估意见如下：“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建立健全了完整的、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总体上保证了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运作，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了管理风险，并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11 年 6 月 30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告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二）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的审核意见

2011 年 7 月 29 日，公司审计机构信永中和出具了 XYZH/2011A4010-2 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鉴证意见内容如下：“吉艾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11 年 6 月 30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告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五、公司对外投资制度

（一）对外投资的政策及制度安排

为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对外投资和担保事项，保障公司的合法权益及各项资产的安全完整和有效运营，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对外投资制度》，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对外投资管理体系。

（二）对外投资的决策权限及程序

1、对外投资决策权限

《公司章程》和《对外投资制度》明确规定了对外投资决策权限。

根据《公司章程》第四十三条规定，公司发生对外投资（含委托理财、委托贷款，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投资，投资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等），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除应及时披露外，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一）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50%以上，该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作为计算数据；（二）交易标的（如股权）

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0 万元；（三）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 万元；（四）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0 万元；（五）交易产生的利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 万元。上述指标计算中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取其绝对值计算。

《对外投资制度》第八条规定，公司发生的对外投资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未达到下列标准的，由董事会审议批准：（一）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高者为准）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50%以上；（二）交易的成交金额（包括承担的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0 万元；（三）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 万元；（四）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0 万元；（五）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 万元。上述指标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取绝对值计算。公司的对外投资构成关联交易的，应按照有关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办理。公司进行“提供财务资助”、“委托理财”等交易时，应当以发生额作为计算标准，并按照交易类别在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公司进行“提供担保”、“提供财务资助”、“委托理财”等之外的其他交易时，应当对相同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各项交易，在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

2、对外投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对外投资制度》，公司对外投资实行专业管理和逐级审批制度。公司对外投资的审批应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规则》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权限履行审批程序。

（三）最近三年对外投资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对外投资设立了吉艾天津。公司投资设立吉艾天津的行为严格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届时有效的公司章程规定的权限履行审批程序。

六、公司对外担保制度

（一）对外担保的政策及制度安排

为了规范公司对外担保行为，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和保证公司的财务安全，加强公司银行信用和担保管理，规避和降低经营风险，公司通过《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制度》等，对公司对外担保的合同的审查、担保风险管理等事项均进行了明确规定。

（二）对外担保的决策权限及程序

1、对外担保决策权限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制度》明确规定了公司对外担保决策权限。

《公司章程》第四十四条规定，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百分之五十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二）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百分之三十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三）为资产负债率超过百分之七十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四）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百分之十的担保；（五）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的担保；（六）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绝对金额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的担保；（七）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八）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其他担保。

根据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一）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二）按照担保金额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原则，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三）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四）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五）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0 万元；（六）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

关联方提供的担保。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除股东会议事规则规定必须由股东大会审议的外，公司董事会决定公司对外担保事项。

《对外担保制度》对公司对外担保的决策权限规定如下：

第十一条 应由股东大会审批的对外担保，必须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批。须经股东大会审批的对外担保，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情形：（一）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二）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三）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四）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五）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的担保；（六）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绝对金额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七）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八）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其他担保。

2、对外担保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定，公司在一年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须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应由董事会审批的对外担保事项，除应当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外，还应当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同意。

根据公司《对外担保制度》，公司对外担保的决策程序如下：

第九条 公司收到被担保企业的申请及调查资料后，由财务部对被担保企业的资信状况、该项担保的利益和风险进行充分分析，并对被担保企业生产经营状况、财务情况、投资项目进展情况、人员情况进行实地考察，通过各项考核指标对被担保企业的盈利能力、偿债能力、成长能力进行评价，就是否提供担保、反担保具体方式和担保额度提出建议，经总经理审查同意后上报董事会。

第十条 公司股东大会或董事会作出担保决议后，由办公室负责法务人员审查有关主债权合同、担保合同和反担保合同等法律文件，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与主债权人

签订书面担保合同，与反担保提供方签订书面反担保合同。

第十二条 股东大会在审议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议案时，该股东或受该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不得参与该项表决，该项表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

第十三条 公司在一年内对外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的，应当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

第十四条 应由董事会审批的对外担保，除应当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外，还必须经出席董事会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同意。

（三）最近三年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对外担保情况如下：

2009 年 10 月 30 日，吉艾博然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基地支行（“北京银行”）签订《综合授信合同》，合同编号：0057958，北京银行向吉艾博然提供最高 2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间自合同订立日起 364 天。吉艾博然与北京中关村科技担保有限公司（“中关村科技”）签署 2009 年 WT461 号《最高额委托保证合同》，由中关村科技为吉艾博然与北京银行上述授信合同下的贷款提供保证担保，保证期间自主合同项下每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吉艾博然与中关村科技签署 2009 年 QZYZK461 号《最高额反担保（应收账款质押）合同》，由吉艾博然向中关村科技提供合计 3,848.50 万元的应收账款作为中关村科技提供上述保证的质押担保，质权的存续期间至被担保的债权诉讼时效届满之日后两年。

基于上述《综合授信合同》，吉艾博然与北京银行于 2009 年 10 月 30 日签署 0058162 号《借款合同》，由北京银行向吉艾博然提供 2000 万元的短期贷款，贷款期限为自首次提款日起 12 个月，上述贷款吉艾博然已于 2010 年 3 月 3 日还清；吉艾博然与北京银行于 2010 年 3 月 30 日签署 0066288 号《借款合同》，由北京银行向吉艾博然提供 1000 万元的短期贷款，贷款期限为自首次提款日起 12 个月，上述贷款吉艾博然已于 2010 年 5 月 18 日还清。

上述贷款还清后，吉艾博然与北京中关村科技担保有限公司签署的《最高额反担保（应收账款质押）合同》终止执行。

吉艾博然上述担保已按当时公司章程及相关内部制度的规定履行了审批程序。除上述担保情形外，公司最近三年不存在其它对外担保情形。

七、投资者权益保护措施

为有效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等一系列制度，对保护中小股东及利益相关者的利益，规范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加强公司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之间信息沟通，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关系作了详细的规定。

（一）股东的基本权利

《公司章程》明确规定了公司股东可享有的权利，主要包括：

- （1）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
- （2）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表决权；
- （3）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
- （4）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
- （5）查阅公司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
- （6）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
- （7）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
- （8）法律、行政发生的对外担保事项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他权利。

（二）信息披露制度

为加强社会公众对公司的监督作用，公司制订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此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证券交易所的信息披露规定等法律、法规、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公司的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在指定报刊

及网站上公告公司在涉及重要采购、重大投资、重要财务决策等方面的事项，包括公布中报、年报、临时公告等，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

（三）保障投资者收益分配权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为：

公司交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一）弥补上一年度的亏损；（二）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三）支付股东股利。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公司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如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该股东占用的资金。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二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四）保护投资者参与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的权利

公司通过《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并通过公司治理制度切实保障公司投资者参与公司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的权利。

根据《公司章程》第三十二条规定，股东有权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表决权；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

《公司章程》第五十一条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董事会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董事会提出。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收到请求后十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当在作出董事会决议后的五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请求的变更，应当征得相关股东的同意。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者在收到请求后十日内未作出反馈的，单独或者合

计持有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监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监事会提出请求。监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在收到请求五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提案的变更，应当征得相关股东的同意。监事会未在规定时间内发出股东大会通知的，视为监事会不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连续九十日以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选举或更换应实行累积投票制。股东大会就选举或更换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可实行累积投票制度。公司独立董事的选举应实行累积投票制。股东大会拟讨论董事、监事选举事项的，股东大会通知中将充分披露董事、监事候选人的详细资料，至少包括以下内容：（一）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兼职等个人情况；（二）与公司或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三）披露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四）是否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各项管理制度严格公司治理，使股东利益得到良好保障并获得了较为理想的投资回报。今后，公司将进一步加强投资者权益管理，并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继续完善各项管理制度。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分析说明反映了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公司董事会提请投资者注意，本节分析与讨论应结合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以及本招股说明书揭示的其他信息一并阅读。以下分析所涉及的数据及口径若无特别说明，均依据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经信永中和审计的财务会计资料，按合并报表口径披露。

一、会计报表

（一）合并会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1年 6月30日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08年 12月31日
流动资产：	-	-	-	-
货币资金	16,657,690.17	55,472,924.82	26,846,831.92	8,067,098.4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	2,500,000.00	50,000.00	-
应收账款	146,261,386.91	158,855,295.90	105,005,362.20	64,656,271.92
预付款项	9,140,147.35	1,392,881.18	2,260,094.00	2,602,450.02
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
其他应收款	1,114,276.59	371,960.98	288,655.02	4,736,025.00
存货	27,265,459.25	13,124,794.72	5,924,909.62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
流动资产合计	200,438,960.27	231,717,857.60	140,375,852.76	80,061,845.34
非流动资产：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资产	2011 年 6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18,327,437.53	14,477,084.47	2,265,631.14	134,232.00
在建工程	-	-	-	-
工程物资	-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油气资产	-	-	-	-
无形资产	8,015,626.25	8,098,703.75	-	-
开发支出	-	-	-	-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761,591.37	197,553.91	134,024.08	5,409.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104,655.15	22,773,342.13	2,399,655.22	139,641.19
资产总计	227,543,615.42	254,491,199.73	142,775,507.98	80,201,486.53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1 年 6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21,000,000.00	25,400,000.00	2,2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	-	-	-
应付账款	4,388,734.30	11,154,840.23	5,785,094.00	6,625,223.80
预收款项	122,500.00	-	-	-
应付职工薪酬	100,980.25	23,105.44	363,184.66	135,932.64
应交税费	-419,871.94	18,347,833.02	687,693.41	9,068,904.87
应付利息	-	-	-	-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1 年 6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股利	-	-	-	-
其他应付款	20,090.00	-	14,751,674.01	7,930,890.0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
流动负债小计	24,212,432.61	50,525,778.69	46,987,646.08	25,960,951.3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
应付债券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专项应付款	-	-	-	-
预计负债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小计	-	-	-	-
负债合计	24,212,432.61	50,525,778.69	46,987,646.08	25,960,951.32
股东权益：				
股本	80,637,000.00	80,637,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57,713,151.99	57,713,151.99	-	-
盈余公积	7,018,871.16	6,164,936.31	8,578,786.19	4,424,053.52
未分配利润	57,962,159.66	59,450,332.74	77,209,075.71	39,816,481.6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03,331,182.81	203,965,421.04	95,787,861.90	54,240,535.21
少数股东权益	-	-	-	-
股东权益合计	203,331,182.81	203,965,421.04	95,787,861.90	54,240,535.2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27,543,615.42	254,491,199.73	142,775,507.98	80,201,486.53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3,177,971.18	105,526,019.48	72,659,136.61	59,638,888.24
其中:营业收入	23,177,971.18	105,526,019.48	72,659,136.61	59,638,888.24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二、营业总成本	16,007,879.42	39,324,795.21	27,944,932.45	20,928,671.04
其中：营业成本	6,602,464.36	24,708,920.48	17,604,002.15	15,640,192.61
营业税金及附加	125,016.33	1,361,837.05	546,147.21	970,107.23
销售费用	150,914.00	1,427,971.12	598,447.74	174,597.27
管理费用	8,236,244.26	10,058,575.09	6,795,140.53	3,957,332.66
财务费用	480,927.18	920,427.09	686,329.54	114,318.75
资产减值损失	412,313.29	847,064.38	1,714,865.28	72,122.5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 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170,091.76	66,201,224.27	44,714,204.16	38,710,217.20
加：营业外收入	-	459,000.00	55,442.63	0.01
减：营业外支出	-	-	200.00	2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 置损失	-	-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 “-”号填列）	7,170,091.76	66,660,224.27	44,769,446.79	38,690,217.21
减：所得税费用	2,256,164.54	5,010,861.17	3,222,120.10	-5,409.1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13,927.22	61,649,363.10	41,547,326.69	38,695,626.4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 利润	4,913,927.22	61,649,363.10	41,547,326.69	38,695,626.40
少数股东损益	-	-	-	-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 的净利润	-	-	-	-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6	0.85	0.58	0.5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6	0.85	0.58	0.54
七、其他综合收益	-	-	-	-
八、综合收益总额	4,913,927.22	61,649,363.10	41,547,326.69	38,695,626.40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 综合收益总额	4,913,927.22	61,649,363.10	41,547,326.69	38,695,626.40
归属于少数股东 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901,496.99	62,511,488.32	35,635,595.98	20,743,2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11,499,525.40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1,288.65	863,853.04	426,063.74	6,718.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472,785.64	74,874,866.76	36,061,659.72	20,749,918.6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708,517.40	32,303,003.25	26,851,234.73	20,301,352.2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630,926.31	5,648,692.93	1,905,868.57	822,451.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567,842.94	12,594,430.37	17,281,990.90	2,734,306.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19,026.96	5,624,374.65	1,696,124.26	570,068.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226,313.61	56,170,501.20	47,735,218.46	24,428,179.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753,527.97	18,704,365.56	-11,673,558.74	-3,678,260.8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57,627.00	18,414,434.15	2,468,300.00	2,8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57,627.00	18,414,434.15	2,468,300.00	2,8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7,627.00	-18,414,434.15	-2,468,300.00	-2,8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55,528,196.04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41,400,000.00	25,400,000.00	2,200,000.00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2,540,950.00	17,100,000.00	16,104,386.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0	109,469,146.04	42,500,000.00	18,304,386.0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000,000.00	45,800,000.00	2,20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695,482.95	8,148,411.50	277,491.74	98,695.3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0,635,200.00	7,100,916.00	6,72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695,482.95	84,583,611.50	9,578,407.74	6,818,695.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95,482.95	24,885,534.54	32,921,592.26	11,485,690.6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59,373.05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306,637.92	25,116,092.90	18,779,733.52	7,804,629.8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962,924.82	26,846,831.92	8,067,098.40	262,468.5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656,286.90	51,962,924.82	26,846,831.92	8,067,098.40

（二）母公司会计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 6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841,658.08	54,992,329.66	16,046,831.92	8,067,098.4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	2,500,000.00	50,000.00	-
应收账款	150,330,330.62	156,989,298.90	105,005,362.20	64,656,271.92
预付款项	8,325,937.35	1,392,881.18	2,260,094.00	2,602,450.02
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
其他应收款	20,465,478.04	15,385,442.55	288,655.02	4,736,025.00
存货	27,265,459.25	13,124,794.72	5,924,909.62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
流动资产合计	221,228,863.34	244,384,747.01	129,575,852.76	80,061,845.34
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1 年 6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10,800,000.00	10,800,000.00	10,800,000.00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1,333,608.91	1,300,605.86	2,265,631.14	134,232.00
在建工程	-	-	-	-
工程物资	-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油气资产	-	-	-	-
无形资产	42,000.00	44,400.00	-	-
开发支出	-	-	-	-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761,591.37	197,553.91	134,024.08	5,409.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937,200.28	12,342,559.77	13,199,655.22	139,641.19
资产总计	234,166,063.62	256,727,306.78	142,775,507.98	80,201,486.53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 6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21,000,000.00	25,400,000.00	2,2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	-	-	-
应付账款	4,388,734.30	11,086,340.23	5,785,094.00	6,625,223.80
预收款项	122,500.00	-	-	-
应付职工薪酬	100,980.25	23,105.44	363,184.66	135,932.64
应交税费	2,585,604.19	20,655,520.30	687,693.41	9,068,904.87

项目	2011 年 6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利息	-	-	-	-
应付股利	-	-	-	-
其他应付款	14,721.00	-	14,751,674.01	7,930,890.0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
流动负债合计	27,212,539.74	52,764,965.97	46,987,646.08	25,960,951.3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
应付债券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专项应付款	-	-	-	-
预计负债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
负债合计	27,212,539.74	52,764,965.97	46,987,646.08	25,960,951.32
股东权益：				
股本	80,637,000.00	80,637,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57,713,151.99	57,713,151.99	-	-
盈余公积	7,018,563.14	6,164,628.29	8,578,786.19	4,424,053.52
未分配利润	61,584,808.75	59,447,560.53	77,209,075.71	39,816,481.6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06,953,523.88	203,962,340.81	95,787,861.90	54,240,535.21
少数股东权益	-	-	-	-
股东权益合计	206,953,523.88	203,962,340.81	95,787,861.90	54,240,535.2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34,166,063.62	256,727,306.78	142,775,507.98	80,201,486.53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6,655,700.82	103,660,022.48	72,659,136.61	59,638,888.24
减：营业成本	7,734,110.29	23,508,899.98	17,604,002.15	15,640,192.61

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营业税金及附加	125,016.33	1,258,274.21	546,147.21	970,107.23
销售费用	150,914.00	1,427,971.12	598,447.74	174,597.27
管理费用	6,961,663.79	9,495,531.46	6,795,140.53	3,957,332.66
财务费用	478,088.27	925,164.03	686,329.54	114,318.75
资产减值损失	412,313.29	847,064.38	1,714,865.28	72,122.5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793,594.85	66,197,117.30	44,714,204.16	38,710,217.20
加：营业外收入	-	459,000.00	55,442.63	0.01
减：营业外支出	-	-	200.00	2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793,594.85	66,656,117.30	44,769,446.79	38,690,217.21
减：所得税费用	2,254,246.33	5,009,834.43	3,222,120.10	-5,409.1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539,348.52	61,646,282.87	41,547,326.69	38,695,626.40
五、其他综合收益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8,539,348.52	61,646,282.87	41,547,326.69	38,695,626.40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035,499.99	62,511,488.32	35,635,595.98	20,743,2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11,499,525.40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0,571.06	853,215.68	426,063.74	6,718.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606,071.05	74,864,229.40	36,061,659.72	20,749,918.6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514,827.40	31,457,357.95	26,851,234.73	20,301,352.2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552,101.76	4,627,919.94	1,905,868.57	822,451.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529,770.59	12,241,357.53	17,281,990.90	2,734,306.81

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887,005.20	15,594,073.58	1,696,124.26	570,068.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483,704.95	63,920,709.00	47,735,218.46	24,428,179.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77,633.90	10,943,520.40	-11,673,558.74	-3,678,260.8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8,958.00	334,184.15	2,468,300.00	2,8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10,800,0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958.00	334,184.15	13,268,300.00	2,8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958.00	-334,184.15	-13,268,300.00	-2,8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55,528,196.04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41,400,000.00	25,400,000.00	2,2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2,400,950.00	17,100,000.00	16,104,386.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0	109,329,146.04	42,500,000.00	18,304,386.0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000,000.00	45,800,000.00	2,20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695,482.95	8,148,411.50	277,491.74	98,695.3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0,495,200.00	7,100,916.00	6,72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695,482.95	84,443,611.50	9,578,407.74	6,818,695.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95,482.95	24,885,534.54	32,921,592.26	11,485,690.6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59,373.05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642,074.85	35,435,497.74	7,979,733.52	7,804,629.8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482,329.66	16,046,831.92	8,067,098.40	262,468.5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840,254.81	51,482,329.66	16,046,831.92	8,067,098.40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合并报表的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进行确认、计量和编制财务报表。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编报范围包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吉艾天津。

吉艾天津成立于 2009 年 12 月 16 日，是公司投资 1,080 万元在天津津南区注册设立的一家全资子公司，公司自 2009 年 12 月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编报范围。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的简要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实际投资额	股权比例
吉艾（天津）石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080 万元	石油设备及配件的研发、制造、销售；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	1,080 万元	100%

2010 年及 2011 年 1-6 月财务报表期间无新增需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合并单位。

三、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意见

公司委托信永中和审计了公司 2008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2011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及资产负债表，2008 年度、2009 年度、2010 年度、2011 年 1-6 月的合并利润表及利润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及股东权益变动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信永中和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XYZH/2011A4010-1 号）。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会计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一）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制，即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二）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以公允价值计量外，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四）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五）外币业务和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公司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

（六）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1、金融资产

公司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四大类。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是指持有的主要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2）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3）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当某项金融资产收取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与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至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列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损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股东权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取得的价款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或非暂时性下降，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计入减值损失。

2、金融负债

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1）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活跃市场中的市场报价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在活跃市场上，公司已持有的金融资产或拟承担的金融负债以现行出价作为相应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拟购入的金融资产或已承担的金融负债以现行要价作为相应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没有现行出价和要价，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的，则采用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确定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2）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七）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

公司将下列情形作为应收款项坏账损失确认标准：债务单位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发生严重自然灾害等导致停产而在可预见的时间内无法偿付债务等；债务单位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5年；其他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期末按账龄分析法与个别认定法相结合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公司按规定程序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公司将单项金额超过100万元的应收款项视为重大应收款项，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公司将其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

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年度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年度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公司将应收账款中有确凿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可能性不大的款项，划分为特定资产组合，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押金备用金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款项性质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押金备用金组合	不提取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划分组合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计提比例（%）
6个月以内	不计提
6个月-1年	1.00
1-2年	5.00
2-3年	10.00
3-4年	40.00
4-5年	70.00
5年以上	100.00

（八）存货

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在产品、产成品、委托加工物资、库存商品等。

公司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年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九）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主要包括公司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或者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

共同控制是指按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共同控制的确定依据主要为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等。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控制或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重大影响的确凿依据主要为当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外。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在合并（购买）日为取得对被合并（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合并成本。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进行调整；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但在活跃市场中有报价、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还应扣除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确认投资损益。

公司对因减少投资等原因对被投资单位不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改按成本法核算；对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也改按成本法核算；对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但不构成控制的，或因处置投资等原因对被投资单位不再具有控制但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改按权益法核算。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十）固定资产

公司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和其他，按其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的价值，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成本包括买价、增值税、进口关税等相

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造支出等，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费用。公司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率、分类折旧年限、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机器设备	5-10	5.00	9.50-19.00
2	运输设备	5	5.00	19.00
3	办公设备	5	5.00	19.00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自营建筑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建筑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

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十二）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通常指1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十三）无形资产

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

命内摊销。

（十四）研究与开发

公司的研究开发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在以后期间不再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列报。

（十五）非金融长期资产减值

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下列迹象时，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公司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出现减值的迹象如下：

-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

预计的下跌；

（2）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十六）长期待摊费用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应由当期及以后各期承担的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七）职工薪酬

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如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二十）收入的确认原则

1、产品销售收入确认：

（1）产品销售收入的确认原则：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

货、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

（2）产品销售收入确认的时点：已经签订技术协议、销售合同，产品已经发出，并取得客户出具的交接清单、验收报告的时点予以确认收入。

（3）产品销售收入确认的依据：按照销售合同及销售合同约定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的标准如交接清单、验收报告等作为收入确认依据。

（4）产品销售收入确认的方法：公司根据上述收入确认依据，在收入确认时点按照销售合同约定价款一次性全额确认收入，同时计提增值税销项税金。

2、测井工程业务收入确认：

（1）测井工程业务收入确认的原则：在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劳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劳务的完成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确认测井工程业务收入的实现。

（2）测井工程业务收入确认的时点：已经签订合同，服务已经提供，工作量经过客户确认，并且取得工作量确认单的时点确认收入。

（3）测井工程业务收入确认的依据：合同、工作量确认单。

（4）测井工程业务收入确认的方法：公司根据上述收入确认依据，在收入确认时点按照已确认工作量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一次性全额确认收入。

（二十一）租赁

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公司作为承租方时，在租赁开始日，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

的入账价值，将两者的差额记录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公司作为承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公司作为出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

（二十二）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当预计到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二十四）所得税的会计核算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所得税费用包括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将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

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年所得税是指企业按照税务规定计算确定的针对当期发生的交易和事项，应纳给税务部门的金额，即应交所得税；递延所得税是指按照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应予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期末应有的金额相对于原已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

（二十五）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公司在合并日或购买日确认因企业合并取得的资产、负债，合并日或购买日为实际取得被合并方或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作为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确认后，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分部信息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经营分部，是指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二十七）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公司已被处置或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按照公司计划将整体或部分进行处置。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组成部分被划归为持有待售：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以及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二十八）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及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合并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方法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业已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五、税项

（一）增值税

公司商品销售收入适用增值税。其中：内销商品销项税率为 17%。

购买原材料等所支付的增值税进项税额可以抵扣销项税，税率为 17%。其中：为出口产品而支付的进项税可以申请退税。

增值税应纳税额为当期销项税抵减当期进项税后的余额。

2011 年 6 月 21 日，公司子公司吉艾（天津）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根据天津市津南区国家税务局小站税务所《对吉艾(天津)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的增值税应税项目及适用税率的核准》，吉艾（天津）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从事的石油设备及配件的制造销售、测井、货物进出口属于增值税应税项目，应缴纳增值税，税率为 17%。

（二）营业税

公司服务收入适用营业税，适用税率 5%。

（三）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

公司城建税、教育费附加均以应纳增值税、营业税额为计税依据，适用税率分别为7%和3%。

（四）企业所得税

1、企业所得税的税率

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减免情况如下表所示：

类别	优惠税率	批准机关	备案文号	执行期间
所得税	免征	北京市丰台区国家税务局第五税务所	05-01-012	2008 年度
所得税	减征（7.5%优惠税率）	北京市丰台区国家税务局第五税务所	05-01-012	2009-2010 年度

公司于 2008 年 12 月 24 日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和北京市地方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0811000965，有效期三年。

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将于 2011 年 12 月到期，现公司正在积极办理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经组织专家评审，于 2011 年 9 月 22 日公示了北京市 2011 年度第一批拟通过复审高新技术企业名单，公示期 15 个工作日，吉艾科技属于上述名单中企业。在复审结束前，主管税务机关尚未对吉艾科技 2011 年享受所得税减免政策进行备案，按照谨慎的原则，2011 年 1-6 月企业所得税税率已暂按 25%计提。公司将在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结束后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税收优惠备案。

公司 2008 年、2009 年、2010 年、2011 年 1-6 月企业所得税税率分别为免税、7.5%、7.5%、25%。

公司子公司吉艾天津 2009 年、2010 年、2011 年 1-6 月适用所得税率为 25%。

2、公司享有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依据

（1）《国务院关于〈北京市新技术产业开发试验区暂行条例〉的批复》（国函〔1988〕74 号，以下简称“国函（1988）74 号文”）

根据国函（1988）74 号文第二条之规定，“以中关村地区为中心，在北京市海淀区划出 100 平方公里左右的区域，建立外向型、开放型的新技术产业开发试验区(以下简称试验区)。试验区的具体范围，由北京市人民政府规划。”以及第五条之规定，“对试验区的高新技术企业，实行下列减征或免征税收的优惠：（一）减按 15%税率征收所得税。……（二）高新技术企业自开办之日起，三年内免征所得税。经北京市人民政府指定的部门批准，第四至六年可按前项规定的税率，减半征收所得税。……”

（2）《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北京市新技术产业开发试验区区域范围的通知〉》（京政发（1995）15 号，以下简称“京政发（1995）15 号文”）

根据京政发（1995）15 号文之规定，“一、在保持北京市新技术产业开发试验区 100 平方公里总有效面积不变的基础上，扣除试验区中无法开发利用的面积，将丰台科技园区、昌平科技园区各 5 平方公里，调整划入试验区范围。二、调整区域的具体范围为：丰台科技园区东起巴庄子西路，西至铁路保温段东墙，南起六圈路，北至康辛路、万寿路南延的南四环路（另含西四环路至丰台北大街到丰益桥止的科技一条街）；……”

（3）《国务院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国发（2007）39 号，以下简称“国发（2007）39 号文”）

根据国发（2007）39 号文之规定，“一、新税法公布前批准设立的企业税收优惠过渡办法——企业按照原税收法律、行政法规和具有行政法规效力文件规定享受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按以下办法实施过渡：……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原享受企业所得税“两免三减半”、“五免五减半”等定期减免税优惠的企业，新税法施行后继续按原税收法律、行政法规及相关文件规定的优惠办法及年限享受至期满为止，……”

（4）北京市国家税务局《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问题解答》（以下简称《问题解答》）

根据《问题解答》之规定，“对于 2007 年 3 月 16 日之前设立的享受北京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内高新技术企业“三免三减半”税收优惠的高新技术企业，“减半”期间按 15%或 10%（企业出口产品的产值达到当年总产值 40%以上）的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5）国家税务总局《企业研究开发费用税前扣除管理办法（试行）》（国税发（2008）116 号，以下简称“国税发（2008）116 号文”）

根据国税发（2008）116 号文第四条之规定，“企业从事《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

术领域》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等部门公布的《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07 年度）》规定项目的研究开发活动，其在一个纳税年度中实际发生的下列费用支出，允许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按照规定实行加计扣除。……（二）从事研发活动直接消耗的材料、燃料和动力费用。（三）在职直接从事研发活动人员的工资、薪金、奖金、津贴、补贴。（四）专门用于研发活动的仪器、设备的折旧费或租赁费。（五）专门用于研发活动的软件、专利权、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的摊销费用。（六）专门用于中间试验和产品试制的模具、工艺装备开发及制造费。（七）勘探开发技术的现场试验费。”以及第七条之规定，“企业根据财务会计核算和研发项目的实际情况，对发生的研发费用进行收益化或资本化处理的，可按下述规定计算加计扣除：（一）研发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未形成无形资产的，允许再按其当年研发费用实际发生额的 50%，直接抵扣当年的应纳税所得额。……”

公司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丰台区海鹰路 1 号院 4 号楼地上第一层东部（园区），位于北京市新技术产业开发试验区区域范围之内。公司于 2008 年 12 月 24 日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和北京市地方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0811000965，有效期三年。

2010 年 9 月 30 日，公司于北京市丰台区国家税务局第五税务所取得了《企业所得税减免税备案登记书》（编号：05-01-012）：“同意吉艾博然公司在享受减免税的期限内（2008 年 1 月 1 日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免征企业所得税，2009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享受 7.5%优惠税率减征企业所得税），应按照规定期限进行纳税申报。2010 年 5 月 11 日，经北京市丰台区国家税务局第五税务所备案核准（企业所得税减免税备案登记书，编号：2010-01-031（加计）），公司 2009 年企业所得税前加计扣除技术开发费金额为 2,648,815.51 元。

六、最近一年收购兼并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收购兼并的情况。

七、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非经常性损益影响分

析

（一）经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根据信永中和出具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鉴证报告》（XYZH/2011A4010-3），公司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1年1-6月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	-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	459,000.00	55,000.00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
企业重组费用	-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

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	242.63	-19,999.9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
小计	-	459,000.00	55,242.63	-19,999.99
所得税影响额	-	34,425.00	4,158.20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	-
合计	-	424,575.00	51,084.43	-19,999.99

（二）非经常性损益影响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13,927.22	61,649,363.10	41,547,326.69	38,695,626.4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	424,575.00	51,084.43	-19,999.9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13,927.22	61,224,788.10	41,496,242.26	38,715,626.39
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占净利润的比例	-	0.69%	0.12%	-0.05%

2011 年 1-6 月、2010 年度、2009 年度和 2008 年度，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没有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当期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

八、财务指标

（一）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1 年 6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	8.28	4.59	2.99	3.08
速动比率	7.15	4.33	2.86	3.0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1.62%	20.55%	32.91%	32.37%

项目	2011 年 6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合并报表）	10.64%	19.85%	32.91%	32.37%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注	2.52	2.53	1.19	0.67

上述各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净额）/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计/资产总计

（4）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发行人股东权益合计/期末总股本，“期末总股本”为 2011 年 6 月 30 日总股本

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0.15	0.80	0.86	N.A.
存货周转率	0.33	2.59	5.94	N.A.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863.94	6,852.55	4,522.05	3,888.15
利息保障倍数（倍）	21.64	71.29	162.34	393.02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元） ^注	-0.34	0.23	-0.14	-0.05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注	-0.48	0.31	0.23	0.1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91.39	6,164.94	4,154.73	3,869.5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万元）	491.39	6,122.48	4,149.62	3,871.56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占净资产的比例	0.02%	0.02%	-	-

上述各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1）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值

（2）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期初期末平均值

（3）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净利润+所得税+利息支出+折旧+摊销

（4）利息保障倍数=（净利润+所得税+利息支出）/利息支出

（5）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总股本

（6）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总股本

（7）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税后非经营性损益

（8）无形资产占净资产的比例=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期末净资产

注：以上“期末总股本”为 2011 年 6 月 30 日总股本

（二）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和披露》（2010年修订），公司2011年1-6月、2010年度、2009年度和2008年度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情况如下：

报告期利润	报告期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 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 收益	稀释每股 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11年1-6月	2.44%	0.06	0.06
	2010年度	47.58%	0.85	0.85
	2009年度	55.39%	0.58	0.58
	2008年度	110.90%	0.54	0.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11年1-6月	2.44%	0.06	0.06
	2010年度	47.25%	0.84	0.84
	2009年度	55.32%	0.58	0.58
	2008年度	110.96%	0.54	0.54

九、盈利预测

公司对2011年度的经营业绩进行了预测，盈利预测数据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核，并出具了XYZH/2011A4023-2号《吉艾科技（北京）股份公司2011年度盈利预测审核报告》（以下简称《盈利预测报告》）。

（一）盈利预测编制基础

1、合并盈利预测系为公司申请发行新股之目的编制。

2、合并盈利预测是以公司2010年及2011年1-10月已实现经营业绩为基础，结合公司2011年的生产经营计划、营销计划、投资计划及融资计划，依照《盈利预测报告》所述之编制基础和各项假设，按重要性原则编制而成。

3、合并盈利预测的合并范围包括公司及子公司吉艾天津。

4、合并盈利预测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在重大方面与公司编制2010年度、

2011年1-10月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一致。

（二）盈利预测基本假设

1、预测期内公司所遵循的国家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政策以及公司所在地区的社会政治、经济环境不发生重大变化；

2、预测期内公司相关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不发生重大变化；

3、预测期内经营所遵循的税收政策和有关税收优惠政策无重大变化；

4、预测期内公司业务所处的行业状况无重大变化；

5、预测期内银行贷款利率和外汇汇率不发生重大变化；

6、预测期内公司产品所处的市场状况，特别是国际、国内石油测井仪器的生产销售及测井作业服务市场需求，以及影响测井仪器的生产销售及测井作业服务市场需求的相关重要因素不发生重大变化；

7、预测期内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居民消费价格指数和工业品出厂价格指数与历史期间相比没有重大差别；

8、预测期内公司的经营计划、营销计划、投资计划不会因外部环境变化而无法如期实现或发生重大变化；

9、公司及所属合并子公司适用的各种税项在预测期间，其征收基础、计算方法及税率，不会有重大改变；

10、公司的经营活动在预测期间内不会因人力缺乏、资源短缺或成本严重变动而受到不利影响；

11、预测期内，公司架构无重大变化；

12、预测期间内，不会发生其他重大资产交易；

13、预测期内公司无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及不可预测因素对公司造成重大影响；

14、公司主要业务的市场份额无重大变化；

15、公司能依照签约合同并按经营计划顺利开发及销售产品；

16、公司现时产品的销售价格不会受到有关部门的限制；材料供应市场不发生重大变化。

（三）合并盈利预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0 年度 实现数	2011 年度		
		1-10 月 实现数	11-12 月 预测数	2011 年度合计
一、营业总收入	105,526,019.48	80,529,583.51	70,593,162.39	151,122,745.90
其中：营业收入	105,526,019.48	80,529,583.51	70,593,162.39	151,122,745.90
二、营业总成本	39,324,795.21	33,767,246.14	26,688,232.49	60,455,478.63
其中：营业成本	24,708,920.48	21,560,616.59	17,022,342.58	38,582,959.17
营业税金及附加	1,361,837.05	800,368.91	976,110.27	1,776,479.18
销售费用	1,427,971.12	895,625.56	2,194,691.30	3,090,316.86
管理费用	10,058,575.09	11,628,234.92	6,321,420.22	17,949,655.14
财务费用	920,427.09	817,413.50	-8,700.00	808,713.50
资产减值损失	847,064.38	-1,935,013.34	182,368.12	-1,752,645.2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填列)	-	-	-	-
投资收益	-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 填列)	66,201,224.27	46,762,337.37	43,904,929.90	90,667,267.27
加：营业外收入	459,000.00	66,786.50	-	66,786.50
减：营业外支出	-	-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 以“-”填列)	66,660,224.27	46,829,123.87	43,904,929.90	90,734,053.77
减：所得税费用	5,010,861.17	12,381,202.39	10,930,640.44	23,311,842.8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 填列)	61,649,363.10	34,447,921.48	32,974,289.46	67,422,210.9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649,363.10	34,447,921.48	32,974,289.46	67,422,210.94
少数股东损益	-	-	-	-

吉艾科技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2011 年 12 月 24 日到期，公司正在积极办理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在复审结束前主管税务机关尚未对吉艾科技 2011 年享受所得税减免政策进行备案，按照谨慎的原则，企业所得税税率暂按 25% 计提。

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经组织专家评审，于 2011 年 9 月 22 日公示了北京市 2011 年度第一批拟通过复审高新技术企业名单，公示期 15 个工作日，吉艾科技属于上述名单中企业。

吉艾科技将在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结束后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税收优惠备案，如企业所得税税率按 15% 计提，公司 2011 年净利润预计为 7,672.60 万元，如企业所得税税率按 7.5% 计提，公司 2011 年净利润预计为 8,370.38 万元。

（四）盈利预测表主要项目说明

1、营业收入

单位：元

项目	2010 年度 实现数	2011 年度		
		1-10 月 实现数	11-12 月 预测数	2011 年度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105,403,519.48	80,284,583.51	70,593,162.39	150,877,745.90
其中：常规仪器	37,766,233.13	10,092,188.78	32,094,017.09	42,186,205.87
小井眼仪器	60,523,426.17	58,253,205.15	31,923,076.92	90,176,282.07
地面系统	5,247,863.18	3,087,012.82	6,376,068.38	9,463,081.20
测井服务	1,865,997.00	8,852,176.76	200,000.00	9,052,176.76
其他业务收入	122,500.00	245,000.00	-	245,000.00
合计	105,526,019.48	80,529,583.51	70,593,162.39	151,122,745.90

编制依据：公司营业收入是根据预计销售量和销售价格预测的。其中销售量是依据预测期间已有合同订货量，结合已经签订的技术协议，以及预测期间预计合同订货量、生产经营计划、销售量的变动趋势进行预测；销售价格是依据预测期间已有合同的合同价格，结合已签署技术协议中的产品配置，预测期间供求关系的变动趋势及公司的定价策略进行预测。测井业务收入根据已确定的合同，以及合同约定的结算单价，结合预测

期间预计的工作量进行预测。

2011 年 1-10 月公司已实现营业收入为 80,529,583.51 元，除此之外，已经签订的技术协议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	仪器名称	数量	合同金额 (含税) 万元	转换不含税 (万元)	技术协议签订 日期	合同签订 日期
1	中国石油集团渤海钻探工程有限公司测井分公司	高温高压小井眼下井仪器	1 套	1,655.00	1,414.53	2011 年 7 月	
		测井服务	-	23.40	20.00	无	2011 年 6 月
2	大庆钻探工程公司测井公司	高温高压小井眼下井仪器	1 套	1,655.00	1,414.53	2011 年 7 月	
		便携地面系统	1 套	186.00	158.97	2011 年 7 月	
		常规下井仪器	0.5 套	700.00	598.29	2011 年 7 月	
		常规下井仪器	1 套	1,400.00	1,196.58	2010 年 12 月	
3	中国石油集团长城钻探工程有限公司测井公司（中油测井）	高温常规下井仪器	1 套	1,655.00	1,414.53	2011 年 7 月	
4	江苏石油勘探局地质测井处	高温小井眼下井仪器（单支仪器及配件）	-	425.00	363.25	无	2011 年 10 月签订采购框架协议
5	中国石化集团华北石油局测井公司	地面系统	2 套	560.00	478.64	2011 年 7 月	
合计				8,259.40	7,059.32		

注：按照行业惯例，根据用户所需要的仪器及数量，签订技术协议（同时用户履行内部采购程序），一般在第四季度通过招投标或议标的方式签订销售合同，上述部分业务尚未完成销售合同的签订程序。

变动分析：公司 2011 年 1-10 月已实现营业收入为 80,529,583.51 元，2011 年度预测营业收入 151,122,745.90 元，较 2010 年度营业收入增加 45,596,726.42 元，增幅为 43.21%，主要系预计小井眼下井仪器、地面系统、测井工程服务业务均有较大增长所致。

2、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2010 年度 实现数	2011 年度		
		1-10 月 实现数	11-12 月 预测数	2011 年度合计
主营业务成本	24,641,892.74	21,448,903.69	17,000,000.00	38,448,903.69
其中：直接材料	21,190,397.02	13,782,499.77	13,010,940.65	26,793,440.42
直接人工	2,352,021.85	4,789,476.89	2,035,520.58	6,824,997.47
制造费用	1,099,473.87	2,876,927.03	1,953,538.77	4,830,465.80
其他业务成本	67,027.74	111,712.90	22,342.58	134,055.48
合计	24,708,920.48	21,560,616.59	17,022,342.58	38,582,959.17

编制依据：公司营业成本是依据单位产品生产成本和预测销售量预测的。单位产品生产成本根据 2011 年 1-10 月份实际成本水平，结合预测期间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及制造费用的变化趋势进行预测。其中直接材料主要依据产品单耗历史成本资料及材料市场价格变动进行预测；直接人工主要依据生产人员编制计划和工资增长计划进行预测；制造费用中生产管理人员薪酬根据生产管理人员编制和工资增长计划进行预测，折旧费根据预测期期初固定资产的账面原值和预测期间增减固定资产价值以及采用的折旧政策等进行预测，其他费用依据历史资料及变动趋势进行预测。

变动分析：公司 2011 年 1-10 月份已实现营业成本为 21,560,616.59 元，公司 2011 年度预测营业成本为 38,582,959.17 元，较 2010 年度营业成本增加 13,874,038.69 元，增幅 56.15%，与营业收入变动趋势一致。

2010 年实际毛利率为 76.58%，2011 年预测毛利率为 74.47%，2011 年度，公司测井工程服务占比有所上升，测井工程服务的毛利率低于测井仪器销售，因此，预测期毛利率较 2010 年实际毛利率略有下降。

3、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2010 年度 实现数	2011 年度		
		1-10 月 实现数	11-12 月 预测数	2011 年度合计
营业税金及附加	1,361,837.05	800,368.91	976,110.27	1,776,479.18

注：营业税金及附加主要包括营业税、城市建设维护税、教育费附加等。公司主要依据预测的应税营业收入及相应的适用税率进行预测。

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0 年度 实现数	2011 年度		
		1-10 月 实现数	11-12 月 预测数	2011 年度 合计
投标费	1,080,539.01	320,744.24	1,958,989.30	2,279,733.54
差旅费	158,607.74	148,650.82	50,000.00	198,650.82
工资	72,120.00	230,581.00	52,000.00	282,581.00
运输费	43,543.56	9,874.40	20,000.00	29,874.40
业务招待费	25,934.20	68,331.00	70,000.00	138,331.00
车辆使用费	18,700.60	710.00	1,000.00	1,710.00
职工福利费	4,891.30	43,651.10	-	43,651.10
办公费	4,713.00	33,385.00	10,000.00	43,385.00
社会保险	6,360.00	23,214.00	9,222.00	32,436.00
住房公积金	4,080.00	6,420.00	3,480.00	9,900.00
会议费	7,600.00	-	-	-
其他	881.71	10,064.00	20,000.00	30,064.00
合计	1,427,971.12	895,625.56	2,194,691.30	3,090,316.86

编制依据：公司销售费用是依据 2011 年 1-10 月实际费用水平，结合预测期间销售预测情况预测的。其中销售人员薪酬根据销售部门人员编制和工资增长计划进行预测；招投标费根据预测期间销售预测情况预测；其他费用依据历史资料及变动趋势、营销计划进行预测。

变动分析：公司 2011 年 1-10 月份已实现销售费用为 895,625.56 元，2011 年度预测销售费用为 3,090,316.86 元，较 2010 年度销售费用增加 1,662,345.74 元，增幅为 116.41%。

5、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0 年度 实现数	2011 年度		
		1-10 月 实现数	11-12 月 预测数	2011 年度 合计
工资	848,187.81	2,544,579.36	414,000.00	2,958,579.36
福利费	148,721.90	244,415.33	5,000.00	249,415.33
社会保险	101,343.45	234,401.22	58,080.42	292,481.64
住房公积金	25,024.00	73,332.00	22,524.00	95,856.00
税金	46,894.22	105,492.58	66,930.00	172,422.58
办公费	452,688.15	354,435.13	103,000.00	457,435.13
研发支出	5,567,130.96	4,632,170.29	4,504,418.00	9,136,588.29
低值易耗品摊销	65,497.99	50,204.00	20,000.00	70,204.00
无形资产摊销	17,046.25	138,462.50	27,692.50	166,155.00
车辆使用费	184,202.06	182,404.60	110,000.00	292,404.60
差旅费	172,585.55	210,174.11	103,000.00	313,174.11
会议费	50,254.60	13,536.00	5,000.00	18,536.00
业务招待费	501,288.63	205,806.50	155,000.00	360,806.50
租赁费	299,350.36	769,895.36	162,740.00	932,635.36
聘请中介机构费	1,000,656.00	1,182,905.00	200,000.00	1,382,905.00
固定资产折旧	214,180.84	169,230.57	73,535.30	242,765.87
市内交通费	56,150.60	50,995.60	20,500.00	71,495.60
其他	307,371.72	465,794.77	270,000.00	735,794.77
合计	10,058,575.09	11,628,234.92	6,321,420.22	17,949,655.14

编制依据：公司管理费用是依据 2011 年 1-10 月实际费用水平，结合研发费开支计划，以及管理部门人员编制和工资增长计划进行预测；折旧费根据预测期期初固定资产的账面原值和预测期间增减固定资产价值以及采用的折旧政策等进行预测；其他各项费用按照合同约定或支出计划预测。

变动分析：公司 2011 年 1-10 月已实现管理费用为 11,628,234.92 元，2011 年度预测管理费用为 17,949,655.14 元，较 2010 年度管理费用增加 7,891,080.05 元，增幅为 78.45%。预测管理费用上升主要源于公司人员工资增长，研发费的增长，同时租赁费固

定资产折旧费用及聘请中介机构费用也使得管理费用相应上升。

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0 年度 实现数	2011 年度		
		1-10 月 实现数	11-12 月 预测数	2011 年度 合计
银行利息支出	948,411.50	700,758.80	-	700,758.80
银行利息收入	46,046.38	45,628.01	10,700.00	56,328.01
汇兑损失	59,373.05	88,044.24	-	88,044.24
其他	-41,311.08	74,238.47	2,000.00	76,238.47
合计	920,427.09	817,413.50	-8,700.00	808,713.50

编制依据：公司财务费用-利息收入是依据 2011 年 1-10 月平均余额情况进行预测、财务费用-其他系根据 2011 年 1-10 月银行交易结算的平均手续费等进行预测。

变动分析：公司 2011 年 1-10 月已实现财务费用为 817,413.50 元，2011 年度预测财务费用为 808,713.50 元，较 2010 年财务费用减少 111,713.59 元，降幅为 12.14%，主要原因 2011 年 11-12 月预计不发生银行贷款事项。

7、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2010 年度 实现数	2011 年度		
		1-10 月 实现数	11-12 月 预测数	2011 年度 合计
坏账损失	847,064.38	-1,935,013.34	182,368.12	-1,752,645.22

编制依据：公司资产减值损失是依据 2011 年 1-10 月实际计提及应收账款回收情况进行预测。

变动分析：公司 2011 年 1-10 月已实现资产减值损失为-1,935,013.34 元，2011 年度预测资产减值损失为-1,752,645.22 元，较 2010 年下降 2,599,709.60 元，降幅为 306.91%，主要原因系预计应收账款回款情况良好，根据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测算坏账准备，2011 年 1-10 月应收账款回款，冲减前期计提的坏账准备，故预计 2011 年坏账损失减少。

8、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2010 年度 实现数	2011 年度		
		1-10 月 实现数	11-12 月 预测数	2011 年度 合计
营业外收入	459,000.00	66,786.50	-	66,786.50

编制依据：由于政府补助具有不确定性，故未予以预测。

9、所得税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0 年度 实现数	2011 年度		
		1-10 月 实现数	11-12 月 预测数	2011 年度 合计
所得税费用	5,074,391.00	12,358,408.19	10,976,232.47	23,334,640.66
递延所得税	-63,529.83	22,794.20	-45,592.03	-22,797.83
合计	5,010,861.17	12,381,202.39	10,930,640.44	23,311,842.83

编制依据：公司所得税费用是依据 2011 年预测的利润总额，考虑坏账准备的影响，暂按 25%计算预测。公司 2011 年企业所得税税率将以税务机关的批复为准。

变动分析：公司 2011 年 1-10 月已实现所得税费用为 12,381,202.39 元，2011 年度预测所得税费用为 23,311,842.83 元，较 2010 年增加 18,300,981.66 元，增幅为 365.23%，主要原因系公司 2011 年预计利润总额上升及暂按 25%企业所得税税率计算所致。

10、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单位：元

项目	2010 年度 实现数	2011 年度		
		1-10 月 实现数	11-12 月 预测数	2011 年度 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649,363.10	34,447,921.48	32,974,289.46	67,422,210.94

十、资产评估情况

在公司改制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时，北京国友大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截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情况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书》（国友大正评报字（2010）第 242 号）。

此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公司于评估基准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进行了评估。

根据评估结果，公司的总资产账面价值 12,319.10 万元，负债账面价值 2,246.30 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 10,072.80 万元，净资产资产评估值为 10,620.42 万元，净资产评估增值额为 547.62 万元，增值率为 5.44%。公司未根据该评估结果进行调账，吉艾博然以截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为依据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十一、历次验资情况

（一）2006 年 5 月，吉艾博然设立验资

发行人设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其中吉艾石油以货币出资 600 万元，持股比例 60%；自然人徐博以货币出资 260 万元，持股比例 26%；自然人黄文帜以货币出资 100 万元，持股比例 10%；自然人高怀雪以货币出资 40 万元，持股比例 4%。2006 年 5 月 11 日由北京中燕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资，出具《开业登记验资报告书》（中燕验字（2006）第 1-077 号）。根据信永中和出具的《验资报告复核意见书》（XYZH/2010A4061-6），信永中和对北京中燕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的上述验资报告进行了复核，未发现其与吉艾博然设立的验资事项存在差异。

（二）2010 年 6 月，吉艾博然增资验资

根据信永中和审验并出具的《验资报告》（XYZH/2009A4074），截至 2010 年 6 月 23 日，公司已收到自然人仵岳奇、杨锐、李同华、冯玉平、吴义永、张峰、黄靖、孙兴业、何年、穆韶波、刘桂青、张建武、冯利宝、苏航、高卜、唐奇慧、霍玉和、蔡金喜、王河川、钟本优、周明明和蒋小涛共计 22 名自然人缴纳货币资金合计 2,906,000 元，其中计入实收资本 164,093 元，计入资本公积 2,741,907 元，增资后注册资本变更

为 10,164,093 元。

（三）2010 年 9 月，吉艾博然增资验资

根据信永中和审验并出具的《验资报告》（XYZH/2010A4022），截至 2010 年 9 月 19 日，公司收到自然人白阳和自然人李百灵缴纳货币资金合计 15,000,000 元，其中计入实收资本 314,352 元，计入资本公积 14,685,648 元，增资后注册资本变更为 10,478,445 元。

（四）2010 年 10 月，吉艾科技设立验资

根据 2010 年 10 月 23 日信永中和出具的《验资报告》（XYZH/2010A4030），公司以截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的净资产 100,727,955.95 元折合为 75,000,000 元股本，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五）2010 年 12 月，吉艾科技增资验资

根据信永中和审验并出具的《验资报告》（XYZH/2010A4050），截至 2010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实际收到 CICC Alternative Investment Limited 认购增资对价折合人民币 37,622,196 元，出资方式为等额美元，其中计入实收资本 5,637,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 31,985,196 元，增资后注册资本变更为 80,637,000 元。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归还短期借款

2011 年 7 月，公司归还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台支行的短期借款 300 万元，短期借款余额 1700 万元。

2、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外，公司无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需要对外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承诺事项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需要对外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四）其他重要事项

1、租赁

（1）经营租出资产

单位：万元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净值）	2011 年 6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运输工具	44.86	51.56	63.21

（2）重大经营租赁最低租赁付款额

单位：万元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1 年以内	59.76
1-2 年	-
2-3 年	-
3 年以上	-
合计	59.76

注 1：公司租赁北京海鹰飞航科技发展公司坐落于北京市丰台区海鹰路 1 号院 4 号楼地上第一层东部房屋用于生产、办公，房屋租赁期自 2011 年 6 月 26 日至 2012 年 6 月 25 日，年租金为 437,700.00 元，按季等额支付租金，支付时间分别为：2011 年 6 月 21 日、2011 年 9 月 21 日、2011 年 12 月 21 日、2012 年 3 月 21 日。

注 2：公司租赁北京海鹰飞航科技发展公司房产丰台区海鹰路 1 号院 1 号楼 2 层 202-206 办公室用于办公，房屋租赁期自 2011 年 2 月 21 日至 2012 年 2 月 20 日，年租金为 538,740.00 元，按季支付租金，支付时间分别为：2011 年 2 月 17 日、2011 年 5 月 17 日、2011 年 8 月 17 日、2011 年 11 月 17 日。

十三、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的构成情况

1、资产构成及其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流动资产	20,043.90	88.09%	23,171.79	91.05%	14,037.59	98.32%	8,006.18	99.83%
非流动资产	2,710.47	11.91%	2,277.33	8.95%	239.97	1.68%	13.96	0.17%
资产总计	22,754.36	100.00%	25,449.12	100.00%	14,277.55	100.00%	8,020.15	100.00%

截至2011年6月30日、2010年12月31日、2009年12月31日和2008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22,754.36万元、25,449.12万元、14,277.55万元和8,020.15万元，公司资产的快速增长主要是由于：①报告期内，公司处于高速成长阶段，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和经营效益显著提升，推动了公司资产总额的大幅度增长；②公司产品的性能和技术水平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在目前国内测井仪器市场的竞争中拥有较明显的优势，由此，公司吸引了包括CICC Alternative Investment Limited在内的投资者的投资，该等投资者于2010年对公司进行了增资。

2011年6月30日公司资产较2010年12月31日下降2,694.76万元，主要由于公司上半年缴纳了2010年度汇算清缴的所得税及2010年12月产品销售产生的增值税，公司2011年上半年应付税金减少1,876.77万元，公司货币资金下降幅度较大。公司上半年负债减少2,631.33万元，因此减少资产占公司总资产下降额的97.65%。

2010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较2009年12月31日增长11,171.57万元，其中2010年度3次股东增资，共计5,552.83万元，因此增加资产占总资产增长额的50%；2010年因经营产生的净利润为6,164.94万元，因此增加资产占总资产增长额的55%；公司2010年负债增长353.82万元，因此增加资产占总资产增长额的3%；公司2010年股利分配为900.00万元，因此减少资产占总资产增长额的-8%。

2009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较2008年12月31日增长6,257.40万元，其中因经营

所产生的净利润为 4,154.73 万元,因此增加资产占当年总资产增长额的 66%; 总负债增长 2,102.66 万元, 因此增加资产占当年总资产增长额的 34%。

公司资产以流动资产为主, 2011 年 6 月 30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88.09%、91.05%、98.32% 和 99.83%, 一直保持在较高的水平; 非流动资产虽然由 2008 年末的 13.96 万元增长到了 2011 年 6 月 30 日的 2,710.47 万元, 增长速度很快, 但在总资产中的比重仍然较低。这种资产结构的形成符合公司处于快速成长期的经营策略。

由于公司处在快速成长阶段而资本金较小, 为保证业务的快速发展, 公司采取的经营策略是把有限的资金投入到技术研究开发、核心部件生产制造和业务规模拓展中, 对于抗压外壳、保温瓶等机械加工件采取外协生产的形式, 对于办公和生产场所采用租赁的形式。

公司测井仪器核心部件为高度集成化的电路模块, 公司生产环节主要为电路模块生产及测井仪器装配调试, 所需设备价值量低。电路模块生产所需设备主要为焊接仪器、烘箱、显微镜等; 测井仪器装配调试所需设备主要为示波器、万用表等。因此, 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低。2011 年 6 月 30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固定资产净值分别为 1,832.74 万元、1,447.71 万元、226.56 万元和 13.42 万元, 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8.05%、5.69%、1.59%和 0.17%。

随着近几年企业的快速发展, 公司的规模也相应扩大。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 公司将建立自己的制造厂房及购置新的生产设备, 不仅可扩大目前产品的生产规模, 还将提高研发投入和生产新的产品, 并且把外协的机械加工部件纳入到公司的生产范围之内。届时公司的资产结构将得以进一步优化, 有利于公司提高生产效率和扩大销售规模, 使公司能保持快速稳定的发展。

2、流动资产的构成及变化

报告期内, 公司的流动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和存货等。

报告期内, 公司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货币资金	1,665.77	8.31%	5,547.29	23.94%	2,684.68	19.12%	806.71	10.08%
应收账款	14,626.14	72.97%	15,885.53	68.56%	10,500.54	74.80%	6,465.63	80.76%
应收票据	-	-	250.00	1.08%	5.00	0.04%	-	-
其他应收款	111.43	0.56%	37.20	0.16%	28.87	0.21%	473.60	5.92%
预付款项	914.01	4.56%	139.29	0.60%	226.01	1.61%	260.25	3.25%
存货	2,726.55	13.60%	1,312.48	5.66%	592.49	4.22%	-	-
流动资产合计	20,043.90	100.00%	23,171.79	100.00%	14,037.59	100.00%	8,006.18	100.00%

报告期内，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及存货三项占流动资产比重较大，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8 年 12 月 31 日，三项合计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94.88%、98.16%、98.15%和 90.83%。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3.23	3.45	0.81	0.44
银行存款	1,662.54	5,543.85	2,683.88	806.27
合计	1,665.77	5,547.29	2,684.68	806.71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货币资金分别为 1,665.77 万元、5,547.29 万元、2,684.68 万元和 806.71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8.31%、23.94%、19.12%和 10.08%，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7.32%、21.80%、18.80%和 10.06%。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货币资金为 1,665.77 万元，较 2010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3,881.52 万元，主要原因（1）公司 2011 年缴纳了 2010 年度汇算清缴的所得税及 2010 年 12 月产品销售产生的增值税，2011 年 1-6 月支付各项税费的现金流出 2,056.78 万元。（2）公司为全年生产的采购主要在上半年发生，且公司预计 2011 年的销售将继续呈现较大幅

度增长，公司原材料采购规模相应增加，购买商品支付的现金增加。

2010年12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为5,547.29万元，较2009年12月31日增加2,862.61万元，增长率为106.63%，主要原因是公司于2010年吸收CICC Alternative Investment Limited等新股东向公司的增资款合计5,552.82万元。

2009年12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为2,684.68万元，较2008年12月31日增加了1,877.97万元，增长率为232.79%，主要原因是2009年公司由于经营发展需要增加了短期借款。公司2009年12月31日短期借款为2,540万元，比2008年12月31日增加2,320万元。

（2）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整体情况

截至2011年6月30日、2010年12月31日、2009年12月31日和2008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分别为14,626.14万元、15,885.53万元、10,500.54万元和6,465.63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72.97%、68.56%、74.80%和80.76%，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64.28%、62.42%、73.55%和80.62%，应收账款在流动资产和总资产中的占比较大。

截至2010年12月31日、2009年12月31日和2008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占当年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50.54%、144.52%和108.41%。

报告期，公司应收账款呈现增加趋势，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扩张导致营业收入及对应的应收账款增加。

2）2008年-2010年，各年末应收账款超过当年营业收入的原因分析

公司销售收入确认集中于第四季度、客户采购款“跨年度”支付的原因

公司的主要客户系中石油和中石化的下属测井服务单位，其采购流程及资金管理体制对公司的销售确认及收款产生很大的影响。具体而言，公司客户的采购流程呈现年底集中采购以及采购款“跨年度”支付的季节性特点。测井服务单位一般在第四季度与设备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并完成实际采购，而由于资金周转及资金审批的原因，采购款支付较采购完成有一定的间隔，一般在采购完成后的下一年开始支付。所以公司产品销售一

一般在第四季度确认收入，而货款回收较难在销售当年完成，从而在各年末形成较大金额的应收账款。

会计核算时确认应收账款包含 17% 的增值税销项税，而确认的营业收入不含增值税

公司部分应收账款账期延长，回收周期超过一年。公司于 2009 年和 2010 年末的应收账款中有部分是渤海钻探账龄超过一年的应收账款，由于渤海钻探的特殊情况造成其对公司的付款延迟，并对公司年末应收账款金额及应收账款周转率造成较大影响。公司就渤海钻探对公司应收账款的影响进行了具体分析，相关内容详见本应收账款分析部分之“4）中国石油集团渤海钻探工程有限公司（渤海钻探）对公司应收账款的影响分析”。

综上三个因素，导致公司报告期各年末的应收账款余额高于当年营业收入金额。上述第 b、c 项因素的具体影响程度，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年末余额	16,148.93	10,679.24	6,472.84
其中：账龄 1 年以内	11,873.00	7,461.62	6,328.59
账龄 1 年以上	4,275.93	3,217.62	144.25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营业收入	10,552.60	7,265.91	5,963.89
含税收入金额 ^注	12,312.74	8,483.24	6,977.75
应收账款的相关比例计算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应收账款年末余额/营业收入	153.03%	146.98%	108.53%
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含税收入金额	131.16%	125.89%	92.76%
其中：账龄 1 年内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含税收入金额	96.43%	87.96%	90.70%
账龄 1 年以上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含税收入金额	34.73%	37.93%	2.07%

注：此处为包含增值税销项税额之收入金额，即含税收入金额=（测井仪器销售收入金额+应税测井服务收入）×1.17+其他服务收入。

3）应收账款账龄及回收率分析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的账龄构成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1 年 6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余额 (万元)	比例	应收账款 余额 (万元)	比例	应收账款 余额 (万元)	比例	应收账款 余额 (万元)	比例
0-6 个月	2,697.49	18.07%	11,804.00	73.09%	5,906.06	55.30%	6,328.59	97.77%
6 个月-1 年	9,254.36	61.98%	69.00	0.43%	1,555.56	14.57%	-	-
1-2 年	1,716.00	11.49%	3,297.56	20.42%	3,172.37	29.71%	144.25	2.23%
2-3 年	1,262.93	8.46%	978.37	6.06%	45.25	0.42%	-	-
合计	14,930.78	100.00%	16,148.93	100.00%	10,679.24	100.00%	6,472.84	100.00%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14,930.78 万元，其中，6 个月-1 年账龄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9,254.36 万元，占比为 61.98%，较 2010 年末有较大增加，主要原因系 2010 年第四季度形成的应收账款大部分尚处于客户内部正常的审批过程中，其尚未向公司进行支付，使部分 2010 年末账龄为 0-6 月的应收账款的账龄顺延至了 6 个月-1 年。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0-6 个月账龄的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11,804.00 万元、5,906.06 万元和 6,328.59 万元，占年末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分别 73.09%、55.30%和 97.77%。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9 年 12 月 31 日，1 年以上账龄的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4,275.93 万元和 3,217.62 万元，其中属于渤海钻探的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3,722.00 万元和 1,953.00 万元，占比分别为 87.06%和 60.70%。由于渤海钻探的原因，公司一部分应收账款的账龄延长。

若除去渤海钻探应收账款的余额，2010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0-6 个月内账龄的应收账款占总应收账款的比例为 94.99%、67.68%和 97.77%。公司除渤海钻探外，各年末应收账款账龄大多在 6 个月以内，回收风险较小，关于渤海钻探的相关情况详见本应收账款分析部分之“4）中国石油集团渤海钻探工程有限公司（渤海钻探）对公司应收账款的影响分析”。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合计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比例	0-1 年	1-2 年	2-3 年	实际控制人
中国石油集团渤海钻探工程有限公司	5,580.05	37.37%	2,958.05	1,400.00	1,222.00	中石油
中油测井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358.35	15.80%	2358.35			中石油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油田分公司	1,954.95	13.09%	1,954.95			中石化
大庆油田物资公司	1,919.42	12.86%	1,919.42			中石油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河南油田分公司	1,798.00	12.04%	1,798.00			中石化
应收账款小计	13,610.77	91.16%	10,648.32	1,400.00	1,222.00	

公司报告期内的产品销售对象主要为测井服务单位。目前，国内大部分石油测井服务单位作为中石油和中石化两大石油公司内部存续企业存在。因此，公司收入集中来自两大石油公司的下属测井服务单位，从而导致应收账款较集中。

b. 应收账款回款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含税收入金额及相关回款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客户 ¹	收入期间	含税收入金额 ²	回款情况				合计回款	应收账款余额 (2011年6月30日)
				2008	2009	2010	2011 (1-6月)		
1	中国石油集团渤海钻探工程有限公司	2008	38,530,000	6,000,000	13,000,000	14,510,000	5,020,000.00	38,530,000	-
		2009	32,445,000		245,000		5,980,000.00	6,225,000	26,220,000.00
		2010	27,087,906			122,500	1,865,997.00	1,988,497	25,099,409.00
		2011年1-6月	4,603,556				122,500		4,481,056
2	大庆油田物资公司	2008	14,312,200		14,312,200			14,312,200	-
		2009	19,990,600			19,990,600		19,990,600	-
		2010	19,194,213						19,194,213.00
3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油田分公司	2010	22,190,000				2,640,499.99	2,640,500	19,549,500.01
4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河南油田分公司	2010	17,980,000						17,980,000.00
5	中国石油集团长城钻探工程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	2010	16,550,000			331,000	15,391,500.00	15,722,500	827,500.00
6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二十二研究所	2009	12,332,000		310,000	12,022,000		12,332,000	-
		2010	3,738,000			978,000	2,760,000.00	3,738,000	-

	客户 ¹	收入期间	含税收入金额 ²	回款情况				合计回款	应收账款余额 (2011年6月30日)
				2008	2009	2010	2011 (1-6月)		
7	中国石化集团华北石油局测井公司	2008	6,920,000		3,480,000	3,440,000		6,920,000	-
		2009	6,880,000			3,660,000	950,000.00	4,610,000	2,270,000.00
		2010	700,000						700,000.00
8	中国石油集团川庆钻探工程有限公司测井公司	2008	6,879,300		770,000	4,000,000	1,700,000.00	6,470,000	409,300.00
		2010	2,097,118						2,097,118.00
9	中油测井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2010	8,673,000			2,420,000	2,848,500.00	5,268,500	3,404,500.00
		2011年1-6月	20,179,000						20,179,000.00
10	华扬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总公司轮台分公司	2009	5,415,110		5,165,110	250,000		5,415,110	-
		2010	1,171,312			150,000		150,000	1,021,312.00
11	西安格威石油仪器有限公司	2010	3,360,000						3,360,000.00
12	山东胜利伟业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09	2,800,000			2,600,000		2,600,000	200,000.00
13	西安恒赛新技术有限公司	2011年1-6月	2,086,812						2,086,812.00
14	靖江市博奥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2008	3,136,000	3,136,000				3,136,000	-
		2009	1,290,000		772,000	518,000		1,290,000	-
15	中国石化集团江苏石油勘探局	2009	3,079,730		479,730	2,600,000		3,079,730	-

注 1：此表的客户选取标准为，单个客户报告期内累计采购额超过 200 万元；

注 2：此处为包含增值税销项税额之收入金额，即含税收入金额=（测井仪器销售收入金额+应税测井服务收入）×1.17+其他服务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含税收入金额及相关回款情况汇总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收入年份	含增值税收入金额	当年实现收入的实际回款情况				合计回款	当年实现收入于 2011 年 6 月 30 日的应收账款余额
		2008 年度	2009 年度	2010 年度	2011 年 1-6 月		
2008	6,977.75	913.60	3,156.22	2,195.00	672.00	6,936.82	40.93
2009	8,483.24	-	757.18	4,164.06	693.00	5,614.24	2,869.00
2010	12,312.74	-	-	438.74	2,550.65	2,989.39	9,323.35
2011 年 1-6 月	2,709.74	-	-	-	12.25	12.25	2,697.49
合计	30,483.47	913.60	3,913.40	6,797.80	3,927.90	15,552.70	14,930.78

2008 年-2010 年，公司于次年间收回上一年度因销售所新增的应收账款的比例保持在近 50%。若剔除渤海钻探的影响因素，2008 年度和 2009 年度因当年销售所新增的应收账款于次年末的累计回款率可达 69.44%和 93.47%，即公司当年因销售所新增的应收账款大部分可于其后一个会计年度内实现回款，在相当程度上保障了公司的财务安全，不会对公司运营产生影响。

近年来，公司逐步建立健全了应收账款管理制度，有效加强了应收账款的回收管理力度。

c. 2011 年，公司对 2010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的回款情况

公司于 2011 年，对 2010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的回款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回款情况		截至 2011 年 10 月 31 日回款情况	
		回款额	回款率	回款额	回款率
合计	16,148.93	3,915.65	24.25%	9,680.25	59.94%
其中：渤海钻探	6,418.54	1,286.60	20.05%	4,186.60	65.23%
其他客户	9,730.39	2,629.05	27.02%	5,493.65	56.46%

注：截至 2011 年 10 月 31 日的回款额数据经信永中和审计。

公司上述应收账款的回收情况表明，公司正在陆续实现对上年末应收账款余额的回

收。截至 2011 年 10 月 31 日，公司 2010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的回款率已达 59.94%，回款情况良好。

公司于 2011 年，对 2010 年末应收账款的回款客户情况如下表所示：

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回收金额（万元）		
	2011 年 1-6 月	2011 年 7-10 月	合计
中国石油集团渤海钻探工程有限公司	1,286.60	2,900.00	4,186.60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油田分公司	264.05	1,844.00	2,108.05
中国石油集团长城钻探工程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	1,539.15	-	1,539.15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二十二研究所	276.00	-	276.00
中国石化集团华北石油局测井公司	95.00	243.00	338.00
中国石油集团川庆钻探工程有限公司测井公司	170.00	90.00	260.00
中油测井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284.85	332.00	616.85
华扬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总公司轮台分公司	-	55.00	55.00
西安格威石油仪器有限公司	-	300.60	300.60
小计	3,915.65	5,764.60	9,680.25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14,930.78 万元，较 2010 年末减少 1,218.15 万元，形成上述变化的主要原因系：①2011 年上半年，公司对部分应收账款实现了回收，相应减少应收账款余额 3,915.65 万元；②2011 年上半年，公司因销售测井仪器及提供测井工程服务增加应收账款 2,697.49 万元，该部分应收账款账龄小于 6 个月。

4）中国石油集团渤海钻探工程有限公司（渤海钻探）对公司应收账款的影响分析

项目	公司 (未剔除渤海钻探的影响)	公司 (已剔除渤海钻探的影响)
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占同期营业收入（含增值税）的比例 ^{注1}		
2008 年	92.76%	94.58%
2009 年	125.84%	105.11%
2010 年	131.16%	101.32%
应收账款周转率 ^{注2}		
2009 年	0.99	1.24
2010 年	0.92	1.26
2008 年因当年销售新增的应收账款回款率 ^{注3}		

项目	公司 (未剔除渤海钻探的影响)	公司 (已剔除渤海钻探的影响)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	58.33%	69.44%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89.78%	93.25%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	99.41%	98.69%
2009 年因当年销售新增的应收账款回款率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58.01%	93.47%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	66.18%	95.29%
2010 年因当年销售新增的应收账款回款率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	24.28%	29.06%

注 1：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占同期营业收入（含增值税）的比例 = 应收账款年末余额 / 当年含税收入；

注 2：应收账款周转率 = 当期含税收入 / 应收账款余额期初期末平均值；

注 3：2008 年因当年销售新增的应收账款回款率（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因 2008 年销售产生的应收账款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累计回款额 / 2008 年含税收入，表格中应收账款回款率的计算均参照此方法。

如上表所示，渤海钻探对公司年末应收账款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应收账款周转率以及报告期内的应收账款回款率均有较大影响。渤海钻探延迟向公司支付的采购款主要为 2008 年和 2009 年发生的采购款，201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09 年 12 月 31 日，1 年以上账龄的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4,275.93 万元和 3,217.62 万元，其中属于渤海钻探的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3,722.00 万元和 1,953.00 万元，占比分别为 87.06%和 60.70%。若剔除渤海钻探的影响，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于 2008 年度、2009 年度销售所产生的应收账款的回收率已分别达到 98.69%和 95.29%。

渤海钻探成立于 2008 年 2 月 27 日，为中石油集团的全资子公司，为中石油集团下属主要钻探公司之一，主要为中石油下属的大港、冀东等油田提供包括测井在内的钻探服务。渤海钻探下属测井服务单位在渤海钻探成立前，原为大港油田下属子公司，服务价格和结算由大港油田统一规划与制定。自 2008 年始，为推进专业化和市场化，中石油集团对钻探系统进行整合，重组设立包括渤海钻探在内的各大钻探公司。自 2008 年渤海钻探设立起，测井服务提供的市场化程度加大，渤海钻探与大港油田的交易价格变更为主要由双方按照市场化原则谈判决定。但由于 2008 年刚刚完成重组，处于进入市场化初始阶段，渤海钻探为大港油田提供测井服务的价格体系和价款结算皆需经大量谈

判和协调再行确定，双方经历了长时间的磨合期，条款谈判、服务提供、付款账期等都存在延长的现象。而在测井服务单位全年的资金流转计划中，一般在收到油田单位支付的测井服务费用后再向仪器供应商支付采购款。上述情况是渤海钻探对公司货款支付周期拉长的最主要原因。

目前，经过较长时间的磨合，渤海钻探与大港油田双方关于服务价格体系和价款结算的谈判和协调已于 2010 年末顺利完成，渤海钻探与大港油田价款结算时间已趋于正常化。公司管理层相信，未来渤海钻探的支付体系将逐渐趋于优化，将使公司的应收账款回款和现金流状况进一步改善。

5) 应收账款坏账计提及回收风险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坏账计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计提比例	2011 年 6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坏账计提	金额	坏账计提	金额	坏账计提	金额	坏账计提
0-6 个月	0%	2,697.49	-	11,804.00	-	5,906.06	-	6,328.59	-
6-12 个月	1%	9,254.36	92.54	69.00	0.69	1,555.56	15.56	-	-
1-2 年	5%	1,716.00	85.80	3,297.56	164.88	3,172.37	158.62	144.25	7.21
2-3 年	10%	1,262.93	126.29	978.37	97.84	45.25	4.52	-	-
合计		14,930.78	304.64	16,148.93	263.41	10,679.24	178.70	6,472.84	7.21

公司根据谨慎性原则，对应收账款计提了充分的坏账准备。报告期内，公司未实际发生坏账。

虽然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相对较大，但总体而言，公司应收账款的回收风险较小，主要原因系：

a. 客户质量优质：公司主要客户均为具有较强实力的测井服务单位，绝大多数客户为中石油及中石化两大石油公司下属企业，具备较高的市场信誉度和较强的货款偿付能力。

b. 长期合作关系：公司生产的测井仪器是测井作业中所需的关键设备，且公司产品具有较大的技术优势，性能安全可靠，可以为客户带来较丰厚的附加价值。客户重视

与公司的长期合作，维护共同的长远利益。

c. 未有坏账损失：公司已对应收账款计提了充分的坏账准备。销售合同签署时，采购款支付即已纳入客户的整体预算体系，除渤海钻探外，绝大部分应收账款可于收入确认后次年度内收回。成立至今，公司未发生过坏账损失。

（3）其它应收款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为 111.43 万元、37.20 万元、28.87 万元和 473.60 万元。其中，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其他应收款 473.60 万元主要包括公司借给关联方吉艾石油的短期借款 470.00 万元，吉艾石油已于 2009 年 5 月向公司偿还了该笔款项。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的款项。

（4）预付款项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预付款项为 914.01 万元，账龄均在一年以内，主要系公司预付的生产材料费用。

（5）存货

公司报告期内的存货分类及占流动资产、总资产的比重如下：

项目	2011 年 6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原材料	1,299.60	47.66%	550.78	41.96%	117.18	19.78%	-	-
委托加工物资	203.45	7.46%	-	-	-	-	-	-
在产品	325.49	11.94%	-	-	251.71	42.48%	-	-
产成品	898.00	32.94%	761.70	58.04%	223.60	37.74%	-	-
合计	2,726.55	100.00%	1,312.48	100.00%	592.49	100.00%	-	-
占流动资产比重	13.60%		5.66%		4.22%		-	
占总资产比重	11.98%		5.16%		4.15%		-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货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13.60%、5.66%和 4.22%，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11.98%、5.16%和

4.15%。公司的存货主要为原材料、在产品和产成品。报告期各年末存货占流动资产及总资产的比例较小。

2011年6月30日，公司的存货为2,726.55万元，其中原材料为1,299.60万元，占存货比例为47.66%，为公司根据预估的全年销售量进行采购的原材料；产成品898.00万元，占存货比例为32.94%，为公司已生产的3套下井仪器和3套地面系统。

2010年12月31日，公司的存货为1,312.48万元，其中产成品为761.70万元，占存货比例为58.04%，原材料为550.78万元，占存货比例为41.96%。公司当年产成品主要是为公司组建2011年3支测井工程服务队伍和1支试验队伍而预先生产的地面系统和下井仪器，以及为大庆钻探工程公司测井公司所生产的1套下井仪器。大庆钻探工程公司测井公司已于2010年12月与公司签署了技术协议，明确采购意向并确认采购仪器的具体内容，公司也根据客户的技术协议要求完成了设备仪器的生产，用户正在履行签订买卖合同的内部审批程序，内部程序履行完毕后，将正式签订买卖合同。

2010年12月31日、2009年12月31日，公司的原材料和在产品主要为因准备测井工程服务队伍和试验队伍配套测井仪器的生产而形成。公司于2009年起开始进行测井工程服务队伍和试验队伍的组建工作，并为此生产相关的配套测井仪器，因此于2009年12月31日和2010年12月31日存在为生产该些配套仪器而准备的存货。公司两类不同用途的产成品在生产过程中的成本与费用归集均按照公司正常的成本费用归集原则进行会计核算。公司仅在将产成品转为测井工程服务队伍或试验队伍配套使用时，转入固定资产进行核算。

2008年，由于公司的产品需求旺盛，当年的所有原材料及生产部件都按照客户的订单要求全部生产成为测井仪器并在年底前完成交货，因此2008年12月31日没有存货。

3、非流动资产构成及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的非流动资产构成如下：

项目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固定资产	1,832.74	67.62%	1,447.71	63.57%	226.56	94.41%	13.42	96.13%
无形资产	801.56	29.57%	809.87	35.56%	-	-	-	-

项目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递延所得税资产	76.16	2.81%	19.76	0.87%	13.40	5.59%	0.54	3.87%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10.47	100.00%	2,277.33	100.00%	239.97	100.00%	13.96	100.00%

（1）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构成、规模及类型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金额分别为 1,832.74 万元、1,447.71 万元、226.56 万元和 13.42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金额的比例分别为 67.62%、63.57%、94.41%和 96.13%。

报告期内，公司的固定资产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 6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原值合计：		2,053.22	1,564.29	253.17	22.68
其中：机器设备	测井车	1,064.96	1,064.96	95.73	-
	测井服务仪器	621.83	247.13	-	-
	测井仪器生产设备	177.32	90.77	13.81	13.81
运输设备		148.16	148.16	131.12	-
办公设备		40.95	13.27	12.51	8.87
累计折旧合计：		220.48	116.59	26.61	9.26
其中：机器设备	测井车	93.81	43.22	1.52	-
	测井服务仪器	32.38	11.74	-	-
	测井仪器生产设备	29.40	16.16	8.52	5.90
运输设备		51.85	37.78	11.34	-
办公设备		13.04	7.69	5.22	3.35
账面价值合计：		1,832.74	1,447.71	226.56	13.42
其中：机器设备	测井车	971.15	1021.74	94.21	-
	测井服务仪器	589.45	235.39	-	-
	测井仪器生产设备	147.92	74.61	5.29	7.91

项目	2011 年 6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运输设备	96.31	110.38	119.78	-
办公设备	27.91	5.58	7.28	5.52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环节主要为核心部件电路模块生产及测井仪器装配调试，其他部件皆为外购通用件或外协加工制造。电路模块生产及测井仪器装配调试所需生产设备的购置成本低。电路模块生产所需设备主要为焊接仪器、烘箱、显微镜等；测井仪器装配调试所需设备主要为示波器、万用表等。因此，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低。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金额比 2010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385.04 万元，主要系公司为测井工程服务队伍所配置的自产测井仪器。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金额比 2009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1,221.15 万元，主要系公司为测井服务队伍所购买的测井工程车以及自产测井仪器配置于测井工程服务队伍。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金额比 2008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213.14 万元，主要系公司为满足销售增长需要、提高生产能力，购置了相应的生产、运输和办公设备。

2) 公司将产品配置于测井工程服务队伍及试验队伍的具体情况

本部分“2) 公司将产品配置于测井工程服务队伍及试验队伍的具体情况”中，吉艾科技指吉艾科技（北京）股份公司单体，不包括其下属子公司；吉艾天津指吉艾（天津）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为吉艾科技的全资子公司。

a) 2010 年公司将产品配置于自己 1 支队伍的会计处理

2010 年，吉艾科技成立了 1 支试验队伍，主要用于将公司的仪器在国内各个不同的标准试验井中取得资料并与进口仪器做对比，同时也兼做员工的实际培训用。该试验队伍后在吉艾天津转为测井工程服务队伍。

吉艾科技将自产的测井仪器装配在自有的测井车上，按照产品转固进行会计处理。后吉艾科技将测井车及配套仪器转让给吉艾天津，按照转让固定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b) 2010 年配置产品的具体情况

2010 年，公司上述转固的 1 套自产测井仪器的具体明细如下：

仪器名称	数量	产成品账面成本 (万元)	结转固定资产成本 (万元)
地面系统	1 套	23.54	23.54
下井仪器	1 套	223.60	223.60
包括：温度、张力、泥浆电阻率短节	2 支	19.26	19.26
遥测通讯短节	2 支	14.98	14.98
井斜方位测井仪	2 支	24.61	24.61
数字自然伽玛能谱测井仪	2 支	31.03	31.03
柔性短节	2 支	9.63	9.63
绝缘短节	2 支	6.42	6.42
数字声波测井仪	2 支	33.16	33.16
四臂井径测井仪	2 支	25.68	25.68
散球聚焦测井仪	2 支	32.09	32.09
自然伽玛测井仪	2 支	7.49	7.49
微电极井径组合仪	2 支	14.97	14.97
电极马龙头（外购）	2 支	4.28	4.28
合计		247.14	247.14

在配置上述产品时，按照上述产成品的账面成本结转固定资产，作为固定资产-机器设备的原值，并按照 10 年计提折旧。

c) 涉及的税种及税项确认和处理情况

吉艾科技将自产的测井仪器装配在自有的测井车上，主要用于测井仪器的检测试验、技术人员培训等方面，主要目的是为公司的生产经营服务。公司按照账面成本转为固定资产。

后由于生产经营需要，吉艾科技将测井车及配置的测井仪器转让给吉艾天津。转让时按照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定价，会计处理按照转让固定资产进行账务处理。吉艾科技在将固定资产转让给吉艾天津时按照转让金额计提增值税-销项税 544,866.50 元（其中，测井仪器部分计提增值税销项税额 400,167.93 元）；吉艾天津确认增值税-进项税 544,866.50 元（其中，测井仪器部分确认增值税进项税额 400,167.93 元）。

d) 对工程服务的损益影响

配置的测井仪器作为固定资产-机器设备管理，并按照 10 年计提折旧（残值率 5%），2010 年对工程服务业务年度损益的影响为计提折旧 11.74 万元，2011 年开始全年计提折旧，对工程服务业务年度损益的影响为 23.48 万元。

e) 2011 年公司将产品配置于 1 支试验队伍和 3 支测井工程服务队伍时的会计处理。

2011 年，吉艾科技重新成立了 1 支试验队伍，将 1 套地面系统转为自用固定资产，配置于公司的 1 支试验队伍主要用于测试产品、试验之用途，按照产品转固进行会计处理。试验队伍用于在标准试验井测试新生产的下井仪器，只需配套地面系统，无须配置专门的下井仪器。

2011 年，吉艾科技将 3 套地面系统及 3 套下井仪器销售给吉艾天津，配置于吉艾天津 2011 年成立的 3 支测井工程服务队伍，按照产品销售给吉艾天津进行会计处理。这些队伍主要从事开发井测井，测井项目较少，配备的下井仪器少于对外销售成套产品的配置数量，成本低于对外销售的成套产品的成本。

销售给吉艾天津仪器明细表：

仪器名称	数量	产成品账面成本合计（万元）
地面系统	3 套	67.71
下井仪器	3 套	306.99
包括：温度、张力、泥浆电阻率短节	6 支	56.97
遥测通讯短节	6 支	44.31
柔性短节	6 支	28.48
数字声波测井仪	6 支	98.11
自然伽玛测井仪	6 支	22.15
微电极井径组合仪	6 支	44.31
电极马龙头（外购）	6 支	12.66
合计		374.70

3) 固定资产与公司创新能力、经营策略和成长性分析

a) 固定资产与公司创新能力的分析

公司是一个以技术为核心、结合测井仪器软件研发和生产的高端制造企业。公司的创新能力主要体现在以硬件功能软件化为核心的软件开发、电路模块集成化研制、新产

品开发设计等，对固定资产要求较低。公司的核心技术在知识产权方面主要体现为软件著作权，公司目前拥有 19 项软件著作权，公司的创新性对于固定资产的依赖度较低。

b) 固定资产与公司的经营策略及成长性分析

i. 固定资产与公司报告期内测井仪器生产业务成长性关系

下井仪器生产过程中，公司主要生产核心部件电路模块，并与外购的通用件、外协加工件进行装配调试。生产电路模块的主要工作是根据公司设计的电路图纸，公司将购买的可编程芯片及其它所需元器件焊接到 PCB 板上。PCB 板在经过老化试验及初验后，灌入公司自主研发的嵌入式软件形成电路模块。

地面系统生产过程中，公司主要生产采集电路板，并与外购的通用件进行装配，装配后装载自主开发的采集处理软件，并进行调试。生产采集电路板主要工作是将公司将购买的可编程芯片及外围器件焊接到 PCB 板上，再灌入公司自主研发的嵌入式软件。

电路模块、采集电路板生产及下井仪器、地面系统装配调试所需设备价值量低。电路模块、采集电路板生产所需设备主要为焊接仪器、烘箱、显微镜等；下井仪器、地面系统装配调试所需设备主要为示波器、万用表等。

公司对于抗压外壳、保温瓶等机械加工件采取外协生产的形式，对于办公和生产场所采用租赁的形式。因此，公司生产经营规模增长的同时，流动资产增长较快、固定资产增长较少，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低。公司这种资产结构的形成符合公司处于快速成长期的经营策略。

ii. 未来固定资产与测井仪器生产业务成长性分析

为提升公司装配、试验、检测能力，控制产品质量并对客户反馈进行及时反映，以及为更好的适应公司日益增长的产能需求并且缩短公司的研发周期，公司将把外协加工改为自行生产。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把部分资金运用到厂房建设和生产设备购置，公司未来的固定资产规模会相应增加，这将对保证公司生产能力和产品质量发挥重要作用。因此，固定资产规模的扩大将推动公司未来的成长性。

iii. 固定资产与测井工程服务的成长性分析

不同于测井仪器制造，公司测井服务的成长性需要依赖测井工程服务车以及测井仪

器等固定资产的增加，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用于测井服务的固定资产为 1,560.60 万元，其中测井工程车为购买，测井仪器为自产设备。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把部分资金运用到测井工程服务队伍组建，增加测井工程服务车以及测井仪器等固定资产，从而支持测井工程服务的成长。

（2）无形资产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形资产较 2010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8.31 万元，主要原因为无形资产逐年计提摊销。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形资产较 2009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809.87 万元，主要原因为子公司吉艾天津于当年购入一宗土地使用权，入账价值为 806.78 万元，使用年限为 50 年，当年累计摊销额 1.34 万元，该无形资产 2011 年 6 月末账面价值为 797.36 万元。

（3）递延所得税资产

1) 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 6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6.16	19.76	13.40	0.54
合计	76.16	19.76	13.40	0.54

2) 暂时性差异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 6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04.64	263.41	178.70	7.21

报告期内，公司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是由于公司计提坏账准备产生了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在非流动资产总额中占比较低，对财务状况影响较小。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分别为 76.16 万元、19.76 万元、13.40 万元和 0.54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2.81%、0.87%、5.59%和 3.87%。

（二）负债的构成情况

1、负债结构及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流动负债	2,421.24	100.00%	5,052.58	100.00%	4,698.76	100.00%	2,596.10	100.00%
非流动负债	-	-	-	-	-	-	-	-
合计	2,421.24	100.00%	5,052.58	100.00%	4,698.76	100.00%	2,596.1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负债占总负债的比例为 100%，主要原因是公司在发展初期的战略是把有限的资金投入到生产开发和运营周转等方面，公司的固定资产规模较小，为了配合快速发展期间的经营策略，公司的负债融资也更多地采用了与之相应的短期负债的形式。随着企业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将加大资本性支出，会更多地考虑以长期负债形式进行债务融资，届时非流动性负债在总负债中的比重也会随之增加。

2、流动负债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负债构成如下：

项目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短期借款	2,000.00	82.60%	2,100.00	41.56%	2,540.00	54.06%	220.00	8.47%
应付账款	438.87	18.13%	1,115.48	22.08%	578.51	12.31%	662.52	25.52%
预收款项	12.25	0.51%	-	-	-	-	-	-
应付职工薪酬	10.10	0.42%	2.31	0.05%	36.32	0.77%	13.59	0.52%
应交税费	-41.99	-1.73%	1,834.78	36.31%	68.77	1.46%	906.89	34.93%
其它应付款	2.01	0.08%	-	-	1,475.17	31.39%	793.09	30.55%
合计	2,421.24	100.00%	5,052.58	100.00%	4,698.76	100.00%	2,596.10	100.00%

公司流动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应交税费、其他应付款等。主要流动负债的分析如下：

（1）短期借款

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借款类别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质押借款	2,000.00	2,100.00	540.00	-
抵押借款	-	-	-	220.00
保证借款	-	-	2,000.00	-
合计	2,000.00	2,100.00	2,540.00	220.00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向商业银行借入短期借款。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短期借款的金额分别为 2,000.00 万元、2,100.00 万元、2,540.00 万元和 220.00 万元。2009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较 2008 年 12 月 31 日增长 2,320.00 万元，主要是因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日常生产运营资金需求快速增加所致。2010 年 12 月 31 日较 2009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440.00 万元，这主要是由于公司于 2010 年收到新股东的增资，因而减少了银行的短期借款所致。

截至 2010 年末，公司以应收账款质押的方式取得的短期借款为 2,100.00 万元。2010 年 6 月 25 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丰台支行签订了国内保理业务合同[有追索权]。依据合同约定，公司将 2010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中国石油集团渤海钻探工程有限公司 42,729,999.60 元及相关权利转让给工行丰台支行，由工行丰台支行为公司提供总额为人民币 26,000,000.00 元的保理融资，用于公司扩大生产经营，购买原材料等。借款期限自 2010 年 6 月 30 日至 2011 年 6 月 29 日，年利率为 5.31%。公司控股股东之一高怀雪为上述国内保理业务合同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公司 2010 年末已归还 500 万元借款。2011 年 1 月，公司已归还剩余 2,100.00 万元短期借款。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以应收账款质押的方式取得的短期借款为 2,000.00 万元。2011 年 3 月 30 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台支行（以下简称工行丰台支行）签订了国内保理业务合同[有追索权]。依据合同约定，公司将应收账款-中国石油集团渤海钻探工程有限公司（测井分公司）29,219,999.60 元及相关权利转让给工行丰台支行，由工行丰台支行为公司提供总额为人民币 20,000,000.00 元的保理融资，用

于公司扩大生产经营，购买原材料等。借款期限自 2011 年 3 月 30 日至 2012 年 1 月 30 日，年利率为 6.666%。公司控股股东之一高怀雪为上述国内保理业务合同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截至 2011 年 10 月末，公司已归还上述 2,000.00 万元短期借款。

（2）应付账款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 6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438.87	1,115.48	578.51	662.52
1-2 年（含 2 年）	-	-	-	-
合计	438.87	1,115.48	578.51	662.52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外协加工和采购规模的扩大是导致应付账款增加的主要原因，公司经营状况良好，与主要供应商包括外协单位形成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主要供应商均给予了公司相对较高的信用额度。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应付账款账龄都在一年以内。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较 2009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536.97 万元，主要系公司所需的生产材料采购款增加。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应付账款构成、主要欠款对象及在 2011 年上半年结算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上年末应付账款在 2011 年上半年结算情况	上年末应付账款在 2011 年 6 月 30 日未结算金额	业务构成
杭州丰禾石油科技有限公司	518.00	已结算	-	机械加工件
西安科瑞测控技术有限公司	127.00	已结算	-	机械加工件
西安裕丰电子工程有限公司	114.90	已结算	-	机械加工件
沈阳新锦石油设备有限公司	90.72	已结算	-	机械加工件
深圳市诚和进出口有限公司	70.14	已结算	-	进口通用件
鞍山申阔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68.12	已结算	-	机械加工件
西安振宇电子工程有限公司	65.10	已结算	-	机械加工件
天津长源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19.85	部分结算	9.85	机械加工件
中航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01	已结算	-	国产通用件
西安宇奇高压密封件连接器有限公司	12.86	已结算	-	机械加工件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余额	上年末应付账款在2011年上半年结算情况	上年末应付账款在2011年6月30日未结算金额	业务构成
北京山鼎科技有限公司	6.80	已结算	-	机械加工件
北京滨松光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4	已结算	-	机械加工件
其他	7.94	已结算	-	-
合计	1,115.48		9.85	

（3）应交税费

截至2011年6月30日，公司应交税费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6月30日
增值税	-252.75
企业所得税	196.90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8
个人所得税	8.74
教育附加费	1.54
合计	-41.99

公司增值税进项主要是原材料采购形成的，报告期内公司的增值税进项与采购规模相匹配。

报告期内，公司各年度进项税额、销项税额等增值税项目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1-6月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营业收入	2,317.80	10,552.60	7,265.91	5,963.89
增值税销项税额	520.58	1,814.62	955.89	1,278.31
增值税进项税额	471.67	563.09	457.86	308.20

2008年，公司开具发票，确认一笔收入1,555万元，并相应缴纳了增值税，但产品的生产及实际交付均发生在2009年，申报财务报表中将该1,555万元调整至2009年，

由于公司 2008 年增值税已经申报并缴纳，故仅调整收入及对应的成本，造成 2008 年度、2009 年度增值税销项税额与当期营业收入不匹配。2010 年度营业收入与增值税销项税额相匹配。该笔收入调整的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本节内容之“十四、盈利能力分析（一）营业收入分析 7、关于 1,555 万元收入调整的具体情况”。

3、非流动负债

公司报告期内无非流动负债。

（三）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能力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2011 年 6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倍）	8.28	4.59	2.99	3.08
速动比率（倍）	7.15	4.33	2.86	3.0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1.62%	20.55%	32.91%	32.37%
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863.94	6,852.55	4,522.05	3,883.15
利息保障倍数（倍）	21.64	71.29	162.34	393.02

上述各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 / 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速动资产 / 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 / 总资产
- （4）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净利润+所得税+利息支出+折旧+摊销
- （5）利息保障倍数=（净利润+所得税+利息支出）/利息支出

201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与其他主要石油勘探技术服务及设备制造业上市公司的偿债能力指标比较情况如下：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海默科技	潜能恒信	恒泰艾普	通源石油	平均值	吉艾科技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43%	5.11%	1.78%	42.36%	13.17%	20.55%
流动比率（倍）	50.85	20.12	63.7	2.18	34.21	4.59
速动比率（倍）	48.00	20.08	63.48	1.78	33.34	4.33

注：海默科技和恒泰艾普 2010 年上市后偿还了大部分短期债务，因此资产负债率下降幅度较大，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明显提高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海默科技	潜能恒信	恒泰艾普	通源石油	平均值	吉艾科技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6.81%	10.97%	4.31%	36.45%	22.14%	32.91%
流动比率（倍）	3.38	7.14	15.79	2.29	7.15	2.99
速动比率（倍）	2.78	7.12	15.79	1.82	6.88	2.86

1、公司偿债能力分析

（1）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分析

2011 年 6 月 30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8.28、4.59、2.99 和 3.08，速动比率分别为 7.15、4.33、2.86 和 3.08。公司资产流动性较高，短期偿债能力较强。公司于 2011 年 6 月 30 日的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有较大提高的原因是公司的流动负债降低幅度较大。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为 4.59 和 4.33，较其他主要石油勘探技术服务及设备制造业上市公司的平均值低，主要原因为海默科技和恒泰艾普 2010 年上市后偿还了大部分短期债务，导致该两家公司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明显提高，公司与通源石油的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较接近。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分别为 2.99、2.86，略低于其他石油勘探技术服务及设备制造业上市公司的平均值。

（2）公司资产负债率分析

2011 年 6 月 30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11.62%、20.55%、32.91%和 32.37%，一直保持比较低的水平。公司目前处于成长初期的快速发展阶段，盈利能力强劲，资产的规模随着营业收入的快速增长而扩大，而债务的增长相比资产而言较小，因此造成公司的资产负债率相对较低。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一直保持在较低水平，各项偿债指标良好，财务风险较低。

（3）公司盈利能力和偿债能力分析

2011 年 1-6 月、2010 年度、2009 年度和 2008 年度，公司的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分别为 863.94 万元、6,852.55 万元、4,522.05 万元和 3,883.15 万元，2011 年 1-6 月、2010 年度、2009 年度和 2008 年度，公司的利息保障倍数为 21.64、71.29、162.34 和 393.02。2011 年上半年，公司利息保障倍数较低，主要原因系公司因季节性因素导致上半年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较少，而同期仍正常计提利息支出所致。2008 年-2010 年，随着短期借款规模的扩大，公司利息保障倍数逐年下降，但仍保持较高的水平，可以足额偿还借款利息。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状况良好，主营业务收入持续稳定增长，客户资信审核程序严格且信用水平良好，为公司偿付到期债务提供了资金保障。

上述情况说明，公司负债水平合理，资产流动性较高，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

（四）资产周转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周转率指标如下：

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存货周转率（次）	0.33	2.59	5.94	N.A.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15	0.80	0.86	N.A.
总资产周转率（次）	0.10	0.53	0.65	N.A.

上述各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1）应收账款周转率 = 营业收入 / 应收账款平均值

（2）存货周转率 = 营业成本 / 存货平均值

（3）总资产周转率 = 营业收入 / 总资产平均值

其中：应收账款平均值 = （期初应收账款 + 期末应收账款）/ 2

存货平均值 = （期初存货 + 期末存货）/ 2

总资产平均值 = （期初总资产 + 期末总资产）/ 2

2010 年度和 2009 年度，公司与其他主要石油勘探技术服务及设备制造业上市公司资产周转效率指标的比较情况如下：

2010 年度	海默科技	潜能恒信	恒泰艾普	通源石油	平均值	吉艾科技
存货周转率（次）	1.75	59.61	13.82	2.16	19.34	2.59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9	1.13	1.81	2.08	1.73	0.80

2010 年度	海默科技	潜能恒信	恒泰艾普	通源石油	平均值	吉艾科技
总资产周转率（次）	0.24	0.55	0.22	0.86	0.47	0.53

2009 年度	海默科技	潜能恒信	恒泰艾普	通源石油	平均值	吉艾科技
存货周转率（次）	2.25	24.43	N.A.	2.57	7.31	5.94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13	1.11	2.18	3.93	2.59	0.86
总资产周转率（次）	0.71	0.56	0.64	0.9	0.70	0.65

注：恒泰艾普 2009 年末无存货；潜能恒信、恒泰艾普为纯粹的技术服务企业，所以其存货周转率明显高于设备制造企业

2、公司资产周转效率分析

（1）存货周转率分析

公司 2009 年的存货周转率为 5.94 次，与其他主要石油勘探技术服务及设备制造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基本相当。公司为了资金的有效运营周转，一般情况下，年末存货中与对外销售的测井仪器相关的原材料和在产品较少。

公司 2010 年的存货周转率为 2.59 次，低于其他主要石油勘探技术服务及设备制造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但与海默科技和通源石油的存货周转率接近。公司 2010 年存货周转率较 2009 年下降较大幅度，主要是由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有较多为测井服务队伍配套测井仪器生产而准备的原材料和在产品，导致存货周转率下降。关于存货的具体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本节内容之“十三、财务状况分析（一）资产的构成情况 2、流动资产的构成及变化（5）存货”。

（2）应收账款周转率分析

2010 年和 2009 年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为 0.80 次和 0.86 次，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低主要是由于公司销售收入确认集中于第四季度、客户采购款“跨年度”支付导致年末应收账款金额较大。关于应收账款的具体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本节内容之“十三、财务状况分析（一）资产的构成情况 2、流动资产的构成及变化（2）应收账款”。

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低于其他主要石油勘探技术服务及设备制造业上市公司的原因主要为销售完成的平均时间点晚于其他主要石油勘探技术服务及设备制造业上市公

司，至年末的收款时间短于该些公司，客户仪器采购款“跨年度”支付的特征更加明显，从而导致公司年末应收账款更大。测井仪器属于单价高、专业性很强的仪器设备，测井服务单位在选择测井仪器时，对测井仪器的各项技术要求很高，因此测井服务单位内部的采购流程更加谨慎，采购时间更长，通常情况下，整个采购程序在第四季度完成。每年公司产品实际销售和收入确认的平均时间点晚于其他主要石油勘探技术服务及设备制造业上市公司，因而货款在销售当年回收的难度更大，年末形成的应收账款比例更高，导致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低。

（3）总资产周转率分析

2010 年和 2009 年公司的总资产周转率为 0.53 次和 0.65 次，与其他主要石油勘探技术服务及设备制造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基本相当。近几年，公司的总资产周转率一直保持在相对稳定的水平，这是因为公司资产整体运营效率的改善，也符合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特点。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情况符合公司所处行业的特点及公司处于快速发展时期的业务特点。公司通过制定应收账款和存货的相关内部控制制度等方式来加强应收账款和存货的管理，合理控制了经营风险。

（4）资产周转效率的季节性分析

2011 年 1-6 月，公司存货周转率、应收账款周转率和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0.33 次、0.15 次和 0.10 次，低于 2008 年-2010 年的年度周转率水平。由于季节性原因，公司一般上半年实现收入较少，相应结转的营业成本金额也较低。因此公司上半年的存货周转率、应收账款周转率和总资产周转率与年度数据不具有可比性。

（五）公司股东权益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1年1-6月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0,637,000.00	57,713,151.99	-	-	6,164,936.31	59,450,332.74	-	203,965,421.04	-	203,965,421.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前期差错更正								-		-
其他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80,637,000.00	57,713,151.99	-	-	6,164,936.31	59,450,332.74	-	203,965,421.04	-	203,965,421.0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853,934.85	-1,488,173.08	-	-634,238.23	-	-634,238.23
（一）净利润						4,913,927.22		4,913,927.22		4,913,927.22
（二）其他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4,913,927.22	-	4,913,927.22	-	4,913,927.22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1.股东投入资本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3.其他								-		-
（四）利润分配	-	-	-	-	853,934.85	-6,402,100.30	-	-5,548,165.45	-	-5,548,165.45
1.提取盈余公积					853,934.85	-853,934.85		-		
2.对股东的分配						-5,548,165.45		-5,548,165.45		-5,548,165.45
3.其他								-		-

项目	2011 年 1-6 月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六) 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80,637,000.00	57,713,151.99	-	-	7,018,871.16	57,962,159.66	-	203,331,182.81

单位：元

项目	201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8,578,786.19	77,209,075.71	-	95,787,861.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95,787,861.90

项目	201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	-	-	-	8,578,786.19	77,209,075.71	-	95,787,861.9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0,637,000.00	57,713,151.99	-	-	-2,413,849.88	-17,758,742.97	-	108,177,559.14
（一）净利润	-	-	-	-	-	61,649,363.10	-	61,649,363.10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61,649,363.10	-	61,649,363.10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6,115,445.00	49,412,751.04	-	-	-	-	-	55,528,196.04
1. 股东投入资本	6,115,445.00	49,412,751.04	-	-	-	-	-	55,528,196.04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6,164,936.31	-15,164,936.31	-	-9,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6,164,936.31	-6,164,936.31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9,000,000.00	-	-9,000,000.00
3. 其他	-	-	-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64,521,555.00	8,300,400.95	-	-	-8,578,786.19	-64,243,169.76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17,427,555.00	-17,427,555.00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8,578,786.19	-	-	-	-8,578,786.19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其他	38,515,213.81	25,727,955.95	-	-	-	-64,243,169.76	-	-

项目	201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六) 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年提取	-	-	-	-	-	-	-	-
2.本年使用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80,637,000.00	57,713,151.99	-	-	6,164,936.31	59,450,332.74	-	203,965,421.04

单位：元

项目	2009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4,424,053.52	39,816,481.69	-	54,240,535.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	-	-	-	4,424,053.52	39,816,481.69	-	54,240,535.2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4,154,732.67	37,392,594.02	-	41,547,326.69
（一）净利润	-	-	-	-	-	41,547,326.69	-	41,547,326.69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项目	2009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股本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41,547,326.69	-	41,547,326.69	-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1.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4,154,732.67	-4,154,732.67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4,154,732.67	-4,154,732.67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
1. 本年提取	-	-	-	-	-	-	-	-	-
2. 本年使用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8,578,786.19	77,209,075.71	-	95,787,861.90	-

单位：元

项目	2008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股本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554,490.88	4,990,417.93	-	15,544,908.81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	-	-	-	554,490.88	4,990,417.93	-	15,544,908.81	-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3,869,562.64	34,826,063.76	-	38,695,626.40	-
（一）净利润	-	-	-	-	-	38,695,626.40	-	38,695,626.40	-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38,695,626.40	-	38,695,626.40	-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1.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3,869,562.64	-3,869,562.64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3,869,562.64	-3,869,562.64	-	-	-

项目	2008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股本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2.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年提取	-	-	-	-	-	-	-	-
2.本年使用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4,424,053.52	39,816,481.69	-	54,240,535.21

公司股本变动情况及原因如下：

1、股本变动情况

2010年6月，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64,093元，由仵岳奇、杨锐、李同华、冯玉平、吴义永、张峰、黄靖、孙兴业、何年、穆韶波、刘桂青、张建武、冯利宝、苏航、高卜、唐奇慧、霍玉和、蔡金喜、王河川、钟本优、周明明和蒋小涛共计22名自然人缴纳货币资金，增加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164,093元。

2010年9月，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314,352元，由自然人白阳和自然人李百灵缴纳货币资金，增加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478,445元。

2010年10月，公司以经审计后2010年9月30日净资产折合成股份总额7,500万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整体变更后注册资本为75,000,000元人民币。

2010年11月，根据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和2010年11月15日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5,637,000元，由投资者CICC Alternative Investment Limited实际缴纳货币资金，增加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0,637,000元。

2、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的资本公积全部为股本溢价。

2010年6月，由仵岳奇、杨锐、李同华、冯玉平、吴义永、张峰、黄靖、孙兴业、何年、穆韶波、刘桂青、张建武、冯利宝、苏航、高卜、唐奇慧、霍玉和、蔡金喜、王河川、钟本优、周明明和蒋小涛共计22名自然人对公司增资164,093元，实际缴纳出资额2,906,000元，溢价计入资本公积2,741,907元。

2010年9月，由自然人白阳和自然人李百灵对公司增资314,352元，实际缴纳出资额15,000,000元，溢价计入资本公积14,685,648元。

2010年12月，CICC Alternative Investment Limited对公司增资5,637,000元，实际缴纳出资额对价折合人民币37,622,196元，溢价计入资本公积31,985,196元。

3、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公司按当期实现净利润的 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盈余公积为 701.89 万元。2010 年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盈余公积折合股本及资本公积共计减少 857.88 万元。

4、未分配利润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5,945.03	7,720.91	3,981.65	499.04
加：本年净利润	491.39	6,164.94	4,154.73	3,869.5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5.39	616.49	415.47	386.96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	-
分配普通股股利	554.82	900.00	-	-
转增资本	-	6,424.32	-	-
年末未分配利润	5,796.22	5,945.03	7,720.91	3,981.65

十四、盈利能力分析

（一）营业收入分析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营业收入	2,317.80	10,552.60	7,265.91	5,963.89
营业收入增长额	N.A.	3,286.69	1,302.02	N.A.
营业收入增长率	N.A.	45.23%	21.83%	N.A.

1、营业收入确认的原则、时点、依据和方法

（1）产品销售收入确认：

1) 产品销售收入的确认原则：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

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

2) 产品销售收入确认的时点：已经签订技术协议、销售合同，产品已经发出，并取得客户出具的交接清单、验收报告的时点予以确认收入。

3) 产品销售收入确认的依据：按照销售合同及销售合同约定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的标准如交接清单、验收报告等作为收入确认依据。

4) 产品销售收入确认的方法：公司根据上述收入确认依据，在收入确认时点按照销售合同约定价款一次性全额确认收入，同时计提增值税销项税金。

（2）测井工程服务业务收入确认：

1) 测井工程服务业务收入确认的原则：在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劳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劳务的完成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确认服务收入的实现。

2) 测井工程服务业务收入确认的时点：已经签订合同，服务已经提供，工作量经过客户确认，并且取得工作量确认单的时点确认收入。

3) 测井工程服务业务收入确认的依据：合同、工作量确认单。

4) 测井工程服务业务收入确认的方法：公司根据上述收入确认依据，在收入确认时点按照已确认工作量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一次性全额确认收入。

2、营业收入综合变动分析

2008 年-2010 年，公司在产品研发和市场开拓等方面都取得了较大的进展，营业收入逐年增长。2010 年度、2009 年度和 2008 年度，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10,552.60 万元、7,265.91 万元和 5,963.89 万元，2010 年度、2009 年度营业收入较上一年的增长额分别为 3,286.69 万元和 1,302.02 万元，增长率分别为 45.23%和 21.83%。

2011 年上半年，公司营业收入为 2,317.80 万元，占公司 2010 年全年营业收入的 21.96%，占比较小，主要与公司营业收入的季节性因素有关，具体内容详见本营业收入分析之“3、营业收入的季节性分析”。

2008 年-2010 年，公司营业收入逐年增长的具体原因如下：

（1）金融危机后石油产品需求快速恢复并提高，石油测井仪器的销售也随之大幅增长。

公司所在的测井仪器制造业属于石油勘探设备制造行业，企业的业务受到国际和国内石油市场波动的影响。由于 2008 年的金融危机，石油公司放缓了石油开采力度，测井服务单位也控制了测井仪器采购的资本支出。公司 2009 年的销售收入增长幅度有所收窄，增长率为 21.83%。随着金融危机后国内外的石油需求快速恢复，中石油和中石化等大型石油公司逐渐恢复并加大石油开采力度，下属测井服务单位的测井服务也快速增长并提高了测井仪器的采购支出。公司 2010 年的销售收入较 2009 年大幅增长 3,286.69 万元，增长率为 45.23%。

（2）不断扩大的油气勘探市场使国产高端测井仪器的需求量不断上升，为公司业务拓展提供了良好机遇。

近年来随着我国能源需求量不断加大，石油公司对石油勘探活动的投入呈持续增加态势，国内测井仪器市场需求不断上涨。目前国内测井服务单位所使用的上一代进口设备已陆续进入更新换代阶段，而近年来，国际测井市场领先企业逐步进行战略调整，在中国市场以提供测井服务为主，已很少单独出售成套测井仪器，国内测井公司和单位亟需高端国产测井仪器作为进口测井仪器的替代产品。

（3）公司产品的性能与技术水平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具有显著的竞争优势。

经过多年的研发和创新，公司产品的性能与技术水平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在国内同行业中具有显著的竞争优势。公司采用硬件功能软件化等创新技术，自主研发出配备先进的高度集成核心 IT 系统的测井仪器，可完全替代国外同类产品，很好地填补了国内自主技术高端产品的空缺，并在与国内中石油和中石化的下属测井服务单位合作中得到很好的产品质量反馈，公司产品的销售量逐年增加。

3、营业收入的季节性分析

公司的主营业务呈明显的季节性特征，营业收入主要集中于第四季度。

公司测井仪器销售的主要对象为国内中石油和中石化的下属测井服务单位，这些客户的采购流程存在季节性特点。一般情况下，客户的内部采购流程如下：（1）在年初审批预算并制订采购计划；（2）客户履行公司内部关于预算和采购计划的审批程序；（3）

经过一系列的技术评估，客户选择出最具竞争力的测井仪器制造商，并与之签订技术协议；（4）根据技术协议所约定的内容，测井仪器制造商与客户拟订商务购销合同；（5）客户就商务购销合同履行内部审批程序，并在程序完成后与测井仪器制造商签订商务购销合同。因为客户内部采购程序相对较长，上述商务购销合同一般在每年的第四季度签订。

商务购销合同签订后，根据年度采购政策及计划，通常客户要求在本年度完成测井仪器的采购验收。因此，公司在商务购销合同签署之后，一般在当年即向客户发货、调试、获得客户的产品验收报告，并最终确认销售收入。因此，公司的销售收入主要集中在第四季度。

2011 年上半年公司的营业收入为 2,317.80 万元，占 2011 年公司全年预测营业收入的 15.34%。2008 年-2010 年，公司各年的上半年营业收入占全年营业收入的比例平均为 9.30%。公司全年营业收入中，上半年贡献的比例较小，收入实现集中在第四季度，公司的主营业务呈明显的季节性特征。

4、营业收入分产品变动分析

公司的主要产品分类和收入情况以及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如下：

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主营业务产品	下井仪器-常规仪器	357.00	15.40%	3,776.62	35.79%	5,992.94	82.48%	4,709.25	78.96%
	下井仪器-小井眼仪器	1,414.53	61.03%	6,052.34	57.35%	-	-	-	-
	地面系统	151.03	6.52%	524.79	4.97%	1,185.47	16.32%	1,254.64	21.04%
	测井工程服务	383.00	16.52%	186.60	1.77%	-	-	-	-
其他业务		12.25	0.53%	12.24	0.12%	87.50	1.20%	-	-
营业收入		2,317.80	100.00%	10,552.60	100.00%	7,265.91	100.00%	5,963.89	100.00%

2011 年 1-6 月、2010 年度、2009 年度和 2008 年度，公司下井仪器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1,771.53 万元、9,828.96 万元、5,992.94 万元和 4,709.25 万元，占总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76.43%、93.14%、82.48%和 78.96%；公司地面系统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151.03 万元、524.79 万元、1,185.47 万元和 1,254.64 万元，占总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6.52%、4.97%、

16.32%和 21.04%。

2011 年 1-6 月和 2010 年度，公司测井工程服务收入分别为 383.00 万元和 186.60 万元，占总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6.52%和 1.77%。公司于 2010 年新增的测井服务车队陆续投入使用后，由测井工程服务带来的收入在总收入中所占的比例明显上升。

2008 年-2010 年，公司营业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皆是下井仪器销售数量增加，2010 年度、2009 年度和 2008 年度，公司销售下井仪器 7.5 套、5 套和 4 套。2010 年度、2009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分别增长 45.23%、21.83%。

具体分产品变动分析如下：

（1）下井仪器销售在营业收入中占比最大，是公司最主要的收入来源。公司 2010 年下井仪器销售收入较 2009 年增长 3,836.02 万元，增长率为 64.01%。2009 年较 2008 年增长 1,283.69 万元，增长率为 27.26%。

报告期内公司下井仪器销量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销量（套）	1	7.5	5	4
其中：常规仪器（套）	-	2.5	5	4
小井眼仪器（套）	1	5	-	-

公司于 2010 年研制开发了小井眼下井仪器系列，该系列仪器外径小、抗高温高压性能好，可靠性及稳定性更强，技术含量更高，用途更广，已获得客户的广泛认可。公司 2010 年小井眼下井仪器的销售收入为 6,052.34 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57.35%。

（2）公司 2010 年地面系统销售额较 2009 年及 2008 年有所下降，主要是由于地面系统相对下井仪器磨损及消耗较少，使用时间更长，因而客户采购数量相对有限，各年间有一定的波动性。

（3）公司为了大力开拓服务市场，于 2010 年成立了测井工程服务队伍，并于当年开始向油田客户提供测井工程服务，因此 2010 年实现了 186.60 万元的收入。2011 年上半年，公司的测井工程服务业务得到进一步发展，实现收入 383.00 万元，较 2010 年全年增长了 105.25%。测井工程服务是公司将来重点发展的业务，此项业务的拓展将帮助

公司在未来提高营业收入。

5、收入确认所对应的销售合同情况

2008 年共签订销售合同 8 份，销售常规下井仪器 4 套，地面系统 5 套，少量测井仪器修理配件。

2009 年共签订销售合同 16 份，销售常规下井仪器 5 套，地面系统 5 套，少量单支测井仪器及测井仪器修理配件。

2010 年共签订合同 23 份，其中：①销售合同 22 份，销售常规下井仪器 2.5 套、小井眼下井仪器 5 套、地面系统 2 套，少量单支测井仪器及测井仪器修理配件；②测井工程服务合同 1 份。

2011 年 1-6 月，共签订合同 5 份，其中：①销售合同 4 份，销售小井眼下井仪器 1 套，地面系统 1 套，少量单只测井仪器，②测井工程服务合同 1 份。

6、营业收入的客户构成分析

由于公司所处行业的特殊性，销售客户主要为中石油和中石化下属的测井服务单位。2010 年度、2009 年度和 2008 年度，公司前五名客户所贡献的销售金额占总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3.58%、90.36%和 100.00%，客户相对较为集中。

2010 年度、2009 年度和 2008 年度，发行人直接来自于中石油和中石化下属测井服务单位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9,920.29 万元、5,802.32 万元和 5,695.85 万元，占当年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4.01%、79.86%和 95.51%。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前五名客户名称及销售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2011 年 1-6 月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万元)	占比
1	中油测井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1,724.70	74.41%
2	中国石油集团渤海钻探工程有限公司	395.25	17.05%
3	西安恒赛新技术有限公司	178.36	7.70%
4	中国石油集团测井有限公司	19.49	0.84%
5	-	-	-
	合计	2,317.80	100.00%

注：1、以上销售金额不含增值税

2、其中中国石油集团渤海钻探工程有限公司销售金额中包括 12.25 万的运输设备租赁收入，该收入计入其他业务收入

3、因季节性原因，公司 2011 年 1-6 月客户为 4 名，数量较少

序号	2010 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万元)	占比
1	中国石油集团渤海钻探工程有限公司	2,344.10	22.21%
2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油田分公司	1,896.58	17.97%
3	大庆油田物资公司	1,640.53	15.55%
4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河南油田分公司	1,536.75	14.56%
5	中国石油集团长城钻探工程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	1,414.53	13.40%
	合计	8,832.49	83.70%

注：1、以上销售金额不含增值税

2、其中中国石油集团渤海钻探工程有限公司销售金额中包括 12.25 万的运输设备租赁收入，该收入计入其他业务收入

序号	2009 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万元)	占比
1	中国石油集团渤海钻探工程有限公司	2,776.64	38.21%
2	大庆油田物资公司	1,708.60	23.52%
3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二十二研究所	1,054.02	14.51%
4	中国石化集团华北石油局测井公司	591.03	8.13%
5	华扬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总公司轮台分公司	462.83	6.37%
	合计	6,593.12	90.74%

注：1、以上销售金额不含增值税

2、其中中国石油集团渤海钻探工程有限公司销售金额中包括 24.5 万的运输设备租赁收入；中国石化集团华北石油局测井公司销售金额中包括 3 万元培训收入，上述收入计入其他业务收入

序号	2008 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万元)	占比
1	中国石油集团渤海钻探工程有限公司	3,293.16	55.22%
2	大庆油田物资公司	1,223.26	20.51%
3	中国石化集团华北石油局测井公司	591.45	9.92%

序号	2008 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万元)	占比
4	中国石油集团川庆钻探工程有限公司测井公司	587.97	9.86%
5	靖江市博奥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268.03	4.49%
	合计	5,963.89	100.00%

由于公司的产品单价较高，且鉴于有限的运营资金和生产能力，公司在客户的发展上有一定的约束性，因而公司的客户群较为集中。但随着公司规模的不不断扩大，生产能力逐步提高，公司陆续发展新的客户，客户集中度也逐年降低。

公司从 2008 年的 5 家下游客户迅速发展到 2010 年的 13 家客户，发展了包括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油田分公司、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河南油田分公司、中国石油集团长城钻探工程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等在内的大型客户。客户群的快速扩大反映了市场对公司产品技术水平和质量品质的认可。

7、关于 1,555 万元收入调整的具体情况

2008 年，公司与渤海钻探签署协议，销售常规下井仪器及地面系统。公司在 2008 年开具发票，确认收入 1,555 万元，并相应缴纳了增值税和所得税，但产品的生产及实际交付均发生在 2009 年，申报财务报表中将该 1,555 万元调整至 2009 年，具体情况如下：

（1）合同签订情况

公司与渤海钻探于 2008 年 12 月 10 日签订技术协议，于 2008 年 12 月 29 日签订销售合同（合同编号：GK-0812062,合同金额 1,820 万元，不含税 1,555 万元）。

销售合同主要内容：

销售业务的对象：中国石油集团渤海钻探工程有限公司

交易标的：下井仪器-常规仪器、地面系统（合同编号：GK-0812062）

价款：1,820 万元（含税）

结算条件：付款条款：“5.1 价款结算以双方实际验收签认的货物清单为依据”；“5.2

验收合格后付款”。

协议其他主要内容：

“合同验收条款：4.5 货到后现场开箱验收，双方确认验收合格。7.1 买方应在货到 10 日内进行验收。7.3 如果未能就验收结果达成一致，双方同意以买方出具的鉴定结论作为验收依据。7.4 货物数量以买方书面签收数量为准。”（付款条款、合同验收条款引用销售合同内容）。

（2）公司实际生产时间与销售时间

公司 2008 年推出整套测井仪器系统，当年投产四套，并于当年全部销售完毕，与渤海钻探签订技术协议与销售合同时已无现货，所以在签订技术协议与销售合同后开始组织生产。

公司于 2009 年 4 月将产品交付渤海钻探并取得对方签字确认的产品交接清单以及验收报告。按照双方签订的合同约定，货到现场双方确认验收合格后实现交付。

（3）收入确认的依据

虽然公司与渤海钻探于 2008 年 12 月签订技术协议和销售合同，开具了发票，并相应缴纳了增值税和所得税，但产品的生产及实际交付均发生在 2009 年，在 2009 年 4 月公司交付产品并验收合格后才真正实现风险转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申报财务报表中将该笔收入调整到 2009 年确认。

（二）营业成本分析

1、营业成本的增长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成本及年增长率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营业成本（万元）	660.25	2,470.89	1,760.40	1,564.02
营业成本增长率	N.A.	40.36%	12.56%	N.A.
占营业收入比例	28.49%	23.41%	24.23%	26.22%

公司 2011 年 1-6 月、2010 年度、2009 年度和 2008 年度的营业成本分别为 660.25

万元、2,470.89 万元、1,760.40 万元和 1,564.02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8.49%、23.41%、24.23%和 26.22%。

2010 年度和 2009 年度营业成本较上年的增长率分别为 40.36%和 12.56%。公司营业成本占营业收入的比重逐年下降，主要是因为公司在成本控制方面有所加强。公司拥有自主核心技术，采用硬件功能软件化方法，使仪器产品高度集成化，大大降低了产品成本。

2、营业成本的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按产品分类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营业成本 (万元)	占比	营业成本 (万元)	占比	营业成本 (万元)	占比	营业成本(万元)	占比
主营业务产品	下井仪器-常规仪器	107.99	16.36%	950.18	9.00%	1,562.43	21.50%	1,353.60	22.70%
	下井仪器-小井眼仪器	272.41	41.26%	1,330.30	12.61%	-	-	-	-
	地面系统	11.62	1.76%	63.71	0.60%	197.97	2.72%	210.42	3.53%
	测井工程服务	261.53	39.61%	120.00	1.14%	-	-	-	-
其他业务		6.7	1.01%	6.70	0.06%	-	-	-	-
营业成本		660.25	100.00%	2,470.89	23.41%	1,760.40	24.22%	1,564.02	26.23%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按成本核算分类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主营业务成本	直接材料	333.46	50.51%	2,119.04	85.76%	1,614.46	91.71%	1,487.29	95.09%
	制造费用	139.14	21.07%	109.95	4.45%	35.22	2.00%	19.72	1.26%
	直接人工	180.95	27.41%	235.20	9.52%	110.72	6.29%	57.01	3.65%
其他业务成本		6.70	1.01%	6.70	0.27%	-	-	-	-
营业成本		660.25	100.00%	2,470.89	100.00%	1,760.40	100.00%	1,564.02	100.00%

注：2011 年 1-6 月，测井仪器销售因季节性原因销量小，测井工程服务的成本占比大，而测井工程服务的成本全部为制造费用和直接人工，所以 2011 年 1-6 月制造费用和直接人工占比较大。测井仪器销售的成本构成较为稳定。

公司营业成本主要是由直接材料、制造费用和直接人工构成，2010 年度、2009 年度、2008 年度结构相对稳定。其中材料成本占主要部分。2010 年度、2009 年度、2008 年度材料成本分别为 2,119.04 万元、1,614.46 万元和 1,487.29 万元，占营业成本的比重为 85.76%、91.71%和 95.09%。公司材料成本主要包括外协加工件、进口通用件及国产通用件。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中外协加工件、进口通用件、国产通用件的金额及占材料成本的比例分别如下：

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外协加工件	149.68	44.89%	907.26	42.81%	680.64	42.16%	606.12	40.75%
进口通用件	133.32	39.98%	983.78	46.43%	810.31	50.19%	816.03	54.87%
国产通用件	50.46	15.13%	228.00	10.76%	123.51	7.65%	65.14	4.38%
营业成本—材料成本	333.46	100.00%	2,119.04	100.00%	1,614.46	100.00%	1,487.29	100.00%

报告期内外协加工件占材料成本所占比重变动不大；进口通用件及国产通用件占材料成本所占比例有一定幅度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原材料中接插件材料以国产通用件替代进口件，使进口通用件所占比重下降，国产通用件所占比重上升。

2008 年至 2010 年直接材料所占营业成本比例从 95.09%降低至 85.76%，主要原因是采购规模逐年扩大，采购材料价格有所下降。此外，随着公司规模逐渐扩大，新增测井业务，新增人员导致直接人工逐年增加且增速较快。2010 年公司因新增测井业务增加的固定资产计提折旧导致制造费用增加。直接人工与制造费用金额的逐年增加，也降低了直接材料所占营业成本的比例。

3、分产品的成本构成及变动情况分析

（1）常规下井仪器的成本构成及变动情况分析

单位：万元

成本核算内容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接材料	94.22	87.25%	866.97	91.24%	1,439.51	92.13%	1,288.20	95.17%

成本核算内容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制造费用	2.32	2.15%	22.20	2.34%	32.27	2.07%	18.06	1.33%
直接人工	11.45	10.60%	61.01	6.42%	90.65	5.80%	47.34	3.50%
合计	107.99	100.00%	950.18	100.00%	1,562.43	100.00%	1,353.60	100.00%
常规仪器销售收入	357.00	30.39%	3,776.62	25.16%	5,992.94	26.07%	4,709.25	28.74%

2008 年至 2010 年，吉艾科技常规下井仪器的销售数量分别为 4 套、5 套、2.5 套，成本各项核算内容金额的变动直接与销售数量的变化相关。

直接材料占常规仪器成本的比例呈下降趋势的主要原因是公司生产经营规模扩大，材料采购价格下降，导致直接材料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例下降。直接人工占常规下井仪器成本的比例逐年增加主要是随着公司规模的不不断扩大，人员增加以及单位人工成本增加。制造费用占营业成本比例增加主要是间接费用增加所致。

（2）小井眼下井仪器的成本构成及变动情况分析

单位：万元

成本核算内容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接材料	229.62	84.29%	1,198.02	90.06%	-	-
制造费用	7.20	2.65%	32.06	2.41%	-	-
直接人工	35.59	13.06%	100.22	7.53%	-	-
合计	272.41	100.00%	1,330.30	100.00%	-	-
下井仪器-小井眼仪器收入	1,414.53	19.26%	6,052.34	21.98%	-	-

产品小井眼下井仪器系吉艾科技 2010 年新开发的产品，公司于 2008-2009 年度未有销售，亦未产生相应成本。2010 年度，吉艾科技对外销售小井眼下井仪器 5 套，成本 1330.30 万元，主要由直接材料与直接人工构成。

（3）地面系统的成本构成及变动情况分析

单位：万元

成本核算内容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接材料	9.62	82.79%	54.05	84.83%	174.95	88.37%	199.09	94.62%
制造费用	0.27	2.32%	1.96	3.08%	2.95	1.49%	1.66	0.79%
直接人工	1.73	14.89%	7.70	12.09%	20.07	10.14%	9.67	4.60%
合计	11.62	100.00%	63.71	100.00%	197.97	100.00%	210.42	100.00%
地面系统收入	151.03	7.69%	524.79	12.14%	1,185.47	16.70%	1,254.64	16.77%

2008 年至 2010 年，吉艾科技地面系统的销售数量分别为 5 套、5 套、2 套。成本各项核算内容金额的变动直接与销售数量的变化相关。

2008 年至 2010 年直接材料是地面系统成本构成的最主要部分，2008 年占比达 95.09%，主要原因为地面系统是公司在 2008 年推出的新产品，在生产过程中消耗材料较多，2009 年与 2010 年生产制造地面系统所使用的直接材料占地面系统成本的比例逐年下降，主要是公司制造工艺技术更加成熟，以及材料采购价格有所下降。

直接人工占营业成本的比例逐年增加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规模的不不断扩大，人员增加，以及单位人工成本增加。制造费用在营业成本中所占比重较低，绝对数额较少。

（4）测井工程服务的成本构成及变动情况分析

单位：万元

成本核算内容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接人工	132.18	50.54%	66.27	55.23%	-	-	-	-
制造费用	129.35	49.46%	53.73	44.78%	-	-	-	-
合计	261.53	100.00%	120.00	100.00%	-	-	-	-
测井工程服务收入	383.00	68.29%	186.60	64.31%	-	-	-	-

吉艾科技子公司吉艾天津 2010 年新增测井业务，内容主要为客户提供测井作业，成本包括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其中直接人工主要是人工工资、社保费用等。制造费用主要是固定资产折旧、机物料消耗、低值易耗品等费用。

4、成本核算的具体流程以及核算内容

吉艾科技成本核算的流程包括生产计划下达、采购外协加工件及采购通用件、原材料投入、生产环节、产成品入库、销售发货、质量控制等主要环节，各环节对于成本核算的具体流程以及核算内容如下：

主要环节	核算的具体流程	成本核算内容
生产计划下达	根据销售人员前一年底及本年年初在各用户的走访及初步沟通，预测全年的销售量，并据此制定全年的生产任务。根据全年的生产计划，提前进行外协加工件及通用件的采购。	-
采购外协加工件及采购通用件	公司根据生产计划与外协方签订购销合同，根据公司提供技术要求和设计图，外协方采购原材料并按照公司要求加工外协加工件，定制加工完毕后公司作为原材料核算。公司根据生产计划采购进口通用件和国产通用件，签订购销合同。	在此环节，公司采购定制外协加工件及采购通用件的支出将作为原材料在下一环节计入产品成本核算。
原材料投入	根据生产计划进行领料，领料单注明所生产单支仪器的产品名称、型号、部件号。	领用材料按照组成部件归集到单支仪器的直接材料成本。
生产环节	在生产过程中，各项直接材料、直接人工按照单支仪器进行归集。 制造费用所占成本比重较低，实际发生时在生产成本中归集，并按照人工工时进行分摊。	直接材料包括定制外协加工件、进口通用件、国产通用件等各项原材料投入。 直接人工包括生产部门工人工资、福利费、各项保险等费用。 制造费用包括折旧费、房租费等各项费用。
产成品入库	产品经过各道工序生产完工并装配调试后，经检验合格入产成品库，产成品库库管员开具一式三联入库单。	公司财务根据产成品入库单结转产成品。
销售发货	产品生产完工后通知买方组织发货，发货方式包括公司发货及客户自提，发货时有生产部门编制发货单，详细记录产成品的编号，发货时间、运送目的地、发运方式以及出库单的编号。	财务根据销售合同以及双方签字确认的交接清单、验收报告等凭据，确认收入并结转主营业务成本。
质量控制	采购的材料入库前由生产部门专人负责检验，检验合格后方可入库。 车间内各生产部门设半成品库，生产的半成品经检验合格后方可入半成品库。 产品生产完工后经调试部门调试合格后方可入产成品库。 公司在生产的全过程中均有质量控制，以保证公司的产品能够符合质量控制的要求。	-

（三）毛利率分析

1、综合毛利率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综合毛利率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营业收入	2,317.80	10,552.60	7,265.91	5,963.89
营业成本	660.25	2,470.89	1,760.40	1,564.02
毛利	1,657.55	8,081.71	5,505.51	4,399.87
毛利率	71.51%	76.59%	75.77%	73.78%

2010 年度、2009 年度和 2008 年度，国内其他主要石油勘探技术服务及设备制造业上市公司的综合毛利率指标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潜能恒信	80.84%	81.52%	80.83%
海默科技	49.45%	54.09%	56.62%
恒泰艾普	65.72%	72.36%	73.75%
通源石油	52.50%	48.78%	47.15%
平均值	62.13%	64.19%	64.59%
吉艾科技	76.59%	75.77%	73.78%

（1）具有较高毛利率的原因

2010 年度、2009 年度、2008 年度，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76.59%、75.77%和 73.78%。虽然上述公司皆为石油勘探技术服务及设备制造业公司，但不同细分行业毛利率仍可能有较大的差异，上述其他石油勘探技术服务及设备制造业上市公司皆非石油测井行业。测井技术是石油领域的尖端技术，测井仪器具有很高的科技含量，而公司硬件功能软件化技术使得公司的测井仪器处于国内高端水平，且产品具有明显的成本优势，因此公司的毛利率较高于其他石油勘探技术服务及设备制造业公司的平均水平。具体分析如下：

1) 测井技术是石油领域的尖端技术，测井仪器具有很高的科技含量

测井技术是石油领域的尖端技术，是油气勘探开发中十分关键的技术，属于石油工

业中高科技应用最多的领域之一，对测井仪器的技术含量要求很高。尤其是公司产品所应用的裸眼井测井处于测井领域的高端，技术难度更大。由于裸眼井测井仪器具有很强的专业性和很高的科技含量，其制造业务较一般石油勘探设备制造业务更容易获得高毛利率。

2) 产品具有国际先进水平，价格处于高端水平

公司利用硬件功能软件化技术制造出高度集成化的电路模块，显著减小了下井仪器的体积，测井仪器具有突出的耐温耐压性能及更高的可靠性、准确性和一致性，且仪器维修方便快捷，公司产品具有国际先进水平，很好的针对了国内市场对自主技术高端仪器的迫切需求，竞争优势明显。公司产品获得下游用户的高度认可，价格在测井仪器市场上处于高端水平。

3) 核心技术显著降低了产品生产成本，提高了毛利率

基于硬件功能软件化技术等创新技术，公司在电路设计和制造时大幅减少了元器件的使用，如实现同样功能的自然伽马能谱仪器的电路，目前国内其他制造商采用分立器件设计，需 9 块电路板，长度 1000~1500mm，直径 60~65mm；而公司只需要 1 个电路模块，长度 35mm，直径 33mm，从而大量节省了生产所需原材料。而且，高度集成化的电路模块生产过程简单，生产效率提高，生产时间大幅缩短。上述因素使得公司产品成本控制较其他测井仪器制造商具有明显的优势，是公司产品保持较高毛利润的重要因素。

（2）吉艾科技产品售价与国内外同行的比较

国外厂家	售价	备注
贝克休斯	4000-5000 万元/套	Baker Hughes Incorporated/为全球石油开发和加工工业提供服务。
哈利伯顿	4000-5000 万元/套	Halliburton company/世界上主要的能源服务公司
国内厂家	售价	备注
中国石油集团测井有限公司	约 1300 万元/套	成像测井系统
山东胜利伟业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约 1400 万元/套	成像测井系统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二十二研究所	约 650 万元/套	数控测井系统
吉艾科技	约 1400 万元/套	成像测井系统

数据来源：根据市场调查所得

2、主营业务产品的毛利率分析

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收入 (万元)	成本 (万元)	毛利率	收入 (万元)	成本 (万元)	毛利率	收入 (万元)	成本 (万元)	毛利率	收入 (万元)	成本 (万元)	毛利率
下井仪器 - 常规仪器	357.00	107.99	69.75%	3,776.62	950.18	74.84%	5,992.94	1,562.43	73.93%	4,709.25	1,353.60	71.26%
下井仪器 - 小井眼仪器	1,414.53	272.41	80.74%	6,052.34	1,330.30	78.02%	-	-	-	-	-	-
地面系统	151.03	11.62	92.30%	524.79	63.71	87.86%	1,185.47	197.97	83.30%	1,254.64	210.42	83.23%
测井工程 服务	383.00	261.53	31.71%	186.60	120.00	35.69%	-	-	-	-	-	-
合计	2,305.55	653.54	71.65%	10,540.35	2,464.19	76.62%	7,178.41	1,760.40	75.48%	5,963.89	1,564.02	73.78%

公司的测井系统由下井仪器和地面系统组成，其中下井仪器包括常规下井仪器和小井眼下井仪器。

2011 年 1-6 月、2010 年度、2009 年度和 2008 年度，公司常规下井仪器的毛利率分别为 69.75%、74.84%、73.93%和 71.26%，毛利率保持在较高水平。裸眼井测井仪器属于工作于极端条件下的高精密度仪器，对于下井仪器的硬件和软件要求很高。公司拥有自主研发的技术，下井仪器的性能和技术水平均已达到国际先进水平，获得下游客户较高的认可度。同时，公司将电子线路用硬件功能软件化技术形成高度集成化的模块，缩短了下井仪器的长度，降低了下井仪器生产材料的成本。

公司在 2010 年推出了自主研发的新产品小井眼下井仪器，2011 年 1-6 月和 2010 年，小井眼下井仪器的毛利率分别为 80.74%和 78.02%，其毛利率较常规下井仪器更高是因为小井眼下井仪器外径小、抗高温高压性能好、可靠性及稳定性更强，技术含量更高，因此毛利率也相对更高。

2011 年 1-6 月、2010 年度、2009 年度和 2008 年度，公司地面系统的毛利率分别为 92.30%、87.86%、83.30%和 83.23%。公司的地面系统为成像测井系统，具有以下几种技术优势：1）兼容性和扩展性，地面系统不仅可以挂接公司自产的下井仪器，还能同时兼容所有 ECLIPS-5700 系列的仪器，并可以完成所有裸眼井测井、生产测井和射孔取芯等工程作业；2）高度集成化和灵活性，地面系统体积小，配备两套主机系统组合

测井，也能分别独立测井，具有良好的灵活性；3）稳定性和耐用性，地面系统的高度集成电路板更换方便，软件可靠耐用，不易损坏，可节省用户维护成本。公司地面系统的产品技术在国内同类产品中处于领先地位，产品定价较高，而地面系统的核心技术在于其软件内容，生产成本相对较低，因此，地面系统的毛利率较高。

地面系统的毛利率较下井仪器毛利率更高，主要原因是地面系统以软件为主，对硬件材料的要求较低，在生产材料的成本上较下井仪器更少。

2011年1-6月、2010年度，公司测井工程服务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31.71%、35.69%，低于设备销售业务的盈利水平，主要原因系公司于2010年起开展测井服务业务，需投入一定的前期资金、技术和人员，且主要进行收费价格不高的开发井测井。此外，由于该项业务尚处于发展客户阶段，公司在价款制定上给予客户一定的优惠。公司管理层认为，随着公司对该业务的不断实践和拓展，以及测井工程服务队伍组建募投项目的实施，测井工程服务业务的盈利水平将会提高。

3、2008年-2010年，公司毛利率逐年增长的原因

吉艾科技在2010年度、2009年度和2008年度的毛利率分别为76.59%、75.77%、73.78%，毛利率较为稳定并略有增长。其增长的主要原因是：

（1）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变动对毛利率的影响

吉艾科技采购的主要材料按类别单价合计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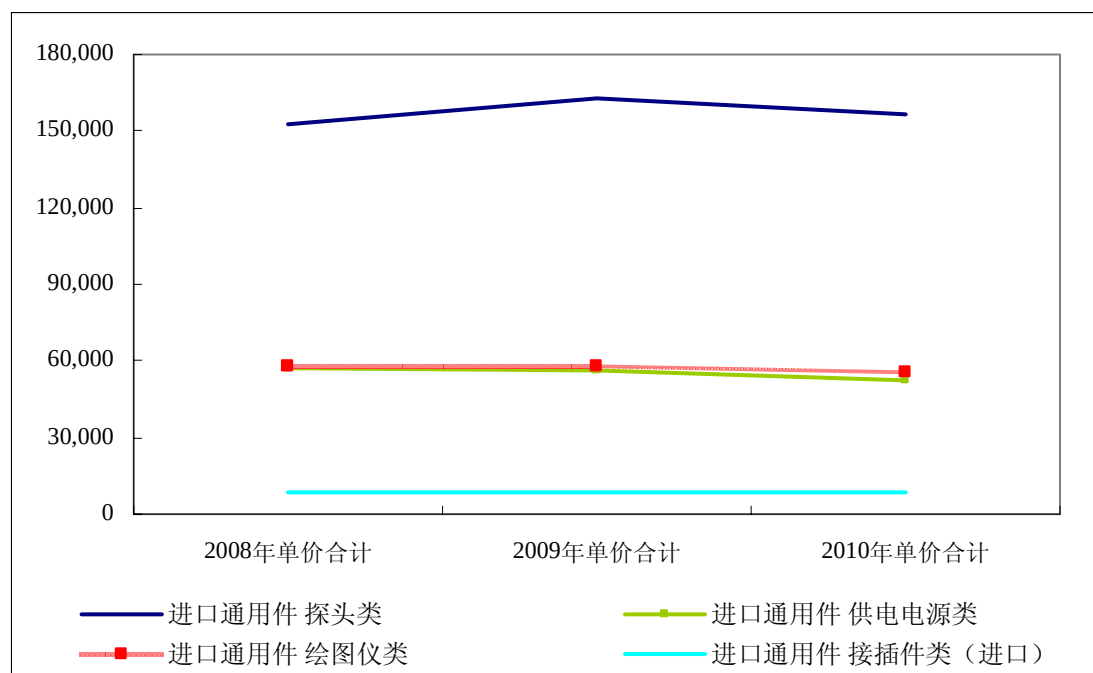
单位：元

采购方式	类别	2010年单价合计	2009年单价合计	2008年单价合计	备注
进口通用件	探头类	156,626.22	163,090.66	152,372.45	此类主要包括晶体、光电倍增管、氮三管
	供电电源类	52,807.70	56,172.45	56,991.07	此类主要包括交流电源、直流电源
	绘图仪类	55,600.00	58,000.00	58,000.00	此类指热敏绘图仪
	接插件类（进口）	8,444.00	8,488.00	8,392.00	此类主要包括32芯顺时针插头插座、28芯插头插座、26芯插头插座及32芯承压块
进口通用件转国产通用件	接插件类（国产）	5,000.00	11,300.00	13,060.00	此类主要包括32芯插头插座、32芯承压块。2008年全部进口；2009年部分国产化；2010年全部国产化
外协加工件	外壳类	544,444.44	596,464.39	692,165.59	此类主要包括绝缘短节外壳、磁定位测井仪外壳、温度张力泥浆电阻率短节外壳、绝缘硬电极、集成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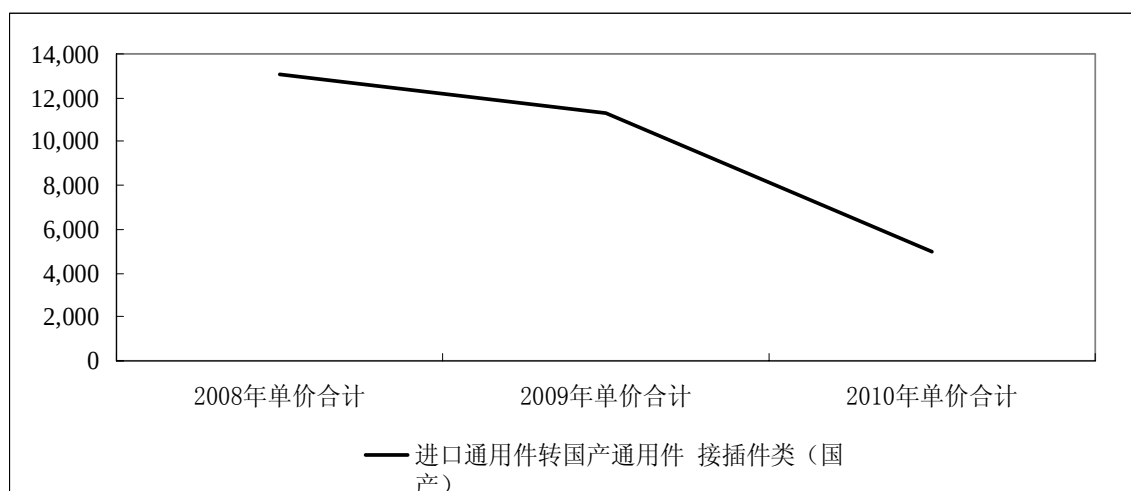
采购方式	类别	2010 年单价 合计	2009 年单价 合计	2008 年单价 合计	备注
					向测井仪外壳、补偿长子测井仪外壳、防转短节外壳、数字声波测井仪外壳、柔性短节外壳、岩性密度测井仪外壳、微球聚焦测井仪外壳等外壳
	保温瓶类	54,900.00	55,900.00	55,600.00	此类主要包括金属保温瓶、补偿中子保温瓶、遥测通讯短节保温瓶、伽马保温瓶、数字能谱保温瓶、岩性密度保温瓶、数字声波保温瓶等保温瓶

说明：某一类别材料的单价合计是指该类别中的各种材料单价的加总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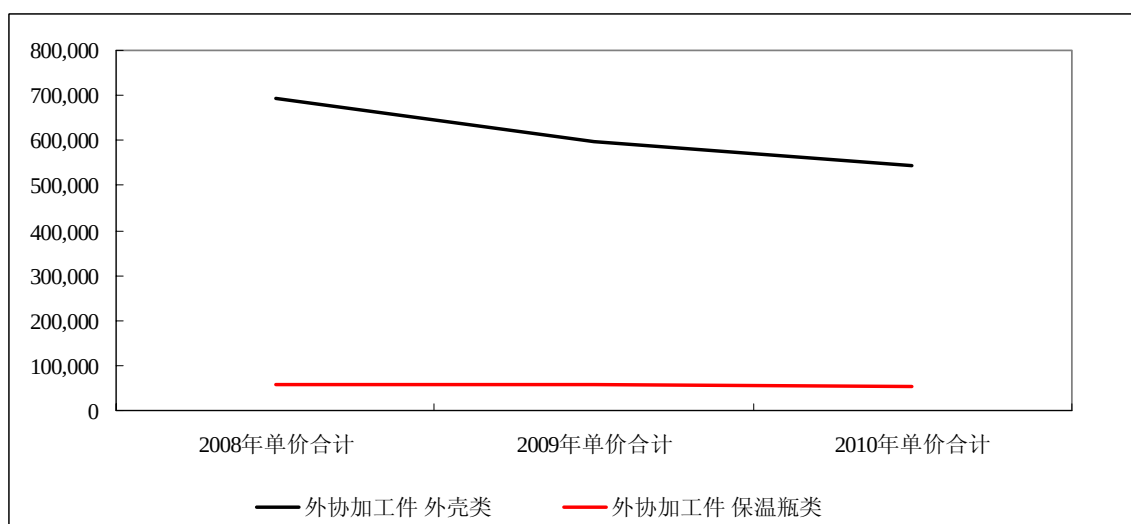
进口通用件主要材料价格曲线图



进口通用件转国产通用件主要材料价格曲线图



外协加工件主要材料价格曲线图



2008年-2010年，吉艾科技采购的主要原材料价格因采购规模扩大及国产件替代进口件等原因有所下降，只有少量原材料价格有所上涨，但涨幅较低，使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稳中有降，是吉艾科技毛利率增长的原因之一。

（2）小井眼下井仪器对2010年毛利率的提升

吉艾科技在2010年推出了自主研发的新产品小井眼下井仪器，2010年小井眼下井仪器的毛利率为78.02%，其毛利率较常规下井仪器更高是因为小井眼下井仪器主要在

超深井测井中使用，其抗高温高压性能及可靠性、稳定性更好，技术含量更高，因此毛利率也相对更高。小井眼下井仪器的成功研制及推广保证了吉艾科技 2010 年毛利率保持较高水平并稳定增长。

4、2011 年上半年测井工程服务比重增加使公司毛利率略有下降

公司 2011 年上半年产品销售毛利率为 79.61%，较 2008 年-2010 年基本保持一致并略有上升。2010 年度、2009 年度和 2008 年度公司产品销售的毛利率分别为 77.36%、75.77%、73.78%。公司 2011 年上半年测井工程服务毛利率为 31.71%。随着测井工程服务业务占公司营业收入比重的逐步增长，公司 2011 年 1-6 月的综合毛利率为 71.51%，较 2008 年-2010 年度略有下降。2010 年度、2009 年度和 2008 年度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76.59%、75.77%、73.78%。

（四）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金额 (万元)	占营业收入 的比例	金额 (万元)	占营业收入 的比例	金额 (万元)	占营业收入 的比例	金额 (万元)	占营业收入 的比例
销售费用	15.09	0.65%	142.80	1.35%	59.84	0.82%	17.46	0.29%
管理费用	823.62	35.53%	1,005.86	9.53%	679.51	9.35%	395.73	6.64%
财务费用	48.09	2.07%	92.04	0.87%	68.63	0.94%	11.43	0.19%
合计	886.80	38.25%	1,240.70	11.75%	807.98	11.12%	424.62	7.12%

1、销售费用

（1）销售费用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投标费	0.68	108.05	28.62	-
差旅费	1.46	15.86	26.90	7.08
工资	11.40	7.21	-	-
福利费	0.04	0.49	-	-

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社会保险费	0.48	0.64	-	-
住房公积金	0.12	0.41	-	-
运费	-	4.35	4.32	0.10
业务招待费	-	2.59	-	-
车辆使用费	-	1.87	-	-
会议费	-	0.76	-	-
办公费	-	0.47	-	-
其他	0.91	0.09	-	10.28
合计	15.09	142.80	59.84	17.46

2011 年 1-6 月、2010 年度、2009 年度和 2008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15.09 万元、142.80 万元、59.84 万元、17.46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小。主要原因是由于行业的特殊性，公司采用以技术为核心的销售模式。

由于裸眼井测井属于石油勘探技术服务中高科技含量最多的技术之一，所用的测井仪器为作用于高温高压极端工作环境下的高精密度仪器，因此测井仪器供应商和测井服务单位的相互业务联系都围绕测井技术这一个核心展开。因此，公司在仪器销售上不同于其他公司的市场营销模式，而是采用技术核心模式。公司提高自身产品的技术质量水平是得到市场知名度和认可的最重要因素。因此，公司的销售费用相对较少。

（2）投标费构成

吉艾科技产品销售合同签订对方主要是钻探集团或油田下属的物资公司或设备公司，物资公司或设备公司进行招标会收取一定比例的代销费、服务费或代理费，收费标准、收费时间等由每个物资公司或设备公司自行决定，该费用在中标完成后收取，在收到上述费用时开具正式发票给吉艾科技。

销售费用中 2009 年投标费用 286,244 元，是支付大庆油田物资公司的代销费 286,244 元；2010 年投标费用 1,080,539.01 元，主要包括支付给大庆油田物资集团机电设备公司服务费 399,812 元；支付辽河石油勘探局物资公司代理费 15,600 元；支付大庆石油管理局服务费 283,740.01 元；支付给中国石油集团长城钻探工程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的招标费与中标费 376,402 元。

上述投标费的主要收费单位与销售客户的关系如下：

时间	投标费收费单位	金额（元）	销售客户
2009 年	大庆油田物资集团机电设备公司	286,244	大庆油田物资公司
2010 年	大庆油田物资集团机电设备公司	399,812	大庆油田物资公司
2010 年	大庆油田物资公司	283,740	大庆油田物资公司
2010 年	中国石油集团长城钻探工程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	376,402	中国石油集团长城钻探工程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

2、管理费用

（1）管理费用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研发支出	348.72	556.71	529.76	300.04
聘请中介机构费	94.89	100.07	1.75	-
工资	164.89	84.82	38.41	57.65
福利费	23.90	14.87	13.45	6.88
社会保险	12.56	10.13	3.90	0.70
住房公积金	3.00	2.50	-	-
业务招待费	17.37	50.13	23.45	1.56
办公费	16.96	45.27	8.14	9.99
租赁费	44.44	29.94	7.50	-
折旧	12.34	21.42	12.78	4.26
车辆使用费	14.34	18.42	7.77	-
差旅费	13.86	17.26	7.67	2.59
低值易耗品摊销	3.23	6.55	5.07	4.80
交通费	3.01	5.62	3.53	-
会议费	0.74	5.03	9.44	-
税费	10.24	4.69	0.55	1.95
无形资产摊销	8.31	1.70	-	-
其他	30.83	30.74	6.34	5.32
合计	823.62	1,005.86	679.51	395.73

2011 年 1-6 月、2010 年度、2009 年度和 2008 年度，公司的管理费用分别为 823.62 万元、1,005.86 万元、679.51 万元、395.73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35.53%、9.53%、9.35%、6.64%。公司管理费用为期间费用的主要部分，报告期内占期间费用比例较大，且增长速度较快。

2011 年 1-6 月公司管理费用为 823.62 万元，是 2010 年全年管理费用的 81.88%，主要因公司进一步加大了研发支出，且随着公司规模扩大，公司办公场地的租赁费用及新增员工的薪酬也有所提高。

2010 年度和 2009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分别较上年度增加 326.34 万元和 283.78 万元，增长比例分别为 48.03%和 71.71%，管理费用的主要部分为研发费用。公司 2010 年管理费用较 2009 年增加 326.34 万元，除研发费用的增加外，还包括因公司经营规模扩大而相应增加的有管理人员工资、福利保险、办公费用、业务招待费、租赁费、差旅费等支出。另外，公司 2010 年的中介费用增幅也较大。2009 年管理费用较 2008 年增加 283.78 万元，主要系公司为加强研发而增加的研发费用。

（2）研发费用分析

公司属于高端仪器制造类企业，产品的持续研发对公司保持行业领先非常重要。2011 年 1-6 月、2010 年度、2009 年度和 2008 年度，公司的研发费用分别为 348.72 万元、556.71 万元、529.76 万元和 300.04 万元，占管理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42.34%、55.35%、77.96%和 75.82%。

报告期内，公司各研发项目的支出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年度	当年研发项目	当年研发支出
2011 年 1-6 月	阵列声波改进	108.09
	阵列感应改进	100.92
	微电阻率扫描测井仪	27.81
	六臂地层倾角测井仪	7.87
	双感应-八侧项测井仪	18.81
	井周成像（井下超声波成像）测井仪	6.06
	其他研发支出	79.16

年度	当年研发项目	当年研发支出
	小计	348.72
年度	当年研发项目	当年研发支出
2010 年	微侧向测井仪	35.77
	阵列声波测井仪	48.64
	阵列感应测井仪	47.05
	地面系统改进	76.23
	小井眼测井仪	294.23
	其他研发支出	54.80
	小计	556.71
年度	当年研发项目	当年研发支出
2009 年	微球聚焦测井仪	34.88
	微电极测井仪	74.25
	微侧向测井仪	147.93
	阵列声波测井仪	100.65
	阵列感应测井仪	172.06
	小计	529.76
年度	当年研发项目	当年研发支出
2008 年	温度、张力、泥浆电阻率短节	41.86
	数字自然伽玛能谱测井仪	66.37
	四臂井径测井仪	56.06
	双侧向测井仪	93.13
	地面系统	42.63
	小计	300.04

3、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费用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利息支出	34.73	94.84	27.75	9.87
减：利息收入	2.17	4.60	2.61	0.67
加：汇兑损失	8.80	5.94	-	-

费用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加：其它支出	6.73	-4.13	43.49	2.23
合计	48.09	92.04	68.63	11.43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为短期借款的利息。

（五）资产减值损失

2011 年 1-6 月、2010 年度、2009 年度和 2008 年度，公司的资产减值损失分别为 41.23 万元、84.71 万元、171.49 万元和 7.21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减值全部为对应收账款计提的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预付款项、存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其他资产项目不存在减值的迹象，按照会计政策规定，不需要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的客户均为国有大型石油公司，客户优质，自公司成立以来，尚未发生过坏账损失。公司结合客户特点及一般回款周期，制定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该政策与吉艾科技的实际状况相一致。2011 年 6 月 30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分别为 304.64 万元、263.41 万元、178.70 万元和 7.21 万元。

（六）净利润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净利润情况如下：

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金额 (万元)	金额 (万元)	较上年增 加比例	金额 (万元)	较上年增 加比例	金额 (万元)	较上年增 加比例
营业收入	2,317.80	10,552.60	45.23%	7,265.91	21.83%	5,963.89	N.A.
利润总额	717.01	6,666.02	48.90%	4,476.94	15.71%	3,869.02	N.A.
所得税	225.62	501.09	55.52%	322.21	N.A. ^注	-0.54	N.A.
净利润	491.39	6,164.94	48.38%	4,154.73	7.37%	3,869.56	N.A.

注：由于 2008 年所得税为负数，无法计算 2009 年较上年增加比例，因此以 “N.A.” 表示。

公司 2010 年度、2009 年度和 2008 年度的净利润额分别为 6,164.94 万元、4,154.73

万元和 3,869.56 万元，净利润率分别为 58.42%、57.18%和 64.88%。2010 年度、2009 年度净利润较上一年的增长率分别为 48.38%、7.37%。公司 2010 年度净利润大幅增长的最主要原因是业务规模扩张导致营业收入大幅增长，同时公司产品技术升级、毛利率有所上升。2009 年度公司净利润增长率较低是由于受到了 2008 年金融危机造成油价下跌的影响，石油测井服务单位对测井仪器采购的资本支出放缓。此外，2009 年起公司所得税由原免征收改为按 7.5%的税率征收，亦是 2009 年净利润增幅较低的原因。

（七）非经常性损益及合并报表以外的投资收益

1、非经常性损益对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报告年度的非经常性损益金额较小，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较小，详细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本节内容之“七、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非经常性损益影响分析”。

2、合并报表以外的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合并报表以外的投资收益。

（八）主要税种纳税情况

1、增值税纳税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期初未交	1,020.02	498.02	824.17	99.52
本期应交	45.86	1,020.02	498.02	970.11
本期已交	1,318.64	498.02	824.17	245.46
期末未交	-252.75	1,020.02	498.02	824.17

2、所得税纳税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期初未交	507.44	-479.81	-	-
本期应交	282.02	507.44	335.07	-
本期已交	592.56	-479.81	814.88	-

项目	2011年1-6月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期末未交	196.90	507.44	-479.81	-

注：2010年度已交所得税为负数，因2008年度、2009年度缴纳的所得税多余部分1,149.95万元于2010年度予以返还。

3、多缴纳所得税 1,149.95 万元及返还情况

1) 吉艾科技企业所得税的备案情况

第一次税务备案：吉艾科技2006年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后即向北京市丰台区国家税务局第五税务所进行企业所得税减免税备案，北京市丰台区国家税务局第五税务所已在吉艾科技2006、2007年高新技术企业减免企业所得税清查表上签字盖章确认。

第二次税务备案：吉艾科技2009年5月取得北京市丰台区国家税务局第五税务所企业所得税减免税备案登记书。

2009年5月25日，北京市丰台区国家税务局第五税务所对吉艾科技报送的“享受高新技术企业免征（减征）企业所得税备案资料”进行备案，吉艾科技取得《企业所得税减免税备案登记书》，编号：05-01-012，同意吉艾博然（现更名为吉艾科技）在享受减免税的期限内（2008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按15%进行纳税申报。

第三次税务备案：吉艾科技2010年9月30日取得北京市丰台区国家税务局第五税务所企业所得税减免税备案登记书。

2010年9月30日，北京市丰台区国家税务局第五税务所对吉艾科技报送的“享受企业所得税免征（或减征）企业所得税备案资料”进行备案，吉艾科技取得《企业所得税减免税备案登记书》，编号：05-01-012，“同意吉艾博然公司（现更名为吉艾科技）在享受减免税的期限内（2008年1月1日至2008年12月31日免征企业所得税，2009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享受7.5%优惠税率减征企业所得税），应按照规定期限进行纳税申报。”

2) 多缴纳所得税 1,149.95 万元的原因及返还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	-	335.07	814.88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收到的退税	1,149.95	-	-

2008 年吉艾科技应享受所得税免税政策，按照税务机关要求，在 2009 年度进行的 2008 年度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工作中按照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8,148,790.41 元，即多缴纳了企业所得税 8,148,790.41 元。

2009 年吉艾科技应享受 7.5% 的所得税政策，按照税务机关的要求，在 2010 年度进行的 2009 年度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工作中按照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6,701,469.98 元，即多缴纳了企业所得税 3,350,734.99 元。吉艾科技两年合计多缴纳企业所得税 11,499,525.40 元，主管税务机关已经按照税法的规定退回，2010 年 11 月吉艾科技已经收到退回的税款。

3) 对当期所得税费用的影响

2008 年吉艾科技应享受所得税免税政策，按照主管税务机关要求，在 2009 年度进行的 2008 年度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工作中按照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8,148,790.41 元。2009 年吉艾科技应享受 7.5% 的所得税政策，按照税务机关的要求，在 2010 年度进行的 2009 年度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工作中按照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6,701,469.98 元。吉艾科技两年合计多缴纳企业所得税 11,499,525.40 元。

2010 年 9 月按照上述第三次备案，主管税务机关确认吉艾科技企业所得税税率应为 2008 年免税、2009 年税率 7.5%、2010 年税率 7.5%，并于 2010 年 11 月返还吉艾科技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 11,499,525.40 元。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应为 2008 年免税、2009 年税率 7.5%、2010 年税率 7.5%，申报财务报表对以前年度所得税费用进行了追溯调整，调整后报表能够真实反映吉艾科技各年度按照适用所得税税率承担所得税费用的情况。

（九）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的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会计利润总额	717.01	6,666.02	4,476.94	3,869.02
加：应纳税所得额调整数	411.58	98.87	-9.3	9.84
应纳税所得额	1,128.59	6,764.89	4,467.64	3,878.86
名义所得税率	25%（预缴）	7.5%（按 15%减半征收）	7.5%（按 15%减半征收）	0%
当期所得税费用	282.02	507.44	335.07	-
递延所得税费用	-56.40	-6.35	-12.86	-0.54
所得税费用合计	225.62	501.09	322.21	-0.54
实际所得税率	31.47%	7.52%	7.20%	0%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主要受公司利润总额及适用税率变化的影响。

（十）税收优惠政策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

1、报告期内各类税收优惠的具体内容及依据

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2011 年 1-6 月、2010 年度、2009 年度和 2008 年度享受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分别 25%、7.5%、7.5%和免税，所得税优惠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五、税项”之“（四）企业所得税”。

由于吉艾科技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将于 2011 年 12 月 24 日到期，现公司正在积极办理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经组织专家评审，于 2011 年 9 月 22 日公示了北京市 2011 年度第一批拟通过复审高新技术企业名单，公示期 15 个工作日，吉艾科技属于上述名单中企业。复审结束后，吉艾科技将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确认 2011 年度 7.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2、公司享受税收优惠政策对净利润所产生的影响

根据所得税优惠政策，公司 2011 年 1-6 月、2010 年度、2009 年度和 2008 年度享受的企业所得税优惠分别为 0、1,183.78 万元、848.06 万元和 969.71 万元，占净利润的比重分别为 0、19.20%、20.41%和 25.06%。

3、公司税收优惠、政府补助及其他非经常性损益的合计数对净利润的影响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税收优惠对净利润的影响数	-	1,183.78	848.06	969.71
政府补助及其他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的影响数	-	42.46	5.11	-2.00
上述合计数对净利润的影响数	-	1,226.24	853.17	967.71
影响数占净利润的比例	-	19.89%	20.53%	25.01%

十五、现金流量分析

（一）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753,527.97	18,704,365.56	-11,673,558.74	-3,678,260.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7,627.00	-18,414,434.15	-2,468,300.00	-2,8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95,482.95	24,885,534.54	32,921,592.26	11,485,690.69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59,373.05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值增加值	-38,306,637.92	25,116,092.90	18,779,733.52	7,804,629.89

（二）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现金流量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901,496.99	62,511,488.32	35,635,595.98	20,743,2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11,499,525.40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1,288.65	863,853.04	426,063.74	6,718.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472,785.64	74,874,866.76	36,061,659.72	20,749,918.6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708,517.40	32,303,003.25	26,851,234.73	20,301,352.2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630,926.31	5,648,692.93	1,905,868.57	822,451.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567,842.94	12,594,430.37	17,281,990.90	2,734,306.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19,026.96	5,624,374.65	1,696,124.26	570,068.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226,313.61	56,170,501.20	47,735,218.46	24,428,179.43

现金流量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753,527.97	18,704,365.56	-11,673,558.74	-3,678,260.80

注：2010 年度“收到的税费返还”为 2008 年度、2009 年度缴纳的所得税多余部分 11,499,525.40 元于 2010 年度予以返还。

2011 年 1-6 月、2010 年度、2009 年度和 2008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775.35 万元、1,870.44 万元、-1,167.36 万元、-367.83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491.39 万元、6,164.94 万元、4,154.73 万元和 3,869.56 万元，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相差较大。

现金流量表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是按照每年实际收到的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的现金数额及其他经营活动的现金流入扣除各项实际发生的经营活动现金支出而形成，是按照收付实现制编制，而净利润是按照收入确认原则确认营业收入后扣减营业成本与各项费用后形成，按照权责发生制进行核算。

2011 年 1-6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775.35 万元，原因主要为：（1）公司因缴纳 2010 年度汇算清缴的所得税及 2010 年 12 月产品销售产生的增值税等税款，使得 2011 年 1-6 月支付各项税费的现金流出 2,056.78 万元。（2）公司为全年生产的采购主要在上半年发生，且公司预计今年的销售将继续呈现较大幅度增长，公司原材料采购规模相应增加，购买商品支付的现金增加，2011 年 1-6 月，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流出 2,270.85 万元。（3）公司 2010 年 10 月份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公司名称改变，公司在客户的付款信息调整使 2011 年 1-6 月的客户付款时间有一定延长，目前已基本趋于正常。2011 年 7-10 月，公司应收账款回款金额为 5,777.57 万元。

2008 年度-2010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相差较大的主要原因为：

1、销售存在季节性原因，货款存在“跨年度”支付特征，导致公司很难在销售当年收回货款，且部分应收款账期延长。

公司的主要客户系国内中石油和中石化的下属测井服务单位，其采购计划及资金管理存在季节性特点，一般在第四季度与测井仪器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并完成实际采购，而由于测井服务单位资金周转及资金审批的原因，采购款支付较采购完成有一定的间隔，一般在采购完成下一年开始支付。因此，公司的销售存在较强的季节性，并且很难

在销售当年收回货款。公司每年现金流量表中“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大多为上一年销售产品而在本年回收的货款。而且，部分应收账款回收周期延长，超过一年。上述原因是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产生较大的差异的重要原因。

2008 年-2010 年确认的营业收入与实际回款情况：

单位：万元

年份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营业收入	10,552.60	7,265.91	5,963.89
现金回款	6,251.15	3,563.56	2,074.32
差额	4,301.45	3,702.35	3,889.57

说明：现金回款不包括 2010 年银行承兑汇票回款 510 万元，2009 年银行承兑汇票回款 398 万元。

2、经营性现金流出的支付周期短

报告期内，公司每年现金流量表中“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大多为上一年销售产品而在本年回收的货款，而“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基本为支付本年产品制造所需要的原材料及劳务等。

吉艾科技生产规模在不断扩大，材料采购以及人员工资及福利费等不断增加，导致现金需求加大。吉艾科技采购材料基本在 1 年以内完成付款，人员工资及福利费支出基本在当期支付完毕，使吉艾科技各年度主要现金流出与营业成本及期间费用的差异较小。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营业成本与销售、管理费用	3,619.55	2,499.76	1,977.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95.17	2,875.71	2,112.38
差额	-175.62	-375.95	-135.17

3、支付税金原因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收到的税费返还	1,149.95	-	-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支出-支付的各项税费	1,259.44	1,728.20	273.43

吉艾科技 2009 年支付各项税费 1728.20 万元，其中支付 2008 年度企业所得税 814.88 万元（2008 年度应所得税免税），该笔税款已于 2010 年由主管税务机关返还。支付 2008 年度企业所得税，加大了 2009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支出，也加大了 2009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之间的差异。

吉艾科技 2010 年支付各项税费中包括多支付的 2009 年度企业所得税 335.07 万元（2009 应按照 7.5%缴纳所得税），2010 年 11 月公司收到税务机关返还的上述多支付的税款 1,149.95 万元，其中返还的 2009 年度多缴纳的 2008 年企业所得税 814.88 万元增加了公司 2010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但由于上述采购款“跨年度”支付、经营性现金流出的支付周期短等原因，2010 年吉艾科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之间依然存在差异。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毛利率较高，单位产品的生产成本相对较低，公司每年回收的货款可以支付当年购买原材料、劳务等经营性现金支出，通过合理的资金安排，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低于净利润的情况对公司业务规模迅速增长及财务状况稳定未造成不利影响。

（三）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单位：元

现金流量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57,627.00	18,414,434.15	2,468,300.00	2,8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现金流量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支付其他与投资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57,627.00	18,414,434.15	2,468,300.00	2,8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7,627.00	-18,414,434.15	-2,468,300.00	-2,800.00

2011 年 1-6 月、2010 年度、2009 年度及 2008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85.76 万元、-1,841.44 万元、-246.83 万元和-0.28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数，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均为进行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资本性支出，这与公司业务规模持续扩大的发展趋势相适应。

2011 年 1-6 月，公司用于购建固定资产的现金支出为 185.76 万元，主要是购买生产设备、运输车辆和办公设备。

2010 年度，公司用于购建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的现金为 1,841.44 万元，其中 806.78 万元用以购买天津一宗土地使用权、1,024.50 万元购买用于测井工程服务的测井工程车。

2009 年度，公司用于购建固定资产的现金为 246.83 万元，主要是购买生产设备和运输车辆。

（四）筹资活动现金流量

公司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现金流量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55,528,196.04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41,400,000.00	25,400,000.00	2,2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2,540,950.00	17,100,000.00	16,104,386.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0	109,469,146.04	42,500,000.00	18,304,386.0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000,000.00	45,800,000.00	2,20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695,482.95	8,148,411.50	277,491.74	98,695.3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0,635,200.00	7,100,916.00	6,72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695,482.95	84,583,611.50	9,578,407.74	6,818,695.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95,482.95	24,885,534.54	32,921,592.26	11,485,690.69

2011 年 1-6 月、2010 年度、2009 年度和 2008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869.55 万元、2,488.55 万元、3,292.16 万元和 1,148.57 万元。

2011 年 1-6 月，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为取得的一笔 2,000 万元的银行短期借款，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主要为偿还一笔 2,100 万元的银行短期借款及支付 769.55 万元现金股利和利息。

2010 年度，公司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552.82 万元，为 CICC Alternative Investment Limited 等投资者于 2010 年内增资入股的资金。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增加了公司资本金、为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奠定了很好的基础，进一步保障公司财务状况的稳定。2010 年公司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140.00 万元为银行短期债务融资。

公司 2009 年筹资活动所产生的现金流量主要为公司的银行短期债务融资。

（五）报告期内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资本性支出如下表所示：

名称	类别	购买时间	金额（万元）
土地使用权	无形资产	2010	806.78
测井工程车	固定资产	2010	1,024.50

报告期内，公司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是为了扩大测井仪器生产规模和组建测井服务队伍的需要，从而为公司的快速发展提供支持。

（六）未来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及资金需求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除募集资金项目外，暂时无其他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详细情况请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一节 募集资金运用”。

十六、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稳步成长，资产质量良好、流动性强，收入不断提高，盈

利能力强劲，为未来企业的可持续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一）财务状况趋势分析

根据公司的发展趋势及战略要求，公司在固定资产上的投入逐渐扩大，随着公司产品销售数量的快速增长，测井仪器的生产能力也相应提高。由于现有产能已无法满足未来公司业务规模扩大的需要，因此公司计划建立自己的生产基地，并已于 2010 年在天津购置了土地。本次发行后，公司募集资金将用于石油测井仪器项目、测井工程服务队伍组建及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预计未来几年固定资产将大幅增加，所占总资产的比重也将明显提高。此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将弥补公司现有产能不足、巩固公司现有产品的市场地位、保持产品技术优势、进一步丰富公司测井仪器产品线、增强测井工程服务能力，从而推动营业收入的快速增长。

（二）盈利能力趋势分析

1、收入的变化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增幅较大，2008 年爆发的金融危机令石油行业受到了极大的冲击，虽然在不利的大环境下，公司营业收入依然在 2009 年实现了 21.83% 的增长，随着金融危机影响的逐渐消除，国际石油市场的复苏，以及国家加强了对于石油勘探行业的政策扶持，公司 2010 年的营业收入大幅度提高 45.23%。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在保持测井仪器销售稳定增长的同时，将继续扩大测井工程服务的业务规模，测井工程服务收入在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也将逐步提高。

2、毛利率的变化趋势

公司报告期毛利率保持较高水平且基本保持稳定。公司不断加大在产品研发上的投入，提高设备仪器的技术水平，并且在自主创新上不断突破，公司测井仪器的性能和技术水平达到国际先进水平，产品定价处于国内高端水平。同时，公司通过自主创新的硬件功能软件化技术降低了产品制造成本。因此，公司产品毛利率维持在较高水平。随着未来募集资金的投入，通过技术含量更高的新产品不断推出及生产规模扩大带来的规模效应，公司有望保持较为稳定的毛利率水平。

十七、最近三年的股利分配

（一）最近三年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交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上一年度的亏损；
- 2、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
- 3、支付股东股利。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如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该股东占用的资金。

（二）最近三年的股利分配情况

根据 2010 年 9 月 27 日召开的北京吉艾博然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以未分配利润 900.00 万元向全体股东按各自持股比例分配现金红利。

2011 年 1 月 18 日，公司召开的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决议。2010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61,646,282.87 元。按照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公积金后，当年可分配利润为 55,481,654.58 元。公司将 2010 年度可分配利润的 10%，即人民币 5,548,165.46 元进行分配。鉴于公司股东 CICC Alternative Investment Limited 已书面承诺放弃对公司 2010 年度的分红权，前述拟分配利润人民币 5,548,165.46 元将按照 CICC Alternative Investment Limited 投资前的公司股东和股权结构进行分配。本次应分配股利已经全部支付完毕。

十八、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

2011年1月18日，公司召开的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政策议案》的决议，公司将2010年度可分配利润的10%，即人民币5,548,165.46元进行分配。本次应分配股利已经全部支付完毕。前述分配后剩余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包括以前年度滚存的可供分配利润）与2010年12月31日后、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前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的滚存利润，一并由股票公开发行以后的新老股东共同享有。

十九、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草案）》，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为：

1、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公司财务稳健的基础上，公司的利润分配注重对股东合理的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2、在公司当年实现盈利符合利润分配条件时，公司董事会应根据公司的具体经营情况和市场环境，制定利润分配预案报股东大会批准。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20%。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配。

重大投资计划指：

（1）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50%以上，该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作为计算数据；

（2）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3,000万元；

（3）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

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 万元；

（4）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0 万元；

（5）交易产生的利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 万元。

重大现金支出指：

单笔或连续十二个月累计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30%以上的投资资金或营运资金的支出。

3、如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长期发展的需要或因外部经营环境、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董事会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拟定利润分配调整政策，并在股东大会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利润分配调整政策的议案需经监事会、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为充分考虑公众投资者的意见，该次股东大会应同时采用网络投票方式召开。

4、当公司年末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或者当年经营活动所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时，公司可以不进行现金分红。

5、公司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时，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二十、发行人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着眼于公司长远和可持续发展，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机制，公司董事会制定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1-2015），主要内容如下：

1、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制定考虑因素

回报规划制定考虑的因素包括：公司的长远和可持续发展；股东要求和意愿；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公司综合分析上述因素，对股利分配做出制度性安排。

2、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制定原则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在公司财务稳健的基础上，公司的利润分配应注重对股东合理的投资回报。

3、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制定周期和相关决策机制

公司董事会根据利润分配政策制定回报规划。如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长期发展的需要或因外部经营环境、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利润分配政策，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股东回报规划，并至少每五年重新审阅一次，确保修改后的股东回报规划不违反利润分配政策。

4、2011-2015 年股东分红回报计划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

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

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配。

5、利润分配方案的制定及执行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充分考虑公司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结合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制定利润分配方案，并经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二个月内完成股利的派发事项。

二十一、发行人未分配利润的使用计划

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对外投资、购买资产等投资支出，扩大生产经营规模，优化财务结构，促进公司快速发展，实现公司未来的发展规划目标，并最终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二十二、发行人股东关于利润分配的承诺

公司所有股东对本次发行后的利润分配，承诺如下：

未来公司发行上市后，公司股东大会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通过利润分配具体方案时，本股东表示同意并将投赞成票。

二十三、保荐人关于利润分配的核查意见

保荐人经核查认为，发行人的利润分配政策注重给予投资者稳定回报，有利于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发行人的《公司章程（草案）》及招股说明书对利润分配事项的规定和信息披露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第十一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用途及使用计划

（一）拟投资项目资金需求情况

经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拟在境内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 2,800 万股 A 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轻重缓急顺序进行排列，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内容	投资总额 (万元)	利用募集资金 投资额(万元)
1	石油测井仪器项目	电缆测井系统生产线	7,000	7,000
		过钻头测井系统生产线	7,000	7,000
2	测井工程服务队伍组建	测井工程服务车辆及设备	16,450	16,450
3	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	-	-

如果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上述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公司将以自筹资金方式解决项目资金缺口。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投资项目的实际付款进度，通过自有资金或银行借款支付项目款项。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部分募集资金将用于支付项目剩余款项并置换通过自有资金或银行借款支付的项目款项。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审批、核准或备案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审批备案	环保批复
1	石油测井仪器项目	津南发改许可[2010]192 号	津南环保许可字[2011]021 号
2	测井工程服务队伍组建	-	-
3	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	-

注：测井工程服务队伍组建不涉及固定资产投资、新建、改扩建或技术改造，故不需要履行前置审批或立项程序，亦不涉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三）募集资金专户储存安排

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户集中管理，做到专款专用。本次募集资金存

放专用账户的开户行为【 】银行，账号为【 】。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公司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的要求使用。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运作方式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的石油测井仪器项目和测井工程服务队伍组建均由公司子公司吉艾（天津）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吉艾天津”）组织实施。公司直接持有吉艾天津 100%的股权。公司拟通过向吉艾天津增资的方式将募集资金投入到上述募投项目。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均围绕主营业务进行。其中，石油测井仪器项目包含两条测井系统生产线，分别是电缆测井系统生产线和过钻头测井系统生产线。电缆测井系统生产线的投产将使公司能够有效增加电缆测井系统的生产能力，缓解公司目前产能不足的情况，丰富公司下井仪器种类；过钻头测井系统生产线的投产将使公司成为国内率先批量生产此类技术仪器的制造商之一，将使公司继续保持行业内的技术领先地位。此外，公司将通过将此前以委托外协形式进行的上游机械加工业务纳入到新建生产线中，可使公司在更大程度上掌握产品机械加工部件的质量控制，提高下井仪器首次验收通过率，加快公司对客户需求的反应速度，对进一步提高公司石油测井仪器的市场占有率具有重要意义。

测井工程服务队伍组建旨在加大对测井工程服务队伍的建设投入。公司目前已拥有 4 支测井工程服务队伍及 1 支试验队伍，并计划于未来三年内将测井工程服务队伍的数量扩充至 14 支。公司拟为每一支新增测井工程服务队伍购入 1 辆测井车及 1 辆配套仪器车，并装配公司自产高端测井系统以增强公司油田测井工程服务的技术力量，提升服务团队的现场作业能力，扩大服务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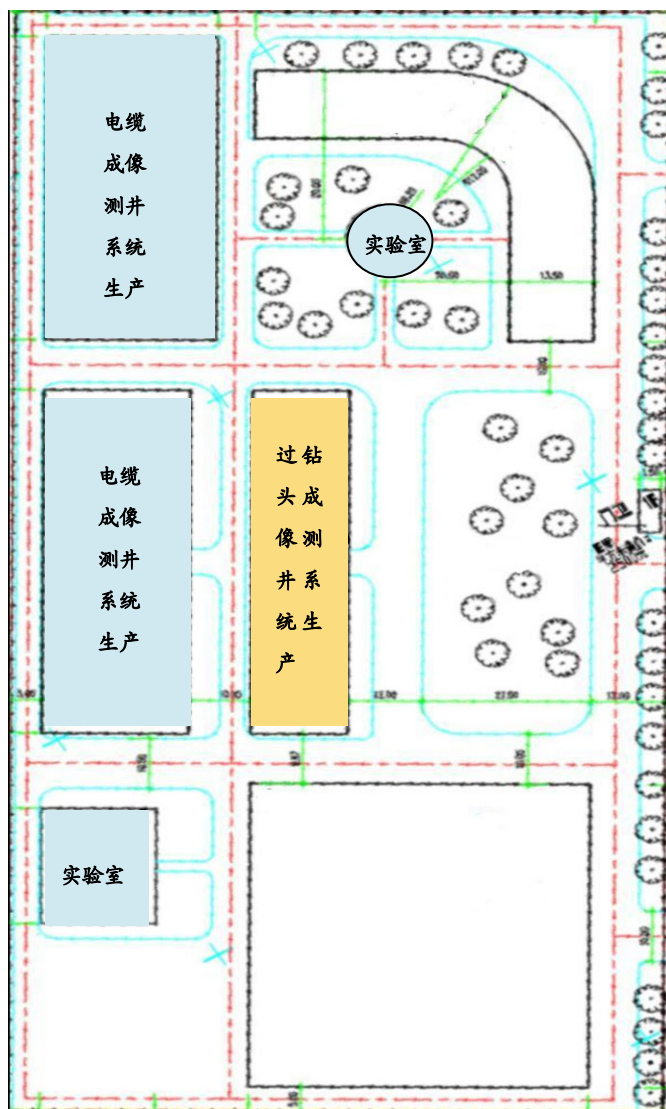
（一）石油测井仪器项目

1、项目实施地点具体规划

目前，公司子公司吉艾天津在 2010 年与天津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津南区国土资源分局签订《天津市国有建设用地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合同编号：TJ10152010017，取得位于津南区八里台镇工业园区内编号为津南（挂）G2010-08 号的宗地，土地使用

权出让年限为 50 年。公司已经足额缴纳土地出让款和相应的税费，并已于 2011 年 9 月 20 日取得津南国土局核发的《天津市房地产权证》（房地证津字第 112051100749 号）。

生产厂房规划平面图如下：



上述宗地总占地面积 23,050.9 平方米，建筑物占地 9,381.89 平方米，规划总建筑面积 21,916.85 平方米。其中，电缆测井系统生产线厂房及实验室建设需用地 3,821.66 平方米，规划建筑面积为 9,130.41 平方米；过钻头测井系统生产线厂房建设需用地 1,061.75 平方米，规划建筑面积为 6,370.50 平方米。

2、电缆测井系统生产线

（1）项目实施主体

本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吉艾天津，成立于 2009 年 12 月 16 日，该控股子公司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五、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子公司基本情况”的相关内容。

（2）项目概述

本项目旨在提高公司自主研发的 GILEE 电缆测井系统的生产能力（该系统为成像测井系统），以满足不断提升的市场需求。本项目的投资主要包括三部分：一是新建厂房。目前公司已在天津市津南区八里台镇工业园区内购入生产线建设所需用地，其中，电缆测井系统生产线厂房建设需用地 3,273.50 平方米，规划建筑面积为 8,156.75 平方米；二是购入生产装备，扩大现有产能。项目投产后，公司的电缆测井系统年生产能力将从目前的每年 10 套电缆测井系统逐步扩大到每年 20 套，包括下井仪器和地面系统，其中，下井仪器包括公司新研发成功的特殊下井仪器系列；三是建设实验室及购买相关仪器设备。公司计划修建两个实验室，合计需用地 548.16 平方米。实验室的建设可提高公司的研发效率，可使公司能够更迅速的将创新技术转化为产品。公司也将继续加大对特殊下井仪器的研发力度，针对勘探测井对象愈发复杂的情况，对现有下井仪器进行技术升级，并开发更多能在复杂地质条件下使用的下井仪器。

（3）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 下游勘探活动增加，测井仪器需求规模不断扩大

近年来，世界能源需求进入新的扩张期，尤其是新兴发展中国家，出于其自身经济发展需要和战略安全考虑，均十分重视石油勘探工作，勘探活动大幅增加，对石油勘探活动的相关投资也不断增高。测井仪器作为石油勘探活动中不可或缺的关键设备，需求规模不断扩大。

2) 我国老化进口仪器需要国产新仪器替代

上世纪 90 年代，国内石油公司曾从国外引进了大批先进测井仪器，目前这些仪器已严重老化，普遍进入需要更新换代的阶段。由于外国测井仪器供应商已很少在国内出售成套测井仪器，引进新的高端测井仪器日益困难，因此国内测井服务单位大部分新增换代高端测井仪器将来自国产测井仪器制造商。

3) 当前复杂勘探环境对测井仪器性能提出的更高要求

随着石油公司勘探对象日趋复杂和隐蔽，勘探难度越来越大，石油公司对测井仪器的各项技术指标要求越来越高。比如高温高压测井便是测井仪器制造商面临的关键挑战。通常井底温度超过 180 摄氏度或井底压力超过 20,000 psi (137.89 MPa) 的井被称为“恶劣环境井”，而全世界超过 40% 的恶劣环境井位于亚洲地区，并集中在印度、中国、越南、泰国和印度尼西亚等国家。国内石油公司急需大量可在“恶劣环境井”中稳定工作的测井仪器。

4) 公司固定资产投资不足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资产总计 22,754.36 万元，固定资产 1,832.74 万元，其中机器设备 1,708.52 万元，公司生产用固定资产比例较低。公司现有机器设备、电子设备投入不足，现有固定资产中缺少机械加工、装配检测及部分实验设备，制约了公司的制造能力和检测水平，不利于公司提升装配、试验、检测能力，控制产品质量并对客户反馈进行及时反映。

公司拟利用募集资金建造的两条完整测井仪器生产线不仅可以提高生产效率，还可对仪器零部件进行更好的质量控制，既扩大了产能，又有效的提高了公司产品的首次验收率。

5) 公司受产能限制不能满足市场需求

由于受到生产场地和机械加工设备的限制，公司现有产能无法满足市场持续增长的需求。本次拟投资的电缆测井系统生产线建成后，将大大提升公司适应市场需求持续增长的能力，并对于提高仪器装配效率，满足客户对仪器功能设计的个性化需求有着重要意义。

（4）项目建设可行性

1) 公司现有成熟产品技术领先，获得客户充分认可

石油测井仪器不断向高集成化、高可靠性、高时效化方向发展，成像测井系统等高端测井仪器的研制开发成为各大测井仪器生产开发商追逐的焦点，同时也代表了石油测井仪器的未来发展方向。

公司生产的电缆测井系统与进口的高端仪器如 ECLIPS-5700 系统，Halliburton LOG-IQ 系统的产品技术水平相当，价格却只有进口仪器的约三分之一，具有很强的竞

争力。随着国内石油公司对国产测井仪器采购份额的逐年增加，公司的 GILEE 系统已成为国内各大测井服务单位优先选择的高端电缆测井系统之一，目前公司生产的电缆测井仪器已被成功应用于大庆、四川、中原、吐哈、吉林、辽河、大港、南阳、长庆、江汉等国内大小油田，并得到客户的充分认可。

2) 多种特殊下井仪器研发成功，产品竞争力将进一步提高

公司已经在 2010 年完成了适用于电缆测井系统的阵列感应、交叉偶极子声波、电成像等多种特殊下井仪器的研发工作，并已基本满足试生产条件。

3) 外协加工改为自行生产具有可行性

a.外协加工拟改为自行生产的具体内容

发行人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部分内容是将原下井仪器中由外协加工方式获取的机械部件全部改为公司自行生产，具体如下：

序号	构成部件	用途	原有来源	募投项目实施后的来源
1	电路骨架	固定电路板（电路模块）	外协加工	自行生产
2	保温瓶	用于电路隔热	外协加工	自行生产
3	抗压外壳	保护电路和探头	外协加工	自行生产

b.外协加工改为自行生产的意义

外协加工改为自行生产可使公司有效增加电缆测井系统的生产能力，更好的适应公司日益增长的产能需求并且可缩短公司的研发周期。此外，外协加工改为自行生产可使公司在更大程度上掌握产品机械加工部件的质量控制，提高下井仪器首次验收通过率，加快公司对客户需求的反应速度，对进一步提高公司石油测井仪器的市场占有率具有重要意义。

c.外协加工改为自行生产无技术障碍

公司将外协加工改为自行生产无技术障碍，原因如下：

①公司具有机械加工的技术能力。目前公司仪器制造所需的外协加工流程均由公司提供技术要求和设计图，并不定期在外协单位进行现场技术指导。外协加工程序较为标准化，公司掌握与测井仪器制造工艺要求相匹配的机械加工技术能力。

②机械加工的工艺质量主要取决于加工机床的性能及精度。外协加工的下井仪器部件通常使用钛钢或沉淀不锈钢等特殊钢材，如公司生产下井仪器所需的电路骨架、保温瓶及抗压外壳等。仪器机械结构复杂，要求具备承受高温高压、耐磨等性能特点，同时要求仪器连接处的一致性和密封性好。要达到上述要求，一般采用数控机床来完成，其工艺质量保证主要来源于机床的加工性能及精度，而操作人员的设备操控水平对产成品质量的影响较小。

③相关机床操作人员的招聘及培训无障碍。国内主要的机床供应商或进口机床代理商可根据公司提供的具体需要提供从设备供应到生产人员配备及培训等整体解决方案。公司也可以根据自身生产需要选择自主招聘生产人员并由机床生产厂商或进口机床代理商提供相关操作培训，或者直接聘用机床生产厂商推荐的经过定向培训的职业学校毕业学员。在技校、职高、大专或者大学接受过数控专业学习的毕业生在经过不超过 3 个月短期定向培训后便可熟练操作数控机床进行复杂部件的加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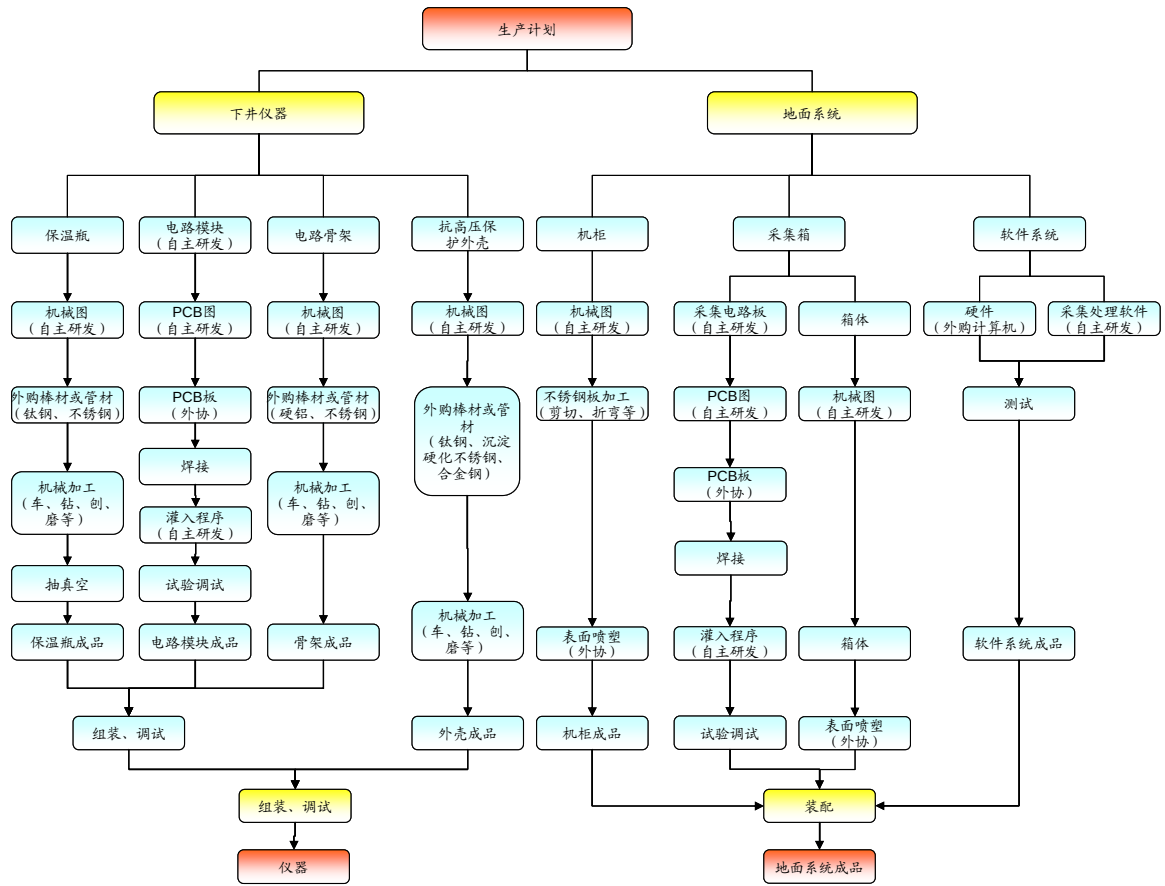
（5）生产技术方案

1) 产品标准

测井仪器产品目前尚无正式国家标准，各测井仪器制造商以企业标准组织生产，并以满足或超过客户提出的要求为准。公司的产品技术已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2) 生产流程及主要原材料

产品的生产计划分为两大工序：地面系统和下井仪器。工艺流程图如下：



地面系统制造流程包括机柜制造、采集箱制造和软件系统的研发编写三个部分，采集箱和机柜装配后装入软件系统，通过调试后产成地面系统成品。

下井仪器制造流程分为抗高压保护外壳制造、电路骨架制造、电路模块制造及保温瓶制造。通过设计机械图纸和 PCB 版图纸对外购来的棒材和管材进行机械加工，将电路骨架、电路模块及保温瓶装配调试后，装入保温瓶制成最终下井仪器成品。

生产所需投入的原材料主要为钛钢和沉淀硬化不锈钢棒材、保温瓶（不锈钢）、电子元器件、光电倍增管、NaI 晶体探头、CsI 晶体探头、电气接插件、高温导线等。这些原材料货源供应稳定，在生产加工过程中不需要其它化学处理，生产过程中唯一产生的废料为金属碎屑，无污染。

(6) 投资概算及主要设备

项目设计总投资为 7,000 万元人民币，具体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名称	投资金额
1	生产厂房	2,855

序号	名称	投资金额
2	生产设备	3,960
3	实验室及相关仪器	185
	合计	7,000

项目实施所需生产设备清单如下：

序号	机床类型	数量	人民币价格(万元)
1	深孔钻镗床	1	60
2	车床 I	2	12
3	车床 II	2	12
4	车床 III	4	32
5	卧铣床	1	16
6	立铣床	1	32
7	摇臂钻	1	80
8	线切割	3	20
9	电火花机 I	1	20
10	电火花机 II	1	32
11	大孔车床	1	40
12	管螺纹车床	1	20
13	车床 IV	2	36
14	车床 V	3	36
15	车床 VI	1	36
16	车床 VII	1	36
17	数控车床	1	24
19	锯床	1	20
20	铣床 I	1	60
21	铣床 II	2	64
22	五轴加工中心	2	427
23	大型长床身数控车床	1	234
24	大型短床身数控车床	1	906
25	中型数控车床	1	178
26	小型数控车床	2	190
27	车铣复合数控机床	2	637

序号	机床类型	数量	人民币价格(万元)
28	大型立式加工中心	1	350
29	高温高压设备	1	350
	合计		3,960

（7）项目实施人员安排

公司计划为本项目安排实施人员 85 人，包括项目管理人员 5 人，技术研发人员 15 人，机械加工设备操作人员 35 人及仪器装配调试人员 30 人。

（8）项目实施进度

项目名称	投资进度安排（万元）		
	第一年	第二年	合计
电缆测井系统生产线	4,505	2,495	7,000

注：上表中所述第一年指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的 12 个月份，以此类推。

公司将于募集资金到位当年开始采购建筑材料并同步展开厂房建设。厂房建设期间对主要生产设备进行采购，厂房建成后逐步完成剩余所需全部设备采购并完成员工队伍组建，同时开始安装调试生产设备。募集资金到位后第三年正式投产。

（9）市场前景及效益预测

1) 市场前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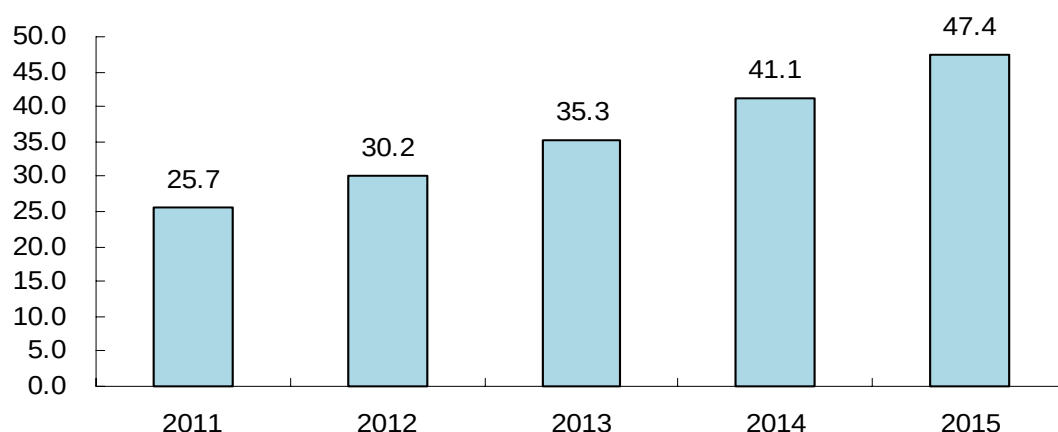
a. 电缆测井技术发展成熟，市场需求稳定

电缆测井作业是在钻具取出井眼、完成循环和通井作业后开始进行，技术人员利用绞车和电缆将测井仪器串下入目的层进行数据采集。从测井行业诞生开始，电缆测井作业方式就一直沿用到今天。电缆测井通过过去 70 余年的发展历程，已经成为世界上应用最广泛，使用频率最高的测井方法。相较其它测井方法，其主要特点是测量项目全，测井数据质量高。石油公司在勘探过程中一直非常依赖通过电缆测井仪器获取的各项储层数据来分析地层性质，作为完井和开发油田的原始资料。电缆测井已成为油田勘探中不可或缺的技术手段，电缆测井仪器也将继续占据测井仪器市场中的主导地位。根据《Spears & Associates Oilfield Market Report 1999-2010》的统计，在 2009 年全球测井工

程服务市场中，按照测井方法分类，电缆测井占 79%。

据中国石油和石油化工设备工业协会统计，2010 年我国石油测井设备市场销售收入累计达到 21.9 亿元人民币，预计 2011 年我国石油测井设备市场销售收入累计将达到 25.7 亿元人民币，到 2015 年达到 47.4 亿元，平均年增长率达到约 17%。以下是 2011-2015 年我国石油测井设备市场销售收入预测：

（单位：亿元）



（注： 1.以上数据结果为裸眼井测井仪器制造业规模以上企业所作的含税销售收入统计 2.市场规模数据为中国石油测井设备销售收入，不包括石油测井设备的进口及技术服务的营业收入。）

数据来源：中国石油和石油化工设备工业协会

b. 公司产品技术领先，市场前景好

目前国内其他测井仪器主要还是由分离器件实现，器件使用多、体积大且自身发热高，一般不能在温度超过 180 摄氏度的井中工作。公司研发团队经过不懈的探索创新，利用硬件功能软件化的思路解决了传统井下仪器体积大、耐高温高压性能不足、在极端测井环境下数据采集不稳定等一系列问题。公司的下井仪器耐温性能可达到 220 摄氏度/2 小时，耐压性能可达到 160MPa，能够完成超过 6000 米以上深度的裸眼井测井，可以适应绝大部分恶劣的测井环境。公司测井系统的各项性能指标已与国际领先厂商同类产品相当，是国内少数能够完全自主生产成套的地面及下井仪器，并形成系列的、具有成像功能的电缆测井系统之一。

自 2008 年以来，公司制造的 GILEE 电缆测井系统因其技术先进、性能稳定以及可

替代进口设备等优势，市场份额逐年增加，特别是公司自主研发的小井眼下井仪器的推出，进一步增加了市场对 GILEE 系列产品的需求。

2) 主要市场参与者

目前国内生产同类测井仪器的制造商主要包括中油测井、胜利伟业、环鼎科技以及中电二十二所。上述公司的详细介绍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三、发行人在行业内的竞争地位（三）主要竞争对手的简要情况”的相关内容。

3) 效益分析

目前公司的电缆测井系统已经非常成熟，用户反应良好。2010 年国内销售量为 7.5 套，销售收入为 10,353.75 万元。

公司已经在 2010 年完成了适用于电缆测井系统的阵列感应、交叉偶极子声波、电成像等特殊下井仪器的研发工作，已基本满足试生产条件，2012 年可以初步批量生产。公司计划于募集资金到位后第二年完成更多特殊仪器的研发，尤其是地层测试器和核磁共振两种下井仪器，预计将有较大的市场需求。根据项目产能建设期、产能释放时间，并结合目前毛利率和各项费用情况，公司谨慎测算了项目的效益情况。项目预计于募集资金到位后第三年可投产，完全达产后正常年可实现新增销售收入约 21,100 万元。项目内部收益率为 40.17%，投资回收期为 4.2 年。

3、过钻头测井系统生产线

（1）项目实施主体

本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吉艾天津，成立于 2009 年 12 月 16 日，该控股子公司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五、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子公司基本情况”的相关内容。

（2）项目概述

本项目系在公司已取得研发突破的过钻头测井技术的基础上，建设相关测井仪器生产线，以满足客户日益增加的个性化测井仪器需求。本项目的投资包括两项内容：一是生产所需厂房建设。此生产线建设将与电缆测井系统生产线共用公司购入的位于天津市津南区八里台镇工业园区内用地，过钻头测井系统生产线厂房建设需用地 1,061.75 平方

米，规划建筑面积为 6,370.50 平方米；二是购入建设生产线所需专用设备，包括机械加工及软硬件测试相关仪器。

（3）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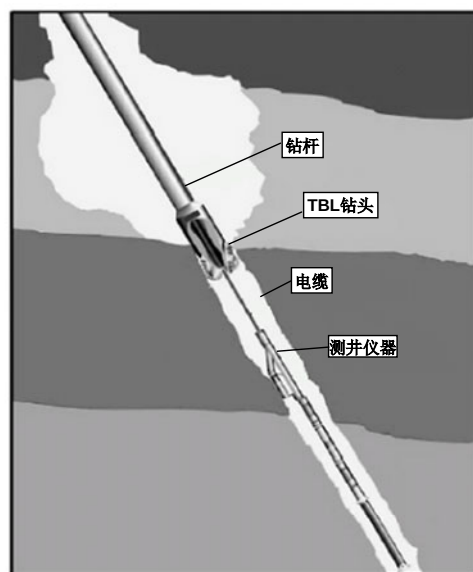
1）国家政策导向支持，具有可观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随着油气勘探开发的不断深入，其对象也越来越复杂。测井作为石油勘探开发的重要手段，其地位和作用日益彰显。为了解决我国当前油气勘探开发中测井技术的瓶颈问题，科技部已将“先进测井技术与装备”重大专项列入“国家高技术研究发展计划”，即 863 计划。国务院于 2010 年 10 月颁布了“国务院关于加强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更是将高端制造业列为国家重点发展的战略产业之一。

通过对该项目的投资，可以提升我国高端个性化石油测井仪器的自有品牌价值，有效提高勘探开发效益，降低巨额投资成本，满足国内复杂油气藏测井评价和开拓海外市场的双重需要，并提升我国石油测井技术在国际上的地位和竞争能力。不仅如此，通过该项目的建设，还将培养和造就一批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设计、研发、制造和组织管理人才，形成较为成熟的具有国际水平的组织管理模式，完善测井技术创新体系。

2）过钻头测井是电缆测井的必要补充作业手段，市场潜力大

过钻头测井（TBL, Through Bit Logging）是指测井仪器穿过钻头进入测量井段进行测井数据采集的作业方式。测井作业时，利用钻具和钻头作为导管将测井仪器下入裸眼井段进行测量（下左图）。TBL 钻头是一种常规聚晶金刚石复合片钻头（PDC），与 PDC 不同之处在于 TBL 的钻头中间部分可开合，使测井仪器可以穿过钻头（下右图）。



TBL 作业原理图



TBL 钻头

相较传统的电缆测井技术，过钻头测井技术具有其独特的优点,主要包括以下几点：

a. 减少作业风险。过钻头测井作业过程中，大部分时间测井仪器在钻具内受到保护，只有在测井仪器穿过钻头作业时，才处于裸眼井环境中，即使钻具被卡住，测井仪器依然可以通过电缆回收至地面，大大降低了掉失仪器的风险。在恶劣环境井中，钻头能够达到的深度，测井仪器都可以安全作业。

b. 获得连续可靠的测井数据。过钻头测井是在钻头及钻具停止振动时，测井仪器串穿过钻头对目的层进行测量。因此，获得的数据质量稳定可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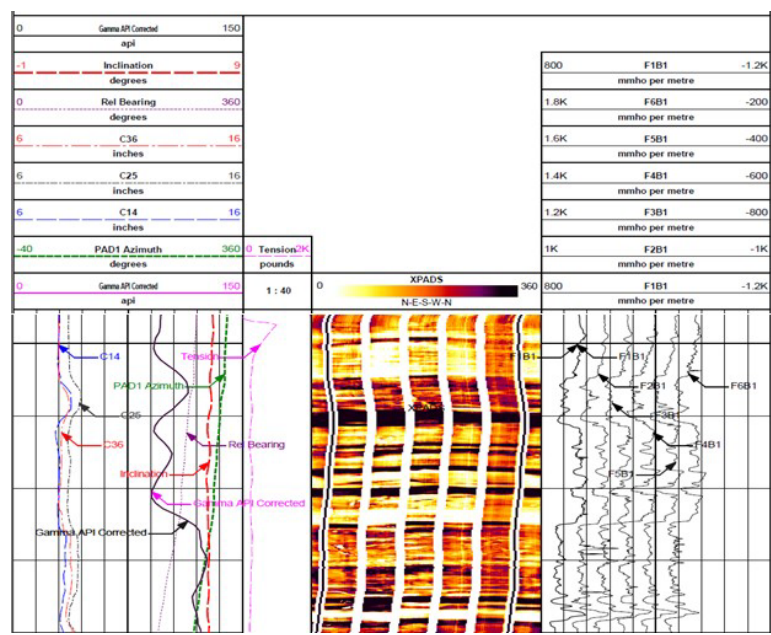
c. 节约作业时间。过钻头测井无需将钻具取出地面就能够进行测井作业，较电缆测井而言，大大节约了完井作业时间。

d. 进行勘查测井。过钻头测井能够在不取出钻头的前提下进入裸眼井段测量，获取储层的各种重要信息，用于指导继续钻井，为科学钻井提供帮助。

因此，在井眼坍塌和页岩膨胀等无法进行电缆测井的情况中，或在普通电缆测井风险很大的复杂井况中，可以应用过钻头测井这种具有高可靠性和高数据质量保障的技术完成测井作业。

目前，过钻头测井已经在世界诸多复杂地质油田进行了作业，克服了常规电缆测井作业遇阻的问题，取得了高质量的测井数据。下图为过钻头测井实测曲线实例。

过钻头测井实测曲线



3) 创新技术商品化需要资金

公司利用在电缆测井仪器研发中积累的技术经验，并将新技术新方法应用到过钻头测井仪器上，使得公司过钻头测井仪器的研发周期大大缩短，并将成为国内率先拥有成熟过钻头测井仪器制造技术的厂商之一。公司过钻头测井仪器的成功研制将为客户提供更加丰富的产品选择，为客户在高难度复杂井的测井作业提供更加个性化的技术解决方案，市场前景良好。

公司利用此次募集资金建设的过钻头测井系统生产线将使创新技术能够更迅速的商品化，为公司带来更丰富的产品系列并进一步提高市场占有率，对公司提高核心竞争力具有重要意义。

（4）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降低复杂井测井的数据采集成本、降低测井仪器使用风险并提高测井数据的可靠性是公司研发过钻头测井仪器的三项主要驱动因素。

过钻头测井是一种由钻具和钻头作为仪器输送通道进行资料采集的方法，对下井仪器的体积及耐高温高压性能要求严格，目前国际上仅有少数领先测井仪器制造商具有生产过钻头测井仪器的能力。

公司过钻头测井系统的研发全部采用公司已经成熟应用的原理和方法，下井仪器的基础研究已于 2010 年完成。

过钻头测井技术的首要技术难点是如何把仪器做的更细，将仪器外径控制在 60mm 以内。公司利用硬件功能软件化技术方面的优势，将庞大的传统电路改进成体积很小的数字电路。此项技术可有效地将下井仪器的体积进一步缩小。2010 年公司已经成功推出了直径为 76mm 的适用于电缆测井系统的小井眼下井仪器，其电路部分还有很大的压缩空间，把仪器进一步缩小到直径为 60mm 是完全可行的。

过钻头测井仪器的另一个技术难点是下井仪器的电池供电问题，大功耗仪器需要高能高容量电池供电，整合难度大。公司设计并制造的下井仪器所使用电路的功耗指标处于世界领先水平，只有传统仪器电路的 1/10，对电池要求不高，很容易实现下井仪器的电池供电。

在许多不同井况中，过钻头测井能以较电缆测井更低的成本完成稳定的数据采集任务，作为电缆测井的一种有效的补充技术手段，在越来越多的复杂井测井作业中非常具有吸引力，市场前景良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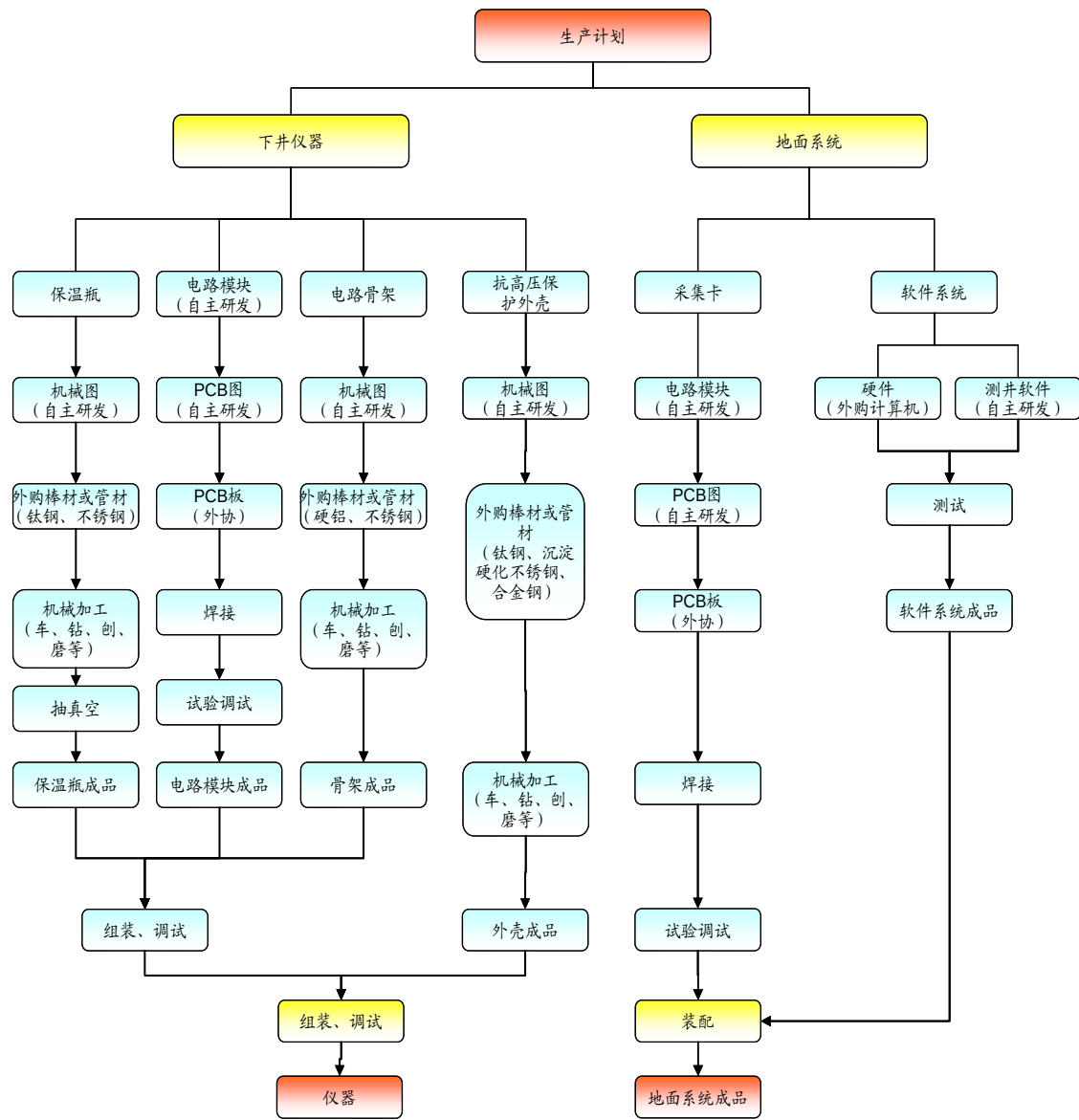
（5）生产技术方案

1) 产品标准

测井仪器产品目前尚无正式国家标准，各测井仪器制造商以企业标准组织生产，并以满足或超过客户提出的要求为准。公司的产品技术已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2) 生产流程及主要原材料

生产流程如下图：



生产所需原材料为钛钢和沉淀硬化不锈钢棒材、保温瓶（不锈钢）、电子元器件、光电倍增管、NaI 晶体探头、CsI 晶体探头、电气接插件、高温导线等。生产过程中不需要其它化学处理，生产过程中唯一产生的废料为金属碎屑，无污染。

（6）项目投资概算

项目设计总投资为 7,000 万元人民币，具体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名称	投资金额
1	厂房建设	2,548
2	生产设备	4,452

序号	名称	投资金额
	合计	7,000

项目实施所需生产设备清单如下：

序号	机床类型	数量	人民币价格(万元)
1	特大型立式加工中心	1	470
2	中型立式加工中心	2	420
3	中小型 AB 摆角立式加工中心	2	1,700
4	小型立式加工中心	4	340
5	车床	6	36
6	车床	6	36
7	卧铣床	6	48
8	立铣床	2	32
9	大孔车床	4	40
10	管螺纹车床	4	40
11	铣床	4	60
12	线切割	26	130
13	全自动连斜刻度系统	1	70
14	全自动密度刻度装置	1	40
15	全自动中子刻度装置	1	30
16	声成像检测标定系统	1	200
17	大型回流焊机	1	20
18	激光刻板机	1	20
19	激光切割机	1	150
20	无尾真空抽气机	1	564
21	振动台	1	6
	合计		4,452

（7）项目实施人员安排

公司计划为本项目安排实施人员 85 人，包括项目管理人员 5 人，技术研发人员 15 人，机械加工设备操作人员 35 人及仪器装配调试人员 30 人。

（8）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项目名称	投资进度安排（万元）		
	第一年	第二年	合计
过钻头测井仪器生产线	292	6,708	7,000

注：上表中所述第一年指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的 12 个月份，以此类推。

公司计划于募集资金到位后第一年开始采购厂房建设所需材料，第二年完成厂房建设、生产设备采购及员工队伍组建。公司在 2010 年对过钻头测井仪器进行了立项研发并已完成基础研究，在募集资金到位的第二年即可以出产样机并投入试生产，并于募集资金到位后第三年投产。公司预计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三年内将完成适用于过钻头测井系统的阵列感应、阵列侧向、交叉偶极子声波等特殊下井仪器的研发。

（9）市场前景及效益预测**1) 市场前景****A. 勘探难度增大，过钻头测井成为电缆测井的必要补充**

油气是流体矿藏，钻孔是油气开采的唯一通道，是油气探测的重要通道。随着水平井、丛式井、多分支井的普及，相应产业链的作业环境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必须依据钻井技术重新定位。在水平井和多分支井中，传统电缆测井仪器不能到达目的层，几乎无法完成测井作业，由此，过钻头测井技术应运而生，并因受到世界各大测井仪器制造商的重视而得到快速发展。2008 年 12 月，过钻头测井系统在美国得克萨斯州完成首次商业应用，在目的层段采集了阵列感应、补偿中子、补偿密度和自然伽马测井数据。可以预计，在未来几年，过钻头测井作为电缆测井的必要补充手段，其市场份额将会快速提高。

B. 石油价格上升，相关仪器投入加大

石油价格的上升极大的刺激了各国石油公司在石油勘探方面的投入，同时带动了相关仪器的市场需求。近年来国内大型石油公司对石油勘探方面的投入不断加大，带动上下游相关仪器市场需求快速增长，给我国测井仪器生产企业带来一次难得的发展机遇。

2) 市场主要参与者

目前可以生产过钻头测井仪器的主要为国际测井市场领先企业，如斯伦贝谢、哈利伯顿、贝克休斯以及威得福。其中威得福更是凭借其成熟的过钻头测井技术于近年迅速成为全球领先的测井公司。

3) 效益预测

根据项目研发进度、建设期、产能释放时间，并结各项费用情况，公司谨慎的测算了项目的效益情况。项目预计于募集资金到位后第三年投产，完全达产后预计年新增销售收入约 12,400 万元，预计项目内部收益率为 35.40%，投资回收期为 4.1 年。

（二）测井工程服务队伍组建

1、项目实施主体

本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吉艾天津，成立于 2009 年 12 月 16 日，该控股子公司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五、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子公司基本情况”的相关内容。

2、项目概述

石油测井工程服务的主旨是为客户提供勘探开发所需的各类地质信息，通过所获得的测井数据反映地层的地质特征，对地层进行评价。

公司聘请了曾供职于斯伦贝谢、贝克休斯等国际测井市场领先企业的操作工程师，并已经建立了测井队伍，利用公司自产测井仪器提供测井工程服务。公司首支测井工程服务队通过与渤海钻探测井分公司达成的协议，以合作的形式开展测井工程服务业务。公司计划在稳固并扩展现有国内测井服务业务的基础上，逐步进军国际油田测井工程服务市场。

公司现有 4 支服务测井队伍及 1 支试验队伍，并拟在 2011 年至 2013 年新增 10 支配备全套探井测井设备的测井工程服务队伍，以提升公司的测井工程服务能力，满足市场需求。由于公司的服务队伍配备了自产的测井系统，不仅成本低，且操作及日常维护上具有先天优势，可使公司快速的培养现场技术服务力量。

3、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行业发展趋势、战略发展需要

对于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行业来说，成本、效率、准确性和有效性是衡量技术、管理、人员和组织结构的重要标准。产业链的上下游结合是测井仪器制造商降低成本、提高效率、增强测井仪器准确性和有效性的的重要途径。从国际知名测井公司近年来的发展态势看，其亦逐步加大了对测井工程服务业务的投入。与此同时，测井服务的业务收入占比也呈逐渐上升之势。纵观国际知名测井公司乃至全球测井行业的发展轨迹，测井仪器制造与测井工程服务业务的紧密结合将为测井公司带来更丰厚的回报、更完善的研发体系、更强的抗风险能力，并通过提供全面的测井解决方案使得客户“粘性”更高。测井仪器制造与测井工程服务业务齐头并进将成为测井公司发展壮大的必然选择。

公司通过测井工程服务队伍的建设，科学的组织产业链上下游业务之间的衔接。测井工程服务队伍的建立是公司发展成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测井仪器及测井工程服务综合提供商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测井工程服务也将逐渐成为公司重要的业务增长点。

（2）与公司仪器制造销售业务相辅相成

目前测井行业的市场竞争对测井仪器的差异化、个性化、产品革新及技术升级提出更高要求。增强测井工程服务对公司仪器制造销售业务具有积极的促进作用：

1) 测井工程服务业务可使公司更直接、更及时、更全面的了解自产测井仪器现场使用的情况，为产品改进提供第一手资料，进一步提高公司自产仪器的性能；还可更全面、更敏锐、更准确的了解测井仪器市场的需求导向，为未来产品革新和技术升级提供研发目标和研发思路。

2) 随着测井工程服务业务的展开和作业范围的扩大，公司还可以在服务现场充分展示自产仪器的优异性能，对潜在的仪器采购客户进行推广，扩大公司产品的知名度。

（3）改善公司销售收入季节性

测井工程服务销售收入季节性较小，此项业务的拓展将帮助改善公司销售收入集中于每年第四季度的情况。

4、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1）测井工程服务市场化程度不断提高，市场容量持续扩大

目前我国多数新开发的油田区块均按照新体制、新工艺、高水平、高效益的现代化

油田建设体制进行开发建设，一般不再自行设立建制制的石油技术服务队伍，大部分石油技术服务业务以市场化原则向外部招标。

国内如冀东、长庆、延长、塔里木和西北局等油田的测井服务市场已完全实现市场化运作，民营企业可以通过招投标参与上述油田的测井服务项目。

此外，随着我国石油勘探开发的油气藏日趋复杂，对测井技术和测井仪器提出了多样化的要求，民营测井工程服务提供商拥有不同的技术特点及个性化高端仪器，可帮助石油公司提高其自身勘探能力和勘探效率、有效降低石油勘探风险和勘探成本。石油公司对测井工程服务提供商选择的市场化程度不断提高。

（2）公司已积累丰富的实地作业经验

公司聘请了曾供职于斯伦贝谢、贝克休斯等国际知名石油工程技术服务公司的操作工程师参与服务队伍建设，并通过协议于 2010 年 4 月开始与渤海钻探以合作的形式在长庆油田开展测井工程服务业务，双方成立联合项目部，由渤海钻探测井分公司负责规划管理，公司则承担从仪器、人员的安排到油田现场的安装、调试和操作等全过程的作业，并提交最终的测井数据。公司测井工程服务队伍在操作熟练程度不断提升的同时，积累了丰富的现场经验，为此后扩大测井工程服务奠定基础。

（3）公司自产仪器性能先进，竞争力强

公司服务车队使用的自产下井仪器具有高度集成、体积小、耐高温等特点，且公司下井仪器的模块化使得产品维修方便快捷，可为用户节约大量的维修时间和维修成本，方便了现场使用。

因为使用自产仪器，公司服务人员在测井工程服务现场的设备操作维护以及处理突发情况的应变能力上具有很强竞争力，在服务效率、服务质量及满足客户个性化服务需求上具有一定优势。公司目前拥有的 4 支测井队伍已获得 2011 年的满负荷测井作业安排。

5、投资概算及车队所需设备

本项目预计总投资为 16,450 万元人民币，其中，10 辆测井工程车需 3,000 万元人民币，配套仪器车 10 辆需 450 万元人民币，10 个小队的配套测井仪器 13,000 万元。

单支服务队伍配套的测井仪器如下：

序号	名称	数量	序号	名称	数量
1	常规地面系统	1	13	四臂井径测井仪	2
2	绝缘硬电极	4	14	微球测井仪	2
3	温度、张力、泥浆电阻率短节	2	15	磁定位测井仪	2
4	遥测通讯短节	2	16	电源适配短节	2
5	井斜方位测井仪	2	17	防转短节	2
6	自然伽玛能谱测井仪	2	18	扶正器	2
7	补偿中子测井仪	2	19	阵列感应测井仪	1
8	岩性密度测井仪	2	20	阵列声波测井仪	1
9	柔性短节	2	21	声成像测井仪	1
10	绝缘短节	2	22	微电阻率扫描测井仪	1
11	数字声波测井仪	2	23	六臂倾角测井仪	1
12	双侧向测井仪	2	24	核磁共振测井仪	1

6、项目实施人员安排

公司计划为本项目安排实施人员 120 人，每支车队配备 8 人，后备支持人员 28 人，项目管理人员 12 人。

公司目前拥有的 4 支服务队伍可培养出 20 余名测井服务工程师，在新增的 10 支服务队伍组建后，这些具有丰富实地操作经验的工程师将被分配到新增的服务队伍中作为核心操作人员。1 支测井工程服务队伍通常需要 2 名核心技术操作人员，其余技术支持人员对实地测井经验要求不高，公司将通过招聘进行补充。

7、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项目名称	投资进度安排（万元）		
	第一年	第二年	合计
测井工程服务车辆及设备	3,450	13,000	16,450

注：上表中所述第一年指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的 12 个月份，以此类推。

公司将与募集资金到位后与测井工程服务车辆供应商展开采购谈判，并于当年完成车辆采购并验收，第二年组织测井服务人员，安装调试车载仪器，形成测井服务能力，

于第三年正式投入测井工程服务市场。

8、市场主要参与者

国内测井工程服务市场的主要参与者如下：

（1）国内大型石油集团下属的测井服务单位，如中石油下属的西部钻探、大庆钻探、长城钻探、渤海钻探和川庆钻探等钻探公司的下属测井公司；中石化下属的胜利测井公司、中原油田测井公司、西南石油局、华北石油局、华东石油局和江苏石油勘探局等。此外，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提供海上油田技术服务。

（2）国际测井市场领先企业，包括斯伦贝谢、哈利伯顿和贝克休斯等。在测井业务上，斯伦贝谢重点发展油藏测井解释和勘探测井，业务遍布全球；哈里伯顿也侧重发展油藏测井解释和勘探测井，作业区域主要在美洲；威德福重点发展单井解释和开发测井，作业区域在北美、亚太；贝克休斯的勘探测井和开发测井同步发展，作业区域主要在北美。

（3）民营石油测井工程服务公司。

9、国内已开放测井市场的油田

随着国内大型石油公司将业务重点逐渐转移到拥有和开采油气资源，将油气生产与技术服务逐步分离，测井工程服务市场更加开放。

目前中石油下属的冀东油田、长庆油田、塔里木油田等，中石化下属的西北油田等，以及延长油田已完全开放了测井市场，民营测井公司可通过招投标参与这些油田的测井服务业务。

（1）冀东油田

目前冀东油田累计探明石油地质储量 17,662 万吨，控制石油地质储量 4,654 万吨，年原油生产能力 150 万吨。冀东油田地处京津唐地区，下设 3 个直属采油作业区，作业区域横跨唐山、秦皇岛两市。冀东油田勘探区域北起燕山南麓，南至渤海 5 米水深线；西起涧河，东至秦皇岛一带，勘探面积 5797 平方公里，其中陆地面积 4797 平方公里。

（2）长庆油田

长庆油田累计探明油气地质储量 54,188.8 万吨，截至 2010 年，年生产原油 1,825

万吨。长庆油田油气勘探开发建设始于 1970 年，先后找到油气田 22 个，其中油田 19 个。长庆油田工作区域在中国第二大盆地——鄂尔多斯盆地，横跨陕、甘、宁、内蒙古、晋五省（区），勘探总面积 37 万平方公里，是目前国内油气产量仅次于大庆的第二大油田。

（3）塔里木油田

塔里木油田累计探明石油地质储量超过 60,000 万吨，年产原油超过 500 万吨，近 20 年来累计生产原油逾 7,000 万吨。目前塔里木油田已形成轮南、东河、塔中、哈得四个油田群，塔里木盆地是我国最大的含油气盆地，总面积 56 万平方公里，盆地周边被天山、昆仑山和阿尔金山所环绕，油田的作业区域遍及塔里木盆地周边南疆五地州二十多个县市，最远的作业区距离本部 1,200 余公里。

（4）西北油田

西北油田累计探明石油地质储量超过 100,000 万吨，年生产原油 700 万吨。西北油田目前拥有 73 个油气勘查区块，勘查总面积 28.16 万平方公里。西北油田共投入开发的有塔河、西达里亚、巴士托、雅克拉、大涝坝、S3-1 凝析气田 6 个油气田，其中位于塔里木盆地北部的塔河油田是中国第一个古生界海相亿吨级大油田。

（5）延长油田

延长油田累计探明石油地质储量约 58,000 万吨，截至 2010 年，原油产量达到 1,200 万吨。延长石油勘探始于 1905 年，自上世纪 80 年代以来相继发现了子长、余家坪、姚店、丰富川、川口、子北、志丹、蟠龙等油田。目前，延长油田登记的资源面积已达 10.89 万平方公里，涉及鄂尔多斯、二连、河套、羌塘、南襄、洞庭湖等多个盆地。

10、市场前景及效益测算

据统计，为上述油田提供服务的每支测井队伍一年的平均收入在 1,000-1,500 万元。公司将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三年内新增 10 只测井队伍，全部新增队伍投入现场作业后预计公司每年将新增收入约 10,000 万元。根据可研报告项目测算，项目内部收益率为 29.51%，投资回收期为 3.8 年。

（三）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1、项目的必要性

受客户采购流程季节性特点及资金管理体制的影响，客户一般在采购完成后的下一年开始向公司支付采购款。因此，公司通常在年末时点的资金较为充裕，但在一至三季度的经营过程中，由于采购款支付、工资支出等其他成本费用支出的影响，公司对营运资金的需求较大。

随着募投石油测井仪器项目的逐步实施，公司需要投入的人员和费用也会相应增加，而与新增产能相匹配的营运资金是项目效益最大化的有力保障。此外，为保证公司测井服务队伍的平稳运营，公司需要根据合理估算提前准备部分易损耗仪器零部件及工程车辆维护所需耗材，以保证服务队伍的应急处理能力和快速反应能力。因此，充足的营运资金有利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高效运转进而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2、营运资金的管理安排

公司已建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公司董事会负责建立健全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确保该制度的有效实施。在将募集资金应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的过程中，公司将根据业务发展情况，合理安排调度资金投放的进度和金额，并严格按照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审批权限进行使用。

三、募集资金运用对财务状况和经营能力的的影响

（一）对财务状况的影响

1、对净资产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净资产将大幅度增长，有利于增强公司的规模和实力，优化财务结构，提高公司的抗风险能力。

2、新增固定资产折旧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新增的固定资产折旧的预计如下：

项目	原值（万元）	年折旧额（万元）	折旧年限
新增房屋建筑物	5,588	177	30 年（残值率 5%）
新增生产设备	8,412	799	10 年（残值率 5%）
新增服务车辆	3,450	327	10 年（残值率 5%）
新增服务设备	13,000	1,235	10 年（残值率 5%）

根据前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测效益数据，项目投产后新增利润总额可以弥补新增折旧费用总额，项目完全达产后，新增利润总额更是远大于新增折旧费用总额。因此，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对公司未来经营成果的影响有限。

3、对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净资产将大幅增长，增强公司整体抵御风险能力。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从资金的投入到产生效益需一定的建设周期，投产之前公司净资产收益率较以前年度将有所下降。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经过公司审慎的论证，并获得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批准，符合公司发展规划，从中长期看，具有良好的盈利前景。因此，随着项目的逐步达产，公司盈利能力将有较大提高，净资产收益率也将随之提高。

（二）对经营能力的影响

石油测井项目实施后，公司电缆测井仪器的生产能力显著提高，过钻头测井仪器实现批量生产，公司产品结构将更加多元化、系列化，公司的自主创新能力也将进一步增强。通过测井工程服务队伍的组建，公司能够更直接、更及时、更全面的了解自产测井仪器现场使用的情况，为产品改进提供第一手资料，进一步提高公司自产仪器的性能；还可更全面、更敏锐、更准确的了解测井仪器市场的需求导向，为未来产品革新和技术升级提供研发目标和研发思路。此次募集资金的运用将使公司提升到一个更高的发展平台，对公司发展成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测井仪器及测井工程服务综合提供商这一目标的实现具有重要意义。

第十二节 未来发展规划

一、公司发展目标与未来三年发展规划

（一）发展目标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致力于为石油公司提供适用范围更广、稳定性更高、探测数据更精确的高端测井仪器，并以国家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政策为导向，抓住国家将高端制造业列为“十二五”期间重点发展的战略产业之一的有利契机，在现有业务基础上，坚持自主创新，通过不断的经验积累与研发投入，进一步提升关键核心技术，持续提高产品竞争力。公司力争在未来三至五年内，发展成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测井仪器及测井工程服务综合提供商。

（二）未来三年发展规划

公司依据既定发展目标制定了层次分明、重点清晰的发展规划。公司将充分利用由募集资金投资建成的两条测井系统生产线，突破目前的产能瓶颈，丰富产品种类，进一步扩大业务规模，提升市场份额，并逐步对现有测井系统进行功能扩充和技术升级，以不断的自主创新来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保持公司的持续增长性。与此同时，公司将继续扩充测井队伍的规模，提升服务能力，使之继续发展成为公司重要的业务增长点，还能为公司进一步完善自产仪器性能提供实地使用反馈，并成为公司产品的前线推广平台。

公司计划在未来二年内完成位于天津的两条测井系统生产线的建设，并于项目建设完成的次年开始逐步提高电缆测井系统生产线的产能以满足市场不断提高的需求；未来二至三年，公司过钻头测井系统的销售将初具规模，并在已有研发成果的基础上进一步丰富过钻头测井下井仪器的种类，加大过钻头测井系统的市场推广力度，使之成为公司新的明星产品；公司预计将于未来三至五年完成对随钻测井系统的研制工作，届时，公司将成为国内首批拥有此种测井技术的测井设备供应商之一；在大力发展测井系统研发制造的同时，公司会逐渐壮大自己的测井服务队伍，在未来三年内将公司测井服务队的数量由目前的 4 支扩充到 14 只，测井服务范围覆盖国内绝大部分市场化运作的油田，

并开始积极参与国际测井服务市场的竞争。

为达到既定发展目标，公司在提高成长性、增进自主创新能力、巩固核心竞争优势等方面制订了如下规划：

1、扩大产能规划

公司生产的 GILEE 系列电缆测井系统与进口的国际知名测井系统，如 ECLIPS-5700, Halliburton LOG-IQ 等产品的技术水平相当，价格却只有进口仪器的 1/3，极具竞争力。随着国内石油公司对进口仪器的采购份额大幅减少，公司的 GILEE 测井系统成为国内油田测井服务单位优先选择的测井系统之一，目前公司的石油测井仪器已遍及大庆、四川、中原、吐哈、吉林、辽河、大港、南阳、长庆、江汉等国内大小油田，并得到油田客户的充分认可，市场需求逐年增高。

由于公司现有场地及设备的限制，即便公司目前生产能力已达满负荷状态，却仍难以满足市场需求。此外，公司一直以外协的形式进行机械部件的加工生产，公司对外协加工部件的质量难以进行有效的管理控制。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产后，公司电缆测井系统特别是下井仪器的产能将得到明显提高，可使公司对市场需求的响应速度大幅提升。此外，公司拟新购入的机械加工、装配检测及实验设备，将有效提高公司的制造能力和检测水平，使公司快速提升装配、试验、检测能力，对产品质量进行更为有效的管理控制，有利于公司在稳固现有市场地位的同时开拓更多潜在客户，对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2、新产品推广规划

过钻头测井在相对恶劣的裸眼井环境里具有更高的可靠性，其主要优点包括降低作业风险、增强数据采集安全性、减少钻机在用时间和为继续钻井提供钻头前方地层数据等。作为电缆测井和随钻测井的一种经济高效的补充技术手段，在许多不同井况中，它能以更低的成本完成稳定的数据采集任务，在越来越多的复杂井测井作业中非常具有吸引力，市场前景良好。

公司利用在电缆测井下井仪器研发中积累的技术经验，并将新技术新方法应用到过钻头测井仪器的研发上，使得公司过钻头测井仪器的研发周期大大缩短。2010 年，公司已经完成了对过钻头测井仪器的基础研究，并预计于募集资金到位的第二年生产出样

机，有望成为国内少数率先拥有成熟过钻头测井仪器制造技术的厂商之一。

未来三年里，公司将通过此项新产品的推广，进一步完善和延伸公司的产品线，为客户提供更加全面的测井技术解决方案，帮助公司在今后的市场竞争中继续保持技术领先地位。

3、新技术研发规划

随着陆上油田中水平井和大斜度井钻井工作量的增加，提高服务质量、降低服务成本成为测井公司努力追求的目标，因此测井公司对测井仪器的技术要求，尤其是测井仪器数据采集的时效要求越来越高，随钻测井技术应运而生，且正在逐步占据更多的市场份额。

随钻测井资料是在泥浆滤液侵入地层之前或侵入很浅时测得的，能更真实地反映原状地层的地质特征，可提高地层评价精度。随钻测井在钻井的同时完成测井作业，减少了井场钻机占用时间，从而使钻井-测井成为一体化服务，为石油公司节省了成本。此外，在某些大斜度井或特殊地质环境（如膨胀粘土或高压地层）钻井时，其他测井技术存在操作困难且风险高的问题，随钻测井进而成为这些特殊地质环境下唯一可用的测井技术。目前，随钻测井已经可以实现几乎所有的电缆测井功能，可以配备包括比较完善的电、声、核系列，以及随钻核磁、随钻压力等下井仪器。随着随钻测井的应用范围不断扩大，其业务量也在不断增长，已逐步成为油田工程技术服务的主流技术之一。

国际上斯伦贝谢、哈里伯顿、贝克休斯、威德福等公司已具有相对成熟的随钻测井设备制造技术，他们都开发出了基本成套的地层评价随钻测井仪器。而目前国内尚未有厂家研制出此类仪器。因此，公司计划通过对测井前沿技术的不断跟踪，并结合已掌握的相关技术，利用创新思维，在未来三至五年内完成对随钻测井系统的研发。

公司已经在积极开展随钻测井相关核心课题的技术攻关，并已阶段性的完成部分技术开发。如能够按计划完成随钻测井技术的产业化进程，将极大的提升公司产品的核心竞争力，为公司实现成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测井仪器及测井工程服务综合提供商这一目标打下坚实基础。

4、测井服务队建设规划

对于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行业来说，成本、效率、准确性和有效性是衡量一切技术、

管理、人员和组织结构的标准。产业链的上下游结合无疑是测井仪器制造商降低成本、提高效率、增强测井仪器准确性和有效性的重要途径。因此科学的组织产业链中上下游业务之间的衔接是公司管理者的追求目标。测井服务队伍是测井仪器制造商的下游使用者。

公司自 2010 年以来已经建立了 4 只全部装备自产测井仪器的测井队伍，这不仅给公司带来了重要的业务增长点，也使公司能更迅速的得到自产仪器的实地操作情况反馈，帮助公司不断的改进仪器设计、提高仪器性能。由于公司的服务队伍配备了自产的测井系统，不仅成本低，且操作及日常维护上具有先天优势，可使公司快速的培养现场技术服务力量。

公司目前拥有的 4 支测井队伍已获得 2011 年的满负荷测井作业安排，因此公司计划在未来三年内再增加 10 支测井服务小队，配备 10 辆测井工程车及配套仪器车，进一步扩大服务范围，使公司服务力量能够覆盖国内现有绝大部分市场化运作的油田。

5、市场拓展规划

进入 21 世纪以来，全球石油价格呈整体上升趋势。石油价格的提升，极大地刺激了各国石油公司在石油勘探方面的投入，同时带动了测井仪器的需求。

公司将加大高端成像测井仪器的市场推广力度，运用专业展会、互联网营销、测井服务现场推广等多种措施，依靠技术及成本优势，进一步扩大公司产品在国内高端测井仪器市场的占有率，巩固品牌优势和市场领先地位。同时，公司将利用现有市场资源，通过为中国石油公司的海外业务提供测井设备，逐步拓展公司产品在海外市场的知名度。未来公司将选择合适的时机将产品出口，开拓国际市场。

目前公司 GILEE 测井系统的各项技术指标已经获得国内测井服务单位的普遍好评，并已装备多支海外测井服务队伍，服务于苏丹和印尼等地。

6、专业人才引进

人才是保持公司创新能力和竞争实力的关键。本次发行后，公司的社会知名度和市场影响力将得到提升，有助于公司吸引优秀人才。公司将根据业务发展需要，不断引进包括测井专业研发、市场营销及公司管理等各方面的专业人才。公司也将进一步完善员工的培训和激励制度，为公司未来的发展提供充足的人力资源保障。

二、本次募集资金运用与公司发展规划的关系

本次募集资金主要投资于公司天津的石油测井仪器项目、测井工程服务队伍组建、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等与主营业务紧密相关项目。石油测井仪器项目包含的两条生产线的建设将显著提高公司的制造能力，增强产品质量和可靠性，降低生产成本，促成公司扩大产能规划和新产品推广规划的实现，并保证公司新技术研发项目的顺利实施。测井工程服务队伍组建则将依照公司既定的相关规划实施，在为公司带来经济效益的同时，对公司拓展市场规划具有积极意义。综上所述，本次募集资金运用有助于公司发展目标的达成，对公司发展规划的实现具有重要意义。

三、拟定发展规划和目标所依据的假设条件和面临的主要困难

公司上述的发展计划是基于公司现有业务规模、市场地位及本行业的发展趋势等各方面因素综合制定的，上述计划的拟定依据了一定的假设条件并可能面临一些困难。

（一）拟定发展规划和目标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1、国内的宏观经济形势不发生重大变化，且公司遵循的有关国家现行法律、法规、政策等会对公司持续发展产生重大影响的因素无重大变化；

2、公司所处行业及下游油气勘探行业处于正常发展状态，不会出现衰退或过热现象；

3、公司能顺利实现股票发行上市，募集资金及时到位；

4、公司现有的核心管理、研发人员不出现重大的变动，且公司在产品研发上无重大决策错误；

5、没有其他不可抗力因素的重大不利影响。

（二）实施发展规划和目标所面临的困难

1、公司的产能扩张和新技术产业化过程都有赖于资金的支持，资金不足已经成为公司快速发展的瓶颈因素；

2、随着募集资金的到位，公司的资产规模、业务规模、资金运用规模都将迅速扩大，这将对公司的经营管理、组织设计、财务规划以及人力资源配置等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在战略规划、运营管理和内部控制等方面的管理能力将面临更大的挑战；

3、人力资源是公司所在行业的最重要的生产要素，公司为保持较高的成长性和持续的技术创新能力，需要引进、培养更多高素质的管理人员、技术研发人员以及工程服务人员。公司目前在知名度和薪酬待遇上与同行业外资跨国企业相比有一定差距，会给人才招聘带来一定困难。

四、发行人持续公告发展规划实施和目标实现的声明

若公司本次成功实现国内创业板上市，将在上市后当年及其后三个完整会计年度公告的定期报告中持续披露规划实施和目标实现的情况。

五、公司发展规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上述发展规划均与现有业务紧密相关，具有很强的连贯性，是在公司现有业务基础上的合理拓展，也是公司保持快速发展、实现发展目标的必由之路。公司发展规划的实施将使公司在生产能力提升、新技术研发、市场拓展、人力资源扩充等方面均比目前有较大程度提高，从而根本上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使公司能够持续、稳定地发展。

第十三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

（一）信息披露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则以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公告公司在涉及重要生产经营、重大投资、重大财务决策等方面的事项，包括公布公司年报、中报、季报、临时公告等。

（二）信息披露责任部门及人员

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由董事会统一领导和管理，董事会秘书负责具体的协调和组织信息披露事宜，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工作。

董事会秘书：李同华

对外咨询电话：010-83612293

传真：010-83612366

E-mail: investor@gi-tech.cn

公司网址：http://www.gi-tech.cn/

二、重大合同

重要合同指公司目前正在履行的交易金额超过 500 万元的合同，或者交易金额虽未超过 500 万元，但对公司的经营活动、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合同。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正在履行或即将履行的重要合同有：

（一）重大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合同相对方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元）	合同签订日期	履行方式	质保期
1	仪器仪表买卖合同	DQGLJ-2010-MM-19112	大庆石油管理局	石油专用仪器仪表	5,007,211.96	2010年10月	2010年11月19日送货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12个月
2	买卖合同	4500043151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河南油田分公司	1套成像测井系统	17,980,000	2010年10月	2010年12月10日前送至河南油田测井公司	按《QLS57成像测井系统购置技术协议》执行
3	买卖合同	GW-CLS-102234	中国石油集团长城钻探工程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	1套小井眼系列下井仪	16,550,000	2010年12月	2010年12月31日前送至指定地点	自完成对全部设备的最后验收之日起12个月
4	买卖合同	BHZZ-CJ-2011-MM-31	中国石油集团渤海钻探工程有限公司测井分公司	一批测井仪配件	23,399,408.61	2010年12月	2010年12月25日前交货	货到验收合格之日起12个月
5	买卖合同	G0710-10-MM-04451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油田分公司	1套井下仪器/高温小井眼	6,989,999.99	2010年12月	2010年12月30日送至指定地点	12个月
6	仪器仪表买卖合同	DQGLJ-2010-MM-36606	大庆石油管理局	石油专用仪器仪表	14,187,001.14	2010年12月	2010年11月29日送货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12个月
7	买卖合同	GW-CJ-103391	中油测井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1套小井眼系列下井仪	16,550,000.00	2010年12月	2011年03月31日前送货至指定地点	从产品到达交货地点之日起12个月内
8	买卖合同	G1305-11-MM-SB-E B-0121*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华北分公司	电成像仪器	7,500,000.00	2011年9月	2011年10月15日前送货至指定地点	从设备正常运行12个月
9	买卖合同	CNLC-KA Z-11002	中油测井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高温小井眼仪器	15,722,500.00	2011年10月	2011年12月1日前送货至指定地点	从产品到达交货地点之日起12个月内
10	买卖合同	WZ-CLS-111316	中国石油集团长城钻探工程有限公司	高温小井眼仪器	23,583,750.00	2011年10月	2011年12月1日前送货至指定地点	从产品完成验收之日起12个月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合同相对方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元）	合同签订日期	履行方式	质保期
			物资分公司				点	内
11	买卖合同	G0710-11-MM-03486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油田分公司	测井井下仪GILEE-1	12,300,000.00	2011 年 10 月	2011 年 12 月 30 日前送货至指定地点	从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 12 个月内

注 1：上述合同 1 及 6 名称为《仪器仪表买卖合同》，根据合同附表列明内容所示，上述合同的实际交易标的为发行人自行生产的测井仪器，属于测井仪器专用件。

注 2：以上合同标的均为发行人自行生产的仪器，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外购其他厂商生产的成套或单支井下井仪器及地面系统销售给客户的情况。

（二）其他重大合同

测井工程服务合同

2011年6月20日，吉艾天津与中国石油集团渤海钻探工程有限公司测井分公司签署《长庆油田测井项目合作协议》，约定渤海钻探在长庆油田的勘探开发大包项目中承担裸眼井测井及固井质量测井等技术服务，吉艾天津愿意与渤海钻探进行合作承担上述服务（“合作项目”），在实施合作项目过程中使用符合要求的设备、工具，提供符合要求的服务人员，协助渤海钻探向长庆油田提交合格的工作成果。吉艾天津承担自身队伍履行该协议发生的所有成本，渤海钻探按照该协议的约定向吉艾天津支付服务费用。2011年全年预计450井次，费用预计900万元（含税），最终结算价格以实际发生工作量测算为准。

除上述合同外，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正在履行的交易金额超过500万元，或者交易金额虽未超过500万元，但对公司的经营活动、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其他重大合同。

三、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四、诉讼及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高怀雪、黄文帜和徐博、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没有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高怀雪、黄文帜和徐博最近三年内不存在

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均不存在涉及刑事诉讼事项。

第十四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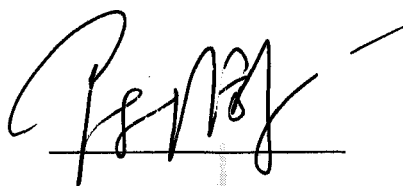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



高怀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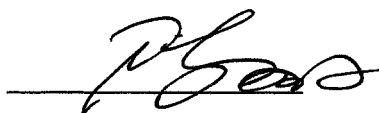
黄文帜



陈十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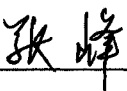


陆大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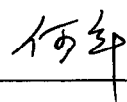


陈刚

全体监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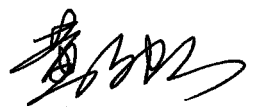

张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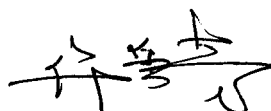

付大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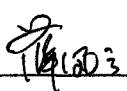

何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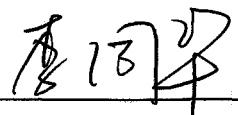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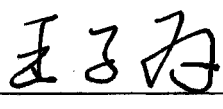

高怀雪


黄文帜


仵岳奇


薛凤云


李同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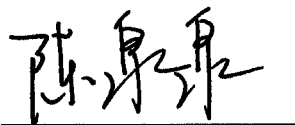

王子为


吉艾科技（北京）股份公司
2011 年 12 月 5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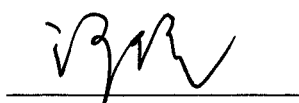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保荐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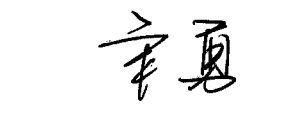


陈泉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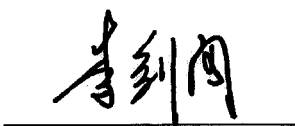
许佳

项目协办人：



宋勇

法定代表人：



李剑阁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2011 年 12 月 5 日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张永强 陈怡

事务所负责人：

王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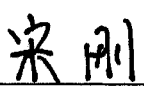


2011 年 12 月 5 日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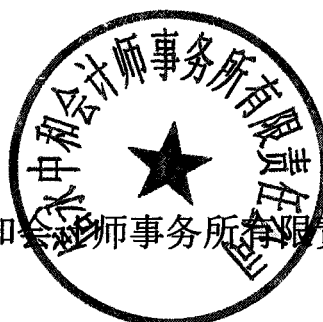
签字注册会计师：

   
张昆 宋刚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张克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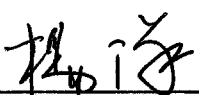


2011 年 12 月 5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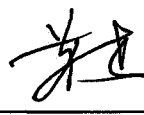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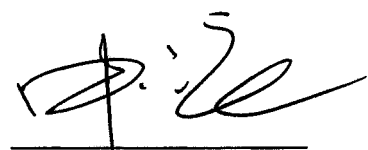


杨洋



苏杰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申江宏

北京国友太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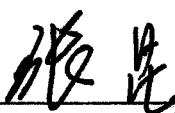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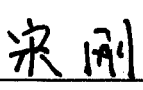


2011年12月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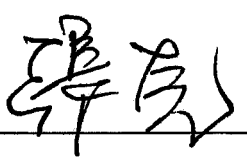
六、验资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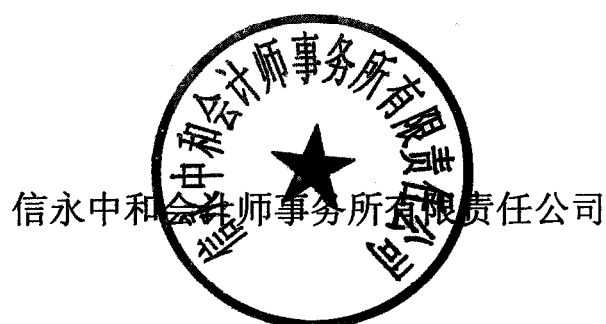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张昆 宋刚

验资机构负责人：

 
张克



2011 年 12 月 5 日

第十五节 附件

投资者可以查阅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所有正式法律文件，该等文件也在指定网站上披露，具体如下：

一、备查文件目录

- 1、发行保荐书（附：发行人成长性专项意见）；
- 2、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 3、发行人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 4、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招股说明书的确认意见；
- 5、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6、内部控制审核报告；
- 7、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8、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 9、公司章程（草案）；
- 10、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11、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查阅地点

以上各种备查文件将在巨潮网（www.cninfo.com.cn）披露，同时存放在公司和保荐人（主承销商）的办公地点，投资者可在公司股票发行的承销期内查阅。

1、发行人：吉艾科技（北京）股份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丰台区海鹰路1号院1号楼203室

电话：010-83612293

联系人：李同华、薛风云

2、保荐人（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电话：010-65051166

联系人：陈泉泉、杨帆